

股票代碼：2412

NYSE：CHT



一〇四年度年報



響應環保，愛護地球 本年報採環保紙材及大豆油墨印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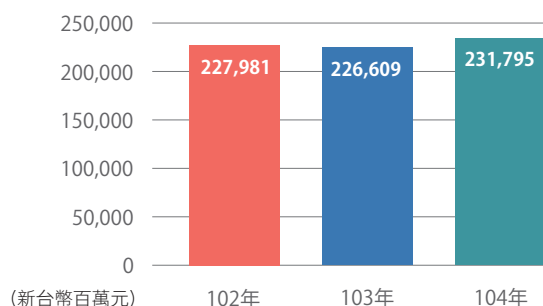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網址：<http://www.cht.com.tw/ir/stockit-annualreport.html>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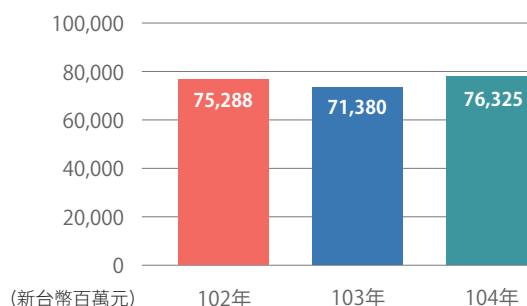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業務暨財務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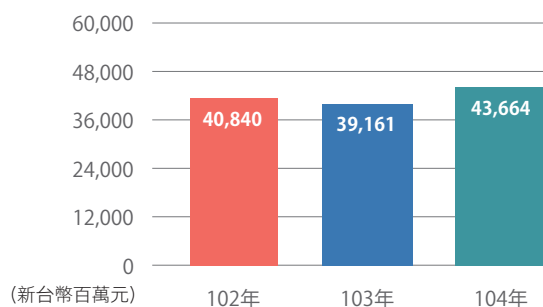
合併營業收入 (註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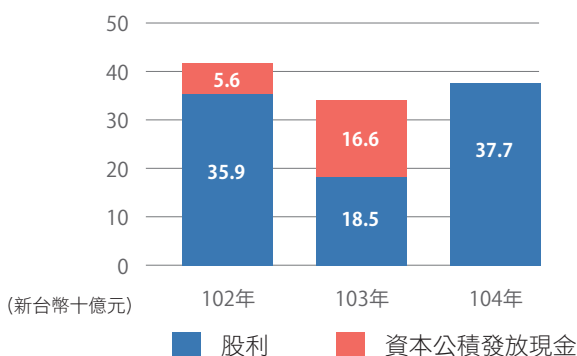
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註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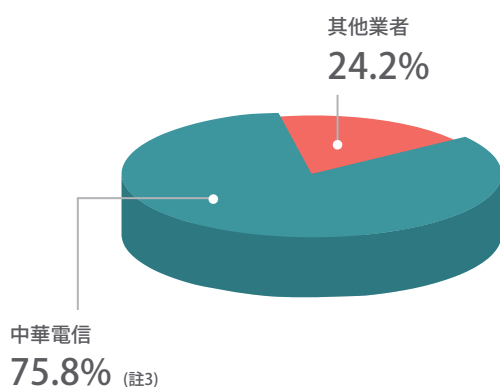
合併淨利 (註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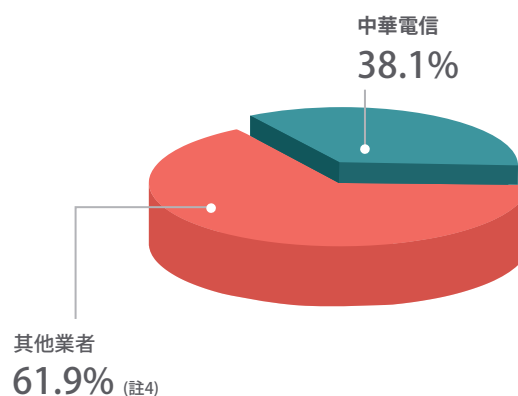
歷年發放現金 (註2)



寬頻客戶市佔率 (註5)



行動電話客戶市佔率 (註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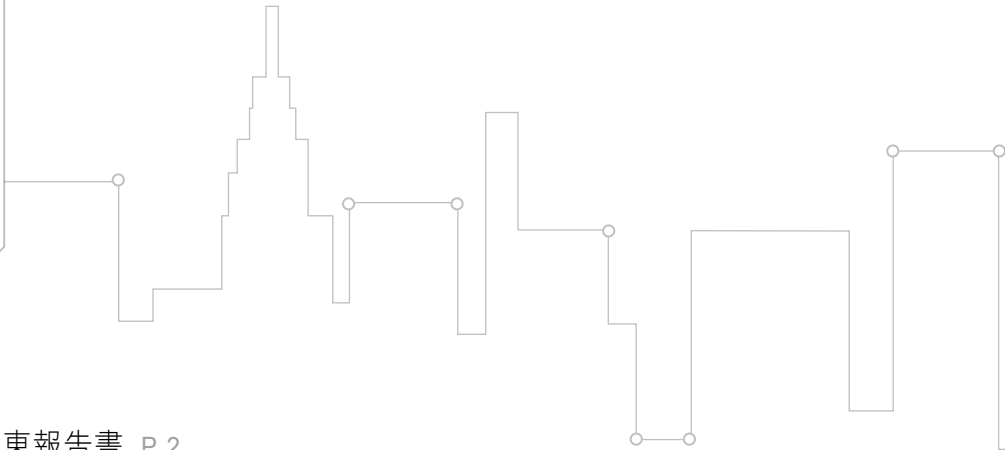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公司資料、交通部網站、NCC統計數字

註：1. 103年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2. 102年及103年係當年度配發之現金股息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合計

3. 不含介接電路 4. 包含2G、3G、4G 5. 104年12月之數據

目錄

- 
- 01 致股東報告書 P.2
 - 02 公司簡介 P.12
 - 03 公司治理報告 P.14
 - 04 募資情形 P.68
 - 05 營運概況 P.76
 - 06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P.92
 - 07 特別記載事項 P.108
 - 08 財務概況 P.124

01

致股東報告書

- 一、104年度營業結果
- 二、10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各位股東：

104 年是中華電信成果豐碩的一年，在全體員工齊心努力下，合併營業收入續創歷史新高，每股盈餘則為 101 年以來表現最佳。相較於當前動盪的國際金融局勢及踟躕不前的國內經濟狀況，中華電信的表現實屬難能可貴。

過去一年，4G 行動寬頻服務市場快速起飛，104 年 10 月底，全台 4G 行動客戶數正式跨越千萬門檻，截至 12 月底，更持續成長至 1,157 萬戶，人口普及率達 49%。

台灣自 103 年 5 月底推出 4G 行動寬頻服務，在客戶對新技術的殷切期盼及業者的良性競爭下，客戶數成長率、人口普及率，及數據使用量皆傲視全球。

中華電信在 4G 行動寬頻市場積極提供客戶整體速率及覆蓋均優質的服務，獲得熱烈的迴響。截至 12 月底，中華電信擁有 442 萬 4G 客戶，高出主要競爭對手百萬以上，市佔率高達 38.2%。

除了 4G 行動寬頻服務經營成果亮麗，我們對其他業務的推動也不遺餘力，包括穩固語音與固網寬頻業務、推展企業業務與發展增值服務等。我們的努力成果，反映在投資人對我們的肯定，外資持股比例自年初 15.2%，一路攀升，年底已達 21.3%，股價亦達到兩年多來的新高，這對經營團隊而言，自為最大鼓勵。

財務績效

104 年度中華電信合併營業收入為 2,318 億元，較 103 年度成長 2.3%，並超越全年度財務預測。行動上網客戶持續增加及 4G 行動寬頻業務快速發展，帶動行動增值營收持續成長，銷貨收入亦在行動業務發展趨勢下同步提升，加上企業客戶資通訊方案推展得宜，有效挹注整體營收。

104 年度合併成本與費用 1,813 億元，較 103 年度減少 0.6%，主要係網路互連費用與折舊費用的減少，抵銷了商品成本的增加。資本支出延續精準建設的策略，控制得宜，總支出為 251 億元。我們密切觀察市場需求，動態調整支出規劃，在嚴控整體資本支出的原則下，調升行動寬頻網路建設的投資，確保資本支出發揮最大的效益。在營收持續成長與有效控管成本費用下，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 428 億元、每股盈餘為 5.52 元，達成全年度財務預測之 114.2%。

維持行動寬頻市場領先地位

為提供快速穩定的高品質 4G 上網服務，維持市場領先地位，我們加速建設 4G 網路，至 104 年底，網路人口覆蓋率已達 99%，全台客戶皆可享受便利的行動上網服務。提升市佔率的同時，我們也致力於帶動客戶行動增值服務的使用，進而提高用戶貢獻度。我們加碼推出包含 KKBOX、Hami Pass、Hami 電視、Hami 遊戲及 Hami 書城等之「精采 Hami 包」，客戶可以用優惠的價格擇一體驗，充分發揮 4G 高速數據服務的特性。

為奠定行動寬頻服務長期發展的優勢，我們投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展開之第二波 4G 2500MHz / 2600MHz 頻譜競標，並於 104 年 12 月 7 日以 99.6 億元的價格成功標得業界最大的 FDD 頻譜，上下行各 30MHz。此頻段已於 105 年 3 月開通，運用載波聚合技術（Carrier Aggregation, CA）結合既有的 900MHz、1800MHz 頻段，傳輸速率可超過 300Mbps，且高、低頻搭配可有效提升通訊品質，提供客戶更好的行動寬頻服務體驗。

持續固網寬頻升級策略 大數據分析助攻

我們持續推展光纖寬頻上網並提升寬頻上網速率。繼 102 年推出 100Mbps、103 年推出 300Mbps，104 年 10 月我們進一步推出 500Mbps 及 1Gbps 寬頻上網服務，讓台灣正式從 M 世代推進到 G 世代。截至 104 年底，我們擁有 158.5 萬 60Mbps 以上客戶及 105.4 萬 100Mbps 以上客戶，高速上網客戶持續增加。是故，雖然整體寬頻客戶數因市場競爭成長趨緩，寬頻上網營業收入仍在鼓勵升速策略奏效下持續增長。

為了針對目標客群有效推廣相關服務，及提高寬頻網路建設之效益，我們善用大數據資料分析能力，分析客戶行為，發掘潛在客群所在區域，貫徹精準建設與精準行銷之策略。

我們持續推出「HiNet 光世代 / MOD」雙省方案，以產品之差異化贏得客戶青睞。MOD 服務在寬頻建設的基礎上穩紮穩打，推出之分眾包月套餐廣受歡迎。我們擁有固定網路及行動網路，MOD/OTT 服務的優質內容可跨平台於不同的終端播放，這是身為整合電信業者的優勢。



董事長

李力行

我們將持續豐富節目內容，提升品牌形象與價值，以成為數位匯流時代多螢影音服務的領導者。

依據台灣數位匯流發展協會公告之「2015 數位匯流大調查報告」，不論是畫面品質、整體服務及頻道多元性，MOD 滿意度均優於有線電視，獲得客戶一致的肯定。

積極推展資通訊新興服務

資通訊服務是已臻成熟的電信產業持續成長的動力之一，可充分發揮強大的寬頻網路量能，提升企業營運績效及政府行政效能。

本公司 104 年度資通訊業務之發展涵蓋雲端、資訊安全與物聯網等，我們積極爭取各項相關的政府與企業客戶專案，依照客戶需求客製化相關產品。例如：我們引進智慧路燈監控系統，協助新竹市政府提供優質的道路照明；配合政府低碳能源政策，成立專責組織，發展開放式服務平台，為不同產業建立產品解決方案的生態鏈，並積極參與全國各縣市政府相關專案。104 年 8 月，中華電信與微軟簽署策略聯盟協議，共同提供政府與企業全方位雲端服務，此項合作被視為台灣雲端服務的新典範。此外，我們積極建置國際級雲端資料中心，該中心之建築、電力、機械、電信等建置皆依據最嚴格的國際標準，預計在 105 年第 2 季啟用後，相關業務的發展將如虎添翼。

研究發展及成果

104 年度，中華電信研究發展涵蓋匯流服務、智慧聯網、資安應用、巨量資料、雲端運算、智慧寬網等重點主題。重要研發成果如下：

- (1) 匯流服務：行動固網匯流增值服務、影視多螢應用服務、智慧人機介面技術；
- (2) 智慧聯網：智慧安防解決方案、智慧製造解決方案、智慧建築解決方案；
- (3) 資安應用：身分識別解決方案、企業資安防衛解決方案；
- (4) 巨量資料：巨量資料分析解決方案；
- (5) 雲端運算：公私雲管控方案、雲應用共同框架；
- (6) 智慧寬網：載波聚合技術方案、G.fast 超高速寬頻管控方案、企業客戶 VoIP 新應用；
- (7) 核心競爭力布局：專利申請 172 件、獲證 162 件。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中華電信是全民的中華電信，我們以兢兢業業的態度經營獲利，對應盡的社會責任亦念茲在茲，時刻不忘以電信專業和資源，為建構永續共融的環境與社會盡心盡力。

104 年，我們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足跡遍及全國。高雄小港區中林路因電力工程導致路面塌陷及通訊中斷，我們立即派員搶修電話纜線；烏來山區因蘇迪勒颱風重創致成孤島，我們於第一時間派遣工程人員徒步進入重災區，積極搶修通訊設備並設置臨時免費電話，以行動陪伴民眾面對困頓，充分體現我們民胞物與的理念，發揮「關懷不分時地，我們全力以赴」企業公民精神。此外，我們打造光纖寬頻網路、從事離島偏鄉普及建設、參與各項慈善活動，為提升國家競爭力、縮短數位落差與支持弱勢等貢獻己力。



總經理

石永標

對員工之關懷亦為企業社會責任重要的一環。我們持續關懷員工權益與增進員工福利，提供溝通及諮詢的管道，並維持良好的勞資關係，讓員工於安定的工作環境中充分發揮潛能，達到公司、員工與股東之三贏局面。

榮譽與獎項

中華電信用心經營，優良的品牌形象深植人心，但我們不以此自滿，堅持以超越客戶的期待為標準自我要求，故屢獲國內外大獎肯定。

104 年，「世界品牌論壇」（World Branding Forum，WBF）發佈 2015-2016 年全球年度「世界品牌獎」（World Branding Awards）得獎名單，本公司因財務績效、行銷廣告、公共關係與社群參與投入等方面表現優異，獲得「台灣國家品牌獎」殊榮；知名顧問公司 Frost & Sullivan 頒發「2015 亞太最佳實踐獎」（Frost & Sullivan Best Practices Awards），中華電信獲選為「台灣區年度最佳電訊服務商」；三度蟬聯道瓊永續世界指數（DJSI-World）」及「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DJSI-Emerging Markets）」成份股，成為兩岸三地唯一名列道瓊世界指數的電信服務業者；榮獲 Finance Asia 2016 年台灣區最佳 CEO 獎項；十一度蟬聯《讀者文摘》「信譽品牌」電信服務類最高榮譽白金獎項，顯示中華電信創新、貼心的服務成功獲得消費者的信賴；連續三年榮獲知名財經雜誌 The Asset 的 Corporate Award 白金獎，表揚我們於財務績效、經營管理、公司治理、社會責任、環境責任及投資人關係等方面的相關作為。

另有更多獎項認同中華電信於業務發展、客戶服務及社會

責任方面的耕耘，我們將以此作為督促我們進步的力量。

未來展望

105 年各項主要策略方向不變，4G 行動寬頻與資通訊仍是業務推展重點，我們將貫徹各項營運策略，發揮中華電信於基礎網路建設、產品研發、產銷通路與系統整合的能力，持續營收與獲利之成長。

中華電信擁有業界行動寬頻最大頻寬 130MHz，未來，經由 CA 技術，於現有 900MHz、1800MHz 頻段上整合 2600MHz 頻譜資源後成為 3CA，將可提升都會區的通訊品質，進而刺激加值服務之使用，提高用戶貢獻度。

中華電信亦主動積極推動資通訊、物聯網等新興業務產業鏈之整合。台灣要凝聚新的產業發展能力、帶動經濟成長，必須全力發展資通訊與物聯網服務。中華電信將透過完善的網路建設、優異的終端研發和平台建置能力，輔以大數據分析，與策略伙伴密切合作，提供客戶高品質的客製化解決方案。

不可諱言，開創的路上仍須披荆斬棘，市場競爭、法令規範，重重挑戰不可避免。我們將持續優化整體網路效能、持續建設，不論是光纜、銅線，均不斷引進最新技術，並將整合內部產品包裝、通路行銷、研發支援等能力，吸納、培養具有核心能力的優秀人才，作為業務發展的堅強後盾。

104 年度營運的成果有目共睹，但我們仍將全力以赴，期許未來以更豐美的果實回饋股東，請拭目以待。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

(一) 104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我國市內電話普及率約達 50.6%，本公司客戶數為 1116.7 萬戶，市場佔有率為 94%。在行動電話方面，普及率約 125%，本公司客戶數達 1117.7 萬戶，市場佔有率為 38.1%，其中，2G 市場佔有率約為 68.5%，3G 市場佔有率約為 36.1%，4G 市場佔有率約為 38.2%，客戶數與營收數均居同業之冠。在數據通信業務方面，台灣家庭寬頻普及率已達 89.9%（依據 NCC 公布 104 年 12 月止之固網寬頻帳號數（含 PWLAN）計算），本公司寬頻接取（ADSL 及光世代）客戶數合計達 449.6 萬戶，約佔整體寬頻市場的 75.8%；HiNet 上網客戶數為 419.9 萬戶，市場佔有率為 68.3%。回顧 104 年整體經營環境，全球經濟在主要經濟體美國及歐元區帶動下，雖呈現緩慢復甦，但因新興市場受到全球商品價格走低、美國貨幣緊縮政策及經濟改革政策等不利因素影響，經濟成長速度未如預期回穩，反而大幅衰退，連帶威脅全球經濟前景。由於國際原物料價格大幅衰退以及全球需求疲弱，使台灣貿易表現大受影響，讓國內實體經濟面臨重大挑戰，國內經濟在國際經濟陰霾層層籠罩下

也欲振乏力。同時，監理機關強勢的法令管制及市場競爭加劇等，均使得過去一年經營上受到相當大的挑戰。然而，本公司仍持續努力創造股東及客戶價值，結合政府策略發展方向，積極開拓 4G、寬頻、物聯網、雲端、綠能、觀光等商機。

為提供更優質的行動寬頻服務，本公司於 103 年 5 月 29 日宣布 4G 服務正式開台，領先同業成為台灣首家提供 4G 高速上網服務的電信業者，104 年 12 月 29 日更率先達成突破 440 萬 4G 客戶數的佳績，持續提供客戶安心、信賴的 4G 服務品質。此外，因應數位匯流發展趨勢，本公司積極推動數位高畫質 Multimedia on Demand (MOD)，並跨入 Over the Top (OTT) 領域，於 103 年底推出「中華影視」APP，客戶可經由手機、平板、電腦及電視觀賞影音內容，使客戶享有多元之數位匯流服務。本公司並持續推動光世代上網升級，於 104 年 10 月推出 500Mbps / 250Mbps、1Gbps / 600Mbps 寬頻服務，帶動寬頻網路的普及。在企業客戶方面，本公司持續強化行業別企業客戶的經營，特別是中小企業的領域，針對不同行業別屬性提供最適服務包裝，進而創造客戶價值。中華電信領先的每一步均來自客戶不變的支持，本公司將秉持全面傳遞感動服務的精神，透過不斷創新與整合，積極固守語音業務，推展寬頻及加值服務，並推廣企業客戶整合資通訊服務及

▼ 民國 105 年 3 月經營管理團隊合照



海外業務，以確保中華電信的營收及客戶數的成長，維持市佔率領先及台灣電信業第一品牌的地位。

在國內固定通信業務方面，積極推展加值服務如來電答鈴、1288 資訊查詢等。在寬頻接取服務方面，為提供客戶更高的服務品質，本公司致力於推廣高速光纖產品業務，建構更快速、穩定之寬頻上網環境。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寬頻客戶數為 449.6 萬戶，其中，60Mbps 以上之寬頻客戶數達 158.5 萬戶，較去年同期成長 15.9%。光世代客戶數則持續成長至 335.8 萬戶，較去年同期成長 7.6%。此外，因應數位匯流發展趨勢，本公司積極推展 MOD 服務，戮力爭取與引入優質頻道及節目內容，提升數位內容與頻道的豐富性。截至 104 年 12 月底，MOD 客戶數達 129.8 萬戶，較去年同期成長 1.05%。為打造數位匯流產品包裝亮點，於 104 年 3 月 20 日更率先推出整合 HiNet 光世代+MOD+ 行動 4G 三合一 (Triple Play) 服務，提供無所不在 (Ubiquitous)、無隙縫 (Seamless) 的跨網路、跨平台、跨終端之數位匯流服務。

在行動通信業務方面，本公司率先提供 4G 高速上網服務，除了提供高品質之通訊服務，亦積極推展行動與其它業務的整合服務，如行動結合 Wi-Fi 無線上網，提供客戶更便利、更有效率的上網環境；同時，持續開發行動加值業務，豐富加值服務內容，並擴充行動網路基礎建設，推展各項 Hami 加值服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行動上網客戶數達 596.9 萬戶。

在網際網路業務方面，除積極推廣 HiNet 寬頻上網外，光世代客戶已全面啟用家用 Wi-Fi 服務，滿足客戶家用上網有線與無線之各種情境需求，大幅提升寬頻產品競爭力，隨著寬頻網路的普及化，並積極推展 HiNet 加值服務，提供客戶更優質的影音服務，另外，積極強化 CRM (客戶關係管理) 活動及會員經營，推動內容服務整合，提升客戶滿意度及產品整體競爭力。

在國際固定通信業務方面，持續改善服務品質降低離網率，並拓展國際電話批售、經濟話卡業務及加強與其他業務整合行銷。同時，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推展國際電路出租、加值業務及海外 ICT 業務，以增裕國際業務營收。

在提高整體營運效率方面，本公司持續改造既有服務中心，且結合通路子公司的優勢，持續增設特約服務中心，同時加強單一窗口服務，推動服務據點品質認證與客服品質實地調查等，並持續推展電子帳單及帳單合併，以提供

客戶更便利與高品質之電信服務。

在控制營運成本方面，除持續進行機構內單位調整，增進組織效率外，並配合業務的成長晉用新人，調整人員結構。同時訂定多項激勵措施，如發放企業化獎金及員工酬勞，以激勵員工持續貢獻心力。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3年度 (註2)	104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26,609	231,795
	營業毛利		78,229	83,669
	營業淨利		44,797	50,3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57	1,607
	稅前淨利		46,554	51,968
	本期淨利		39,161	43,664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		38,612	42,80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83	9.71
	權益報酬率(%)		10.66	11.7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60.01	66.99
	純益率(%)		17.28	18.84
	每股盈餘(元)		4.98	5.52

註 1：上表金額為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註 2：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三) 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資本支出共計 250.8 億元，分別為國內固定通信 (含接取網路及寬頻網路) 102.0 億元、行動通信 86.0 億元、網際網路 47.9 億元、國際固定通信 9.7 億元及其他 5.2 億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為奠定資通訊產業核心競爭力，本公司持續投入相當資源於研究與發展工作，藉由創新研發、國內外技術引進及產官學研合作，掌握資通訊產業關鍵技術，研發重點包括：(1) 匯流服務、(2) 智慧聯網、(3) 資安 / 雲端 / 巨量、(4) 智慧寬頻等四個領域。

104 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投入研發經費合計為 36.2 億元，約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1.56%。研發內容配合資通訊科技之發展及公司經營方向與時變動，及時支援公司推出對客戶最有價值之優質服務。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發展策略

面對經營環境挑戰，105 年度營運將從鞏固核心業務、發展新興業務、資源統籌運用、集團優勢互補，以及深化企業社會責任等面向，全力促進本公司業務成長，增進對股東、客戶、員工和社會的價值。

- 以 4G 業務、寬頻應用、企客業務為成長驅動元素，運用本公司品牌、通路、客群和研究院技術等優勢，提供個人、家庭、企業等三大市場各種數位匯流服務。
- 鞏固 4G、寬頻上網、語音、Wi-Fi、MOD / OTT 等核心業務，積極發展 IDC / 雲端、物聯網 (IoT)、資安、新創增值服務等新興重點業務，支持整體業務成長與演進。
- 啟用符合美國電信產業協會 TIA 942 資料中心最高等級 Rated 4 認證標準之板橋雲端資料中心，增添 IDC 整合與企客業務利器。
- 積極推展智慧城市、智慧製造、車聯網、智慧交通、智慧綠能管理、智慧安防、智慧建築、智慧家庭等物聯網服務，發展成為台灣物聯應用服務領導品牌。
- 加強資源集中規劃、運用與管理，精準建設、管控營運成本與費用。
- 精進子公司重點專業，善用獨特優勢，提升集團營運競爭力。
- 以電信專業投入企業社會責任，協助供應商建置 CSR 管理體系，運用專業協助縮減數位落差與保護環境。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綜合評估各類業務市場規模消長，預計 105 年度營業目標如下表：

主要產品		客戶數/分鐘數
國內固定通信	市內網路	1101萬戶
	長途網路	2745百萬分鐘
	寬頻接取	454萬戶
行動通信	行動電話	1147萬戶
網際網路	HiNet寬頻上網	378萬戶
國際固定通信	網際網路	1123百萬分鐘

註：僅計算去話分鐘數。

（三）重要產銷策略

本公司在電信及資訊服務產品、價格、通路及銷售等方面之策略如下：

1. 產品方面

面對市場競爭的衝擊，以及政府法規規範，本公司提供整合及創新服務以鞏固客戶，持續規劃推出各式客戶升級方案，開發具成長潛力的增值業務，以提昇客戶貢獻度 (ARPU)。同時，為因應數位匯流下消費型態的改變，開發各種數位生活創新增值服務，以提升營收。

在國內固定通信業務方面，利用 IP 網路提供影像電話服務及固網、數據、行動之各式整合服務，並開發各式通訊、娛樂、資訊及商務增值應用服務，以增裕營收。此外，MOD 亦將持續引進具吸引力的內容服務，提供互動、多螢產品包裝，增加可看性，並藉由提供高畫質節目 (HD 頻道) 及開發多樣化的增值應用服務，增進客戶數及營收。

在行動通信業務方面，本公司全力開拓行動上網服務，以增值收入增裕整體營收。104 年 12 月本公司參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動寬頻業務 2500MHz 及 2600MHz 頻段競價作業，成為本次競標唯一取得 FDD 區塊最大頻寬 2x30MHz 的業者。未來，將積極結合既有的 4G 頻譜 900MHz、1800MHz，奠定行動寬頻服務發展的長期優勢，提供更優質的行動寬頻服務，嘉惠消費大眾及企業客戶，開創萬物互聯的行動生活新紀元。展望 105 年，本公司將持續提供收訊品質更好、上網更順暢的 4G 優質高速行動寬頻服務，並提供多元資費，滿足不同客層之需求。同時，本公司將與手機業者合作提供更多樣且平價之中、低階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並針對不同目標市場推出行動上網服務優惠包裝，搭配專為使用者設計之行動增值服務，吸引客戶使用各項行動生活工具與服務。此外，為拓展 4G 服務，加速推動 2G 和 3G 客戶移轉至 4G 網路，以提昇 ARPU。在增值服務方面，持續推展 4G 影音行動內容服務，提供 Hami Pass、Hami 電視、音樂等 Hami 精采整合優惠包，並且加強推動行動支付服務，藉由提供客戶更優異的網路品質與數據整合服務，帶動行動營收的成長。

在寬頻及網際網路業務方面，致力於推動寬頻上網升速及高速光世代服務，以提供客戶更快速、穩定之寬頻上網環境。配合數位匯流發展趨勢，除推動升速又降價雙重優惠

回饋客戶外；服務內容部分則包裝寬頻及 MOD 整合服務。未來，將持續開發各項創新加值應用與多元化數位家庭服務，以滿足客戶對於數位匯流之需求。

此外，為迎接數位匯流時代來臨，本公司透過雲端技術，發展雲端運算新興業務（CRM、ERP、POS 等），提供雲端運算服務及解決方案；同時，持續推展各項 OTT 及多螢匯流服務，提供客戶個人雲、影視、音樂、書城、Hami Pass、行動支付等數位產品與服務，並將持續整合內部資源與強化多螢服務內容，推出更多個人化、適地性、跨服務應用之差異化數位匯流多螢整合服務，帶給客戶數位生活新體驗。

在企客產品方面，以電信核心產品為主軸，發展資通訊重點業務，如物聯網、資通安全、IDC 整合、雲端運算、智慧節能服務（iEN）、智慧型運輸系統服務（ITS）、智慧建築、智慧製造等企業客戶及政府機關所需的資通訊整合服務。

2. 價格方面

藉由全產品線、廣大客戶基礎及服務創新的優勢，針對目標市場研訂各式具競爭力的產品組合及費率方案。在寬頻業務方面，因應數位匯流發展趨勢，提供客戶寬頻上網服務升速又降價之雙重優惠，包裝寬頻及 MOD 整合服務，滿足客戶雙重需求；在行動通信業務方面，將提供客戶語音及行動上網優惠方案，引導客戶升級至更高品質的產品及服務。

3. 通路方面

因應都市化人口大量聚集趨勢，104 年於六大都會區再建置 11 個服務據點，含 3 個直營與 8 個特約服務中心，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計有 734 個服務據點，含 467 個直營服務中心，提供辦理固定通信、行動通信等業務，與 267 個特約服務中心受理行動通信業務。105 年度廣續改造既有服務中心及深耕社區，增加客戶體驗經驗，提升整體通路競爭力及公司銷售機會。

4. 銷售方面

為滿足不同分眾客戶多樣化的需求，本公司除運用實體服務據點外，將充分運用各式虛擬通路、CRM 系統及資料採礦等作業，進行直接銷售及服務，藉由精準行銷以提昇行銷效能。此外，本公司將持續實施客戶積點回饋機制，

結合會員經營，提升客戶忠誠度；另藉由定期舉辦展覽活動、強化公關操作，加強分眾市場廣告，以增進客戶對新產品的認知與興趣，加速購買並達擴散效用。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我國行動寬頻業務（4G）發展快速，至 104 年底，全國 4G 用戶數突破 1,150 萬，用戶成長速度居全球之冠；本公司掌握 4G 成長契機，在 4G 新業務擴大市場領先地位。惟國內 4G 市場呈現高度競爭，台灣大哥大、遠傳電信、亞太電信（與國碁電子於 104 年 12 月合併）、台灣之星等積極爭取 4G 客戶，預期未來行動寬頻業務競爭將更加激烈。
2. 通傳會於 104 年 12 月 7 日完成行動寬頻業務（4G）2500MHz 及 2600MHz 頻段競價作業，本公司取得 FDD 2x30MHz 頻率，為唯一取得 FDD 區塊最大頻寬的業者，執照期限自核發執照日起至民國 1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競標後立即啟動網路建設，提升網路容量，提供更高品質的 4G 上網服務，擴大領先同業的差異優勢，滿足消費客戶、企業客戶的高速行動上網需求；同時，藉此加速發展物聯網、智慧城市、布局 5G 發展，並於 105 年第一季開放 LTE 2600MHz 行動寬頻服務。
3. 行政院核定我國 GSM 執照展延至 106 年 6 月，本公司積極推展 2G 系統客戶移轉至 3G 和 4G 系統，並配合政府 104 年 10 月消費提振經濟措施之補助 2G 手機換購 4G 手機計畫，鞏固行動客戶優勢。
4. 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終端設備將更趨普及，可望帶動國內行動新創服務商機，本公司將全力推出行銷方案、品質提昇方案、新創加值服務，提升對客戶之服務價值，藉由行動網路流量增加，帶動整體營收向上成長。
5. 有線電視業者與其他固網業者強力運用差價作法，搶奪固網寬頻市場，造成市場波動。本公司以優質網路，推出寬頻升級方案，提高網路上行、下行速率，滿足消費者對高品質網路服務之期待，並促進我國寬頻服務新紀元之到來。

6. 固網寬頻服務、應用加值服務，以及行動上網服務，正快速吸引消費者運用網路服務改變生活步調，增長生活價值，再加上透過網路使用免費通訊軟體風行，促使非語音通訊服務快速成長，但也致使傳統純語音服務市場規模持續萎縮。本公司一方面從寬頻加值等具成長力市場開發商機，另一方面則加強分析客戶對資通訊服務需求之演進，推出業務搭配銷售方案，以契合客戶需要，並藉以管理語音服務衰退走勢。
7. 通傳會 102 年 1 月 5 日公告行動接續費率，除國際來話落地行動網路維持協商機制外，其費率自 102 年 1 月 5 日起每分鐘 1.84 元、以 4 年間複合成長率 -14.5%，逐年下降至 105 年每分鐘 1.15 元，通傳會為此調高 102 年~105 年本公司市話撥其他業者行動電話（4G 除外）一段緩衝期加付的過渡期費，以維持其他行動業者之收入比率，本公司雖可節省行動接續費支出，但其他固網業者因無需支付過渡期費，故其市話撥打行動電話之話務較本公司具價格競爭力。
8. 通傳會於 104 年第四季陸續公布通訊傳播匯流五法草案，完成對外公開意見徵詢，並於 12 月 31 日函送行政院審查。匯流法朝開放管制的修法大方向已定，本公司已成立因應小組妥善布局，以因應法規變革所帶來的競爭環境改變。





為了你 一直走在最前面

02

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 二、公司沿革



公司簡介

中華電信公司是國內最大的綜合電信業者，主要業務涵蓋固網通信、行動通信及數據通信三大領域，提供語音服務、專線電路、網際網路、寬頻上網、智慧型網路、虛擬網路、電子商務、企業整合資通訊服務以及各類加值服務，為用戶創造優質的通訊環境與精彩便利的數位生活，也是國際間電信業者重要的合作夥伴。近年，中華電信亦積極投入「企業社會責任」各項作為，屢獲國內外專業機構的肯定。民國 94 年 8 月 12 日政府持有本公司股權降至 50% 以下，本公司經營體制由國營事業轉為民營企業。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 85 年 7 月 1 日成立。

二、公司沿革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

1. 本公司於 95 年 9 月 6 日轉投資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該公司 70% 股權。
2. 本公司於 96 年 1 月 2 日投資成立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0% 股權。
3. 本公司於 96 年 1 月 15 日轉投資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32% 股權。
4. 本公司於 96 年 12 月 20 日取得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及 Donghwa Telecom Co., Ltd. 等 3 家公司 100% 股權。
5. 本公司於 97 年 1 月 17 日增加投資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由 30% 提高至 56%。
6. 本公司於 97 年 2 月 12 日投資成立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0% 股權。
7. 本公司 97 年 7 月 9 日於新加坡投資成立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取得 100% 股權。
8. 本公司 97 年 10 月 1 日於日本投資中華電信日本株式會社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取得 100 % 股權。
9. 本公司於 98 年 9 月 9 日增加投資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由 49% 提高至 89%。

10. 本公司 100 年 3 月 28 日於中國大陸投資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100% 股權。
11. 本公司 100 年 5 月 31 日於越南投資成立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取得 100% 股權。
12. 本公司於 100 年 7 月 1 日轉投資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51% 股權。
13. 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31 日轉投資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65% 股權。
14. 本公司 101 年 1 月 9 日於中國大陸投資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75% 股權。
15. 本公司 101 年 11 月 23 日於中國大陸投資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51% 股權。
16. 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28 日投資成立宏華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0% 股權 (已更名為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請參閱第 64 頁，第 3 章、「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重整之情形

本公司無重整之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

本公司無經營權之改變。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

本公司無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無。

03

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二、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相關資料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六、最近一年內，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 七、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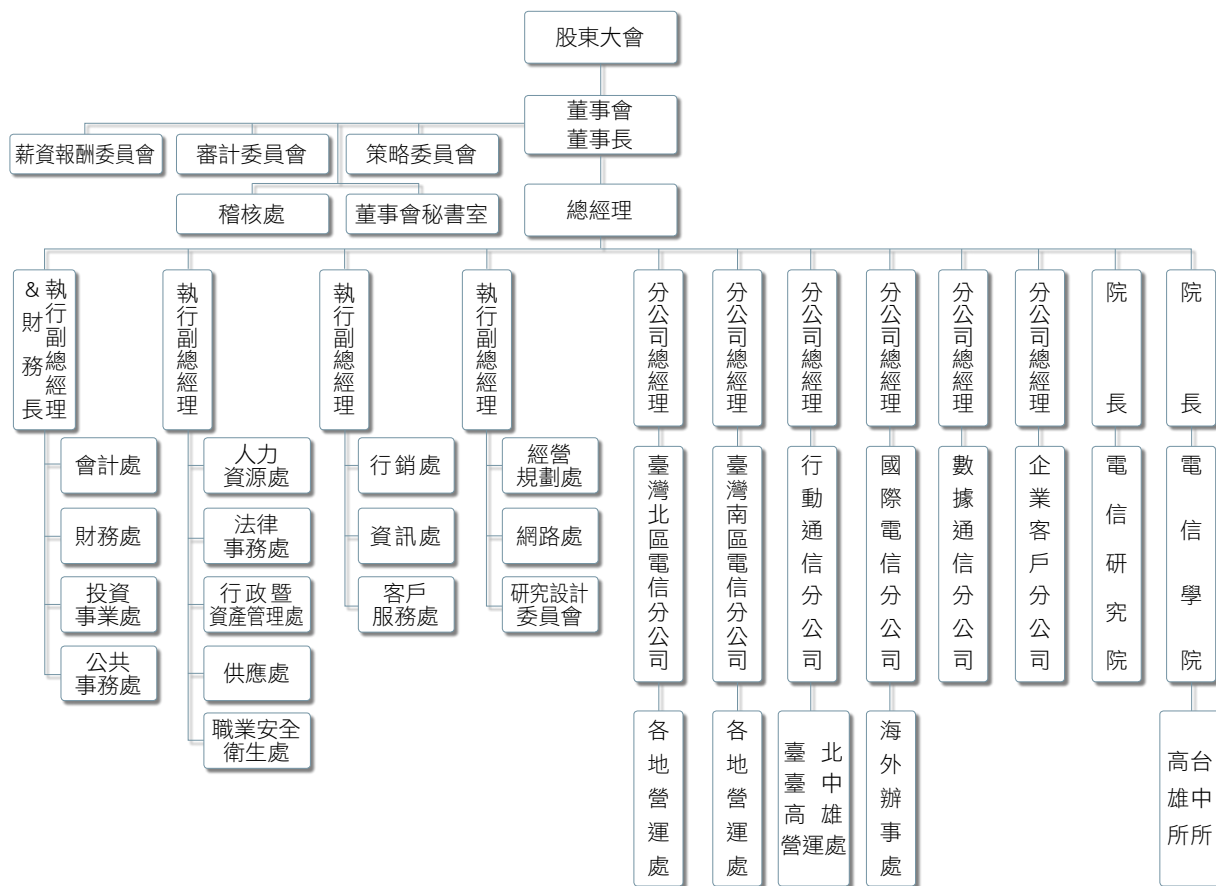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經營業務

- 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經營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公用電話、專線電路、ADSL、光世代、智慧型網路、MOD、中華影視 OTT、企業整合服務與行動電話、數據業務之通路。
- 台灣南區電信分公司：經營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公用電話、專線電路、ADSL、光世代、智慧型網路、MOD、中華影視 OTT、企業整合服務與行動電話、數據業務之通路。
- 行動通信分公司：經營行動電話、簡訊、語音加值、國際漫遊、行動數據（影視、音樂、書城、遊戲、Hami Pass）等加值業務與虛擬企業網路（MVPN 及 MDVPN）及企業 M 化業務。
- 國際電信分公司：經營國際電話（IDD、Super eCall）、國際話卡（商務卡、國際電話預付卡、E-Call 卡）、會議電話、網路國際通（TWGate）、國際數據電路（IPLC）、網路資料中心（IDC）、國際企業虛擬網路業務

（IPVPN）與衛星轉頻器出租、衛星加值服務、衛星行動通信服務等。

- 數據通信分公司：經營網際網路、數據通信、數據電信加值、IDC、雲端運算、視訊、多媒體、資訊系統、電子商務、政府及企業網路整合服務等。
- 企業客戶分公司：提供資訊與通信整體解決方案、管理與執行資訊與通信之專（標）案、企業客戶標準化與客製化整合服務，如智慧運輸資訊服務（ITS）、雲端服務（CRM、ERP、POS）等。
- 電信研究院：重點領域之研究發展，包含無線通信、寬頻網路、匯流服務、網路管理、客服資訊、資通安全、經營策略、企客方案、帳務資訊、智慧聯網、雲端運算等研究。
- 電信學院：辦理人才培訓、遴選專技人才、辦理經營、管理、技術、業務之訓練諮詢顧問、接受委託訓練、代辦技能檢定以及訓練教材、期刊之製作、出版、著作登記、發行等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職 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華民國	交通部	102.06.25	105.06.24	85.06.11	2,737,718,976	35.29%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力行 (交通部代表人)	103.01.28	105.06.24	103.01.28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鍾渝	102.06.25	105.06.24	99.06.18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志宏	102.06.25	105.06.24	93.06.25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琮璿	102.06.25	105.06.24	99.06.18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添枝	102.06.25	105.06.24	102.06.25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韻采	102.06.25	105.06.24	102.06.25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石木標 (交通部代表人)	102.06.25	105.06.24	102.04.01	71,218	0	
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一平 (交通部代表人)	102.06.25	105.06.24	98.05.22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洪玉芬 (交通部代表人)	102.06.25	105.06.24	99.10.15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建宇 (交通部代表人)	103.10.09	104.02.12	103.10.09	0	0	

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相關資料

105年3月31日

現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2,737,718,976	35.29%	0	0	0	0	-	-	-	-	-
0	0	400,000	0	0	0	中華電信公司董事長 美國康乃爾大學材料科學 暨工程博士	NXP Semiconductors N.V.荷蘭恩智 浦公司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	-	-
0	0	0	0	0	0	國際經濟合作協會理事長 哈佛大學高階主管研究班 結業 中原大學榮譽博士	中國信託銀行獨立董事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獨立董事 普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倡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 授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UCLA)電機工程博士	開拓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董事	-	-	-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UCLA)會計資管博士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董事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常駐監察人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0	0	25,768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經濟學 博士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論壇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博理基金會董事	-	-	-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公共 政策博士	21世紀基金會副執行長暨研發長	-	-	-
71,218	0	0	0	0	0	中華電信公司總經理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碩士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董事 工業技術研究院董事 中華電信基金會董事長	-	-	-
0	0	0	0	0	0	行政院科技部政務次長 美國華盛頓大學計算機工 程博士	行政法人中山科學研究院董事	-	-	-
0	0	0	0	0	0	交通部會計處處長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碩士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	-	-	-
-	-	-	-	-	-	交通部部長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	無	-	-	-

職 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華民國	范植谷 (交通部代表人)	104.02.12	105.06.24	104.02.12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范志強 (交通部代表人)	102.09.01	105.06.24	102.09.01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叔娟 (交通部代表人)	102.06.25	105.06.24	102.06.25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蔡石朋 (交通部代表人)	102.06.25	105.06.24	92.03.07	0	0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現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0	0	0	0	交通部常務次長 交通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 學系博士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董事 長 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 會董事	-	-	-
	0	0	0	0	0	0	元大銀行董事長 英國劍橋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兼任教授	-	-	-
	0	0	0	0	0	0	行政院主計總處綜合規劃 處處長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	-	-
	15,297	0	664	0	0	0	中華電信產業工會顧問 嘉義大同商專	無	-	-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交通部	不適用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76.46%），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4.16%），杜英宗（3.2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9.74%)、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4.64%)、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3.24%)、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2.41%)、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2.35%)、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97%)、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83%)、大通託管愛爾蘭之億順亞洲股權核心基金專戶(1.79%)、大通託管T羅派斯新興市場股票基金(1.59%)、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永豐投信(1.3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註1：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104年07月19日之股東名簿記載。

註2：資料來源為上市櫃公司之103年度年報或經濟部商業司之公司登記資料。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政府（13.11%），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7.2%)、蔡明興(2.77%)、蔡明忠(2.60%)、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7%)、舊制勞工退休基金(1.62%)、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56%)、花旗台灣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46%)、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41%)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25%），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23%），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0%），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7.77%)、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2%)、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33%)、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3%)、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13%)、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2%)、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04%)、勞工保險基金(1.02%)、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85%)、舊制勞工退休基金(0.84%)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4.76%），新光醫療財團法人(4.36%)、新勝股份有限公司（4.12%）、台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34%)、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1.41%)、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29%)、花旗臺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19)%、王田毛紡股份有限公司(1.19%)、新光海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9%)、家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9%)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62.29%)、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9.8%)、松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04%)、聯誠貿易股份有限公司(5.64%)、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5.64%)、震合股份有限公司(3.47%)、林瑞慧(2.82%)、興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紘富有限公司（0.99%）、葉文立(0.73%)

註：資料來源為上市櫃公司之103年度年報或經濟部商業司之公司登記資料。

2. 董事資料 (二) – 董事之獨立性

105年3月31日

姓名(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蔡力行			✓				✓	✓		✓	✓	✓	✓		1
石木標			✓				✓	✓		✓	✓	✓	✓		0
洪玉芬			✓	✓			✓	✓		✓	✓	✓	✓		0
范植谷			✓	✓			✓	✓		✓	✓	✓	✓		0
范志強	✓		✓	✓			✓	✓		✓	✓	✓	✓		0
林一平	✓		✓	✓			✓	✓		✓	✓	✓	✓		0
黃叔娟			✓	✓			✓	✓		✓	✓	✓	✓		0
蔡石朋			✓	✓			✓	✓		✓	✓	✓	✓		0
王鍾渝			✓	✓	✓		✓	✓	✓	✓	✓	✓	✓	✓	2
蔡志宏	✓		✓	✓	✓		✓	✓	✓	✓	✓	✓	✓	✓	0
吳琮璿	✓		✓	✓	✓		✓	✓	✓	✓	✓	✓	✓	✓	1
陳添枝	✓		✓	✓	✓		✓	✓	✓	✓	✓	✓	✓	✓	3
周韻采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 董事會應具備之整體能力

姓名	能力	符合能力情形						
		營運判 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 理能力	危機處 理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 能力
蔡力行		✓	✓	✓	✓	✓	✓	✓
王鍾渝		✓	*	✓	✓	✓	✓	✓
蔡志宏		✓	✓	✓	✓	✓	✓	✓
吳琮璿		✓	✓	✓	✓	✓	✓	✓
陳添枝		✓	✓	✓	✓	*	✓	✓
周韻采		✓	*	✓	✓	✓	✓	✓
范植谷		✓	✓	✓	✓	✓	✓	✓
石木標		✓	*	✓	✓	✓	✓	✓
洪玉芬		✓	✓	✓	✓	✓	✓	✓
林一平		✓	*	✓	✓	✓	✓	✓
范志強		✓	✓	✓	✓	*	✓	✓
黃叔娟		✓	✓	✓	✓	*	*	✓
蔡石朋		*	✓	*	✓	✓	*	*

註：*係指具備部分能力

(二)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 稱 (註1)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石木標	1020402	71,218	0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繼茂	1010701	72,054	0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秀谷	1020520	18,698	0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伯鏞	1030515	0	0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鍾福貴	1040818	19,093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屈美惠	1010701	8,220	0	20,388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寶金	1021121	35,806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旭輝	1031114	68,789	0	3,125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水義	1031114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正雄	1030505	24,725	0	53,305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世欽	1010701	30,033	0	1,00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吉日	1030505	30,296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文旺	1040101	2,603	0	1,547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添財	1020520	32,341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瑞昌	1010905	12,924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麗秀	1040825	32,964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清龍	1010701	46,350	0	0	0	0	0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執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董事、工業技術研究院董事、中華電信基金會董事長	-	-	-
	中華電信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中華優購(股)公司董事長、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董事	-	-	-
	中華電信企業客戶分公司總經理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台北壹零壹尊榮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監察人、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台積電固態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積電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是方電訊(股)公司董事、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董事、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董事	-	-	-
	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電信協會董事長、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	-
	中華電信法律事務處處長 台灣大學法律學士	財團法人電信協會監察人	-	-	-
	中華電信會計處協理 東吳大學會計學士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是方電訊(股)公司監察人、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監察人、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投資事業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智玖創投(股)公司董事、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中華國際黃頁(股)公司董事長	-	-	-
	中華電信會計處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中華興達(股)公司董事、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碩銓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行政暨資產管理處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法律學士	財團法人電信協會董事、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財務處處長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華壹投資(股)公司董事、臺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董事長、Chungwa Investment Holding Co.,Ltd.董事	-	-	-
	中華電信供應處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法律學士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財團法人電信協會董事	-	-	-
	中華電信勞工安全衛生處副總經理 雲林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經營規劃處協理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網路處協理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企業客戶分公司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碩士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法律事務處副處長 台灣大學法律學士	無	-	-	-

職 稱 (註1)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協理	中華民國	蔡策申	1041001	0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沈馥馥	1040224	19,840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洪維國	1010701	0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吳葆澍	1010701	21,952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榮義	1020520	29,650	0	59,00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游智欽	1021118	39,342	0	116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常家寶	1040831	0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邱瑞旭	1040414	48,249	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劉克勇	1010701	32,050	0	16,093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閔卿	1040301	11,100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清棋	1020501	509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學海	1040401	24,120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戴燦	1020501	8,353	0	2,032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清培	1021108	26,780	0	38,412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昭陽	1040101	17,888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黎茂琳	1021108	10,000	0	8,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家村	1020501	52,488	0	0	0	0	0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財務處協理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華達數位(股)公司監察人、勤崴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公共事務處科長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資訊科學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投資事業處副處長 清華大學工業管理博士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董事、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監察人、中華優購(股)公司監察人、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	-	-
	中華電信資訊處副處長 史蒂文斯理工學院計算機科學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創新業務發展處協理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無	-	-	-
	中華電信台北營運處副總經理 中央大學資訊科學碩士	是方電訊(股)公司董事	-	-	-
	明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全球整合行銷 傳播中心資深處長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碩士	中華國際黃頁(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行銷處科長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客戶服務處副處長 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行動通信分公司副總經理 高雄工專電機工程	華達數位(股)公司董事、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長、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願境網訊(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基隆營運處總經理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博士	無	-	-	-
	中華電信行銷處協理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台北營運處副總經理 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新北營運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企業客戶分公司副總工程師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博士	無	-	-	-
	中華電信宜蘭營運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北區電信分公司行銷處處長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	無	-	-	-

職 稱 (註1)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湯鴻沼	1011126	47,584	0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銘淵	1021101	5,188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中光	1020801	0	0	1,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瑤卿	1010701	1,333	0	5,611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書煩	1010701	11,290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貴添	1010901	0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吉元	1010901	52,571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寶山	1040901	44,886	0	7,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簡金峻	1021108	11,713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清全	1040312	52,000	0	14,00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涂元光	1040301	81,305	0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國豐	1010701	42,771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志強	1010701	51	0	1,652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秋彬	1010701	620	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饒德興	1020910	0	0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馬宏燦	1040818	0	0	0	0	0	0	
院長	中華民國	陳祥義	1040818	73,840	0	5,000	0	0	0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北區電信分公司規劃設計處處長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南區電信分公司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電信碩士	是方電訊(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	-	-
	中華電信行政暨資產管理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彰化營運處經理 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南投營運處經理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無	-	-	-
	中華電信南區電信分公司規劃設計處處長 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雲林營運處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臺南營運處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高雄營運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無	-	-	-
	中華電信南區電信分公司企業客戶處科長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北區電信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董事長、香港東華電信(股)公司董事長、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行動通信分公司經理(公司副總)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	華達數位(股)公司董事、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台北營運處(行通)經理 英國康文翠大學應用電信碩士	無	-	-	-
	中華電信台中營運處(行通)經理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無	-	-	-
	中華電信高雄營運處(行通)副總經理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無	-	-	-
	中華電信行銷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	-	-	-
	中華電信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三)104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8)	
董事長	蔡力行	4,704,286	4,704,286	-	-	44,851,783	44,851,783	594,000	594,000	0.12%	0.12%	
獨立董事	王鍾渝											
獨立董事	蔡志宏											
獨立董事	吳琮璠											
獨立董事	陳添枝											
獨立董事	周韻采											
董事	石木標											
董事	林一平											
董事	洪玉芬											
董事	陳建宇 (104.02.12解任)											
董事	范植谷 (104.02.12到任)											
董事	范志強											
董事	黃叔娟											
董事	蔡石朋											
交通部												

酬金級距表（本公司除獨立董事不參與盈餘分配外，其餘董事之盈餘分配酬勞均由所代表之法人機構交通部領取，非屬個人所得。）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 I
低於2,000,000元	王鍾渝、蔡志宏、吳琮璠、陳添枝、周韻采、林一平、洪玉芬、陳建宇、范植谷、范志強、黃叔娟、蔡石朋	同左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 1：本公司除獨立董事外，其餘為法人股東交通部之代表，所有董事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石木標董事兼任總經理並填列於「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酬金」。

2：係指104年度董事之固定兼職報酬。

3：係填列104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由法人股東交通部領取，非屬個人所得。獨立董事不參與盈餘分配。

4：係指104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出席費等)。

5：係指104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6：係指104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者。

單位: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酬勞(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現金酬勞金額	本公司股票酬勞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現金酬勞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酬勞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15,929,292	15,929,292	0	0	0	-	0	-	-	-	-	-	0.15%	0.15%	-

	董事姓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 J
	王鍾渝、蔡志宏、吳琮璿、陳添枝、周韻采、林一平、洪玉芬、陳建宇、范植谷、范志強、黃叔娟、蔡石朋	同左
	蔡力行、石木標	同左

-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 8：係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11：稅後純益係指104年度之稅後純益。
- 12：本公司董事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 稱	姓 名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總經理	石木標	22,454,514	22,454,514	4,653,280	4,653,280	43,106,479	43,106,479	
執行副總經理	陳伯鏞							
	謝繼茂							
	黃秀谷							
分公司總經理	鍾福貴 (104.08.18到任)							
	鄭閔卿 (104.03.01到任)							
	李銘淵							
	涂元光							
	張光耀 (104.03.01解任)							
	林國豐							
	馬宏燦 (104.08.18到任)							
院長	陳祥義 (104.08.18到任)							
	洪豐玉 (104.08.18解任)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酬金級距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鄭閔卿、馬宏燦、洪豐玉	同左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伯鏞、謝繼茂、黃秀谷、鍾福貴、李銘淵、林國豐、涂元光、陳祥義、張光耀、石木標	同左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單位:元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6,521,109	0	6,521,109	0	0.18%	0.18%	0	0	0	0	0

- 註 1. 本表揭露者為相當於業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職務。本公司董事兼任總經理填列本表及上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 係指104年度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3. 係填列104年度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及分公司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交通費、出席費、各種津貼金額。
4. 係指104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配發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酬勞及現金酬勞)。
5. 104年度本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6. 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各項酬金之總額。
7. 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8. 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9. 稅後純益係指104年度之稅後純益。
10. 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11. 本公司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含前十大取得員工酬勞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前十大分紅總股數，包括現金酬勞部份)

104/12/31

	職稱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副總經理	謝繼茂	0	31,285,214	31,285,214	0.07%
	執行副總經理	黃秀谷				
	執行副總經理	鍾福貴(104.08.18到任)				
	執行副總經理	陳伯鏞				
	副總經理	屈美惠				
	副總經理	張寶金				
	副總經理	何旭輝				
	副總經理	郭水義				
	副總經理	蔡正雄				
	副總經理	李世欽				
	副總經理	羅吉日				
	副總經理	曾文旺				
	副總經理	蘇添財				
	副總經理	徐瑞昌				
	副總經理	吳麗秀(104.08.25到任)				
	副總經理	陳義清(104.05.01解任)				
	協理	吳清龍				
	協理	蔡策申				
	協理	沈馥馥(104.02.24到任)				
	協理	洪維國				
	協理	吳葆澍				
	協理	陳榮義				
	協理	游智欽				
	協理	邱瑞旭(104.04.14到任)				
	協理	梁冠雄(104.02.24到任)				
	協理	常家寶(104.08.31到任)				
	協理	劉克勇				
	分公司總經理	鄭閔卿(104.03.01到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曾有信				
	分公司副總經理	張義豐				
	分公司副總經理	吳明德(104.05.15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徐清棋				
	營運處副總經理	蕭村霖				
	營運處副總經理	杜進良				
	營運處副總經理	黃鏡明				
	營運處總經理	吳奇雄(104.04.01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胡學海(104.04.01到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胡清萬				
	營運處副總經理	康義貫				
	營運處副總經理	張勇志				
	營運處總經理	葉戴燦				
	營運處副總經理	陳鏡明				

	職稱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營運處總經理	陳清培				
	營運處副總經理	劉年懿				
	營運處總經理	林昭陽(104.01.01到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薛榮桃				
	營運處總經理	黎茂琳				
	營運處副總經理	張陞烜				
	營運處總經理	許家村				
	營運處副總經理	翁林權				
	營運處總經理	湯鴻沼				
	營運處副總經理	江水木				
	分公司總經理	李銘淵				
	分公司副總經理	張坤昌				
	分公司副總經理	高靖智				
	分公司副總經理	王惠民(104.10.08到任)				
	營運處總經理	陳中光				
	營運處副總經理	謝明政				
	營運處總經理	蔡瑤卿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進塗				
	營運處總經理	陳書煩				
	營運處副總經理	蔡鈺貞				
	營運處總經理	劉貴添				
	營運處副總經理	李嘉興				
	營運處總經理	胡瑞福				
	營運處副總經理	徐景智				
	營運處副總經理	廖彥良				
	營運處副總經理	吳清喜				
	營運處總經理	郭古元				
	營運處副總經理	黃格致				
	營運處總經理	吳坤泉(104.09.01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洪寶山(104.09.01到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游秀娥(104.05.01解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蕭本炎(104.09.07到任)				
	營運處總經理	張簡金峻				
	營運處副總經理	吳國賢(104.03.12到任)				
	營運處總經理	王清全(104.03.12到任)				
	分公司總經理	涂元光				
	分公司總經理	張光耀(104.03.01解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吳學蘭				
	分公司副總經理	林榮賜(104.09.01到任)				
	分公司總經理	林國豐				
	分公司副總經理	林瑞斌(104.11.30解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鄭鳴岡(104.12.30到任)				

	職稱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協理	林文智(104.12.28到任)				
	營運處總經理	郭志強				
	營運處副總經理	陳文成				
	營運處總經理	賴秋彬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錦坤				
	營運處總經理	饒德興				
	營運處副總經理	龔榮津				
	分公司副總經理	簡志誠				
	分公司總經理	馬宏燦(104.08.18到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孫黎芳				
	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明仕				
	院長	陳祥義(104.08.18到任)				
	院長	洪豐玉(104.08.18解任)				
	副院長	孫三為				
	副院長	蔡聰明				
	副院長	李兆龍				

註1：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指104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酬勞及現金酬勞)。

稅後純益係指104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未領取員工酬勞；執行副總經理(含)以下經理人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酬勞及現金酬勞)。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酬金總額占純益比例：103年為0.33%，104年為0.3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董事依董事會決議支領每月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規定配發年度盈餘分配酬勞，惟經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不再參與分配年度董事盈餘酬勞。
- (2) 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依董事會通過之報酬支給薪資，並領取獎金，但不支領員工酬勞。
- (3) 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其薪資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獎金及員工酬勞則參考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各分公司年度經營績效分配。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4.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董事之固定兼職報酬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監職責。
- (2) 經理人獎金及酬勞，總執行長及總經理報酬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則依本公司高階主管人員考核要點，連結「責任中心績效評分」及「投入、產出（含創新）」等績效。

5. 與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1)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2)	備註
董事長	蔡力行(交通部代表)	4	0	100%	
董事	石木標(交通部代表)	4	0	100%	
董事	范植谷(交通部代表)	3	1	75%	應出席4次，實際出席3次，委託1次。
董事	洪玉芬(交通部代表)	4	0	100%	
董事	林一平(交通部代表)	4	0	100%	
董事	范志強(交通部代表)	3	1	75%	應出席4次，實際出席3次，委託1次。
董事	黃叔娟(交通部代表)	4	0	100%	
董事	蔡石朋(交通部代表)	4	0	100%	
獨立董事	王鍾渝	3	1	75%	應出席4次，實際出席3次，委託1次。
獨立董事	蔡志宏	4	0	100%	
獨立董事	吳琮璿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添枝	4	0	100%	
獨立董事	周韻采	3	1	75%	應出席4次，實際出席3次，委託1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第37頁，本章三、(三)「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蔡志宏	7	0	100%	
獨立董事	王鍾渝	7	0	100%	
獨立董事	吳琮璿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添枝	6	1	85.7%	
獨立董事	周韻采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年度並未發生上述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年度並未發生上述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獨立董事於審計委員會開會期間，聽取內部稽核主管報告查核重要發現事項及缺失改善情形，並提出意見或指示，平時亦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進行溝通，對監督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施行具有實效。 2.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前單獨會談，就本公司財務報告事項進行交流，溝通結果並無歧見發生。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主要職責為審議或處理下列事項：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1. 第一季及第三季財務報告。
12. 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13. 協商管理階層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間關於財務報告方面之意見分歧。
14. 與管理階層及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討論本公司其他財務資訊以及美國證券交易法要求之報告。
15. 核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年度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事項。
16. 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共五十條，係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以資遵循。並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供股東查詢。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 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 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 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股務人員做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對於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均依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 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19條所稱「主要股東」係指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10名之股東；本公司可取得股東名簿之時機係於本公司股票停止過戶期間，依該名簿可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 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 及防火牆機制？	√		1. 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於101年7月18日由總執行長核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監督與管理子公司作業規範」，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2. 101年8月29日第6屆董事會第17次會議修正通過「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作業要點」共41條，其適用範圍包括轉投資之策略規劃、評估及審查、投後管理、績效評估及退出機制與處分等。 3. 102年12月17日第7屆董事會第4次會議修正通過「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共15條，對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 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 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控制作業要點，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 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 行？	√		1. 本公司章程第12條規定：本公司置董事七至十五人組織董事會，其中應有五分之一專家代表。第12條之1規定：配合證券交易法第一百八十一條之二與第一百八十三條之規定，自第五屆起，於前條所定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至少三人。 2. 目前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規定設置董事13人，來自政、經、學界，其中獨立董事5人、法人代表董事8人(含勞工董事1人)。分別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資通訊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長。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董事會亦通過策略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策略委員會。並依董事會之交付，召開審議會議，針對公司發展重要課題召開會議討論。策略委員會目前由6位董事組成，對於議案之審議，均能發揮指導作用。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1.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三個功能性委員會，於每年年底進行自評作業。 2. 交通部亦定期於每年年底請其所派任法人代表進行自評作業。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授權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如下： 1.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美國SEC及PCAOB等相關規定。 2. 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達五年。 3. 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www.cht.com.tw/csr/governance-se.html)。自95年起，我們除了每年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也定期針對利害關係人比較關注的重大議題，將本公司的做法與成果重點揭露於專區，盡可能透明而具體地回應利害關係人。此外，為了能更具體回應重大議題，99年起，我們更將重要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以3至5分鐘不等的短片形式記錄，並上傳於「企業社會責任專區」、FB粉絲頁(https://www.facebook.com/chtcsr01)等，以增加與利害關係人的溝通及互動性。同時，我們也針對不同的利害關係人，提供專線、e-mail、即時線上客服、app等多元管道，讓利害關係人無論是透過手機、電腦或其他載具，都能用最便利的方式，針對相關議題或其他想法給予中華電信回饋。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加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1. 財務資訊揭露之情形： 本公司網站中、英文版皆設有股東專欄，揭露財務資訊，定期更新供投資人參考。 2. 業務資訊揭露之情形： 本公司網站依業務特性區分「個人/家庭」業務及「企業客戶」業務專區，提供各項業務產品訊息；另於客戶服務專區提供網路客服中心、帳務服務等網路查詢與繳費服務。 3. 公司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本公司已將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每次董事會重要決議等資訊以中、英文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1.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本公司相關處室分別指派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運作順暢。 2. 落實發言人制度： 本公司由財務長陳伯鏞擔任發言人。 3. 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過程之錄音檔案均放置在公司網站之股東專欄，以利各界查詢；法人說明會之財務、業務營運資訊除公布於股東專欄，亦已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輸入其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員工權益	✓		依勞基法、團體協約及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無差異
(二) 僱員關懷	✓		委託專業機構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內容包括心理、法律、財務、健康及管理諮詢，並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及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	無差異
(三) 投資者關係	✓		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外，對於未規定之重大事項則於本公司網站股東專欄公告。 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股東常會議事錄已公布於公司網站，並於本公司永久保存。	無差異
(四) 供應商關係	✓		依本公司「採購管理規則」規定採公告招標、公告評選、公告選商及限制性招標等方式辦理採購，對承攬廠商均經謹慎的資格、技術規格、能力、信用審查，雙方依書面契約條款，履行義務。履約前及過程中對承攬廠商依不同作業風險，定義、查核其防護管制措施。104年度10萬元以上之採購案，公告招標方式有2,665件、金額13,067,346,133元，公告評選455件、金額2,684,083,260元，公告選商360件、金額1,245,406,790元，限制性招標2,138件、金額16,883,827,045元，承攬廠商1,574家皆依契約交貨履約。本公司並提供承攬商工作人員必要工作職能訓練與認證，及每年均辦理供應商夥伴交流會，進行企業社會責任(CSR)的宣導、問卷調查、表揚績優供應商、溝通經營理念，自103年起實施「供應商二者稽核」，以建立更緊密的供應商關係。	無差異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本公司透過合約及詳細的規章制度，保障不同利害關係人的權利，並配合國內最新的法令及國際趨勢調整。針對重要利害關係人，我們也設置專區，將相關權益及重大訊息即時反饋，並提供對應的申訴管道，讓利害關係人在遭遇不平等對待或權利有受損之虞時，可以立刻反應並獲得本公司的有效回應。 員工： http://chtblog.cht.com.tw/mbr/index.jsp 供應商： https://scm.cht.com.tw/outboard/ 客戶： http://www.emome.net/ 投資人： http://www.cht.com.tw/ir/mae-smeeting.html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	✓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詳請參閱本章附錄「104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表。	無差異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1.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依循董事會核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規則」執行，推動全區風險管理作業。 2. 本公司就營運目標、財務報導正確性及高影響性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與因應，並由風險管理系統登錄、追蹤及管理，以強化本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	無差異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		全面精進客戶服務，透過系統了解客戶行為，提供符合客戶需求物超所值的科技產品及創新服務，在網路通訊，持續提供穩定、高品質通訊環境，在客戶服務面，無時無刻地主動關懷客戶，且融入感動服務元素，提供便利、快捷之通路服務及溝通管道，除透過SGS Qualicert國際服務品質驗證及「客服品質實地調查」全面檢測服務品質外，並提供24小時全年無休空櫃與網櫃服務，客戶滿意度調查改善服務弱項，提供客戶精緻化服務，且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推出電子帳單及多樣化繳費管道。	無差異
(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已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1. 102年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8進階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103年4月獲頒最佳認證。 2. 104年獲頒臺灣證券交易所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前矛獎(前百分之五之企業)。 3. 連續九年獲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的最高殊榮。	無差異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illegible]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本公司獨立董事王鍾渝兼任中信金控薪資報酬委員；本公司獨立董事陳添枝兼任東元電機薪資報酬委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6 月 25 日至 105 年 6 月 2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8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王鍾渝	8	0	100	
委員	吳琮璿	8	0	100	
委員	陳添枝	7	1	88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95年6月，本公司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負責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策略及制度之規劃、實施成效之檢討改進，並分由：公司治理、員工關懷、消費者關懷、環境永續發展、創造數位機會與企業志工服務六個小組推動落實。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課程，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策略、制度、環境教育、企業志工服務及相關執行成果等。 並已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為準則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內規，函知同仁並公告於人資處網站，據以實施。除納入新進員工的訓練課程，同時每年對所有員工進行複測，並與員工績效連結；藉以強化員工操守及價值觀，亦是相關教育宣導重要的一環。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公共事務處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相關事項則依據「中華電信公司董事會暨經理部門權責劃分表」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1.本公司董事會設有審計委員會、策略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工議決相關業務。其中，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主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詳相關網址: http://www.cht.com.tw/aboutus/bc.html 2.現職從業人員，則依高階主管、稽核人員及一般從業人員，分別訂定不同的考核制度，據以辦理年終考核，並透過績效目標設定及績效考核面談，達到核實考評。考核結果，作為晉薪、核發獎金及酬勞發放之依據。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已訂定環境永續發展策略與目標五年計畫及電信機房節能計畫，內容包含節能減碳、綠色採購及環境永續發展行動方案等；並將節能成效納入「電力空調設備維護作業績效評鑑」之考核項目。 藉由下列各項具體行動達到「提升資源效率，降低環境負荷」之目的： 1. 節能創新：建置EARTH環境永續發展管理系統(簡稱『EARTH』系統)。 2. 用電管理：藉由向電力公司申請集中繳納作業，納管全區用電資料，目前系統已納管超過56,792個電號資料、229萬筆電費資料，台電繳費通知以電子檔代替紙本。節省紙張約20萬張/每月，節省人力約11人日/每月。 3. 用水管理：藉由向水公司申請電子帳單及集中繳納作業，可立即處理異常水費。 4. 碳盤查作業：因應碳排放實質與法規風險，EARTH提供相關碳查證資訊化表單，全區節省約300人日作業人力與大量差旅費用與交通碳排放，已連續8年協助企業通過ISO14064-1碳查證及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驗證。 5. 水回收管理：提供介面給使用者針對水資源回收種類、方式、保管單位及位置進行建檔工作。104年紀錄回收超過4,148公噸廢水再利用。 6. 電信機房廢棄物處理：104年共回收處理廢鉛蓄電池32,311顆，總重量1,592,945公斤。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創新環境管理制度： 本公司電信研究院創新研發「環境永續發展管理系統，進行機構內部用電、用水、照明設備、資源回收、樹木栽植等管理。 2.整體綠色節能解決方案： 本公司利用大樓智慧節能服務(Intelligent Energy Network, iEN) 產品及機房pos電力空調集中監控管理系統，透過網路進行空調動態能源管理，達到環保節能的目標。 3.管理系統認證： 本公司所屬各區分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除外)先後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及能源管理系統ISO 50001認證。 4.專責人員認證： 138名員工取得「環境管理系統建置人員」合格證書，獲頒「內稽人員」合格證書的員工則有150名。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1. 本公司將「氣候變遷」因子正式納入營運活動「績效與風險管理」的評估系統，並進行目標管理及績效考核，持續進行驗證及回饋。 2. 本公司訂有環境永續發展策略與目標五年計畫。行政暨資產管理處為環境管理主責單位，網路處配合規劃及執行電信機房節能計畫。全面進行內部用電、用水、照明設備、資源回收、樹木栽植等管理作業。 3. 本公司採用世界資源協會(WRI)及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WBCSD)合作開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HG Protocol)為盤查工具。相關數據經第三方國際驗證公司(SGS)認證通過。 4. 104年內，我們進行103年溫室氣體盤查，總排放量為839,174.873 t-CO₂e，較102年增加16,383.393 t-CO₂e，增加1.99%。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1. 本公司外部官網公開聲明(http://www.cht.com.tw/csr/governance-bnhr.html)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全球盟約》等規範，加強人權意識提昇，讓利害關係人都能受到尊重與公平的對待。 2. 僱用多樣性：遵循「就業服務法」規定，尊重各種不同差異的員工，薪給以同工同酬為原則，沒有性別、種族、年齡、族群、宗教的差異。 3. 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明訂「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處理要點」。 4. 提高弱勢族群僱用人數：104年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法定名額為217名，已僱用795名，為法律規定的3.66倍。 5. 遵循「工會法」，是國內唯一設有工會且與員工簽訂團體協約的電信業者。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1. 為處理性騷擾申訴事件，設有「申訴調查評議委員會」，置委員5人，其中女性委員3人。 2. 訂定「從業人員考核要點」，從業人員對於考核結果認為不當或不公，得於收受考核通知書之次日起30日內，向服務機構提出申訴、再申訴。 3. 設置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中華電信暨所屬各級機構皆設置專責之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負責擬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推動工作環境及作業危害辨識、評估與控制等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實施機械設備、作業前自動檢查及作業環境監測，持續改善安全衛生設施，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 2. 中華電信學院下設板橋、台中、高雄三處職業訓練中心，專責辦理員工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及演練，以強化作業安全意識、提升安全衛生技能及應變能力，保障員工及承攬人勞工之作業安全。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特約醫師與雇用專責護理人員，從事臨廠健康服務，規劃實施勞工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辦理工作相關傷病之防治、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及勞工健康檢查紀錄之分析、評估、管理等，強化勞工健康照護。 4. 每年依風險規劃各種健檢套餐，由公司支付費用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活動；持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EAP），提供一對一個別專業諮詢服務，協助員工解決心理、醫療、管理及其他方面等問題，104年受理服務合計600人次。 5. 95年7月起，我們率先實施育嬰留職停薪制度。 6. 提供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安胎假、產檢假、娩假、陪產假及提供哺乳室等。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1. 多元溝通對話管道： (1) 員工享有提案、申訴、加入工會之權利。 (2) 各機構每3個月至少召開一次勞資會議，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3) 工會理事長可受邀出席人評會，列席考核會、業務會報等。 (4) 董事會設置勞工董事一席。 (5) 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不定期與工會理事長等工會代表座談或電話溝通，確保勞資和諧。 2. 在EIP員工入口網站之「法律與規章」專區/「相關法規」/「勞動相關法規」欄，提供員工各項勞動法規之資訊，使員工充分了解依我國各項勞動法規得享有之權利。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 完整之職能培訓計畫：完成管理職能、18類專業職能體系，並持續檢討並增修訂職能項目及培育之課程內容，幫助員工職涯發展。 2. 建構終身學習觀念以及良好學習環境，採用e-learning網路學習系統，鼓勵全員學習成長。 (網址： http://web.chtti.com.tw) 3. 獎金設計與公司經營績效、稅後純益及員工考核相結合，並予以制度化。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 確保消費者權益 (1) 依法訂定「業務行銷規範」、各項業務營業規章或服務契約，確保符合主管機關之法令規範。 (2) 「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造成系統或電信機線設備障礙、阻斷，以致發生錯誤、遲滯、中斷或不能傳遞時，依章扣減當月月租費或提供等值之電信服務。」。 2. 落實客戶個資保護 (1) 在既有之「資訊策略委員會」下增設「個資保護工作小組」，訂定個資保護政策、管理規範、安全訓練與宣導計畫、流程分析與盤點計畫、風險評鑑計畫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自101年個資新法實施起，依法將相關規定納入各項業務之個資同意條款。並揭露於公司官方網站(http://www.cht.com.tw/)充分揭露，供客戶查詢。 (3) 頒行個資保護規範，公布於內部網站(eip/法律與規章/資訊/四.資安與個資保護)，並增訂「個資蒐集告知條款」、「個資申請暨回覆單」。 (4) 各機構辦理年度個資保護計畫盤點，進階分析業務風險、制定自檢作業、補強措施及管理辦法，並執行個資保護作業實地查核。 (5) 將客戶基本資料列為「極機密」文件。 (6) 從業人員均須簽訂「維護營業秘密契約書」，直屬主管負連帶責任。 (7) 每半年執行個資保護教育宣導e-learning課程及測驗。 (8) 納入內部員工績效考核項目。 (9) 強化個資保護專業職能，辦理行銷體系個資保護專業職能培訓課程。 3. 電磁波減疑管理： (1) 基地台電磁波功率密度符合規範標準。 (2) 民眾對電磁波環境有疑慮，可免費申請專業量測。 (3) 委託電信協會於全省各地，不定期舉辦正確認識電磁波相關活動，宣導基地台電磁波正確觀念，避免民眾無謂的恐慌。 4. 提供多重服務/申訴管道 (1) 全區734個門市(含467個直營與267個特約門市)、全球資訊網站(http://www.cht.com.tw/)客戶意見信箱、書信或電子郵件等管道受理客戶抱怨、申訴及建言等服務。 (2) 24小時全年無休免付費客服專線：例如一般業務0800-080-123、行動業務0800-080-090、HiNet業務0800-080-412...等。除了各客服專線外，客戶也可經董事長授權的專線(02-2344-6789)直接申訴。 (3) 文字線上客服：推出Web Chat，服務範圍涵蓋公司全部的業務，並能兼及服務聽語障人士。 (4) 網路社群：透過「中華電信Q博士粉絲團」，即時回應網友提問，主動提供FAQ、優惠方案等訊息。 (5) 網路客服中心：持續增加網路客服DIY服務功能，針對重大事件即時提供自助服務功能。 (6) 手機版網路客服中心：自102年6月起提供，優化網頁畫面使可應用於手機螢幕。 (7) 客服APP：102年11月開始，在iOS及Android系統提供客服APP供客戶免費下載。截至104年底為止，已近145.3萬人下載，受理的服務量超過3,147萬件。 5. 客訴處理機制及流程 本公司為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機制，除提供多元化客戶意見及申訴受理管道，並已建立標準處理程序： (1) 客戶意見及申訴案件標準處理程序 • 依據客戶意見及申訴案件內容，分類訂定處理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限，並由權責單位專人負責全程服務，限時回覆客戶。 為確實掌握案件處理時效，已建置客戶意見及申訴處理電腦作業系統，不論受理、案件派送、處理、稽催、回覆及統計等均已系統化作業及管控。 (2) 客訴案件受理後，交由客訴處理小組討論，以急件處理客戶問題，客戶可以隨時進線詢問處理進度，客訴小組也會向客戶回報案件處理情形。近年來，我們的客戶申訴量已有顯著降低。 (3) 為提供客戶一個公開、有結果的客訴處理過程，100年5月我們空中櫃台各專線通過ISO10002:2004（品質管理—顧客滿意—組織處理客訴指南）的國際標準認證，不論受理、案件派送、處理、稽催、回覆及統計等均予以系統化作業及管控，為國內電信業界的第一。目標為3個工作日內處理完客戶申訴問題。 6.個人資料管理制度國際認證 (1) 台北南區(台北)、林森(高雄)、雙和(新北)及台中(台中)服務中心已通過BS 10012：2009個人資訊管理制度國際標準驗證(Personal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PIMS) (2) 102年行動客服專線率先取得BS10012國際驗證，為國內第一家通過個人資料管理制度認證之電信業者。 (3) 103年12月順利通過數據、寬頻、國際、部分固網客服專線驗證。 (4) 104年10月本公司所有客服專線(包含行動、固網、數據、寬頻、查號、國際、企客等專線)皆通過BS10012(個人資料管理系統認證)之驗證。 (5) 104年10月本公司新一代全業務客服資訊系統及錄音系統順利通過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之外稽驗證作業。 7. 精進客服品質，提升滿意度 (1) 針對不同的客戶類型與服務管道，我們全面精進客戶服務品質，加強營業櫃台、空中櫃台與網路櫃台的協同作業，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 (2) 我們的服務中心櫃台、客戶服務專線及裝機查修服務，均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即時改善服務品質。在營業櫃台部分，特延聘顧問公司協助推動精緻化服務，及神秘客自我查核客服品質機制，持續檢討改善服務品質弱項，深獲客戶的信任與滿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主要資費及業務服務的提供，均遵循電信法規等相關規定辦理，同時於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亦訂有明確規範，並於公司官網充份揭露，供客戶查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1. 供應商管理： (1) 為了將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推展至更多的企業中，100年我們發佈「中華電信供應商社會責任準則」，101年發佈「促進供應商落實社會責任作業要點」，即要求供應商皆需同意遵循。並自102年起，每年召開「中華電信CSR供應商夥伴交流會」，除了公開表揚施行CSR績優廠商並分享執行經驗。 (2) 持續針對採購量大、影響性高的供應商，要求上網填寫CSR現況調查問卷，並進行永續性評估分析，逐步在供應鏈選商考量中，納入ESG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概念，期待與供應商一起達成良好道德標準、尊重勞動人權與環境永續的目標，共同營造企業永續經營發展的好環境，發揚CSR的精神。 (3) 本公司自103年起委託SGS外部驗證單位，逐年針對關鍵供應商展開「供應商二者稽核」，期透過「瞭解分析」、「實地查訪」雙管齊下策略，建構完整的供應鏈管理機制。 2. 供應商聲明： 本公司辦理購案招標時，投標廠商需事先審閱「購案投標須知一般條款」(第二條第三項及第四項、第十一條第八項、第二十二條第三、四、五、十項)，同時填具「參加投標廠商基本資料暨審查表」；對於誠信行為、物料來源、環安、職安及節能減碳等提出自我聲明，並同意遵循本公司供應商社會責任準則。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於「購案投標須知一般條款」第十八條(終止或解除契約)第一項第九、十款中載明：「廠商有違重大情事或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者，本公司得行使契約終止或解除權。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自97年開始發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英文版，並設有CSR網頁，同時於相關網頁即時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履行CSR，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其中，在落實推動公司治理方面，我們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為準則」，做為全體員工日常執行業務運作的基本準則。並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違反行為準則案件受理要點」、「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維護營業秘密實施要點」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處受理員工申訴檢舉專線」，提供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以在安全、保密的情況下傳達意見。另，「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為集團全體遵守之政策，履行企業誠信經營。在發展永續環境方面，我們建置環境永續發展管理系統 (EARTH) 納管重大環境保護項目，包含：用電管理、用水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資源回收、樹木種植等。同時我們亦積極推動「辦公室及機房節約能源措施」的落實工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永續經營與世界接軌			
102年，中華電信（TWSE：2412；NYSE：CHT）首度通過道瓊永續指數(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es,DJSI)篩選，為兩岸三地唯一入選之電信企業。			
103年及104年，本公司再度以優異的企業社會責任作為，持續榮獲道瓊永續指數(DJSI)評選為「世界指數(DJSI-World)」及「新興市場指數(DJSI-Emerging Markets)」成份股，是台灣唯一獲此雙料殊榮的電信服務業者，也是資通訊、數位匯流與雲端整合服務的全球標竿公司，為股東、員工與社會大眾創造共享價值，全方位實踐社會責任的表現，深獲國際永續投資機構肯定。			
(二) 建立LBG(London Benchmarking Group)社會貢獻評估法			
本公司參照LBG（London Benchmarking Group, 倫敦標竿管理集團）社區投資評估機制，將公益投資之社會貢獻予以量化，對於可能產生的社區價值(Community benefits)及商業價值(Business benefits)，預先做評估及設定，以便協助我們將資源進行合理的配置，有助於未來社會公益投資的策劃與推展。			
(三) 節能減耗			
1. 節能減碳：			
因應氣候變遷，中華電信積極進行節能減碳工作。101年碳盤查結果顯示，原訂「溫室氣體排放量在101年回歸到96年基準排放量」的目標，已提前在民國100年達成。今後，我們將致力於將業務成長與溫室氣體排放量脫勾。			
2. 綠色採購：			
104年綠色採購整體金額達15億元，具體激勵綠色產品的生產者。			
3. 國際認證：			
我們推動ISO國際標準認證(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以提升環境能源管理效能。			
4. 管理系統：			
我們建置環境永續發展管理系統(EARTH)，以落實水電管理效能；研發iEN智慧節能系統，以提升能源效率。			
5. 公務環保：			
我們推動減少能耗，實施車輛減量、共乘制度，使用環保節能車輛、善用視訊會議、開發節能LED燈。推動節能運動，鼓勵員工走樓梯、實施個人電腦節能設定、控制辦公室空調溫度、非尖峰時段電梯管制、雨水回收澆灌花木、影印紙雙面使用等；並推動再生能源，建置太陽能、風力與燃料電池、廢棄物回收再利用；推動無紙措施—ODAS第二代公文系統上線、持續推行客戶電子帳單與合併帳單等。			
(四) 以科技連結希望			
1. 數位包容：			
基於資通訊本業的特質與核心專業技能，我們致力於「縮短數位落差」及「創造數位機會」兩大面向。我們也投注許多心力鼓勵「企業志工」參與在地化的社區服務，積極協助在地社區創造數位機會。			
2. 偏遠地區基礎通信建設：			
本公司4G基地台建設已遍及全國全部22個縣市和全部368個鄉鎮區，包含澎湖、金門、馬祖、小琉球、綠島、蘭嶼等離島，以及玉山、合歡山等高山地區或偏鄉區域均提供4G訊號服務；甚至連最偏遠的烏坵鄉離島地區也克服萬難於103年12月28日電信節當天提供4G服務，領先國內各行動業者，達成全球罕見的「鄉鄉有4G」、「鄉鎮數涵蓋100%」的里程碑，讓全台各鄉鎮區民眾均能享受中華電信極速4G的魅力，不僅充分體現企業社會責任，更實現中華電信『為了你，一直走在最前面』之企業精神。			
3. 電信普及服務：			
配合NCC辦理104年偏遠地區12Mbps以上寬頻網路升速建設，共62案，完工後12Mbps寬頻服務涵蓋率達95%以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 「蹲點・台灣」：			
民國98年，中華電信基金會邀請國內大專院校學生至數位好厝邊進行蹲點15～20天，讓青年志工下鄉體驗社會服務、記錄多元台灣，累積至104年，已有306位同學參與本活動。			
5. 「點・台灣好禮網」：			
民國100年建置專屬網站，陸續增加社區產業，至104年底已有21個社區產業，推廣超過200種在地獨特手工藝品、有機農產品與食品，並且持續舉辦中華電信傳愛市集、年節禮盒的推廣等活動，讓社區產業更多曝光的機會。			
6. 「中華電信數位好厝邊」：			
中華電信基金會秉持「善用電腦，電腦為善」的服務理念，於全台各地共建置76個「數位好厝邊」，除深耕社區、陪伴社區並持續協助在地運用數位工具、進行數位表達及溝通。			
(五) 社會貢獻：			
1. 中華電信Eye社會創新客服中心：			
我們持續投入資通訊應用軟體研發人力，除了協助身心障礙者暢遊網路世界，順利融入社會生活外，並創設中華電信Eye社會創新客服中心，訓練視障者更熟練客服資訊系統的操作，有效率完成本公司客戶滿意度電話訪問作業；並積極爭取「台北市政府1999」等多項政府視障勞務委外案的承攬機會，期許未來可做為其他企業推動落實相關法案之成功典範，為視障者創造更多的數位服務工作機會。			
2. 隨身助理APP升級：			
為了縮短數位落差，解決視障者及銀髮族操作智慧型手機的障礙，維護弱勢族群享用各種通訊服務之權利，104年我們推出「語音隨身助理APP」功能升級，包含新的4G行動學習功能，以及網路博覽家及GPS我在那裡功能更新等，可協助視障者隨時隨地行動學習，以及解決生活上的不便等，成為視障者方便好用的隨身助理。截至104年底止，Android和iPhone版語音隨身助理APP，已提供超過一萬人次的視障者免費下載使用。未來我們將積極規劃推出4G行動幫「盲」，由靜態照片到動態視訊的志工協助系統，整合多項ICT技術及社群志工的協助，讓視障者能透過更多形式來看事物，有更多雙眼睛可以幫助他們看見這個世界。			
3. 伴你好讀《社區網路課輔》：			
98年莫拉克風災過後,透過與優質大學的產學攜手，我們持續將偏鄉教育關懷的服務觸角延伸到災區的安置中心及永久村等新興社區，藉由網路視訊科技，排除課輔教師授課往來的交通風險，將家教式的教育資源，安全送達偏鄉、弱勢族群的手中。自102年9月起，針對「菁英型」、「增能型」及「陪伴型」三種不同特質的學習需求，服務團隊提供更精進的課輔方式，將族群中的菁英推上更高一層級；中下程度的孩子有補救課業的機會；也讓渴望家長陪伴的孩子，多一分關注及助長學習的動力；這個轉折意外促發適性教育的理想有一個更優質的揮灑天地！許新世代孩子一個「有安全、有尊嚴、有希望」的學習環境。			
4. 社會投資統計：			
為維護社會公益，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的履行，包括實際現金支出及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政令宣導公益簡訊、撥打免付費簡碼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業務優惠暨便利措施服務等非現金投入換算之貢獻，104年度社會貢獻總金額約9.1億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103年中華電信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最新版本之報告綱領及電信業補充指標(Telecommunications Sector Supplement)等規範編寫，相關數據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SGS Taiwan)確證，符合GRI A+應用等級與AA1000 AS 2008之標準，兼具實質性、完整性和回應性，並獲頒確證聲明書。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定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並函送各級機構及各轉投資公司確實執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為本公司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不得捐贈政治獻金或提供、承諾任何疏通費，要求人員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以最高之倫理標準從事商業活動，設立應遵循及維護之準繩，於本公司「行為準則」、「考核要點」等其他內規中已有規定。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辦理購案招標時，投標廠商於投標時均應審閱「投標須知一般條款」及填寫「投標廠商基本資料暨審查表」，投標商須自我聲明無不誠信行為紀錄，並遵循誠信經營理念以為規範，若有發現違規或不當時，本公司即可依規範不予投標、停權、終止或解除合約等處罰。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本公司經理部門每年於董事會中，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設置於經理部門，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行為指南之制定及監督執行。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行為準則」並建置專線電話、傳真機及電子信箱等檢舉管道提供員工及外界申訴檢舉，並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與不定期稽核。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1. 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並因應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或業務上實際需要適時修訂。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企業層級訂有員工行為規範之控制活動，並因應環境變遷及相關法令變更進行修訂，以確保制度持續有效；本年度內部稽核及委任會計師查核結果，未發現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重大情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每年辦理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研讀並須通過網路測驗，以強化誠實經營及道德觀念。本公司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與他人簽訂契約時，並將應遵守相關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有「違反行為準則案件受理作業要點」，建置下列申訴或檢舉管道提供員工及外界使用： 1. 通訊地址：100 台北市信義路一段21-3 號總公司大樓503 室 2. 受理申訴檢舉專線：0800-080998 3. 申訴檢舉傳真專線：(02)23570007 4. 電子郵件帳號：chthr@cht.com.tw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訂有「執行違反行為準則案件調查處理原則」，除主動查察外，相關人員並應保密，對於受理案件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訂有「執行違反行為準則案件調查處理原則」，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已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本公司網站路徑如下：首頁 > 關於我們 > 公司介紹 > 公司治理 > 誠信經營守則 (http://www.cht.com.tw/aboutus/hc.html) 推動成效：每年辦理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宣導與測驗，積極落實誠信正直與道德價值觀念，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控，並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企業經營，並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經參酌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社會責任準則」，準則中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採購招標文件及年度供應商夥伴交流會中公開發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促進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並期待供應商採用我們的誠信經營守則，或建立相似的準則，且能夠公開揭示其準則內容。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公司治理守則共五十條，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路徑如下：首頁 > 關於我們 > 公司介紹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守則 (<http://www.cht.com.tw/aboutus/cog.html>)，供股東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要點」明訂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消息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事項，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要點辦理，並函知所屬各機構遵循，俾建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機制，避免本公司資訊不當洩露，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及時性與正確性，要點內容包含：

- (1) 適用對象及重大消息範圍。
- (2) 內部重大消息保密作業程序。
- (3) 專責單位。
- (4) 本公司內部重大消息揭露之處理程序。

2. 104 年度本公司總經理接受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訓練 9 小時，另本公司經理部門 104 年度亦派員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訓練。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安排經理人及主管人員參加是類訓練課程。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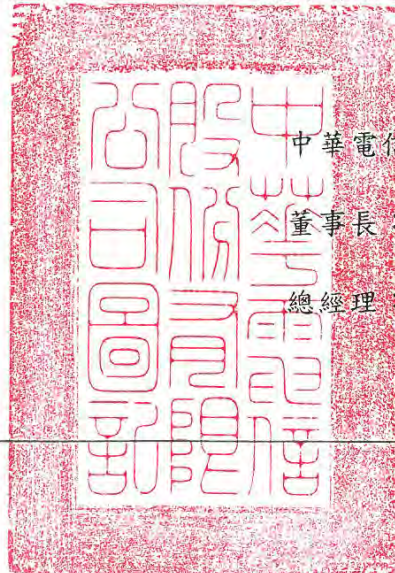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五年三月十一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2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力行

總經理：

石本標

2. 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 104 年度並未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委任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惟本公司部分股票以存託憑證方式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須依美國沙賓法案之規範委任會計師執行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審查作業。因此，本公司業已依規定委請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狀況之審查作業，且未發現有重大缺失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十)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4 年度本公司內部人員未有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情形。

(十一)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4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103 年度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董事、監

察人現金酬勞新台幣 39,222,554 元；員工配發現金紅利新台幣 1,510,068,340 元；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37,673,263,401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4.8564 元），104 年 7 月 23 日為除息基準日，104 年 8 月 27 日為發放日。

(3)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執行情形：於 104 年 7 月 27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股東建議事項

● 請解決 4G 訊號不良的問題。

1) 本公司正加速進行 4G 工程建設，並充分運用 L900 及 L1800 兩頻段之互補優勢，以布建綿密的基地台，搭配網路優化技術，提供客戶最優質的行動寬頻服務。

2) 為擴大 4G 涵蓋範圍與提升室內涵蓋，預計至 104 年底人口涵蓋超過 99%。

● 請重視 MOD 連續虧損和受制於法令及節目內容等問題。

1) 本公司日後將加強 VOD 及 OTT 之發展，並控制成本，以增加 MOD 業務之獲利率。

2) 將利用大數據收集並制定一套收視調查統計機制，供營運商從客戶的角度組成優良內容套餐，並建立分配套餐頻道費收入及汰劣存優制度。

3) 持續協調電影、好萊塢、戲劇、卡通動漫等隨選影片產品供應商上架最新最好內容，以增加產品價值及吸引力。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次	重要討論事項	決議
104/05/11	第7屆董事會第11次會議	案由一：陳報擬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1條、第2條及第7條之1條文(草案)」，提請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二：陳報本公司擬參加行動寬頻業務2500MHz及2600MHz頻段競標，提請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授權經理部門研擬對本公司最有助益之方案投標。
		案由三：陳報本公司派任轉投資公司相關人事任免案，提請公決。	一、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下列人事案，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一) 本公司轉投資「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陳世勇業於104年5月1日自本公司屆齡退休，其董事長職務予以解任，遺缺同意由本公司公共事務處副總經理何旭輝兼任。 (二) 本公司轉投資「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本屆董監任期至104年3月1日屆滿，新任期總經理職務，同意由該公司原任總經理黃子漢續任。

日期	會次	重要討論事項	決議
104/05/11	第7屆董事會 第11次會議	案由三：陳報本公司派任轉投資公司 相關人事任免案，提請 公決。	(三) 本公司轉投資「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吳麗秀副總經理)因業務需要免兼董事長職務。其遺缺同意由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梁隆星接任。 (四) 本公司轉投資「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梁隆星因轉任新職，予以解任，其遺缺同意由北區分公司副總經理吳明德專任。 (五) 本公司轉投資「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屆董監任期即將於104年6月27日屆滿，新任期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同意仍由本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李世欽續兼任。 (六) 本公司轉投資「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屆董監任期即將於104年6月27日屆滿，新任期董事長職務同意由南區分公司總經理李銘淵兼任；總經理職務同意由該公司原任總經理劉耀元(外聘人員)續任。 (七) 本公司轉投資「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馬宏燦(本公司行銷處副總經理)因業務需要，免兼董事長職務。其遺缺同意由本公司投資事業處副總經理郭水義兼任。 二、 嗣後提報本公司派任轉投資公司相關人事任免案，有關屆齡退休及任期屆滿所遺職務之薦舉，應提早作業。
104/08/11	第7屆董事會 第12次會議	案由一：陳報本公司104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二：陳報為配合執行健康管理銀髮族行動服務Master Plan需要，擬捐助行動健康便利站一套予本公司關係人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共計新台幣30萬元整，提請 公決。	一、 本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惟目前對關係人範圍仍不夠明確，請法務處釐清關係人定義。 二、 嗣後捐贈案討論及表決時，應明確提出應迴避之董事。
		案由三：陳報本公司及派任轉投資公司相關人事任免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下列人事案，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一、 本公司轉投資「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兼總經理王惠民，免兼該公司董事長職務，予以解任，其遺缺同意由本公司電信研究院院長洪豐玉專任。 二、 本公司電信研究院院長乙職，同意由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陳祥義接任，並續兼任電信學院院長。 三、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乙職，同意由數據通信分公司總經理鍾福貴接任。 四、 數據通信分公司總經理乙職，同意由本公司行銷處副總經理馬宏燦升任，並委任為經理人。 五、 本公司轉投資「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及「東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冷台芬已屆齡退休，予以解任，其遺缺同意由本公司

日期	會次	重要討論事項	決議
104/08/11	第7屆董事會 第12次會議		企客分公司(兼任國際分公司)總經理涂元光兼任該兩家公司董事長。 六、本公司轉投資「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原任總經理吳英明予以解任，其遺缺同意由國際分公司海外業務處高級管理師白明正專任。 七、本公司轉投資「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乙職，同意由劉啟光先生專任。 八、本公司轉投資「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原任總經理陳衍霆，應業務需要，業於104年8月3日歸建本公司另有任用，予以追認解任，所遺職缺，在新任人選尚未核派前，同意由該公司董事長吳明德暫兼任。
104/11/10	第7屆董事會 第13次會議	案由一：陳報本公司105年度營運計畫(含預算)暨中長期發展規劃，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二：陳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稽核計畫」(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三：陳報擬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四：陳報擬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五：陳報本公司派任轉投資公司相關人事任免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下列人事案，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一、本公司轉投資「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陳祥義，業於104年8月18日調任中華電信研究院院長並兼任電信學院院長，其遺缺同意推薦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鍾福貴兼任。 二、本公司轉投資「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原任總經理張榮貴先生辭任，其遺缺同意推薦鄭水金先生接任。 三、本公司轉投資「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原任總經理陳衍霆，已歸建回任本公司，其遺缺同意推薦俞忠麟先生擔任。 四、本公司轉投資「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任董事長王惠民，已歸建回任本公司，其遺缺同意推薦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洪豐玉兼任。 五、本公司轉投資「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任總經理王惠民歸建後遺缺，同意推薦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曾伯達兼任。

日期	會次	重要討論事項	決議
			六、本公司轉投資「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新任期董事長職務同意推薦本公司公共事務處副總經理何旭輝續(兼)任，總經理職務同意推薦外派經理人徐祖詒續任。 七、本公司轉投資「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新任期董事長職務同意推薦北區分公司總經理鄭閔卿兼任，總經理職務同意推薦原任總經理劉啟光續任。
105/01/27	第7屆董事會 第2次臨時會	案由一：陳報本公司105年度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二：陳報擬於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13人(含獨立董事5人)，任期3年，自105年6月24日起至108年6月23日止，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105/03/11	第7屆董事會 第14次會議	案由一：陳報擬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2條、第22條及第22條之1條文(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第2條第一項修正說明1.修正後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修正說明1.修正為：「因國際大型IDC業者，皆積極投入經營綠能業務；本公司亦擬經營太陽能及風力發電等綠能業務，提供綠能所需之網路、工程、機電、雲端、巨量資料分析及相關資通訊(ICT) 服務。」
		案由二：陳報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三：陳報本公司104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四：陳報為配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修正，擬修正本公司內部規章共四種，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五：陳報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六：陳報本公司104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七：陳報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擬自105年第1季起，擬更換為施景彬會計師及林鴻鵬會計師擔任，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八：陳報擬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作業要點第10條條文(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日期	會次	重要討論事項	決議
105/03/11	第7屆董事會 第14次會議	案由九：陳報擬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逾期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要點第8條條文(草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十：陳報擬於105年6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假中華電信學院召開105年股東常會，檢附「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議程」，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案由十一：陳報本公司及派任轉投資公司相關人事任免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下列人事案，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一、本公司經理人南區分公司總經理李銘淵將於105年5月1日屆齡退休，自105年5月1日起予以解任，其遺缺同意由南區分公司副總經理王惠民升任，並委任為經理人。 二、本公司轉投資「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原任董事長鄭閔卿因業務需要，予以解任，其遺缺同意推薦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黃秀谷兼任。
105/03/23	第7屆董事會 第3次臨時會議	案由：本公司105年度從業人員結構性調薪案，提請 公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請經理部門依規定辦理。

（十二）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主要內容

無。

（十三）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5/03/31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中華電信研究院院長	洪豐玉	1010701	1040818	留職停薪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陳招美	104.01.01~104.12.3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	-	-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	-	-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	-	-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	-	-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	-	-
6 10,000仟元(含)以上		45,586	-	45,586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並未更換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審計公費為 45,586 仟元，較 103 年度增加 0.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5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本公司104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原係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恩銘及陳招美會計師，為落實美國Sarbanes-Oxley Act of 2002中Section 203之規定及該事務所內部輪調機制，105年第1季起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改由施景彬及林鴻鵬會計師繼任。		
說 明 係 委 任 人 或 會 計 師 終 止 或 不 接 受 委 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 新 兩 年 內 簽 發 無 保 留 意 見 以 外 之 查 核 報 告 書 意 見 及 原 因	不適用		
與 發 行 人 有 無 不 同 意 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	
	說明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本 準 則 第 十 條 第 五 款 第 一 目 第 四 點 應 加 以 揭 露 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施景彬、林鴻鵬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5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最近一年內，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交通部(註1)	0	0	0	0
董事長	蔡力行(註2)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鍾渝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志宏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琮璿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添枝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韻采	0	0	0	0
董事	石木標(註2)	0	0	0	0
董事	林一平(註2)	0	0	0	0
董事	洪玉芬(註2)	0	0	0	0
董事	范志強(註2)	0	0	0	0
董事	陳建宇(註2)(104.02.12解任)	0	0	-	-
董事	范植谷(註2)(104.02.12到任)	0	0	0	0
董事	黃叔娟(註2)	0	0	0	0
董事	蔡石朋(註2)	0	0	0	0
總經理	石木標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謝繼茂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黃秀谷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鍾福貴(104.08.18到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陳伯鏞	0	0	0	0
副總經理	屈美惠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寶金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旭輝	0	0	0	0
副總經理	郭水義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正雄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李世欽	0	0	0	0
副總經理	羅吉日	0	0	0	0
副總經理	鄭鳴岡(104.12.30解任)	0	0	-	-
副總經理	曾文旺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榮賜(104.09.01解任)	(38,000)	0	-	-
副總經理	蘇添財	0	0	0	0
副總經理	徐瑞昌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麗秀(104.08.25到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義清(104.05.01解任)	0	0	-	-
協理	吳清龍	0	0	0	0
協理	蔡策申	0	0	0	0
協理	沈馥馥(104.02.24到任)	0	0	0	0
協理	洪維國	0	0	0	0
協理	吳葆澍	0	0	0	0
協理	陳榮義	(30,000)	0	0	0
協理	游智欽	0	0	0	0
協理	邱瑞旭(104.04.14到任)	0	0	0	0
協理	常家寶(104.08.31到任)	0	0	0	0
協理	梁冠雄(104.02.24到任)	0	0	0	0
協理	梁冠雄(105.01.25解任)	0	0	0	0
協理	劉克勇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鄭閔卿(104.03.01到任)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徐清棋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吳奇雄(104.04.01解任)	0	0	-	-
營運處總經理	胡學海(104.04.01到任)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葉戴燦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陳清培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林昭陽(104.01.01到任)	6,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黎茂琳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許家村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湯鴻沼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李銘淵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陳中光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蔡瑤卿	(26,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陳書煩	0	0	(36,000)	0
營運處總經理	劉貴添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胡瑞福(105.01.25解任)	0	0	-	-
營運處總經理	郭吉元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吳坤泉(104.09.01解任)	0	0	-	-
營運處總經理	洪寶山(104.09.01到任)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張簡金峻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營運處總經理	吳國賢(104.03.12解任)	0	0	-	-
營運處總經理	王清全(104.03.12到任)	2,00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張光耀(104.03.01解任)	0	0	-	-
分公司總經理	涂元光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林國豐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郭志強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賴秋彬	(4,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饒德興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馬宏燦(104.08.18到任)	0	0	0	0
研究院院長	洪豐玉(104.08.18解任)	0	0	-	-
研究院院長	陳祥義(104.08.18到任)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為大股東。

2.係交通部之法人代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無。

(三) 股權質押變動資訊

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資料日期：104.07.19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交通部	2,737,718,976	35.2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持股100%	
代表人陳建宇	0	0%	0	0	0	0%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9,451,087	5.7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代表人鄭本源	0	0%	0	0	0	0%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9,851,901	3.48%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代表人杜英宗	0	0%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 存託憑證專戶	265,863,920	3.4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 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54,361,413	3.28%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214,606,590	2.7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東進	140,228,184	1.8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135,620,779	1.7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130,688,719	1.68%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交通部	交通部持股100%	
	0	0%	0	0	0	0%	無	無	
勞工保險基金	84,342,644	1.0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註1：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1	100%	-	-	1	100%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1,301	100%	-	-	1,301	100%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	-	15,000,000	100%
Donghua Telecom Co., Ltd.	402,590,005	100%	-	-	402,590,005	100%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6,000,000	100%	-	-	6,000,000	100%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00%	-	-	60,000,000	100%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	-	300,0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26,382,976	100%	-	-	26,382,976	100%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000	100%	-	-	1,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	100%	-	-	-	100%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00%	-	-	18,000,000	100%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085,000	89%	-	-	68,085,000	89%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41,356,803	69%	2,180,000	4%	43,536,803	73%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65%	-	-	6,500,000	65%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0,277,443	56%	-	-	10,277,443	56%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51%	-	-	2,040,000	51%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29%	1,001,000	0%	72,774,155	29%
華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50%	-	-	25,000,000	50%
中華優購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			5,000,000	50%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60,000	40%	-	-	1,760,000	40%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2,498,442	33%	-	-	22,498,442	33%
願境網訊股份有限公司	4,438,286	30%	-	-	4,438,286	30%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9,429,000	30%	-	-	9,429,000	30%
Viettel-CHT Co., Ltd.	-	30%	-	-	-	30%
勤崴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6,071	26%	-	-	4,256,071	26%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7%	-	-	8,000,000	27%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	18%	2,400,000	8%	7,800,000	26%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3%	-	-	3,000,000	13%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錄一

10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 時數	進修是 否符合 規定(註)
			起	訖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總經理)	石木標	102.06.25	104.01.22	104.01.22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展現永續經營價值研討會」	6	是
			104.03.27	104.03.27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洪玉芬	102.06.25	104.10.06	104.10.06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財務預測相關法律責任：市場法律與建議作法	6	是
			104.11.24	104.11.24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職能發揮與與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范植谷	104.02.12 到任	104.12.04	104.12.04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一平	102.06.25	104.06.09	104.06.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對企業操作衍生性商品應有的認識	3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叔娟	102.06.25	104.06.09	104.06.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對企業操作衍生性商品應有的認識	6	是
			104.09.11	104.09.11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與資訊管理實務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 修 時 數	進修是 否符合 規定(註)
			起	訖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石朋	102.06.25	104.09.03	104.09.04	勞動部	104年度勞工董事專業知能培訓活動	7.5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范志強	102.09.01	104.01.22	104.01.22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展現永續經營價值研討會」	3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王鍾渝	102.06.25	104.06.26	104.06.2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金融監理與法律國際研討會	6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志宏	102.06.25	104.03.06	104.03.06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的績效評估	6	是
			104.10.16	104.10.16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做好營業秘密保護及舞弊防範，強化公司治理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琮璠	102.06.25	104.03.16	104.03.16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企業如何做好稅務管理以因應稅務環境之變化	6	是
			104.11.19	104.11.19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會	從公司財報不實或弊案探討董監事權責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添枝	102.06.25	104.06.09	104.06.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對企業操作衍生性商品應有的認識	9	是
			104.08.10	104.08.10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104.08.18	104.08.18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風險管理暨舞弊風險預防與偵測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周韻采	102.06.25	104.05.29	104.05.2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企業脫胎換骨的賽局	15	是
			104.09.11	104.09.11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與資訊管理實務		
			104.09.22	104.09.22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104.10.06	104.10.06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財務預測相關法律責任：市場法律與建議作法		
			104.10.16	104.10.16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做好營業秘密保護及舞弊防範，強化公司治理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附錄二

104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表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 修 時 數	備 註
			起	訖				
總經理	石木標	102.04.02	104.01.22	104.01.22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展現永續經營價值研討會」	3	
			104.03.27	104.03.27	中華電信公司	董事進修課程	3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 修 時 數	備 註
			起	訖				
執行副總經理	謝繼茂	101.07.01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執行副總經理	黃秀谷	102.05.20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執行副總經理	鍾福貴	104.08.18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公司	經營策略規劃研習班	2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執行副總經理	陳伯鏞	103.05.15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分公司總經理	鄭閔卿	104.03.01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分公司總經理	李銘淵	102.11.01	104.01.22	104.01.22	中華電信學院	年度營運規劃策勵營	6	
			104.06.05	104.06.10	中華電信學院	商業談判班	13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公司	經營策略規劃研習班	2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104.12.30	104.12.30	中華電信學院	年度營運規劃策勵營	8	
分公司總經理	涂元光	104.03.01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分公司總經理	林國豐	101.07.01	104.01.31	104.01.31	中華電信學院	企客高階主管研習班	8	
			104.12.11	104.12.11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經理人研討會	3	
分公司總經理	馬宏燦	104.08.18	104.01.31	104.01.31	中華電信學院	企客高階主管研習班	8	
院長	陳祥義	104.08.18	104.03.06	104.03.06	中華電信學院	勞安衛委員會成員在職訓練班	3	
副總經理	張寶金	102.11.21	104.04.24	104.04.24	中華電信學院	千線萬線不如內線？證券交易法與內線交易研習班	8	
			104.05.22	104.05.22	中華電信學院	內部控制在職專題研習班	8	
			104.09.24	104.09.25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會計業務研討會	16	
			104.11.24	104.11.24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部門人員如何迅速熟練IFRS新準則之發展及影響	6	
稽核長	呂道鴻	101.08.29	104.05.22	104.05.22	中華電信學院	內部控制在職專題研習班	8	
			104.11.25	104.11.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控處理準則及內控三道防線與整合性稽核之應用	6	
			104.12.25	104.12.25	中華電信學院	轉投資公司股權代表及經營代表教育訓練	4	

04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六、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八、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 九、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十、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5年03月31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元)	股 數	金 額(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85/07	34	9,647,724,900	96,477,249,000	9,647,724,900	96,477,249,000	概括承受原交通部電信總局之資本	—	—
95/05	10	9,647,724,902	96,477,249,020	9,647,724,902	96,477,249,020	依據電信法增資發行特別股2股·由交通部認購	—	—
95/08	10	9,647,724,902	96,477,249,020	9,455,724,902	94,557,249,020	註銷庫藏股減資	—	—
95/10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67,845,095	96,678,450,950	盈餘轉增資	—	95.06.27金管證一字第0950126724號
96/08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10,634,629,604	106,346,296,0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96.08.22經授商字第09601199260號
96/11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67,845,095	96,678,450,950	現金減資	—	96.11.15經授商字第09601280910號
97/03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557,776,914	95,577,769,140	庫藏股減資	—	97.02.29經授商字第09701049860號
97/11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11,608,363,565	116,083,635,65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	97.11.19經授商字第09701293050號
98/01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96,808,183	96,968,081,830	現金減資	—	98.01.14經授商字第09801006090號
98/04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96,808,181	96,968,081,810	特別股減資	—	98.04.23經授商字第09801077020號
98/09	1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10,666,488,999	106,664,889,9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98.09.07經授商字第09801205990號
98/11	1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9,696,808,181	96,968,081,810	現金減資	—	98.11.11經授商字第09801261140號
99/11	1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7,757,446,545	77,574,465,450	現金減資	—	99.11.29經授商字第09901266330號

種 類	股 份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7,757,446,545	4,242,553,455	12,000,000,000	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總括申報制度規定之情形。

(二) 股東結構

104年7月19日(註)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0	92	925	262,857	1,043	264,927
持有股數	2,992,403,965	1,905,999,364	200,747,782	1,392,406,830	1,265,888,604	7,757,446,545
持股比例	38.57%	24.57%	2.59%	17.95%	16.32%	100.00%

註：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7月19日(註)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5,944	24,526,778	0.32%
1,000 至 5,000	143,354	304,023,442	3.92%
5,001 至 10,000	24,664	188,584,676	2.43%
10,001 至 15,000	9,199	114,816,922	1.48%
15,001 至 20,000	5,568	99,555,767	1.28%
20,001 至 30,000	6,215	155,225,018	2.00%
30,001 至 40,000	3,656	127,363,630	1.64%
40,001 至 50,000	2,141	96,694,587	1.25%
50,001 至 100,000	2,661	180,902,780	2.33%
100,001 至 200,000	792	108,228,110	1.39%
200,001 至 400,000	290	79,899,207	1.03%
400,001 至 600,000	107	52,083,450	0.67%
600,001 至 800,000	60	42,307,720	0.55%
800,001 至 1,000,000	46	41,634,862	0.54%
1,000,001 至 999,999,999	221	1,543,208,027	19.89%
1,000,000,000以上	9	4,598,391,569	59.28%
合計	264,927	7,757,446,545	100.00%

註：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

特別股

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7月19日(註1)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交通部(註2)		2,737,718,976	35.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9,451,087	5.7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存託憑證專戶(註2)		369,176,310	4.76%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9,851,901	3.48%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54,361,413	3.28%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4,606,590	2.77%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0,228,184	1.8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5,620,779	1.7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30,688,719	1.68%
勞工保險基金		84,342,644	1.09%

註：1. 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

2. 交通部及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之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係截至105年3月底止之最新資料；其餘均以104年7月19日之股東名簿記載為準。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度項目		103年	104年	105年度 (截至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註1)	96.90	101.00	111.00
	最低(註1)	89.80	92.10	97.90
	平均(註1)	92.93	97.73	103.7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46.98	47.53	-
	分配後	42.12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757,446,545	7,757,446,545	7,757,446,545
	每股盈餘	4.98	5.5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8564	5.4852 (註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註2)
		資本公積配股	0	0(註2)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註3)	本益比		18.68	17.72
	本利比		19.16	17.83 (註2)
	現金股利殖利率%		5.2	5.6 (註2)

註：1. 資料來源為台灣證交所網站，最高、低價為盤中交易價格之比較，平均價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

2. 104年度股利分配尚待105年股東常會承認。

3.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103年NT\$93.05, 104年NT\$97.81)

（六）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股利政策

董事會擬具之修章案內容如下，並尚待 105 年股東常會通過：

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所餘款項於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零點一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前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公司無虧損時，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 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91 年度至 104 年度之股利分派情形如下表；104 年度股利分配尚待 105 年股東常會承認。

元 / 股，年度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91	4.0	0	0
92	4.5	0	0
93	4.7	0	0
94	4.3	0	0.2
95	3.58	0	1.0
96	4.26	0	2.1
97	3.83	0	1.0
98	4.06	0	0
99	5.5243	0	0
100	5.4608	0	0
101	4.6295	0.7205	0
102	2.3881	2.1370	0
103	4.8564	0	0
104	5.4852	0	0

3. 預期之重大變動

本公司配合公司法增訂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修正第二百三十五條及第二百四十條條文，與參酌經濟部相關函釋，爰增修本公司章程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條文，並將提報 105 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後，溯及適用於民國一百零四年會計年度計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

（七）本次（105 年）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105 年）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

（八）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董事會擬具之修章案內容如下，並尚待 105 年股東常會通過：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一點七至百分之四點三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一七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二項規定溯及適用於民國一百零四年會計年度計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據本公司章程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紅利分派實施要點」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以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
- (2) 年度終了後，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1,927,518,562 元、董事擬議配發現金酬勞 44,851,783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項目	實際配發(元)	原(104年)股東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元)	差異(元)
員工現金紅利	1,510,068,340	1,510,068,340	無
員工股票紅利	0	0	無
董事酬勞	39,222,554	39,222,554	無

註：1. 依據104年股東常會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董事現金酬勞，員工配發現金紅利。

2. 本公司103年度有獨立董事5名，10名董事(其中1名103.10.09到任、1名103.01.28解任、1名103.10.09解任)。

3. 本公司除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盈餘分配外，年度內改選董事依任職天數比例計算分配，每位分配年度盈餘酬勞金為4,897,882元。

4. 9位董事因均屬法人股東交通部之代表，依規定公股董事年度盈餘酬勞由交通部領取。

5. 本公司公股代表董事長、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依主管機關規定不參與員工分紅。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項目 發行 辦理日期	發行及 交易地點	發行 總金額	單位發行 價格	發行單位總數	表彰有價 證券之來源	表彰有價證券 之數額
首次發行 92年7月17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15.8億美元	14.24美元	110,975,000	普通股	1,109,750,000股
追加發行 94年8月9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25.6億美元	18.98美元	135,068,200	普通股	1,350,682,000股
追加發行 95年9月28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9.6億美元	16.99美元	56,434,790	普通股	564,347,900股
追加發行 95年10月31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4,920,862	普通股	49,208,623股
追加發行 96年9月7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30,409,227	普通股	304,092,271股
現金減資 97年1月9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30,709,825	普通股	-307,098,254股
追加發行 97年12月3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33,131,017	普通股	331,310,172股

項目 發行 辦理日期	發行及 交易地點	發行 總金額	單位發行 價格	發行單位總數	表彰有價 證券之來源	表彰有價證券 之數額
現金減資 98年3月20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56,025,734	普通股	-560,257,344股
追加發行 98年9月18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11,258,465	普通股	112,584,650股
現金減資 99年2月8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26,860,182	普通股	-268,601,820股
現金減資 100年1月25日	美國紐約證券 交易所	-	-	-53,720,364	普通股	-537,203,639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 之權利與義務	同普通股股東					
受託人	不適用					
存託機構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					
保管機構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 台北分行					
未兌回餘額	36,917,631單位（至105年3月31日止）					
發行及存續 期間相關費用 之分攤方式	92年7月、94年8月及95年9月之發行費用由交通部負擔，95年10月、96年9月、97年12月、98年9月股票股利追加發行，97年1月、98年3月、99年2月及100年1月現金減資，發行費用由ADR股東負擔；註冊費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 單位 市價 (註)	104年	最高		32.61		
		最低		29.01		
		平均		30.88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最高		34.22		
		最低		29.57		
		平均		31.60		

註：資料來源為Bloomberg，最高、低價為收盤價之比較。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未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

六、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無。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無。

九、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十、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取得資金，無該相關資金運用計畫。

05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五、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為全國最大綜合性電信公司，主要業務包含國內固定通信、行動通信、網際網路及國際固定通信服務。

1. 營業比重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國內固定通信營收佔整體營收 31.3%，行動通信佔 49.5%，網際網路佔 11.1%，國際固定通信佔 6.7%，其他業務佔 1.4%。其中，市、長話受行動電話、免費通訊軟體取代及 VoIP 影響，寬頻上網受降價及競爭影響，使國內固定通信佔整體營收比例較前一年同期下降，行動通信營收佔比則因智慧型手機普及與行動上網快速成長，較前一年同期增加。

2. 服務項目

(1) 家庭市場

- 國內固定通信服務
 - 市內電話：含市內通話服務及話中插接、指定轉接、三方通話、簡速撥號、按時叫醒、勿干擾、來電答鈴、來話過濾、直通電話、及 1288 資訊查詢等加值服務。
 - 長途電話：含人工長途電話、長途直接撥號（STD）。
 - 智慧型網路（IN）：含 0800 多功能受話方付費電話、0203 大量播放、099 隨身碼、0204 付費語音資訊等服務。
- 國內電路出租業務：
 - ADSL 業務：在市內電話線或用戶迴路兩端加裝設備，以非對稱式數位用戶迴路（ADSL）技術，提供客戶上網及 MOD 等多媒體服務。
 - 光世代業務：利用各式光纖網路設備，搭配乙太網路（Ethernet）或高速數位用戶迴路（VDSL）等技術，提供客戶高速寬頻上網、MOD 等多媒體及數據傳輸服務。
- 網際網路與加值服務
 - 網際資訊網路（ISP）服務：HiNet 為本公司 ISP 服務的品牌。主要提供寬頻（ADSL 及光世代）、固接專線及撥接上網服務。
 - 加值服務：提供遊戲、學習、音樂、影視、防毒防駭、

色情守門員、KOD、理財、命理及中華電信智慧家庭（CHT Smart Home）等加值業務。

● MOD/IPTV 服務

- MOD 係以經營多媒體內容傳輸平臺服務，提供客戶頻道節目內容、隨選視訊內容及應用服務（如電視頻道、隨選視訊 VOD、HD 高畫質內容、家庭銀行、歡唱坊及其它應用等）。
- 整合固網、數據與行動三網影視服務，推出中華影視 OTT 及 IPTV 多螢產品包裝，提供跨網收視之多螢影視服務。

- 國際固定通信服務：國際電話，包括國際直撥電話 009、超值型國際經濟電話 019。

(2) 個人市場

● 行動通信服務

- 2G 行動通信服務：利用行動電話終端設備，經由數位式行動電話網路系統，隨時與國內外電話用戶保持聯繫。
- 3G 行動通信服務：除提供語音服務外，亦提供豐富及多元化的數據（含多媒體）服務及即時影像（Real-Time Video）之應用。
- 4G 行動通信服務：4G LTE 是新一代行動寬頻通訊技術，透過 4G LTE 上網，不論是上傳或下載速度，都比 3G 速度更快。客戶在看影片、聽音樂及瀏覽網頁時，都能有更順暢、更清晰的影音娛樂享受。
- 行動加值服務：包含文字 / 多媒體簡訊、來電答鈴、影音串流（Video Streaming）、影像電話、定位資訊服務、行動郵件，以及 Xuite 會員整合服務等，更配合 4G 行動上網推出數位內容產品，如 Hami Pass、Hami 電視、KKBOX 音樂、Hami 遊戲、電子書、行動支付等影音內容數位產品服務。
- OTT 匯流服務：整合數據與行動多螢影視內容，推出中華影視 OTT 多螢產品包裝，提供跨網收視之多螢影視服務。

- Wi-Fi 服務：利用於各公共場所建置公眾區域無線上網 AP 之軟、硬體設備，透過 HiNet、emome、CHT 會員等帳號認證，即可享受 Wi-Fi 無線上網。

- 國際固定通信服務：國際電話，包括國際直撥電話 009、超值型國際經濟電話 019、國際電話預付卡、E-Call 卡等。

(3) 企客市場

本公司提供企業客戶資通信整合服務，以滿足國內企業客戶之需求，協助企業達成其經營目標與策略。

- 企業客戶整合服務：企業語音及數據整合服務、企業 e 化、智慧型運輸系統服務（ITS）、資訊整合管理服務（IMO）、智慧節能服務（iEN）、雲端服務（SaaS CRM、ERP、POS 及 PaaS、CaaS 等）、智慧建築等。
- 行動企業客戶服務：MVPN 業務、簡訊服務、MDVPN 行動辦公室、一呼百應服務、車訊快遞、行動 DM、快遞郵企業版服務、黑莓企業服務、災害緊急應變訊息通報服務、mPro 服務、行動即時訊息（MUC）、行動設備維護管理（MDMM）、行動視訊會議、行動網頁快速建、APP 行動推播等。
- 數據企業客戶服務：數據電路業務、國內數據交換業務（數據交換及增值服務）、HiNet 企業上網、整合通訊（簡訊、郵件及傳真）、企業資安、企業 VPN 及增值、IDC 及雲端服務（整合式資料中心及頻寬服務、hicloud CaaS、VPC 虛擬私雲、Boxe 資料櫃、S3 雲儲存、Desk 桌面雲、微軟雲服務等）、數位內容（網域名稱註冊及放心播）、平台出租（數據語音、企業學習、OTP 動態密碼鎖、影音平台等）、物聯網（iEN 智慧節能服務、千里眼及 eHome 等）及政府服務（政府電子採購、地政服務、公路監理、鐵路訂票服務）等。
- 國際企業客戶服務：國際語音服務（國際電話 009、國際企業熱線 009、國際語音轉售、受話方付費電話、國際會議電話、IVR 國際語音互動服務、國際電話商務卡等）、國際數據服務（IPLC 國際專線電路、MPLS VPN 網路、EZ VPN 網路、SSL VPN 服務、Internet IP 轉訊服務等）、國際增值服務（國際異地備援服務、國際視訊會議服務、國際資通訊整合規劃建置維護服務、EZConference HD 高畫質多點視訊會議系統等）、國際衛星服務（衛星轉頻器出租、衛星增值服務及衛星行動通信業務等）、國際電路出租業務、國際數據交換業務（包括國際視訊會議、網路國際通、國際網路資料中心、國際企業網路等）。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1) 家庭市場

- 配合網路 IP 化及數位匯流發展趨勢，適時推出更高速率寬頻上網及各項應用增值服務。

- 拓展中華電信智慧家庭（CHT Smart Home）服務，提供多螢操控、環境感測、安全監控、高畫質即時影像、雲端影像及事件紀錄等整合服務。
- 拓展並整合 HiNet 重點增值服務（如音樂、影視、健康安全上網等），進行寬頻固本，提升產品整合的競爭力及寬頻客戶忠誠度。
- 積極引進更優質的 MOD 頻道及內容，並發展相關 IP 連網應用服務。
- 精進 MOD 多螢 APP，提升 MOD 客戶多螢使用體驗。

(2) 個人市場

- 精進中華影視 OTT 服務產品包裝、內容強度及使用者體驗，推出熱門策展、個人化及強化社群分享，提供個人無所不在的影視享受。
- 開拓音樂服務市場，加強與音樂產業之策略聯盟，推出 Hami+ 音樂品牌，透過通路面的廣宣整合，持續強化音樂產品朝多螢（手機、平板、電腦等）支援應用，提供高品質的數位行動生活。
- 推廣 Hami 各項增值服務，如音樂、Hami Pass、Hami 書城、Hami 電視、行動支付等服務，以擴大服務客群範圍，提供更多 M 化應用服務。
- 推動 NFC 應用發展，整合資通訊平台，串連線上及線下（O2O）應用以提升店家經營效率，並便利消費者之行動生活。
- 推出行動上網與 Wi-Fi 服務之雙網整合服務，結合 Hami 增值服務發展，持續推出雙網使用之增值服務，保持本公司行動上網業務之領先態勢。

(3) 企客市場

- 配合企業即時溝通協同作業需求，推出公雲版行動即時訊息服務（MUC，Mobile Unify Communication），有效提升企業內部組織與外部單位溝通之效率，另提供私雲架構，提升企業溝通訊息之隱密性，亦可滿足企業自建管理的需求。
- 推展門號、智慧型行動裝置、整合維護應用等一站式行動設備維護管理服務（EMM，Enterprise Mobile Management）。
- 擴大車聯網服務佈局，開發汽車前、後裝市場創新產品，透過車載元件實現多元人車生活之全方位整合應用與服務。
- 推出企業客戶 APT 防護解決方案，協助客戶強化企業資訊安全政策，提供整合性管控機制，降低企業管理成本。

- 持續結合網路及雲端，提供網路安全、系統平台安全與檢測、端點安全、防制資料外洩、身分認證與存取控管、SOC 專案委外、資安顧問輔導等服務。
- 推展 IDC 整合服務，以豐沛的網路資源，整合傳輸、海纜、網際網路、VPN 等骨幹網路，結合國際頻寬及海纜，打造板橋 IDC 資料中心成為國際金融資訊及亞太轉訊中心的重要基地，提供企業極速穩定並與國際接軌的高速網路及雲端等企業加值與應用服務。
- 拓展各項物聯網應用服務，在本公司既有智慧節能、智慧建築、環境監測、智慧安防與智慧交通等服務與應用領域上，持續精進並發展更多符合市場需求的應用服務，如智慧城市、智慧物流、智慧製造、水資源、乾淨能源、能源管理、專家診斷等領域。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全球行動終端設備普及化，智慧型手機越趨聰明，平板電腦越趨輕薄，社群網站越趨熱絡，未來雲端運算、4G、數位化電視、電子化商務、互動式體感及穿戴式裝置等，將引領科技與媒體發展。寬頻上網、行動通信及 IPTV 仍為此一產業的重要指標：

- (1) 寬頻市場方面，根據 Point-Topic 2015 年第三季全球寬頻統計調查，全球寬頻市場用戶達 7.39 億，其中 FTTH 用戶數占 57%。亞太地區成長幅度最大，成長動力主要來自中國。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資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全國總家戶數達 846.9 萬，台灣寬頻客戶數 761.7 萬（含 PWLAN），寬頻家戶普及率已達 89.9%，顯見台灣家戶寬頻普及率已漸趨飽和。
- (2)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資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台灣行動電話用戶數達 2937 萬，普及率達 125%，其中 4G 用戶數已達 1157 萬，4G 開放一年七個月，普及率已達 39.4%。
- (3) 根據 MIC 2015 年第三季統計調查，全球 IPTV 用戶計 1.19 億。依用戶數排名，中國居全球第一（3886 萬），法國第二（1591 萬），美國第三（1214 萬），台灣居第 16（128.9 萬）。
- (4) 根據 104 年 11 月 19 日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資料，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於 2015 年 11 月預測，2016 年全球將會使用 64 億個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裝置，比 2015 年成長 30%，屆時，每

天將有 550 萬個裝置連網。在 64 億個物聯網裝置中，約有 4 億個為消費者裝置，1.1 億個為跨產業裝置，以及 1.28 億個垂直產業裝置。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由於高科技功能的發揮，原來各種專有市場界線逐漸推移，市場發生混合現象，使得產業界線愈趨模糊，國際分析機構 IDC 將資通訊、e-Commerce、Electronics 及 Entertainment 合併成新的 eICT 領域，意味跨界經營與合作已逐漸普遍。在數位匯流衝擊下，電信產業價值鏈因而更為擴大，業者無不以創新的 eICT 服務，提供更貼近用戶需求以爭取市場，近年來，內容提供者/整合者、應用服務提供者、網路設備供應商及終端設備供應商等是電信服務業者推展數位匯流服務重要的價值夥伴。
- (2) 近年來，本公司為使服務能更符合客戶需求並提升營運績效，積極布局個人、家庭及企客市場，以鞏固電信核心業務、推展客戶資通訊加值業務及海外投資業務。除持續強化核心能力，並積極推展光世代寬頻上網、行動加值、物聯網、OTT、巨量資料與 IDC 等成長性業務，提供全方位數位匯流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並藉由結盟、合作、投資相關產業擴展企業經營伙伴，落實帶動產業的數位雨林政策，重要轉投資如：二類電信業者是方電訊股份公司、通路業者神腦國際企業股份公司、系統整合業者中華系統整合股份公司、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數位內容業者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未來一年，也將持續於固網、行動、數據及 eICT 等業務上進行投資，加強與上、中、下游供應商合作，推出更多優質服務，屆時，產業上、中、下游合作更形密切，將給予用戶更加優質的服務體驗。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國內固定通信業務

- 市內及長途電話：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台灣的市話業務普及率達 50.6%。本公司市話用戶數因受行動電話、免費通訊軟體取代及 VoIP 影響而持續微幅下降，但市佔率仍維持 94%。市、長話通信量則微幅成長，市佔率分別為 85.5% 及 82.2%。

● 寬頻上網：

- 在政府積極推動寬頻上網普及化政策下，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建設固網寬頻涵蓋率於 20Mbps 已達 93.6%、60Mbps 已達 92.5%、100Mbps 已達 87.4%，並將逐年持續建設及適時辦理有感升速，以滿足國內民眾需求。
-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寬頻客戶為 428.5 萬戶（不含 MOD、HiLink），寬頻市佔率約 75.8%。高頻寬客戶大幅成長，光世代已成為寬頻新主流產品，客戶數已達 335.8 萬戶，其中 60Mbps 以上客戶數已超過 158.5 萬戶。
- 數據電路業務：
數據電路受到寬頻上網及競爭業者自建電路影響，業務呈現下滑趨勢，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國內數據電路市佔率 58.9%。

● MOD / IPTV 業務

-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台灣有線電視用戶數約 507.9 萬戶，其中，約 73.6% 為五大系統業者（中嘉、凱擘、台灣寬頻、台固、台灣數位光訊）所擁有，民國 98 年初推出數位化服務，目前，頭端數位化程度達九成以上，而終端機上盒已經完成數位化之用戶約占 87.4%；預計 106 年可完成百分之百之目標；且頻道商已陸續導入播送 HD 高畫質影音內容、互動式個人化電視等應用服務，對本公司 MOD 業務之競爭更形激烈。
- 本公司 MOD 提供 196 組頻道，其中包含 156 組 HD 頻道，約 23,000 小時的隨選視訊；近期將更致力簡化使用者頁面（UI），規劃符合客戶需求之內容與產品包裝，利用 IPTV 新技術開發新的服務，如發展互動遊戲、廣告、雲端 PVR 與 4K 收視服務，滿足市場需求，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客戶數已達 129.8 萬戶。

(2) 行動通信業務

- 國內各行動業者間的競爭大致維持穩定，本公司行動電話客戶數仍持續小幅成長，客戶數及營收均居業者之冠。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客戶數已突破 1117.7 萬戶（含預付型客戶），客戶市佔率 38.1%。
- 隨著行動寬頻技術快速演進、Tablet 及 iPhone / Android 等智慧型終端裝置熱銷，行動通信業務快速朝向行動寬頻服務發展，各業者均積極推展 4G LTE 服務，以滿足客戶高速行動上網需求。

- 本公司將持續建設並優化 3G 及 4G LTE 網路，優化服務涵蓋區，並搭配建置 Wi-Fi 熱點，推出整合式無線寬頻上網服務（104 年底已建置超過 5.3 萬個公眾熱點），提供客戶更便捷的寬頻上網服務，同時積極推動 Hami Apps（軟體應用商店）、Hami+ Book（電子書）及 Hami+ Music（音樂）等多樣化加值服務，以提高客戶貢獻度，增裕營收。

- 國際資通訊業者及國內廣電內容等業者，均積極發展 OTT 匯流服務，包括 Google、Apple、Amazon 等，尤其是通訊、音樂、遊戲、影視內容等服務，並發展國際化與在地化之各項數位匯流服務。

(3) 網際網路與加值業務

- 台灣寬頻接取普及率甚高，電信業者與 Cable 業者均積極推展寬頻上網服務，同時提升有線、無線寬頻接取技術與品質，致寬頻上網服務競爭更劇烈。截至 104 年 12 月底，HiNet 總客戶數已達 419.9 萬戶，市佔率 68.3%。
- Web 2.0 應用持續蓬勃發展，透過社群互動和用戶自製內容（UGC）如网友上传相片及自製影音在網路上傳送及瀏覽，滿足網友參與、互動、分享需求外，並已成為一種生活習慣。
- 線上影視與社群網站是年輕網友最常進行的網路娛樂活動，線上影視使得網友可以享受隨選隨看，改變電視的收視習慣。網友對於線上音樂服務的接受度逐漸提高，尤其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的發展，網友可以在不同平台下載音樂，未來將發展為結合社群與廣告的經營模式。

(4) 國際固定通信業務

- 國際電話市場是固網業者的競爭焦點，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國際電話訊務量市佔率 57.8%。
- 在預付卡方面，占營收比重最大的外勞市場，因競爭業者採行低費率策略，使市場營運值縮小，本公司將持續與各地政府機構及駐台經貿辦事處合作辦理各項活動，並加強服務，推廣中華預付卡業務。
- 在語音批售方面，本公司拓展中東、中南美洲、非洲及亞洲地區批售話務，並持續建置 IPX 平台及國際 Voice over IPX 網路，以 IP 介接電路方式與國外新進業者建立話務合作關係，協助推展第三地轉話及拓展話務量規模。

(三) 技術及研發狀況

1. 最近年度母公司及子公司投入之研發經費合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註)
研發費用	3,503,665	3,616,778	901,973
合併營業收入	226,608,686	231,795,104	56,944,156
研發費用佔合併營業收入之比例	1.55%	1.56%	1.58%

註：105年3月31日之資訊為自結數。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年度本公司研發重點包括：(1) 匯流服務、(2) 智慧聯網、(3) 資安 / 雲端 / 巨量資料、(4) 智慧寬頻等四個研發領域。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開發成功之主要技術或產品如下：

(1) 匯流服務研發領域

- 完成行動上網時段管控服務研發，回應通信傳播委員會通令各行動電信業者提供上網時段管控之規範，協助改善青少年網路成癮問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完成固網大量 Call-out、開放式 Call-out、市話同振、加強型來話過濾、UMS 捕手服務、行動預付卡答鈴服務等行固網匯流加值服務研發，提供多語系（泰、越、印）用戶使用。
- 完成 IPTV/OTT one STB 技術自主，包含 TL TV Browser、OTT TV 終端應用服務系統、MOD IAP STB 軟體，有效節省公司營運成本。
- 完成 MOD 平台內建化及可彈性設定快速建構之包月隨選服務機制，大幅節省開發成本，增裕營收。完成 MOD CMS 新版系統，新增自動加密機制，優化現有影片匯入與簽收流程，減少作業人力成本。
- 完成互動視訊教育系統，提供企業對內教育訓練或對外行銷傳播之新利器，並結合 MOD 機上盒及網路，拉抬公司寬頻網路及 MOD 等核心業務營收。提供普及型高性價比之行動 SNG 服務，透過智慧手機就可 Live 現場攝錄影音、線上即拍即傳即看，於多載具上同步觀看影音直播。
- 完成內容遞送網路 (CDN) 系統並強化影音內容安全性及遞送能力，滿足內容服務商需求。
- 完成以影像辨識技術為核心之智慧安防差異化服務，提升影像監控市場產品競爭力。整合商品資料自動分類

技術，完成食品追溯追蹤系統。研發輿情分析技術，用於企客輿情管理，榮獲經濟部「2015 年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競賽獎」銀牌，並獲指標性大客戶採納租用與政府機關委託研究。

- 完成支付平台單一機房整合、擴增跨境支付工具（銀聯卡），提供新的行動電信帳單代收模式（Google Play 代收服務），增裕公司營收。
- 完成 Wi-Fi Plus 加值服務平台研發，支援企業 Wi-Fi、LBS 適地性內容推播、4G 智慧文創等三類應用功能，提供企客整合需求及應用。完成公司 beacon 服務共用系統，以室內微地圖 GIS 核心技術為基礎並結合室內定位技術，提供智慧商圈、無障礙城市及智慧文創等創新應用。
- 完成企業內網站 Sponsored Data 服務系統，提供用戶免費觀賞或下載贊助商提供之廣告影片或 APP，並開拓出由贊助商支付用戶上網流量費之業務新模式，提升 4G 加值服務營收。
- 完成災害示警訊息通報與室內定位服務技術研發，包括 4G 區域型訊息通報、電子柵欄 MDM 創新及新版高效能企業簡訊服務系統。多管道之災害訊息整合與傳遞技術更獲得 104 年「行政院創新經濟與科技發展特等獎」殊榮。
- 研發平面塗鴉立體化與體感互動新技術，將行動裝置上的簡單觸碰延伸到使用者與大螢幕間的全身互動，特別適合親子互動場域如餐廳、動物園、展覽館、定點宣傳活動等。

(2) 智慧聯網研發領域

- 完成智慧綠能管理系統，提供設備管理服務、水資源管理、以及路燈監控管理及報修功能，協助政府建置路燈管理系統，達成智慧綠能管理年度營收目標。
- 完成 IoT 服務平台試用版開發，提供 IoT 創意競賽平台

使用。

- 完成智慧建築整合系統，建立智慧建築範例，以供後續應用推廣參考。
- 完成 SmartHome 服務系統，提供防盜、防災、環境偵測、監控錄影等功能。
- 完成無線讀表系統研發，提供天然氣公司使用。
- 完成車訊快速雲端服務平台開發，提供企業在車隊監控、行車安全、營運管理、節省運出成本解決方案。
- 完成公車動態資訊便民網站及手機 APP，協助縣市政府建置公車動態資訊便民服務。
- 完成駕駛行為計費保險 UBI 服務雛形系統研發，開創 UBI 新服務可能商機。
- 完成路況雲旅行時間估算、壅塞偵測等交通大數據分析研發，促成動態控管服務應用。
- 完成職場健康管理系統研發，節省公司作業人力與成本，協助公司獲 104 年度台北市績優健康職場評選第一名及國健署全國績優職場健康標竿獎。
- 完成雲端巨量資料搜尋系統規劃與建置，研發巨量車牌資料分散式處理功能，提升車牌模糊檢索效能。
- 完成板橋 IDC 園區案資訊弱電系統開發整合，相關經驗可複製至其他園區，以增裕營收並提升競爭力。
- 完成影像辨識核心開發及精進工作，加值創新智慧型功能，增加系統不可取代性，以提升競爭力。
- 完成推動關港貿單一窗口，促進資料來源統一與穩定性，促進資料來源統一與穩定性，增加智慧航港業主之黏著度，增裕公司營收。
- 完成民眾淹水預警通報系統，結合 GPS 定位整合至 GIS 圖示系統，繪製淹水高度斑點圖，快速有效地蒐集淹水資訊。

(3) 資安 / 雲端 / 巨量研發領域

- 完成 PKI 技術應用與 EyeQuila 企業資安防禦先進資安技術研發精進，其中 EyeQuila 榮獲 104 資訊月百大創新產品獎之『創新金質獎』以及『2015 雲端創新競賽』季軍等殊榮。
- 研發行動市民卡系統，取得 4G「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方案」。
- 輔導本公司各單位落實資安與個資管理制度 (PIMS、ISMS)，並通過法令法規及主管機關要求之第三方驗證，優化本公司資安與個資管理制度。
- 完成 hicloud Desk 桌面雲服務管控系統研發與上線，支

撐『專屬桌面』與『共享桌面』等服務自動化供裝。

- 完成 Cloud BOSS 支撐 hicloud 升版，提供近百項新服務及功能精進。
- 完成 Cloud BOSS 支撐國發會政府雲升版。
- 完成 hicloud S3 系統新服務功能研發，並支撐 Smart Home 儲存應用。
- 完成 Virtuoso 2015 plus 版本研發，提升網路與儲存效能並支援 64bit CPU 運算。
- 完成巨量資料分析解決方案研發，提供完整的巨量資料管理框架及功能，具高整合度、高效能、高安全及高可用特色，符合電信營運等級要求。
- 完成巨量資料跨領域分析關鍵技術研發，使跨領域資料與分析應用模組易於連結與整合，提供電信創新應用分析服務很好的利基。
- 完成分散式圖形資料庫的模型設計與建置，對於圖學資料庫與運算方面的技術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4) 智慧寬頻研發領域

- 協助完成 4G 網路建設與維運，包括行動接取網路優化、Small cell 引進、網路品質手機測試工具研發、核心網路設計 / 擴充及新業務服務設計驗證與持續研發行動網管系統新功能，提升 4G 網路品質、維運效率與節降成本。此外，協助取得 2.6GHz 頻段執照。
- 於 3GPP 推動完成 B3+B3+B8 及 B3+B7+B8 兩組三頻載波聚合標準制定，可聚合公司既有頻譜與 2.6GHz 載波達到 337.5Mbps 峰值速率，提升 4G 網路競爭力。
- 接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委託，辦理國家時間與頻率標準實驗室，共同維持世界時頻標準，提供社會大眾精準的網路與電話校時服務，其中網際網路校時服務每日超過 2.5 億次。以軟體無線電接收機改良國際傳時比對之量測演算法，大幅提升穩定度，相關成果發表於國際知名期刊，並輸出至日本 NICT 及韓國 KRISS，於國際時頻領域技術領先。
- 完成 OTN 光傳輸骨幹網路建設規劃及創新架構，提升本公司骨幹頻寬，滿足未來營運需要。
- 完成高速銅纜 G.fast 新技術與 FTTH 權宜工法及 G.fast 超高速寬頻網路自動供裝及查測技術建立，節省人工作業時間與成本。
- 完成建立以 GPON、PTN (封包傳送網路) 彙集與 FOM / CWDM 等接取技術，提供「行動回程網路 (Mobile Backhaul, MBH)」及「基地台前傳網路 (Mobile Fronthaul, MFH)」服務，提升行動網路建設效能。

- 發展 SDN/NFV 網路技術，將更有效管控用戶接入、訊務流量，障礙點查測等。
- 完成企業客戶 CS210 VoIP 通訊控制系統與應用服務開發，及結合 CS210 VoIP 之 E-Call APP 行動分機系統，開創企業服務營收。
- 依據 ETSI GS NFV 相關標準，研發電信雲營運管理系統，以支撐未來網路設備大量虛擬化後之營運管理。
- 研發數位服務整合管理系統，訂定網管系統的標準化資料模型，並以標準化的 API 供第三方介接，讓資訊可以更容易的分享。
- 建立整合式寬頻服務供裝管理技術，整合 ADSL、光世代寬頻、PSTN、NGN 市話、VOBB 服務之資源調定、網路與服務開通等作業，加速供裝時效。
- 完成智慧家庭設備安裝測通報竣與服務診斷查測功能研發，提供 E2E 智慧家庭整合查測功能，助益業務推展。
- 完成公眾 Wi-Fi 服務以 IPv6 方式供裝模組研發，並協助 iTaiwan 熱點分階段導入 IPv6 服務。
- 完成國際海纜網路監控管理功能研發，助益服務復原處理。
- 完成國際海纜資源擴容管理功能研發，協助海纜銷售。
- 完成網管企客應用方案研發，包括企客電路調定指配、企客 Wi-Fi 管理、企客 VPN 電路管理、專標案 SLA 管理等。
- 建立網路訊務管理指標，滿足不同服務水準及地區特性。

(四) 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專注核心業務，經營固網寬頻與行動寬頻整合之網路，提供涵蓋語音、數據、視訊之資通訊服務，以滿足個人、家庭及企業等各類客戶在生活上與工作上之需求。
- (2) 開拓新興業務，掌握客戶生活脈絡，善用研究院研發資源、策略夥伴能量，發展各種智慧化服務，滿足客戶的數位生活需求。
- (3) 發展資通訊整合服務專案，運用本公司品牌與核心業務優勢，結合策略夥伴，拓展企客和海外市場。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推展光世代業務，除鼓勵客戶升級外，持續優化網路品質及開發整合服務。
- (2) 持續開發與拓展固網、行動、數據增值服務，並結合雲端及不同業務整合行銷。

- (3) 整合網路資源提昇上網品質，以推動固網寬頻上網及行動寬頻上網服務整合及產品包裝。
- (4) 積極推廣 MOD 業務，持續引進熱門內容、頻道與強化產品包裝。
- (5) 持續推出智慧型手機，並結合資訊內容業者，發展行動增值服務。
- (6) 積極推動中華影視 OTT 服務，強化內容力，提供流暢、直覺、無所不在之影音使用體驗。
- (7) 善用巨量資料分析技術及 CRM 行銷平台，強化精準行銷，並且有效經營網路社群媒介，以達成提升品牌形象、深化客戶關係及促進產品銷售之目標。
- (8) 加強行銷推廣企業客戶整合服務與資通訊重點業務。
- (9) 持續推廣物聯網服務，並發展符合各領域需求之應用，提供更多元創新之應用服務。
- (10) 積極推展資安整體解決方案，協助家庭、企業、政府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 (11) 依客戶需求規劃 IDC 及雲端整體軟 / 硬體解決方案，提供應用系統開發、虛實整合、異地備援、代建代維等服務，偕同建構與國際基礎雲端服務廠商之合作關係，以降低服務成本，積極爭取專標案商機。
- (12) 結合子公司及策略夥伴，拓展海外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台灣電信市場競爭激烈，消費者對電信服務品質及價格要求甚高，本公司將隨時掌握市場環境變化與消費傾向，發展更多具吸引力之創新產品包裝及費率方案。

1. 家庭市場

(1) 國內固定通信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國內固定通信業務主要包含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及寬頻接取。銷售地區為台灣全區。

- 市場佔有率(含企客市場)：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市內電話市場佔有率為 94%。長途電話通信量市佔率為 82.2%。寬頻接取用戶數市場佔有率為 75.8%。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本公司積極提供多元化的寬頻接取網路，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公司寬頻客戶數為 449.6 萬戶，其中，光世代 60Mbps 以上寬頻客戶達 158.5 萬戶，與前一

同期相較，成長 15.9%。未來將積極提供更高速、穩定之 FTTB 及 FTTH 光纖到府服務，以滿足客戶對高頻寬網路之需求。

- 市、長話雖受行動電話、免費通訊軟體取代及 VoIP 影響，寬頻上網受降價及競爭影響，惟國內固定通信業務營收較前一年同期微幅成長 0.7%。

● 因應對策：

- 建設次世代網路（NGN），將語音服務逐步 IP 化，提供各項加值業務整合服務。
- 強化 CRM 管理活動，區隔目標市場，研擬整合行銷方案，提高客戶價值。
- 開發並持續推展各項固網加值服務，如 1288 資訊查詢及「來電答鈴」、「來話過濾」等服務，以提升加值營收。
- 密切追蹤 VoIP 發展與影響，即時規劃因應方案。
- 適時推出更高速光世代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並開發物聯網等新應用服務。
- 積極推廣 MOD 服務，並結合寬頻上網整合行銷。

(2) 網際網路與加值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全區。

- 市場佔有率（含企客市場）：截至 104 年 12 月底，HiNet 上網客戶全台市佔率 68.3%。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探討：由於寬頻接取普及率已高，加上電信業者整併 Cable 業者，提昇其寬頻服務競爭優勢，將使寬頻上網服務競爭更加劇烈。未來，隨著上網寬頻的增加，本公司將持續開拓多媒體、高畫質影音內容服務如 MOD HD 及 OTT 等，以增加營收。

● 因應對策：

- 推展中華電信智慧家庭（CHT Smart Home）及數位匯流多螢整合服務，創造產品差異化與提昇客戶價值。
- 推展 MOD 及 HiNet 加值業務如影音、遊戲、生活資訊等整合服務，以提昇加值營收。
- 推展更高速率寬頻上網及各項應用加值服務，提升寬頻客戶普及率，以光世代 100M 以上服務為主推產品，鼓勵客戶寬頻升級。
- 透過 CRM 平台分析客戶屬性與服務需求，結合重點業務（如光世代、行動上網及 MOD 等）推展數位匯流創新整合服務，強化精準行銷以提昇各重點業務

之客戶數、流量與營收。

(3) MOD / IPTV 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臺灣全區。

- 市場佔有率：截至 104 年 12 月底，MOD 客戶數 129.8 萬戶，全國家戶普及率為 15.3%（MOD 客戶數 / 全國家戶數），市場佔有率為 20.4%（MOD 客戶數 / MOD 客戶數 + CATV 客戶數）。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目前，MOD 主要提供電視頻道及隨選視訊服務，未來，仍持續擴張客戶數規模，讓全民享有便利的數位電視服務。
 - MOD 服務競爭優勢：提供依客戶需求的頻道套餐訂閱模式、HD 高畫質影片、隨點隨看之影片及多螢服務收看模式；另外，提供 MOD App，讓客戶下載 App 後可隨時隨處收看 MOD 節目。
 - 受限於黨政軍條款以及其他法規限制等因素影響，致無法經營或代理頻道，影響業務發展。長期而言，亦不利於國內影視產業之發展，提升國內影視產業競爭力。

● 因應對策：

- 推展數位匯流多螢整合服務，創造產品差異化與提昇客戶價值。
- 推展 MOD/IPTV 及 HiNet 加值業務如影音、遊戲、生活資訊等整合服務，以提昇加值營收。
- 積極推廣 MOD 服務，並結合寬頻上網整合行銷。

(4) 國際固定通信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國際固定通信業務主要為國際電話服務，銷售地區達 230 個國家。

- 市場佔有率（含企客市場）：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國際電話市佔率為 57.8%。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探討：國際電話業務在本公司積極拓展海外語音轉接業務下，仍受到新技術的取代、單價持續下滑等不利因素，致 104 年營收仍較前一年減少 7.5%。
- 因應對策：
 - 積極鞏固既有客戶，持續加強批售，減緩平均單價下跌幅度。
 - 推廣熱線服務促銷方案及加強如意卡之綁綁服務。

2. 個人市場

(1) 行動通信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除台灣全區外，並可國際漫遊。

- 市場佔有率（含企客市場）：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行動電話客戶數市佔率為 38.1%。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探討：
 -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行動電話普及率已達 125%。
 - 本公司 104 年致力於 4G 服務推展，透過跨業務整合，提供具競爭力的產品包裝，推廣行動上網服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行動電話客戶數較前一年同期增加 0.5% 達 1117.7 萬戶。
 - 104 年本公司參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動寬頻業務 2500MHz 及 2600MHz 頻段競價作業，成功取得本次競標 FDD 區塊最大頻寬 2x30MHz，預期將可大幅提升都會區高訊務地區容量，並與既有 900MHz、1800MHz 頻譜以高低頻搭配，提供客戶更好的行動寬頻上網服務體驗，同時因應未來物聯網、影音等新興增值服務的發展需求。
 - 在營收方面，本公司持續開發各項多媒體增值服務與整合促銷方案，並陸續推出多款智慧型手機，結合多元資費與超值 Hami 服務，成功吸引客戶申辦使用，帶動營收成長。
 - 未來，行動語音將因競爭致單價下滑，加上客戶漸趨飽和，語音營收已略呈衰退，而行動數據業務的營收將因行動上網客戶的持續成長及其他增值應用的發展而增加，有利於整體營收之成長。
- 因應對策：
 - 持續擴增行動上網客戶數，提昇客戶 ARPU。
 - 持續依不同客戶族群推出高、中、低階智慧型手機方案、並推廣優質行動增值服務，全力衝刺 4G 業務，以掌握行動數據服務快速成長契機，增裕營收。
 - 跨業務整合行銷，提升客戶忠誠度及價值，以維持業務市佔率。
 - 跨網整合並強化與通路合作夥伴關係，以提供客戶更高品質之產品及服務。

(2) 國際固定通信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國際固定通信業務主要為國際電話服務，除台灣全區外，並可國際漫遊。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探討：國際電話業務在本公司積極拓展海外語音轉接業務下，

仍受到 VoIP 等新技術的取代、單價持續下滑等不利因素影響業務成長，未來將積極鞏固現有業務，並努力開拓新客戶，以鞏固營收。

- 因應對策：
 - 積極鞏固既有客戶，減緩平均單價下跌幅度。
 - 推廣熱線服務促銷方案及加強如意卡之網綁服務，以鞏固外勞國際電話卡市場。

3. 企客市場

(1) 國內及國際固定通信、行動通信、網際網路與增值等電信服務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全區（可國際漫遊）。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本公司將持續提供更高速、穩定的企業寬頻及 IDC 等服務，滿足企業客戶對高頻寬網路及雲端應用服務等之需求。
 - 市、長話及行動電話雖受免費通訊軟體取代、VoIP 及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持續衰退，惟國內固定通信及行動通信服務營收較前一年同期微幅成長。
 - 國際電路出租市佔率 50.3%，營收則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9.6%，未來將積極鞏固現有業務，並努力開拓新客戶，以鞏固營收。
 - 因應對策：
 - 強化跨網整合與通路合作夥伴關係，提供企業客戶更高品質之產品及服務，提升客戶忠誠度及價值。
 - 持續開發並推展各項企業通訊整合與增值服務，以提升增值服務營收。
 - 加強推展國際數據及電路出租業務，拓展國內外資通訊業務及企業創新應用服務，以提昇電信服務營收。
 - (2) 企客資通訊整合服務（物聯網、IDC、企業資安、企業 M 化及雲端等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為台灣全區。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本公司具技術與通訊優勢，及執行大型專案之統合能力，結合品牌形象與全區在地服務據點，有助推展企業客戶先進的資通訊整合性服務，協助企業達成其經營目標與策略。
 - 競爭業者持續低價策略，布局各項企客資通訊整合服

務，搶攻企業市場商機。

- 因應對策：
 - 積極推展固網寬頻、行動上網等服務，提供數位匯流與各項企業加值服務，提升客戶價值與公司營收。
 - 積極推展物聯網、企業資安、IDC 及雲端等企客 ICT 服務，持續開發創新應用與企客加值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需求。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並無主要原料之需求，爰不適用。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服務可分為國內固定通信、行動通信、網際網路及國際固定通信四大業務，為個人、一般家庭及企業客戶提供通信服務、各項生活資訊及影音娛樂等。本公司業務產品之產製過程為：服務定位、網路規劃、建置及後續維運工作。

(四) 最近二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

無。

(設備數)

(五) 最近二年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3年	104年
國內固定通信	市內網路	17,392,062門	17,061,536門
	長途網路	1,390,766門	1,390,766門
	寬頻接取網路(ADSL+FTTx)	9,385,844埠	9,229,329埠
	MOD網路(機上盒)	1,777,500部	1,877,500部
行動通信	行動網路	17,600,000門	18,500,000門
網際網路	HiNet寬頻網路	5,680,000埠	5,734,000埠
國際固定通信	國際網路	191,656門	211,656門

(六) 最近二年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3年		104年	
		銷量	銷值(億元)	銷量	銷值(億元)
國內固定通信	市內網路	1136.5萬戶	356.0	1116.7萬戶	335.7
	長途網路	3,084.0百萬分鐘	33.1	2,888.9百萬分鐘	31.2
	寬頻接取網路(ADSL+FTTx)	453.9萬戶	191.2	449.6萬戶	193.4
	MOD網路(機上盒)	128.5萬戶	25.7	129.8萬戶	24.9
行動通信	行動網路	1112.6萬戶	774.7	1117.7萬戶	808.7
網際網路	HiNet寬頻網路	379.1萬戶	202.0	377.1萬戶	257.8
國際固定通信	國際網路	1,657.6百萬分鐘	104.3	1,346.5百萬分鐘	154.6

(七) 電信服務業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項目詳如下表（包括市話接續完成率、行動電話通話中斷率及數據通信接取服務封包遺失率等），本公司實績值均符合 NCC 之規範標準：

項 目	指標值	本公司實績值	備 註
市話接續完成率	≥ 95.6%	98.32%	符合指標值，統計期間104.01.01-104.12.31
行動電話通話中斷率	≤ 3%	2G 0.79% 3G 0.28%	符合指標值，統計期間104.01.01-104.12.31（4G語音服務目前採Circuit Switch FallBack技術切換至3G網路，故目前尚無實績值）
數據通信接取服務封包遺失率	≤ 3%	0.0166%	符合指標值，以客戶所申租的光世代上網服務包括100M/40M、60M/20M、20M/5M、6M/2M及12M/3Mbps等五種速率統計（與廣告速率達成率服務品質自評之速率相同），統計期間104.01.01-104.12.31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年度 (截至105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含國內外）		23,535	23,141	22,990
平 均 年 齡		49.97	50.70	50.84
平均服務年資		25.54	26.24	26.31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97	1.02	1.04
	碩士	21.94	22.74	22.91
	大專	53.11	52.58	52.47
	高中	21.62	21.43	21.37
	國中(含)以下	2.36	2.23	2.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無。

（二）因應對策

1. 環境保護及污染防治

- (1) 確保電信工程施工，遵行空氣污染防治法、噪音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等環保及其相關法令規定，並作適當之防治措施，同時要求各工程單位加強監督廠商全力配合執行。
- (2) 辦理電信工程於道路作業施工時，盡力避開交通繁忙時段，並採用低噪音機具設備施工，以降低影響沿線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2. 加強電信機線工程施工時之環境保護措施

- (1) 電信線路工程設計階段，即將工地環保及污染防治列入規劃，編列預算及施工計畫書，於工程開工後，嚴格執行工地污染防治工作。
- (2) 加強施工現場環境保護，於辦理電信土木工程管道挖掘時，採廢土不落地為原則，並防止於運送途中發生污染市容環境與觀瞻情事。
- (3) 積極推行各通信機房之空氣及噪音污染管制，對新購設備，除嚴格要求製造廠商提供符合環境規定產品外，施工時，並要求承商確實依規定施工，以確保工程品質。

- (4) 通信用鉛酸蓄電池報廢後，均依環保相關規定，交由環保署登記合格之廢鉛蓄電池回收及處理廠商回收處理，並以環保六聯單追蹤管制。

3. 推動通信機房節約能源措施

- (1) 利用集中監控系統管控機房溫度及進行尖峰負載需量控制，有效控制機房溫度於 27 ~ 30℃ 之間，並防止尖峰時段負載超約。
- (2) 配合通信機房熱負荷特性，採高顯熱箱型空調機組，以提升空調效率。
- (3) 新購設備採高效率機種，部分設備加裝變頻器，並加速汰換老舊及耗能設備，以減少設備耗能。
- (4) 空調採用高顯熱節能主機及溫控變頻之節能冷卻水塔與馬達，有效降低運轉電力。
- (5) 供電設備避免輕載使用，將其運轉於最佳效率點。
- (6) 郊區基地台選用自然通風空調方式。
- (7) 低溫且空氣品質優良之偏遠山區或郊區機房，優先引用低溫外氣，進行空調改造，於冬季可大幅降低用電量。
- (8) 加強改善資通訊設備之散熱能力，適度提升環境溫度，有效降低空調用電量。
- (9) 規劃設計新空調系統，採各項節能方式，如：冷熱通道分離、變頻回風機、誘導式通風系統及可變風量送風系統等。
- (10) 配合通信設備發熱量，彈性變更空調風量或風管配置位置。
- (11) 於本公司所轄日照充足之建築大樓（含辦公大樓與通

信機房)，規劃建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

- (12) 導入 HVDC (380V) 直流供電、熱管式空調等綠節能新技術設備。
- (13) 交換、寬頻及傳輸電路優化、整併、汰停及選用低耗能產品。
- (14) 配合資通信設備汰舊換新，機房電力設備集中整併，提高運轉效率。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

1. 本公司及所屬分、支機構皆依法設置專責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負責擬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推動工作環境及作業危害辨識、評估與控制等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實施機械設備、作業前自動檢查及作業環境監測，持續改善安全衛生設施，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
2. 本公司板橋電信學院下設板橋、台中、高雄三處職業訓練中心，辦理員工及承攬人勞工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及演練，以強化作業安全意識、提升安全衛生技能及應變能力，保障員工及承攬人勞工之作業安全。
3. 特約醫師與雇用專責護理人員，從事臨廠健康服務，規劃實施勞工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辦理工作相關傷病之防治、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及勞工健康檢查紀錄之分析、評估、管理等，強化勞工健康照護。
4. 每年依年齡、風險規劃各種健檢套餐，由公司支付費用，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活動；建置多樣化之運動休閒設施，提供員工健康休閒活動；持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EAP），以照護及增進員工身心健康。
5. 為持續提昇安全衛生管理效能，並與國際職業安全衛生接軌，至 104 年止，本公司計有 27 個分、支機構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國際驗證，每年並接受定期複評；透過 Plan-Do-Check-Act 系統化管理循環，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塑造優質安全衛生文化。

(二) 員工行為倫理評鑑

1. 本公司訂定「行為準則」，其包含個人責任、群體責任，以及對本公司、公眾、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責任規範，適用於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其目的在於防制不當行為發生，並促使其行為符合以下之要求：
 - (1) 誠實及道德。
 - (2) 避免利益衝突。
 - (3) 不圖取私人利益。
 - (4) 關懷員工。
 - (5) 維護營業秘密。
 - (6) 以完整、公平、正確、及時、易解之方式，揭露本公司資訊。
 - (7) 以公平之方式對待本公司之客戶、供應商及競爭廠商。
 - (8) 保護本公司資產及正當有效使用。
 - (9) 遵守法令規章。
 - (10) 禁止內線交易。
 - (11) 不貪腐、不賄賂。
 - (12) 落實環保及建立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
 - (13) 發現違反本行為準則之報告與處理。
 - (14) 確實明瞭且遵守本行為準則之責任。
2. 行為準則除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及「人力資源處」網頁公告週知外，每年並辦理行為準則網路測驗，強化員工操守及價值觀，以期共同遵守。
3. 此外，公司另訂「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考核要點」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獎懲標準」考核員工。各項規定均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之事蹟或應做誠行為時，亦依上開規定，即時辦理獎懲。
4. 本公司訂有「員工建議案獎勵作業要點」，鼓勵員工主動提出各種建議，參與研究發展，期能節省成本、提高生產力，以塑造積極創新之企業文化。

(三) 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依規定為員工投保勞保，凡員工發生各種保險福利給付事實時，主動通知協助其申請有關給付，並予核轉，以保障員工福利權益。
2. 辦理員工、眷屬之全民健康保險。
3. 根據員工體能、興趣及反映之意見，舉辦各項登山健行、旅遊、郊遊、球類比賽及文康活動，並舉辦各項競賽或摸彩，提高活動興趣。

4. 為增進職工福利，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供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補助（結婚、生育、子女教育、職工退休、職工喪亡及眷屬喪亡等各項補助）、三節慰勞福利金、職工康樂活動、慶生會及團體保險等。
5. 為增進員工福祉、提高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共享企業經營成果，使員工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獲得保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按本公司與員工持股會約定之提撥獎勵金比率，依員工每月薪資提存金額提撥獎勵金。
6. 本公司員工有育嬰需求可申請留職停薪，育嬰留職停薪期間得依規定向勞保局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最長六個月；請領政府給付津貼月數屆滿後，本公司為體恤員工，再依勞保投保薪資半數發給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四）出國考察研習

按年度編列出國考察及實習預算，104 年度派員出國共計 447 人次。

（五）訓練及進修

1. 員工訓練及進修情形

本公司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訓 / 外訓、數位學習及知識管理系統及主管 / 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新進人員訓練 / 管理及監督人員訓練 / 專門知識及技術訓練 / 銷售及顧客服務訓練 / 安全衛生訓練 / 外語能力訓練 / 電腦訓練 / 網路學習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另一方面，透過工

作輪調、專案指派及海外派任，使同仁生涯與職涯相互結合，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人才培育部分，分員工教育訓練及進修制度。

（1）員工訓練：分職前及在職訓練

- 職前訓練：為增進新進從業人員對本公司經營理念、文化、組織、工、業務、勞工安全及個人權利義務等之瞭解，及早融入工作，各機構進用之新進從業人員均安排職前訓練研習課程並採網路 e-learning 數位學習。
- 在職訓練：
 - 本公司設有人力發展小組，以督導人才培訓之規劃與執行，負責同仁生涯規劃與訓練發展，並循計畫、執行及考核機制，落實辦理同仁培育訓練工作。以增進同仁專業知能，改善服務態度及整體工作績效。
 - 以職能為導向之培育架構分三類型：專業職能、管理職能、核心職能，並積極利用網路數位教學，推動社群學習及知識管理系統，並建立數位學習滿意度調查機制。
 - 員工訓練費用包括參加訓練學院受訓、進修、自辦訓練、公司外部訓練等，共計動支 624,166,569 元，以總員工數 23,141 人計算，每人平均所需訓練成本為 26,972 元。
 - 本公司設有電信學院暨台中、高雄所，有計畫、有系統、有層次的針對年度計畫開班調訓。104 年實際訓練員工 2,931 班，87,889 人次，訓練費支出 572,351 仟元，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及費用如下表：

	訓練類別	班	人	總人時	總費用（仟元）
1	管理及監督人員訓練	463	15,489	124,163	72,742
2	專門知識及技術訓練	1,396	30,532	282,910	236,420
3	銷售及顧客服務訓練	482	14,938	148,143	97,810
4	安全衛生訓練	193	8,307	71,858	41,070
5	外語能力訓練	1	23	644	354
6	電腦訓練	396	18,600	169,948	97,160
7	網路 e-learning 學習	-	-	489,727	26,795
	總計	2,931	87,889	1,287,393	572,351

- 為培育公司未來高階主管人才，辦理「高階主管儲備研習班」，以培訓公司未來高階領導人應具備之經營、創新管理、領導等能力。
- 訂定「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加強培訓國際企業人才，俾利開拓海外市場。
- 透過與國內知名大學進行產學合作，以引進專業新知及培育各類專業人才。

(2) 員工進修情形：

- 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就讀大專院校（含研究所）處理要點」，鼓勵員工公餘進修。
- 本公司為培育優秀電信業務、技術及管理人才，提昇服務品質，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就讀大專院校（含研究所）處理要點」，辦理從業人員進修事宜。104 年度各類進修實績及費用如下表：

項目 \ 進修類別	專 科	學 士	碩 士	博 士	合 計
人 次	20	202	452	102	776
費 用（元）	127,896	1,695,279	9,462,211	166,175	11,451,561

註：上開統計表係以103學年度上（103.09.01-104.01.31）、下（104.02.01-104.06.30）學期補助人次統計。

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與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 (1)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稽核部門 8 人。
-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書：稽核部門 8 人；會計部門 5 人。
- (3) 國際內控自評師證書：稽核部門 4 人。
- (4) 中華民國會計師：會計部門 9 人。

（六）退休制度

有關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 本公司員工退休事項係依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要點」暨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相關規定辦理。民營化前已退休支領月退休金人員之月退休金，依規定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
2. 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
3.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由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本公司已逐漸進入退休潮，104 年度未辦理優惠離退專案，年度內屆齡退休者 322 人，自請退休者 59 人，總

計退休 381 人，皆已於退休日前完成辦理所有離退手續。

（七）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一向秉持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的信念，自民營化後，除遵守團體協約之約定外，另增加育嬰留職停薪二年內育嬰津貼之請領、員工子女教育費補助、員工持股信託獎勵金、員工酬勞及企業化特別獎金等多項福利措施。本公司持續善盡關懷之責，並提供員工溝通及諮詢管道，以期奠定勞資和諧關係。
2. 本公司為增進與企業工會溝通協商的頻率與廣度，俾建立常態、互信而有效之溝通機制。
 - (1) 本公司各分支機構均依照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至少每三個月舉行一次會議。
 - (2) 104 年度共召開 6 次全區勞資會議，並加開 1 次座談會，並針對相關議題達成多項共識。
 - (3) 另如果牽涉到勞動條件變更，另行召開協調會商會議，104 年共召開 5 次會議。
3. 本公司目前已與中華電信企業工會，南區分公司企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

（八）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設備採購	台灣愛立信(股)、台灣諾基亞通信(股)	104.04.23 ~ 105.12.11	行動通信設備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勞務採購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	104.02.03 ~ 106.11.13	設備維護	依契約規定履約
設備採購	神腦國際企業(股)、華楷光電通訊(股)	104.04.30 ~ 104.12.31	供轉售商品設備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設備採購	互動國際數位(股)、凌群電腦(股)、華電聯網(股)、殷諾科技(股)	104.03.31 ~ 105.06.30	傳輸設備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設備採購	中興電工機械(股)	104.02.11 ~ 104.12.08	電力設備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設備採購	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中華系統整合(股)	104.06.24 ~ 107.06.30	電腦及資訊系統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設備採購	大亞電線電纜(股)、大同(股)、太平洋電線電纜(股)、華新麗華(股)、華榮電線電纜(股)、台一國際(股)、台通光電(股)、	104.01.14 ~ 105.12.18	電線電纜及光纜設備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設備採購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凌群電腦(股)、殷諾科技(股)	104.03.05 ~ 105.03.31	數據設備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設備採購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凌群電腦(股)、互動國際數位(股)、中興電工機械(股)	104.02.11 ~ 105.04.16	機械工程	依契約規定交貨履約
業務委外	元亨利通管理顧問(股)、威勤(有)	104.03.10 ~ 104.12.31	客服委外	依契約規定履約

06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現金流量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管理及評估
- 七、其他重要事項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註)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76,206,844	69,412,240	6,794,604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6,399,146	302,650,343	(6,251,197)	(2)
無形資產	50,446,778	42,824,626	7,622,152	18
其他資產	29,968,324	31,817,403	(1,849,079)	(6)
資產總額	453,021,092	446,704,612	6,316,480	1
流動負債	58,526,087	58,899,740	(373,653)	(1)
非流動負債	20,486,002	18,265,537	2,220,465	12
負債總額	79,012,089	77,165,277	1,846,812	2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	-
資本公積	168,095,615	168,047,935	47,680	0
保留盈餘	122,801,129	117,945,603	4,855,526	4
其他權益	268,719	886,147	(617,428)	(70)
非控制權益	5,269,075	5,085,185	183,890	4
權益總額	374,009,003	369,539,335	4,469,668	1

註：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分析：

- 其他權益減少70%：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最近二年度個體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註)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61,837,140	56,304,244	5,532,896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072,562	296,206,403	(6,133,841)	(2)
無形資產	49,798,429	42,517,247	7,281,182	17
其他資產	37,480,368	39,688,334	(2,207,966)	(6)
資產總額	439,188,499	434,716,228	4,472,271	1
流動負債	53,993,104	55,015,151	(1,022,047)	(2)
非流動負債	16,455,467	15,246,927	1,208,540	8
負債總額	70,448,571	70,262,078	186,493	0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	-
資本公積	168,095,615	168,047,935	47,680	0
保留盈餘	122,801,129	117,945,603	4,855,526	4
其他權益	268,719	886,147	(617,428)	(70)
權益總額	368,739,928	364,454,150	4,285,778	1

註：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分析：

- 其他權益減少70%：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合併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註)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31,795,104	226,608,686	5,186,418	2
營業毛利	83,668,891	78,229,126	5,439,765	7
營業淨利	50,361,338	44,796,618	5,564,72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6,875	1,757,330	(150,455)	(9)
稅前淨利	51,968,213	46,553,948	5,414,265	12
本期淨利	43,664,345	39,161,371	4,502,974	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33,770)	641,428	(1,475,198)	(2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830,575	39,802,799	3,027,776	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2,805,728	38,612,056	4,193,672	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8,617	549,315	309,302	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973,659	39,235,975	2,737,68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6,916	566,824	290,092	51

註：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分析：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230%：主要係103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未實現利益，104年度為未實現損失所致。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56%：主要係子公司神腦國際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51%：主要係子公司神腦國際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最近二年度個體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註)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01,993,986	194,068,381	7,925,605	4
營業毛利	78,865,616	73,613,496	5,252,120	7
營業淨利	48,743,625	43,415,456	5,328,169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50,808	2,365,745	(314,937)	(13)
稅前淨利	50,794,433	45,781,201	5,013,232	11
本期淨利	42,805,728	38,612,056	4,193,672	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32,069)	623,919	(1,455,988)	(2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973,659	39,235,975	2,737,684	7

註：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分析：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233%：主要係103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未實現利益，104年度為未實現損失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二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559,603	14,585,105	8,974,498	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324,989	71,380,399	4,944,590	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453,432)	(27,377,505)	(3,075,927)	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185,631)	(35,116,269)	(4,069,362)	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894	87,873	(61,979)	(71)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271,423	23,559,603	6,711,820	28

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分析：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減少71%：主要係新台幣升值致合併子公司時產生之匯率影響數變動所致。

最近二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005,916	11,590,905	7,415,011	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627,959	69,939,914	2,688,045	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524,169)	(27,452,734)	(2,071,435)	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926,170)	(35,072,169)	(2,854,001)	8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183,536	19,005,916	5,177,620	27

本年度無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註)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註)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0,271,423	70,149,829	71,386,092	29,035,160	-	-

註：上表數據為合併資訊。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億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4年度(實際)	105年度(預估)
國內固定通信(104年度)	自有資金	104.12	102.0	-
行動通信(104年度)	自有資金	104.12	86.0	-
網際網路(104年度)	自有資金	104.12	47.9	-
國際固定通信(104年度)	自有資金	104.12	9.7	-
其他(104年度)	自有資金	104.12	5.2	-
國內固定通信(105年度)	自有資金	105.12	-	126.4
行動通信(105年度)	自有資金	105.12	-	94.3
網際網路(105年度)	自有資金	105.12	-	55.8
國際固定通信(105年度)	自有資金	105.12	-	21.7
其他(105年度)	自有資金	105.12	-	8.0

註：上表數據為合併資訊。

(二) 預計對營運之影響

1. 促進業務發展，以充實行動寬頻、固網寬頻服務能量為重點。
2. 提升服務品質，以強化網路服務品質、客戶服務品質為重點。
3. 強化業務拓展後勤支援能力，以研發技術應用、增強業務拓展能力為重點。
4. 提升營運作業效率，以強化網路維運、帳務處理、企業運作電子化等為重點。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遵循公司經營政策及發展策略，尋求互補資源，強化核心能力，以鞏固與延伸現有核心業務外，並期能加速開拓新服務 / 新市場商機，達成公司願景為目標。

本公司 104 年度並無投資金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5% 之轉投資事業。104 年度營運穩定獲利之轉投資事業共 23 家，虧損之轉投資事業共 14 家，其中 4 家係營運出現短期性虧損，另 4 家已辦理減損損失或清算退場，其餘 6 家轉投資虧損主要係投資初期，營運仍處於起步階段，此部份之轉投資事業預計將逐漸好轉。

整體而言，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績效大致符合投資當時的預期目標，並於投資後持續進行轉投資事業與本公司各種業務發展的整合，以提升轉投資經營績效。

請參考第 64 頁，第 3 章、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及第 109 頁，第 7 章、一、(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管理及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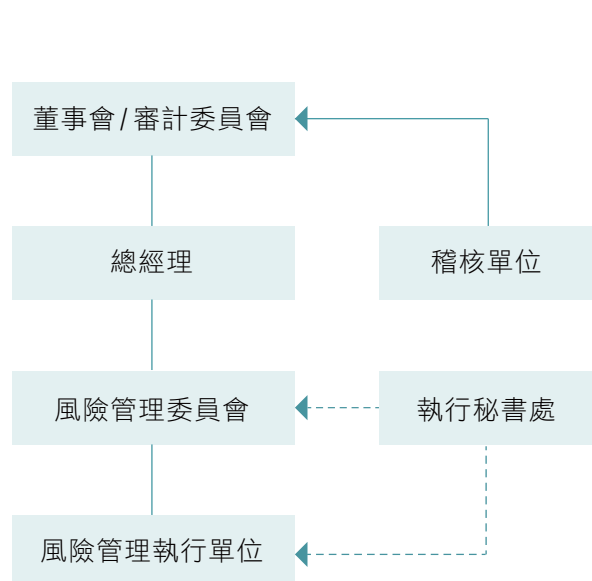
(一)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1. 本公司「風險管理規則」第六條載明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如下：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 (含審計委員會及策略委員會)	1.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及文化。 2.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高階管理階層 (總執行長、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	1.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 2. 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
總公司各主管處 (經營規劃處為執行秘書處)	1. 彙整風險管理活動執行結果。 2. 協助與監督所屬分支機構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3. 視環境改變決定風險類別並建議承擔方式。 4. 進行風險調整後之績效衡量與協調。
所屬分支機構	1. 執行日常風險管理活動。 2. 進行風險控管活動的自我評估。

2. 105 年 2 月 1 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架構如下：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委員

- 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向董事會報告；
- 總公司執行副總及副總組成；
- 督導經營風險的改進；
- 辨識及核准各種風險之優先順序。

稽核單位

- 稽核處獨立複核風險管理事項；
-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稽核報告。

風險管理執行單位

- 由各分支機構及總公司各處組成；
- 辨識及評估風險；
- 追蹤改善各風險之控制執行成效。

執行秘書處

- 經營規劃處彙整審查；
- 追蹤並陳報執行單位提報之風險事項執行結果；
- 提高風險意識及改善風險作業。

3. 各項風險管理運作表

風險項目	風險控管直接單位 (第一機制)	總公司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風險管理委員會 (第三機制)	董事會及稽核處 (第四機制)
政治與法令	所屬分支機構控管 其負責業務之風險	總公司相關處室辨識及評估、 追蹤改善政治與法令風險	總經理擔任召集人， 總公司執行副總及 各處副總為委員， 經營規劃處為執行 秘書。	董事會： (風險評估控管之 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處： (風險之檢查、評 估、督導、改善 追蹤、報告)
技術與維運		總公司相關處室辨識及評估、 追蹤改善技術與維運風險		
市場與競爭		總公司相關各處室辨識 及評估、追蹤改善市場與 競爭風險		
財務與管理		總公司相關處室辨識及評估、 追蹤改善財務與管理風險		

(二) 104 年營運可能風險事件及應變措施

可能風險事件及影響	應變措施
天災、海底濁流增加，及漁民漁撈等， 導致海纜故障之額外損失。	1. 增加通信路由，縮短海纜中斷時間。 2. 精進作業平台，強化維運能力。 3. 加強宣導，避免漁撈造成海纜障礙。
MSO跨區經營業者陸續開台以及數位化後， 全力搶攻寬頻上網市場，影響本公司MOD 及寬頻業務。	加速導入關鍵頻道、熱門頻道、結合寬頻 優勢開發相關應用服務及推出多螢、數位 匯流整合包裝差異化服務。

(三)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04年度 (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273,023
兌換(損)益淨額	62,645
營業收入	231,795,104
稅前淨利	51,968,213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比率	0.12%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53%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業收入比率	0.03%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利益比率	0.12%

註：以上數據係依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資料編製。

- 迄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除子公司向銀行借款共新台幣18.6億元外，母公司目前並無任何發債或借款，是以，利率波動應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 匯率方面，本公司104年度之匯率避險以遠匯交易（Forward）為主，維持彈性避險比例以降低匯率風險。
- 至於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將持續對通貨膨脹保持高度關注，預估近期應不致對損益有重大之影響。

(四)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4 年度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90 頁（第 8 章、「八、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一覽表）。

本公司對衍生性商品之操作係採保守且嚴謹之原則，並避

免承作風險無限大之商品。本公司已逐一建立財務政策、避險政策、金融商品交易之授權、作業要點、操作規範及標準作業程序等制度，以作為未來金融商品交易之依據。

(五) 適用金融商品（含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之匯率避險策略係以簽訂買進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匯率波動對外幣設備採購款所產生之匯率曝險，並依本公司管理階層審酌市況以決定避險比率，對外向往來銀行承作遠期外匯合約。

(六)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計 11 項如下表，105 年之研發費用預計投入 34.4 億元。

研發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1. 無線通信技術	(1) 行動接取網路與寬頻無線技術研發 (2) 行動核心網路技術研發 (3) 行動通信網路管理系統研發 (4) LTE-A / B4G無線技術研究 (5) 國家時頻標準研究
2. 寬頻網路技術	(1) VoIP及IMS/NGN核心網路技術研發 (2) 高速接取網路技術研發 (3) SDN/NFV技術與應用研發 (4) 寬頻網際網路新架構及測試技術研發 (5) 線路建構技術研發 (6) 寬頻網路障礙測試與品質監測技術研發
3. 網路管理技術	(1) 服務供裝及網路資源管理系統研發 (2) 服務效能管理系統研發 (3) 異質網路監控管理系統研發
4. 資通安全技術	(1) PKI服務與網路安全技術研發 (2) 系統與內容安全技術研發 (3) 資通安全防衛技術研發
5. 巨量資料技術	(1) 巨量資料分析與商業智慧應用技術研發 (2) 巨量資料治理與分析技術整合研發

研發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6. 匯流服務	(1) 影視服務系統 (2) LBS系統 (3) 支付及智慧商店系統 (4) 4G/IMS通訊加值與應用系統 (5) 雲助理/匯流服務系統 (6) 智慧人機互動技術方案
7. 企客方案技術	(1) 企客雲端SaaS應用與服務技術研發 (2) 智慧型警消解決方案技術研發 (3) 企客資通訊整合方案
8. 智慧聯網技術	(1) 智慧節能技術研發 (2) 智慧環境服務研發 (3) 智慧運輸服務研發 (4) 智慧交通分析技術研發 (5) 先進交通管理技術研發 (6) 車載終端技術研發 (7) 健康產業服務應用技術
9. 雲端運算技術	(1) 雲端基礎服務技術研發 (2) 雲端應用服務方案研發與包裝 (3) 雲服務管控技術研發
10. 客服資訊技術	(1) 企業業務管理系統研發 (2) 客服互動資訊系統研發
11. 帳務資訊技術	(1) 專案管理技術研發 (2) 訂單系統技術研發 (3) 帳務系統技術研發 (4) 軟體開發技術研發 (5) 軟體品保技術研發 (6) 系統架構技術研發

(七)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廣電三法修正

廣播電視法、有線廣播電視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修正草案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 105 年 1 月 6 日經總統令公布施行。修正重點包括：放寬有線電視經營區域限制、加速有線電視數位化建設、增訂頻道上下架規範及明訂購物頻道應依衛星廣播電視法規定取得執照等。

對本公司之影響：廣電三法之黨政軍條款未作修正，因此，

政府仍不得直接、間接投資廣播電視事業；有線廣播電視法開放跨區經營及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將使本公司寬頻上網及 MOD 服務面臨更激烈的競爭；有線廣播電視法規範系統經營者不得以不正當方法促使頻道業者對其他平臺給予差別待遇，並賦予購物頻道取得執照後在 MOD 上架之法源依據，將有助於本公司 MOD 服務取得更多元豐富之內容。

本公司之因應措施：依新修正之法令規定辦理。

2. 通訊傳播匯流立法作業

通傳會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審議通過「通訊傳播匯流相

關立法草案整體架構」，由「電信事業法」、「有線多頻道平臺服務管理條例」、「無線廣播電視事業與頻道事業管理條例」、「電信基礎設施與資源管理法」及「電子通訊傳播法」五部法典組成匯流法制架構，之後，陸續公開徵詢外界意見，並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函送行政院審查。

匯流五法修正重點包括：導入層級化監理思維；電信事業之經營從特許 / 許可制改採許可 / 登記制，降低市場進入門檻；解除不必要管制，一般業者僅負擔最低必要程度之一般義務，市場顯著地位者才須負擔特別義務；另明定黨政軍條款之修正依政黨法和預算法的規範辦理。

對本公司之影響：新法草案降低市場進入門檻，將加劇市場競爭態勢；另本公司在特定電信服務市場可能被主管機關重新認定為市場顯著地位者，須負擔管制程度較高之特別義務。

本公司之因應措施：持續關注修法進度，適時與主管機關溝通表達意見，以維護本公司權益。

3. 行動寬頻業務 (4G) 執照釋照

通傳會繼 102 年 10 月 30 日完成第一次行動寬頻業務執照競標作業，釋出 700MHz、900MHz 及 1800MHz 頻段後，再於 104 年 12 月 7 日完成第二次競標作業，釋出 2500MHz 及 2600MHz 頻段共 190MHz 頻寬供行動寬頻業務使用，其中，FDD 佔 140MHz、TDD 佔 40MHz，另外 10MHz 為護衛頻帶。第二次競標作業得標業者為本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既有業者。本公司取得 FDD 區塊上下行各 30MHz 的無線電頻譜後，即加速行動寬頻建設，於 105 年 3 月 23 日成為首家獲通傳會核發行動寬頻業務 2500MHz 及 2600MHz 頻段特許執照的業者，並於 3 月 24 日宣布該頻段率先開台，為客戶創造更優質的行動上網體驗。

對本公司之影響：行動寬頻業務釋照作業使行動通信市場競爭加劇，同時，將大幅提升高訊務地區容量，帶動雲端運算、物聯網及數位匯流等新興服務的蓬勃發展。

本公司之因應措施：第二次競標作業，本公司順利取得最大對稱頻寬，將立即啟動網路建設，提升網路容量，與既有 900MHz、1800MHz 頻譜搭配，提供更高品質的行動寬頻上網服務體驗，並藉此加速發展物聯網、智慧城市及 5G 布局。

4. 通傳會公告訂定電信資費調整係數 X 值

通傳會於 102 年 2 月 7 日公告電信資費價格調整係數 (X 值)，針對市內網路業務、長途網路業務市場主導者所提供 xDSL 電路月租費及五項批發價之業務項目，訂定 X 值為 5.1749%，連續調降四年；至於市場主導者之其他主要資費項目，則訂定 X 值為 ΔCPI ，即不得調漲。

對本公司之影響：部分固網資費連續四年調降，影響本公司之營收。

本公司之因應措施：積極推展創新加值服務業務，拓展市場商機，以降低電信資費調整係數 (X 值) 對本公司營收之衝擊。

5. 通傳會公告訂定行動電話接續費

通傳會於 102 年 1 月 3 日修正「電信事業網路互連管理辦法」第 14 條，並於 102 年 1 月 5 日公告「設定行動電話業務經營者及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經營者接續費有關之方法及步驟」行政計畫，除國際來話落地行動通信網路之通信費 (含接續費)，維持由雙方業者協商訂定外，其餘行動接續費以 4 年間之複合成長率約 -14.5% 計算，由原先每分鐘 2.15 元逐年下降至 105 年每分鐘 1.15 元之價格區間。

對本公司之影響：行動接續費率之調降，會減少本公司行動接續費的收入及支出；由於本公司行動接續費支出金額高於收入金額，故行動接續費率調降對本公司行動接續費淨收支具正面效益。

本公司之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辦理。

(八)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新科技與新應用之發展，對產業發展是挑戰也是機會，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充分掌握最新技術發展趨勢，適時開發新服務來拓展營收來源，努力爭取股東最大權益。

1. 光纖接取與傳輸網路技術

因應數位匯流服務發展及高頻寬的影音服務日益成長之需求，確保本公司寬頻市場長期的競爭優勢，104 年度持續投資建設 FTTx 接取網路，在都會區與競爭地區、密集住宅地區，精準建設光纖網路，以提供家庭客戶 300Mbps、企業客戶 1Gbps 以上高速寬頻上網服務。此外，為提升光世代產品差異化及吸引力，積極推出光世代高速用戶免費租用家用 Wi-Fi，並結合多螢一雲數位匯流服務 (MOD、

Hami+、hichannel 等)、千里眼、KKBOX、KOD、及 e-Home 等寬頻增值服務產品包裝，創造寬頻增值服務營收與盈餘。

105 年起，因應數位匯流與智慧生活之需求，持續提升既有設備使用率及光纖精準建設，提升光世代投資建設效益，藉此創造光世代服務營收與利潤。同時，因應寬頻用戶及企業客戶訊務急遽增長，將持續建設 100G 骨幹傳輸網路 (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 OTN)。

配合 104 年度 4G LTE 基地台擴建需求，以及爭取企客市場 4G LTE backhaul 電路及超高速數據業務商機，持續建設封包傳輸網路 (Packet Transport Network, PTN)，鞏固本公司超高速數據電路業務競爭力。此外，為提升本公司國際通信業務成長與競爭力，持續推動台澎金、亞太、台美、台歐等國際海纜頻寬建設與擴充，強化本公司海纜網路佈局，以高網路品質優勢爭取國際新興市場商機，提升整體經營優勢，增裕營收。

2. SDN/NFV 網路技術

有鑑於網路技術發展朝軟體化、可程式化、開放性、虛擬化方向演進，SDN/NFV 網路技術已成為全球主要電信業者的发展重點。

本公司已積極進行 SDN/NFV 技術布局，以達成快速開發創新應用、彈性調度網路資源、提升網路運作效率、降低網路建置及維運成本。目前，已建置 SDN/NFV 新世代資通訊實驗園區，導入優化 Wi-Fi 品質測試、優化資安增值服務等創新應用，再逐步推展至雲端機房、企業網路 VPN 等應用，藉由差異化應用套裝服務，強化本公司企業 VPN 產品的競爭力。

3. 無線新技術

無線新技術演進快速，本公司長期投入前瞻技術研發，參加國內外 5G 組織之標準制定及研究，包括 3GPP、NGMN 等，對於下世代行動通信新技術的發展有高度掌握；同時，已建立 LTE 演進標準 LTE-A 無線接取技術效能模擬軟體平台，也規劃引進測試系統，及早為 LTE 行動寬頻網路的升級預先建立關鍵技術能量。另外，配合我國政府啟動 5G 新技術研發相關計畫，本公司積極持續投入，並加入成為台灣資通訊產業協會 (TAICS) 會員，預期多年來累積的研發能量可快速導入，建立 5G 核心技術研發平台，掌握無線新技術的發展趨勢，持續領航國內通信服務的不斷前進。

4. IPTV 技術

由於 OTT 及聯網電視的興起，IPTV 平台新技術朝開放與封閉融合發展，MOD 平台逐步由封閉式轉型朝半開放型態經營，強化提供多螢一雲服務之能力，與品牌終端設備業者及電視機廠商合作，從消費者角度提供更人性化的 UX/UI 及新功能，應用大數據分析，推薦精準影片給用戶，並整合多螢裝置，實現理想的家庭影音使用情境，提供無所不在的收視體驗，打造全方位匯流服務。

MOD 應用服務朝 TV Apps 發展，將結合 Internet 既有的技術優勢，如導入 OTT 聯網影音、演唱會直播、社群分享、雲端遊戲、關聯影片推薦、廣告、多螢互動等各種增值服務，未來，將更走向開放架構及標準化平台，同時，與具品牌的終端業者合作，整合多螢裝置 (如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OTT box 等)，創造多螢互動的使用者體驗情境，提高競爭力增裕營收。

5. 雲端運算技術

在雲端 IDC 建設方面，持續強化雲端基礎建設，於 103 年正式啟用淡水 IDC 機房，而為打造國際金融資訊及亞太轉運中心，於同年 12 月 24 日舉行「板橋 IDC 暨雲端資料中心上樑典禮」，預計於 105 年 6 月啟用，將可大幅提升企業的雲端資源使用效率與可靠性。

在一般消費客戶方面，推出以個人雲及 Xuite 雙平台整合的 APP「隨意聽」雲端音樂應用，讓客戶能輕鬆享受優質的雲端音樂饗宴。個人雲端服務已逐漸成為客戶多螢智慧生活不可或缺的一環，未來，將朝向物聯網應用，持續發展創新服務。

在政府及企業雲部分，hicloud CaaS 服務於 104 年 8 月以綜合評比第一名的優異成績納入政府雲端 IaaS 類共同供應契約，政府各級機關和所屬國營事業可透過共同供應契約管道直接採購申裝雲端運算服務。積極與合作夥伴進行策略聯盟，104 年 8 月與微軟簽訂雲端策略聯盟協議，雙方在雲端服務解決方案 (CSP) 與雲端平台夥伴計畫 (COSN) 兩方面進行合作，提供用戶更高品質的雲端服務。

本公司在資通訊及雲端運算領域所累積的能量已逐漸展現成效，在業務及技術創新上也獲得客戶高度的肯定與支持。面對行動寬頻時代的來臨，將帶來許多應用上的便利與突破，本公司將積極整合雲端運算、4G LTE、物聯網、OTT、資安等創新服務，打造全民優質數位生活，朝著消費者最值得信賴的資通訊服務理想品牌邁進。

6. 物聯網技術

透過關鍵技術的突破及行動裝置與網路的興盛，物聯網的發展及應用開始快速成長，從智慧家庭到近期備受關注的工業 4.0 及智慧城市，皆為物聯網的實踐領域。其中，物聯網架構中的應用服務層，如醫療、零售、物流、交通等專業垂直領域，更佔有物聯網總體營收的 70%。

7. 產業變化

綜觀整體電信產業變化，智慧手機、穿戴裝置、5G 布局、行動支付、車聯網及物聯網應用等，將是未來十年重大發展趨勢。電信服務是國家重要基礎建設，建構強有力的電信、資訊及影像等數位匯流平台，將是創造電信產業最大價值。

國內整體固網寬頻市場趨近飽和，本公司受到 CATV 新進業者及既有業者跨區經營，以高速光纖上網為訴求，針對社區大樓低價搶客，爭奪既有業者客戶，也衝擊到本公司寬頻及 MOD。同時，部分低速固網寬頻受到 4G 上網替代效應影響，移轉至行動上網比例逐步提升所致。因此，105 年度本公司將積極行銷寬頻客戶升速，以提升營收，彌補客戶流失之情形。

（九）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持續精進業務服務、遵守政府法規、加強公司治理，長期以來，已在消費者、投資者心目中建立質優、可靠、誠信等形象，104 年在信賴、服務、創新及社會責任等面向，獲得外界多項獎項與肯定。

（1）信賴面：

- 連續三年同時獲選「道瓊永續世界指數 (DJSI-World)」，為兩岸三地唯一名列 DJSI-World 指數的電信服務業者。
- 再度入選「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 (DJSI-Emerging Markets)」成份股。
- 榮獲標準普爾長期信用「AA」、評等展望調升至穩定；續獲中華信評長 / 短期信用「twAAA/twA-1+」評等。
- 榮獲「世界品牌論壇」2015-2016 年度「世界品牌獎」台灣國家品牌獎殊榮。
- 榮獲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 A++ 級，已連續十年獲此最高殊榮。

- 榮獲政府共同供應契約評選三冠王。

（2）服務面：

- 蟬連天下雜誌《天下金牌服務大賞》第一名。
- 勇奪 Frost & Sullivan「2015 亞太最佳實踐獎—台灣區年度最佳電訊服務商」殊榮。
- 蟬連《經理人月刊》「電信類最具影響力品牌大賞」。
- 五度蟬連《30 雜誌》「Young 世代品牌大調查」電信服務類 Young 世代族群「最常使用品牌」、「最想擁有品牌」雙料冠軍。
- 連續榮獲八屆《今周刊》「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賞」。
- 十一度蟬聯《讀者文摘》「信譽品牌白金獎」。
- 榮獲 2015 第十三屆遠見五星服務獎電信類第一名。

（3）創新面：

- 再度以台灣唯一獲邀之電信營運商身分於 MWC 主場館 Innovation City 參展。
- 獲頒最新 ISO/IEC 20000-1:2011 國際認證，資訊安全服務實力再升級。
- 「Hievent 雲端影音服務」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金漾獎網路直播類優勝。
- 榮獲「104 資訊月百大創新金質獎」。
- 榮獲年度廣告金句獎「世界越快心則慢」。

（4）社會責任面：

- 榮獲國際永續評比機構 RobecoSAM 最新出版的 2015 年永續年鑑 (The Sustainability Yearbook 2015) 中，再次榮獲全球電信服務業銅級獎。
- 連續入榜天下企業公民獎前十名的唯一電信服務業者。
- 榮獲 2015「台灣企業永續獎」4 項企業永續卓越大獎，包括「第一屆台灣十大永續典範公司獎」、「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電信業金獎、「社會共融獎」及「供應鏈管理獎」。

2. 本公司已頒布實施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規則，持續強化風險偵測能力，對於可能滋生風險事件之跡象，均迅速採取有效防治措施，再結合業務營運與企業社會責任推展之專注與努力，有助於消弭、管理本公司可能面臨之潛在風險事件，進而維護營運績效與企業形象。

（十）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效益

透過轉投資，以尋求互補資源、擴大事業範圍、促進公司成長、達成績效目標。

2. 可能風險

投資評估資訊不足或錯誤，影響投資決策正確性；轉投資事業經營產生重大差異或績效不佳。

3. 因應措施

(1) 預防投資評估資訊不足或錯誤：

- 建立嚴謹評估審查作業程序，並依實務作業需要，適時檢討修訂。
- 轉投資前進行實地查核及股權評價，視需要聘請律師、會計師及投資銀行協助相關法務、財務及股價評估，以提高資訊之足夠性。

(2) 避免轉投資事業經營產生重大差異或績效不佳：

- 協助子公司導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分析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及評估營運風險，以即時掌握營運概況及績效達成之可能性。
- 定期檢視檢討轉投資事業營運計畫與實際執行差異，適時督導改善並採取應變方案。
- 建立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之業務協調機制，以利發揮集團綜效，並改善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

（十一）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十二）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當自購客戶終端設備如手機、平板電腦等，因價格或其他因素不符客戶需求時，可能造成終端設備銷售未達預期及庫存風險。因應措施如下：

1. 終端設備採購數量以全數約交方式進行，而實際下單數量將依價格、競爭趨勢及銷售情況另行分批下單。
2. 價格調整：依照現有架上終端設備銷量管理辦法，進行價格管控。

3. 異業結盟增加銷售通路：與其他異業合作促銷，提高銷量。

（十三）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四）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五) 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案號	案由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元)	訴訟始期	主要涉訟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1	工程款給付	交通部綜合辦公大樓(含中華電信仁愛綜合大樓)建築裝修及景觀工程履約爭議	102,204,003 (尚鼎營造公司99.12.05聲請變更訴之聲明,遲延利息部分由4,638,122元縮減為3,362,066元,變更後本案訴訟標的金額為100,927,947元。)	98.10.01	尚鼎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vs. 中華電信北區分公司	1. 101.07.06一審判決本公司北區分公司應給付291,472元及自98.10.02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尚鼎其餘之訴駁回。101.08.03本公司北區分公司與尚鼎同日上訴,尚鼎並減縮訴訟標的金額為6,000萬元。 2. 102.11.26二審判決原判決關於駁回尚鼎部分之訴及其假執行聲請,訴訟費用(除確定部分外)之裁判均廢棄;本公司北區分公司應再給付3,362,066元,及自98.10.02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尚鼎其餘上訴及追加之訴並假執行聲請均駁回。北區分公司上訴駁回。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含追加之訴部分)除確定部分外,由北區分公司負擔6%,餘由尚鼎負擔。 3. 104.08.27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關於駁回尚鼎請求超過4,702,620元本息之其餘上訴及追加之訴、命北區分公司再給付及駁回其上訴,暨各該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尚鼎公司之其他上訴駁回。第三審訴訟費用,關於駁回尚鼎之其他上訴部分,由尚鼎負擔。於104.09.15發回高等法院更審。
2	給付分攤款	雲林縣政府高速鐵路統包工程傳埋管線經費分攤爭議	109,546,809	103.01.06	雲林縣政府 vs.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3.01.06雲林縣政府聲請調解及起訴,後雙方調解不成立,目前,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六)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04年陸續發生復航撞橋墜河案及紅霞、蓮花、昌鴻、蘇迪勒、天鵝、杜鵑颱風,本公司於災害期間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督導各維運單位動員人力及物力,積極進行災害緊急搶修及電路支援作業,儘速恢復客戶正常通信。

地震、颱風、豪大雨等天災對網路營運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潛在風險

台灣位處天然災害頻繁發生地區,各種通信網路設施極易遭受損害,一旦災區通信遭受較大規模災害侵襲時,將造

成客戶通信及災情通報中斷，甚至形成通信孤島，嚴重影響災害搶救、生命財產安全及公司營收損失。

2. 因應措施

(1) 擬訂「天然災害緊急應變及搶修作業規範」

本公司已完成「天然災害緊急應變及搶修作業規範」，就整體災害防護組織、防救災資源整備與調度、緊急應變與搶修作業流程等，分別訂定相關準則，作為各級維運單位緊急應變及搶修作業之依據，以儘速恢復災區基本通信，提供急難救援緊急連絡，並縮短通信服務中斷時間。

(2) 固網通信

本公司為防範災損擴大，已加強建置偏遠地區多路由中繼傳輸、無線備援路由、增加備用電力容量、國際海纜系統備援等措施，以提昇整體防災抗災能力，且每年均辦理網路及設備之調度及搶修演練，俾增加防災搶救的嫻熟度，以降低災害損失。

(3) 行動通信

天然災害發生致行動通信中斷時，本公司備有以微波、衛星（可人力背負或直昇機載送）作為傳輸之一般或重度越野車型移動式基地台，可隨時依據受災區環境現況，在最短時間內緊急佈建完成與外界通信之行動基地台；另針對蘇花、南迴、阿里山公路等單一出入口重要交通幹道，除強化沿線基地台建設及無線電波複式涵蓋外，並定期進行防災演練，以確保沿線行動通信網路均能正常運作，俾增加防災強韌性。

本公司之「災害緊急應變訊息通報系統」服務，可針對特定區域發佈告警簡訊，主動通知民眾避免進入或及早準備撤離該特定區域，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深獲民眾一致好評，本系統業經公路總局應用於蘇花公路沿線，並獲各政府公部門（如縣市政府、水利署、台電及消防單位）防救災演練時採用，顯示效果良好，受到政府與民眾高度肯定。

(4) 無線通信（微波通信系統）

目前，台灣對金門、台灣對馬祖之間均建有三條光纜電路，提供良好的通信品質，並以微波提供備援。

台金微波部分，既設 1 路 STM-1 及 9 路 DS3 微波備援系統，主要作為傳輸備援，部份重要基地台專線電路建置自動切換保護器，可於海纜異常時自動切換至微波備援電路使用，俾提高該地區行動通訊可靠度。

台馬微波部分，現有 5 路 STM-1 數位微波系統，主要作為傳輸備援，其中 1 路 STM-1 平時即已傳送訊務，並予以監控，以確保系統可靠度，另有馬祖衛星站，可於海纜及微波系統異常障礙時緊急啟用，提供 4T1 語音電路。

考量維持本島對外島通信暢通有其重大意義，電路穩定性更形重要，除金、馬外本公司已陸續強化台灣本島對其他各離島主要微波路由及備援路由建置，如澎湖 1 路 STM-1、小琉球 19 路 STM-1 及 4 路 IP 微波、綠島 12 路 STM-1、蘭嶼 10 路 STM-1 及 2 路 IP 微波，以確保通信的暢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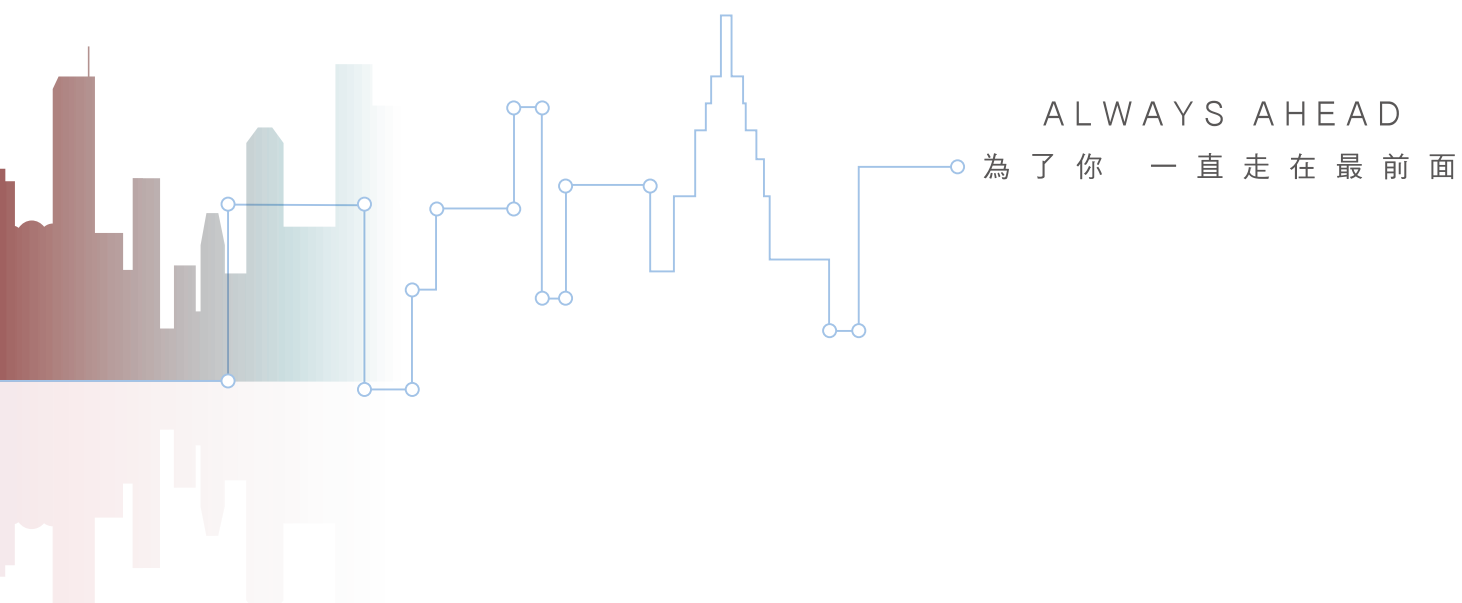
(5) 數據通信

本公司 HiNet 網路採取多重路由且具高可靠度之網路備援機制，並隨時監控與疏通各路由的訊務量。在國際路由方面，採取經多個海纜系統分散海纜路由，以避免單一路由障礙時，造成連外訊務的壅塞或不通，同時，並與國外業者合作增加國際直接互連頻寬，提高國際連網通信品質。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illegible]

07

特別記載事項

- 一、104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發生與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之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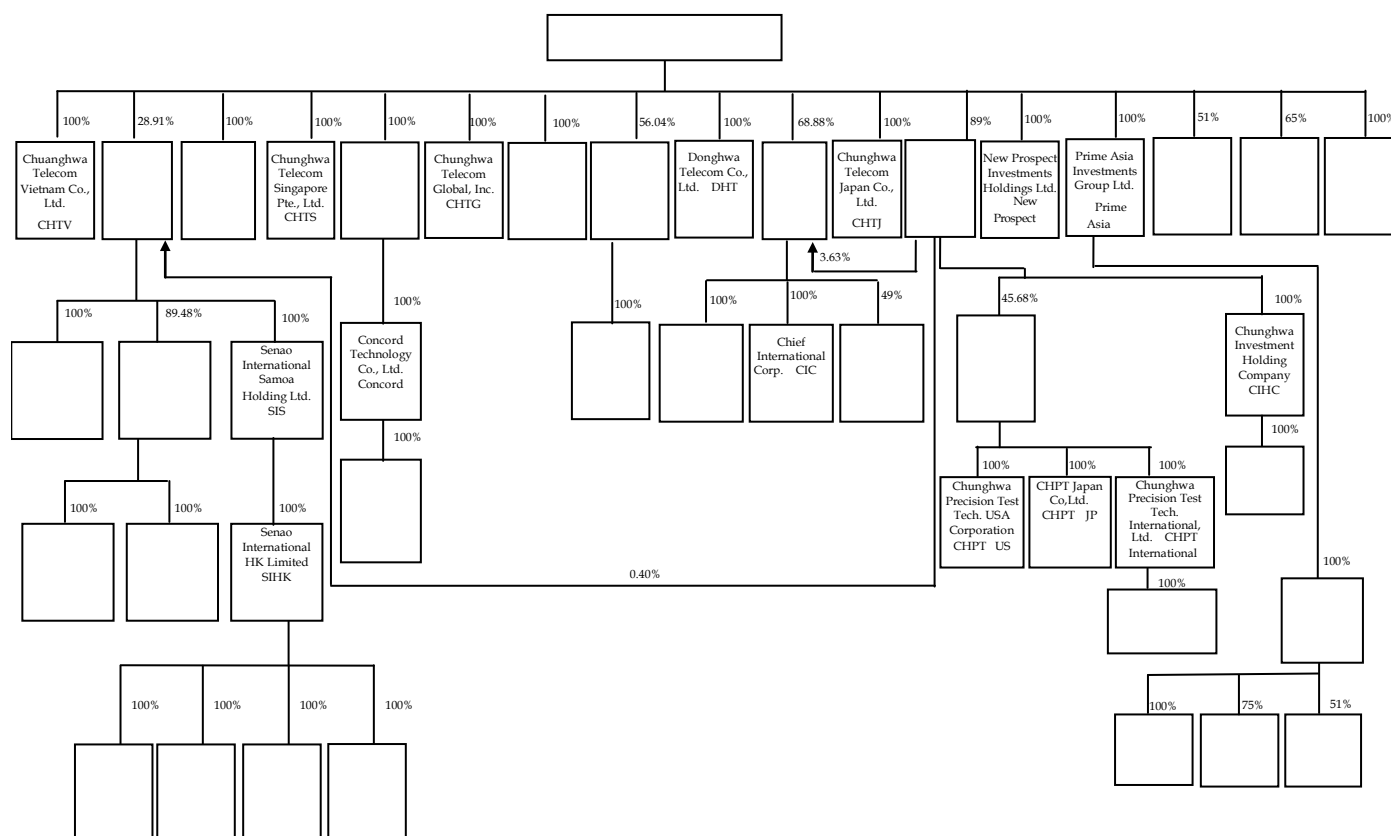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一、104 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4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95.01.13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1元	一般投資業務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95.01.13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2,996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99.12.08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8號 集成中心2702-03室	美金 12,663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3.2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 長寧區延安西路1358號 迎龍大廈5樓B-2室	人民幣 39,376仟元	企業客戶資通訊整體解決方案、 iEN智慧節能服務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1.01.09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 鎮江市丁卯新區經十二路 468號雙子樓 A座(705室 鎮江科技園研發樓A座)	人民幣 39,524仟元	智慧節能iEN與智慧建築之服務 提供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1.11.1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 長寧區延安西路1358號 迎龍大廈5樓B-2室	人民幣 11,716仟元	智慧建築與智能家居之服務提供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96.01.18	臺北市信義路四段89之1號	新台幣 150,000仟元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一般廣告服務業
Donghwa Telecom Co., Ltd.	93.08.18	Unit A,7/F., Tower A, Billion Centre, No.1 Wang Kw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港幣 402,590仟元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 IP虛擬企業網路、 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91.03.14	2107 N. 1st St. Ste.580, San Jose, CA 95131, USA	美金 6,000仟元	提供跨國企業數據服務、 網際網路服務、 轉接服務及語音批售等業務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91.05.15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3段 85巷8弄2之1號	新台幣 600,000仟元	提供客戶資訊整合服務及 通信終端設備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94.12.05	Room 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美金 1,500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環榮網絡系統服務(上海) 有限公司	95.06.26	上海市長寧區江蘇路369號 兆豐世貿大廈22樓F座	美金 1,500仟元	計算機及網路軟件的開發 設計製作、系統集成安裝 維護並提供相關的技術諮 詢及服務、銷售自產產品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7.02.12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 89-1號1樓	新台幣 3,000,000仟元	土地開發及營建業務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97.07.09	331 North Bridge Road, #03-05, Odeon Towers Singapore 188720	新加坡幣 26,382仟元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 IP虛擬企業網路、 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97.09.22	Level5, Asagawa Building 2-1- 17 Shiba Daimon, Minato-Ku, Tokyo 105-0012 Japan	日幣 50,000仟元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 IP虛擬企業網路、 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100.05.31	Room 703, 7th floor, 3Dcenter, C2K, Cau Giay Industrial Zone, Duy Tan St., Cau Giay Dist., Ha Noi, Vietnam	越南幣 104,137,000 仟元	iEN節能服務、 國際電路、 ICT業務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01.28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 88號8樓	新台幣 180,000仟元	電信工程、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 其他工商服務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05.03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 88號8樓	新台幣 765,000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92.09.06	Rm 51,5th Floor,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Brunei Darussalam	美金 1,432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華壹投資(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98.12.02	Room 601, 6/F., Tai Tung Building, No.8 Fleming Road, Wanchai, HK	港幣 6,520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08.26	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 工業三路15號	新台幣 280,020仟元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 等電子產品之產銷。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99.09.24	3120 De La Cruz Blvd., Suite 110, Santa Clara, CA, 95054, U.S.A	美金 4仟元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 產品之接案設計及售後服務
CHPT Japan Co., Ltd.	102.01.15	東京都港區芝大門 2-1-1 7 朝川ビル 5 階	日幣 6,000仟元	電子零件、機械加工品、 印刷電路板相關服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102.07.31	NovaSage Chambers, PO Box 3018, Level2, CCCS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100仟元	電子材料批發業、 電子材料零售業及一般投資業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2.11.2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 新區金橋路939號505-506室	美金 100仟元	印刷電路板的設計及 提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80.01.19	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	新台幣 600,456仟元	國際電信設施及IDC服務、 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97.05.27	Offsha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200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8.07.03	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	新台幣 2,000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4.08.1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 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55號 11層1159室	人民幣 2,000仟元	網絡科技及計算機軟件技術 諮詢服務業務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8.3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 88號8樓	新台幣 100,000仟元	提供多樣化親子家庭教育數位服務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89.02.02	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80號 11樓	新台幣 183,403仟元	動畫製作與網站建置、 肖像商品授權及代言、 行動數位平台建置與代工
金易文創有限公司	100.04.01	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80號 11樓	新台幣 10,000仟元	電子書出版品、 數位音樂版權洽談等業務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7.01	台北市信義路5段5號3樓 3B-38室	新台幣 40,000仟元	車牌辨識產品及軟體之設計、 生產開發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8.05.1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號 2樓	新台幣 2,582,527仟元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 代理中華電信門號銷售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98.12.15	P.O.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81,175仟元	國際投資業務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98.12.28	Units 3306-12 33/F, Shui on Centre 6-8 Harbour Road Wanchai HK	美金 80,440仟元	國際投資業務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100.01.06	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州市鼓樓 區五四路國際大廈六層C座	美金 36,000仟元	資通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100.01.27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市白下 區中山東路300號2幢2705室	美金 9,000仟元	資通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00.03.1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閘北 區汾西路650弄3號2幢122室	美金 3,000仟元	資通訊商品之維護業務
神璽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00.01.12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徐匯 區桂平路391號A座2601室	美金 32,000仟元	資通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85.10.04	台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 13號、15號、17號	新台幣 154,000仟元	電腦軟硬體及週邊器材銷售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101.09.05	台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 15號1樓	新台幣 23,021仟元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買賣
優邑資訊有限公司	101.06.12	台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 15號3樓	新台幣 6,920仟元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維修
緯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0.05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27號 9樓	新台幣 60,000仟元	資通訊產品之代理及買賣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電信服務為主。大體而言，在於透過技術、產能、行銷以及服務的互相支援，創造最大的綜效，進而使得中華電信公司能夠一直不斷地為其客戶提供最佳的專業服務，確保在市場的領導地位。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4年12月31日止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1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繼茂	1	100%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1,301	100%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董事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代表人：陳伯鏞	1,266	100%
	董事	郭水義	-	-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豐玉	-	100%
	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景弘	-	100%
	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誠	-	100%
	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福財	-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伯達	-	100%
	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威廷	-	100%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豐玉	-	75%
	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本元	-	75%
	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景弘	-	75%
	董事	鎮江新區高新技術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維波	-	25%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建明	-	75%
	監事	鎮江新區高新技術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婷	-	25%
	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威廷	-	75%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惠民	-	49%
	董事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惠民	-	51%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伯達	-	51%
	監事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偉程	-	49%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旭輝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鐘麒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逸樵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常家寶	15,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申佩華	15,000,000	100%
	總經理	徐祖詒	-	-
Donghwa Telecom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元光	402,590,005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鴻章	402,590,005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英明	402,590,005	100%
	總經理	王興之	-	-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誠	6,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榮貴	6,000,000	100%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明賢	6,000,000	100%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德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有信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炫龍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60,000,000	100%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榮賜	60,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美玲	60,000,000	100%
	總經理	俞忠麟	-	-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隆星	1,500,000	100%
環榮網絡系統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隆星	-	100%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福貴	3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子迪	3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德	3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吉日	300,000,00	100%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國村	30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鳴岡	300,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元光	26,382,976	100%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文明	26,382,976	100%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誠	1,000	100%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明正	1,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誠	-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景弘	-	100%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勝雄	-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明賜	-	100%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政淦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麗秀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閔卿	18,000,000	100%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正雄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瑞昌	18,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鈺貞	18,000,000	100%
	總經理	劉啟光	-	-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世欽	68,085,000	8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寶金	68,085,000	8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維國	68,085,000	89%
	監察人	何旭輝	-	-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董事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世欽	1,432,104	100%
華壹投資(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李世欽	6,520,000	100%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世欽	12,790,884	46%
	董事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維國	12,790,884	46%
	董事	翔發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恒真	700,000	2%
	獨立董事	張世潔	-	-
	獨立董事	詹文男	-	-
	獨立董事	蘇志正	-	-
	董事 兼總經理	黃水可	685,399	2%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董事長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鑫垚	400,0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憶萍	400,0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水可	400,000	100%
	總經理	張大健	-	-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CHPT Japan Co., Ltd.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博方	6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水可	600	100%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水可	100,000	100%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黃水可	-	100%
	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許憶萍	-	10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41,356,803	6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41,356,803	6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41,356,803	6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41,356,803	69%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	109,000	0%
	監察人	張寶金	-	-
	監察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	2,067,149	3%
	總經理	劉耀元	35,939	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明輝	200,000	100%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明輝	200,000	100%
	監察人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霖棟	200,0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文漢	-	49%
	董事 兼總經理	深圳世紀通訊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遠文	-	51%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	49%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明輝	-	49%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閔卿	6,500,000	65%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學海	6,500,000	65%
	董事	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永平	2,500,000	25%
	監察人	林榮賜	-	-
	監察人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育志	1,000,000	10%
	總經理	單淑娟	-	-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水義	10,277,443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鐘麒	10,277,443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智	10,277,443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宏燦	10,277,443	56%
	董事	李文宏	154,264	1%
	董事	谷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夢薇	1,900,954	10%
	董事	張榮貴	639,328	3%
	監察人	張文權	589,633	3%
	監察人	張寶金	-	-
	總經理	鄭水金	-	-
金易文創有限公司	董事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榮貴	-	100%
中華碩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隆星	2,040,000	51%
	董事 兼總經理	碩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尚志	1,960,000	4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榮賜	2,040,000	51%
	董事	碩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尚毅	1,960,000	49%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輝豹	2,040,000	51%
	監察人	郭水義	-	-
	監察人	林大傑	-	-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峰偉	71,773,155	29%
	董事 兼總經理	林保雍	9,032,345	4%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繼茂	71,773,155	2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71,773,155	29%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閔卿	71,773,155	29%
	董事	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剛	14,820,975	6%
	董事	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峯	14,820,975	6%
	監察人	江碩平	-	-
	監察人	正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君潔	17,176,436	7%
	監察人	正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素月	17,176,436	7%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 兼總經理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黃武雄	-	100%
	董事長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邱致忠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吳宇強	-	100%
	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魏華美	-	100%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 兼總經理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黃武雄	-	100%
	董事長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邱致忠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吳宇強	-	100%
	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魏華美	-	100%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兼總經理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黃武雄	-	100%
	董事長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邱致忠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吳宇強	-	100%
	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魏華美	-	100%
神璽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兼總經理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黃武雄	-	100%
	董事長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吳宇強	-	100%
	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邱致忠	-	100%
	監事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td. 代表人：魏華美	-	100%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保雍	13,780,000	89.48%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基宏	13,780,000	89.48%
	董事 兼總經理	林建良	1,620,000	10.52%
	監察人	游彩虹	-	-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董事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優邑資訊有限公司	董事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保雍	-	100%
緯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文河	-	100%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剛	-	100%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馮宜嫻	-	100%
	監察人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冠亨	-	10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385,274	250,952	0	250,952	0	(24,235)	(24,235)	-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375,274	250,952	0	250,952	0	(15,262)	(15,262)	-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7,176	77,436	8,281	69,155	95,268	(12,388)	(12,965)	-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9,410	196,484	16,658	179,826	44,329	643	607	-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6,386	41,893	0	41,893	23,489	(4,945)	(5,402)	-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455,044	267,803	187,241	351,967	25,033	20,748	1.38
Donghwa Telecom Co., Ltd.	1,567,453	4,300,494	2,692,183	1,608,311	847,989	(25,040)	(21,305)	(0.05)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178,830	555,636	393,192	162,444	617,789	10,677	11,689	1.95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668,919	1,067,078	601,841	2,048,827	(59,809)	(50,717)	(0.85)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47,321	20,188	593	19,595	0	(131)	(131)	-
環榮網絡系統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47,321	20,188	593	19,595	0	(111)	(131)	-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5,518,567	1,664,010	3,854,557	125,227	21,408	5,605	0.02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577,111	2,004,961	1,259,106	745,855	1,004,132	21,696	107,302	4.07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7,291	80,730	42,678	38,052	158,304	11,177	6,764	6,764.14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148,275	198,973	59,344	139,629	109,410	3,551	4,702	-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1,218,381	829,059	389,322	3,485,630	234,930	189,023	10.50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5,000	950,230	5,789	944,441	211,219	179,078	178,706	2.34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46,035	14,696	0	14,696	0	(1,546)	(1,543)	-
華壹投資(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26,035	0	0	0	0	(1,346)	(1,330)	-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20	1,783,095	660,418	1,122,677	1,725,149	503,251	413,483	14.77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126	18,526	2,859	15,667	31,45	1,469	1,028	2.57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CHPT Japan Co., Ltd.	2,008	1,982	151	1,831	4,221	201	87	143.48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2,970	2,427	7	2,420	0	323	323	3.23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970	5,761	3,375	2,386	14,036	314	323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600,456	1,359,415	376,116	983,299	1,723,619	296,275	258,235	4.3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6,068	51,460	17,672	33,788	16,206	7,007	6,441	32.21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780	479	1,301	0	(131)	(126)	(0.63)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150	9,098	1,159	7,939	0	(2,063)	(2,059)	-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5,994	7,139	98,855	39,433	4,399	5,363	0.54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83,403	174,925	33,250	141,675	124,379	(66,517)	(52,503)	(2.86)
金易文創有限公司	10,000	10,668	393	10,275	1,378	166	232	-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15,297	100,096	15,201	92,240	(10,086)	(8,247)	(2.06)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82,527	9,970,171	4,248,047	5,722,124	34,793,508	868,595	813,094	3.17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2,416,645	655,597	0	655,597	0	(279,770)	(279,770)	-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2,393,646	616,773	47	616,726	0	(282,531)	(282,531)	-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1,073,170	219,531	6,064	213,467	161,195	(85,671)	(188,745)	-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263,736	94,286	143	94,143	0	(500)	2,581	-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87,540	78,120	295	77,825	10,144	(480)	1,653	-
神聖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955,838	269,691	41,801	227,890	454,104	(91,753)	(97,874)	-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	254,109	86,202	167,907	168,925	(15,307)	(17,823)	(1.16)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23,021	23,777	28,812	(5,035)	13,644	(5,367)	(5,262)	-
優呂資訊有限公司	6,920	15,847	25,492	(9,645)	8,906	973	(560)	-
暉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59,685	481	59,204	0	(818)	(796)	(0.13)

註1：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尚未開始營運。

註2：資產負債表兌換率如下：人民幣(RMB) 1元 = 新台幣4.98元，港幣(HKD) 1元 = 新台幣4.24元，美金(USD) 1元 = 新台幣32.83元，日幣(JPY) 1元 = 新台幣0.2727元，越南盾(VND) 1元 = 新台幣0.0014元。

損益表兌換率如下：人民幣(RMB) 1元 = 新台幣5.02元，港幣(HKD) 1元 = 新台幣4.09元，美金(USD) 1元 = 新台幣31.74元，日幣(JPY) 1元 = 新台幣0.2624元，越南盾(VND) 1元 = 新台幣0.0014元。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38 頁，第 8 章、「八、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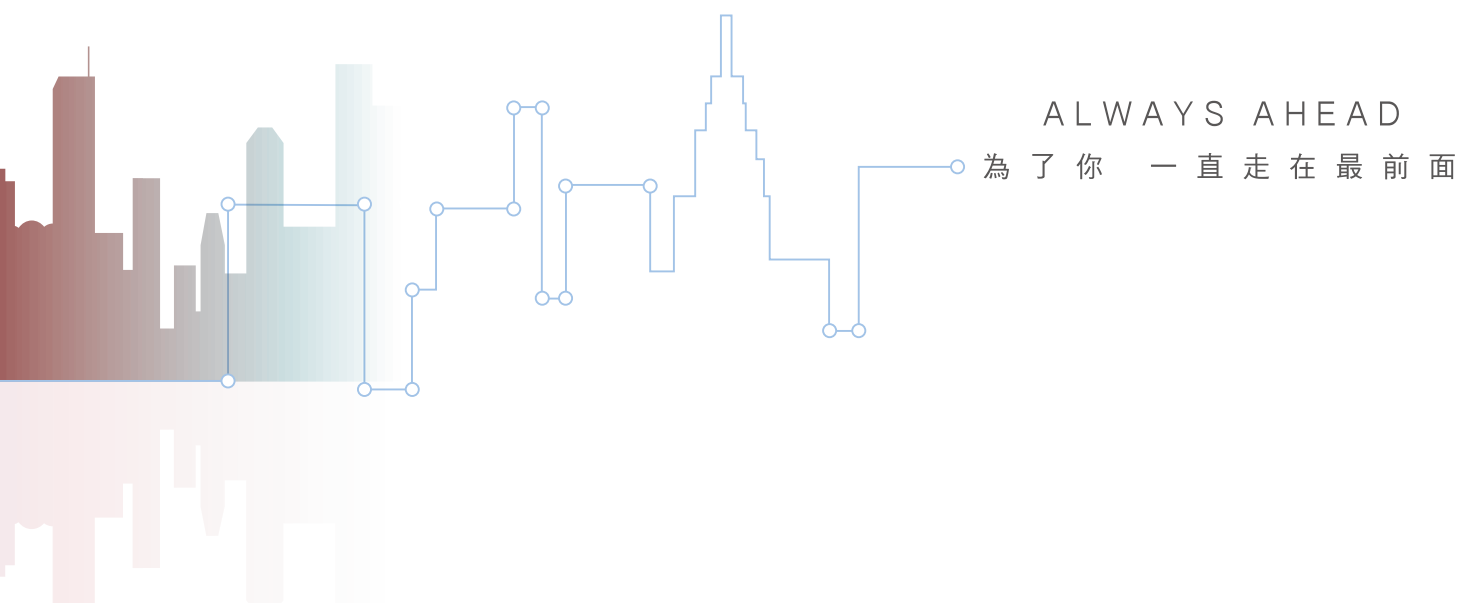
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發生與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之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illegible]

08

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三、資產減損狀況
- 四、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 五、金融商品評價
- 六、104年度財務報告適用中華民國及美國兩地會計原則不一致之差異
- 七、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八、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九、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4年	103年(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流動資產		76,206,844	69,412,240	60,513,339	99,946,223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6,399,146	302,650,343	302,714,116	297,342,349	
無形資產		50,446,778	42,824,626	44,398,888	5,781,803	
其他資產		29,968,324	31,817,403	33,558,764	37,038,148	
資產總額		453,021,092	446,704,612	441,185,107	440,108,5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8,526,087	58,899,740	58,827,258	55,907,389	
	分配後	-	96,573,003	77,352,816	91,820,488	
非流動負債		20,486,002	18,265,537	17,013,695	16,872,5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9,012,089	77,165,277	75,840,953	72,779,987	
	分配後	-	114,838,540	94,366,511	108,693,08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68,739,928	364,454,150	360,289,823	362,886,687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77,574,465	77,574,465	
資本公積		168,095,615	168,047,935	184,620,065	190,162,4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2,801,129	117,945,603	98,239,298	94,988,731	
	分配後	-	80,272,340	79,713,740	59,075,632	
其他權益		268,719	886,147	(144,005)	161,061	
非控制權益		5,269,075	5,085,185	5,054,331	4,441,84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74,009,003	369,539,335	365,344,154	367,328,536	
	分配後	-	331,866,072	346,818,596	331,415,437	

註1：本公司於102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故上表僅列示四年度之財務資料，並編製下表3-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4年	103年(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流動資產		61,837,140	56,304,244	49,028,434	89,092,459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072,562	296,206,403	296,558,810	291,623,800	
無形資產		49,798,429	42,517,247	44,139,498	5,469,109	
其他資產		37,480,368	39,688,334	40,436,224	43,696,789	
資產總額		439,188,499	434,716,228	430,162,966	429,882,1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993,104	55,015,151	55,392,625	53,060,122	
	分配後	-	92,688,414	73,918,183	88,973,221	
非流動負債		16,455,467	15,246,927	14,480,518	13,935,34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0,448,571	70,262,078	69,873,143	66,995,470	
	分配後	-	107,935,341	88,398,701	102,908,569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77,574,465	77,574,465	
資本公積		168,095,615	168,047,935	184,620,065	190,162,4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2,801,129	117,945,603	98,239,298	94,988,731	
	分配後	-	80,272,340	79,713,740	59,075,632	
其他權益		268,719	886,147	(144,005)	161,0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68,739,928	364,454,150	360,289,823	362,886,687	
	分配後	-	326,780,887	341,764,265	326,973,588	

註1：本公司於102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故上表僅列示四年度之財務資料，並編製下表3-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4年	103年(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營業收入	231,795,104	226,608,686	227,981,307	221,419,829	不適用
營業毛利	83,668,891	78,229,126	80,621,979	79,907,021	
營業淨利	50,361,338	44,796,618	47,675,383	48,372,3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6,875	1,757,330	1,434,990	1,555,347	
稅前淨利	51,968,213	46,553,948	49,110,373	49,927,651	
本期淨利(損)	43,664,345	39,161,371	40,839,627	41,915,8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3,770)	641,428	(816,415)	(1,134,5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830,575	39,802,799	40,023,212	40,781,36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2,805,728	38,612,056	39,715,693	40,779,72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8,617	549,315	1,123,934	1,136,1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973,659	39,235,975	38,858,600	39,668,3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6,916	566,824	1,164,612	1,112,987	
每股盈餘	5.52	4.98	5.12	5.26	

註1：本公司於102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故上表僅列示四年度之財務資料，並編製下表3-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4年	103年(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營業收入	201,993,986	194,068,381	194,172,517	191,542,686	不適用
營業毛利	78,865,616	73,613,496	75,165,326	73,842,375	
營業淨利	48,743,625	43,415,456	45,783,988	45,492,9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50,808	2,365,745	1,752,714	2,867,887	
稅前淨利	50,794,433	45,781,201	47,536,702	48,360,803	
本期淨利(損)	42,805,728	38,612,056	39,715,693	40,779,7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2,069)	623,919	(857,093)	(1,111,3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973,659	39,235,975	38,858,600	39,668,379	
每股盈餘	5.52	4.98	5.12	5.26	

註1：本公司於102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故上表僅列示四年度之財務資料，並編製下表3-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係追溯調整後金額。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項 目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995,487	106,538,985
長期投資					20,792,275	19,876,491
固定資產					303,650,145	302,612,014
無形資產					5,812,709	6,330,253
其他資產					8,196,205	7,562,539
資產總計					439,446,821	442,920,28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783,972	59,280,808
	分配後				92,697,071	101,642,672
長期負債					4,716,053	3,635,835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986	94,986
其他負債					7,941,596	6,866,005
負債合計	分配前				69,536,607	69,877,634
	分配後				105,449,706	112,239,498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資本公積					169,544,058	169,536,28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3,408,979	115,866,869
	分配後				77,495,880	73,505,005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57,990	67,674
累積換算調整數					(96,929)	(38,91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06,518)	(38,10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註2)					5,760,349	5,762,753
少數股權					4,467,820	4,311,622
股東權益合計	分配前				369,910,214	373,042,648
	分配後				333,997,115	330,680,784

註：

1. 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無102年度以後之資訊。
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為資產重估增值。

(2) 非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 0 4 年	1 0 3 年	1 0 2 年	1 0 1 年	1 0 0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9,172,217	93,619,620
長期投資					29,413,195	29,496,432
固定資產					297,847,309	297,329,385
無形資產					5,469,109	5,963,011
其他資產					7,281,786	6,889,422
資產總計					429,183,616	433,297,8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2,995,619	54,629,962
	分配後				88,908,718	96,991,826
長期負債					2,666,053	2,577,462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986	94,986
其他負債					7,984,564	7,264,434
負債合計	分配前				63,741,222	64,566,844
	分配後				99,654,321	106,928,708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資本公積					169,544,058	169,536,28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3,408,979	115,866,869
	分配後				77,495,880	73,505,005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57,990	67,674
累積換算調整數					(96,929)	(38,918)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06,518)	(38,10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註2)					5,760,349	5,762,753
股東權益合計	分配前				365,442,394	368,731,026
	分配後				329,529,295	326,369,162

註：

1.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無102年度以後之資訊。

2.股東權益其他項目為資產重估增值。

2. 簡明損益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損益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0,130,888	217,493,067
營業毛利				78,953,668	85,961,866
營業利益				48,913,405	55,084,7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57,232	1,880,3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874,474	266,514
稅前利益				48,896,163	56,698,567
合併總純益				41,037,742	48,095,19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39,903,974	47,068,375
少數股權				1,133,768	1,026,821
每股盈餘				5.14	6.04

註：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無102年度以後之資訊。

(2) 非合併簡明損益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0,950,795	192,462,104
營業毛利				81,656,824	85,574,712
營業利益				46,100,365	51,240,49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83,210	4,350,5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08,652	212,429
稅前利益				47,374,923	55,378,638
純益				39,903,974	47,068,375
每股盈餘				5.14	6.04

註：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無102年度以後之資訊。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四)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及其變動原因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合併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104年	103年(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44	17.27	17.19	16.5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3.10	128.14	126.31	129.2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21	117.85	102.87	178.77	
	速動比率(%)		110.65	101.65	85.74	162.35	
	利息保障倍數		1,568.95	1,009.80	1,349.74	2,267.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33	8.84	9.29	8.85	
	平均收現日數		43.81	41.28	39.28	41.26	
	存貨週轉率(次)		6.63	6.87	6.76	7.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55.05	53.12	53.99	49.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77	0.75	0.76	0.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2	0.51	0.52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71	8.83	9.28	9.50	
	權益報酬率(%)		11.74	10.66	11.15	11.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6.99	60.01	63.31	64.36	
	純益率(%)		18.84	17.28	17.91	18.93	
	每股盈餘(元)		5.52	4.98	5.12	5.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0.41	121.19	127.98	117.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90	110.45	108.23	113.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97	5.52	4.19	2.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4	2.82	2.63	2.6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註：

1. 本公司於102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故上表僅列示四年度之財務資料，並編製下表3-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2. 係以追溯調整後金額計算。
3. 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4.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55.37%，主要係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 (2)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28.00%，主要係104年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個體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4年	103年(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04	16.16	16.24	15.5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2.79	128.19	126.37	129.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4.53	102.34	88.51	167.91	
	速動比率(%)	104.30	96.36	82.02	161.08	
	利息保障倍數	(註3)	7,304.96	14,401.70	210,265.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62	7.86	8.02	7.81	
	平均收現日數	47.92	46.44	45.54	46.72	
	存貨週轉率(次)	8.47	7.97	6.41	7.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43.07	45.80	56.94	5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9	0.65	0.66	0.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45	0.45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0	8.93	9.24	9.45	
	權益報酬率(%)	11.68	10.65	10.98	11.2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5.48	59.02	61.28	62.34	
	純益率(%)	21.19	19.90	20.45	21.29	
	每股盈餘(元)	5.52	4.98	5.12	5.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4.51	127.13	134.76	120.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57	110.14	108.28	113.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4	5.43	4.16	2.2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4	2.74	2.57	2.6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註：

1. 本公司於102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故上表僅列示四年度之財務資料，並編製下表3-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2. 係以追溯調整後金額計算。
3.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 104年度無利息費用，故無法計算利息保障倍數。
 - (2)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32.99%，主要係104年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合併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 0 4 年	1 0 3 年	1 0 2 年	1 0 1 年	1 0 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82	15.7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3.37	124.4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7.86	179.72		
	速動比率					160.09	166.57		
	利息保障倍數					2,220.22	1,847.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79	10.36		
	平均收現日數					41.52	35.23		
	存貨週轉率（次）					7.06	6.7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51.69	54.3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72	0.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1	10.7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7	12.8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3.05	71.01		
		稅前純益				63.03	73.09		
	純益率（％）					18.64	22.11		
	每股盈餘（元）					5.14	6.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8.98	127.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40	125.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0	3.3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72	3.2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註：

1. 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無102年度以後之資訊。
2. 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133

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非合併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0 4 年	1 0 3 年	1 0 2 年	1 0 1 年	1 0 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85	14.9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3.59	124.8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8.26	171.37	
	速動比率					161.43	165.66	
	利息保障倍數					205,978.93	249,454.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79	9.69	
	平均收現日數					46.85	37.66	
	存貨週轉率（次）					7.24	8.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50.41	43.2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25	10.7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7	12.8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9.43	66.05	
		稅前純益				61.07	71.39	
	純益率（％）					20.90	24.46	
	每股盈餘（元）					5.14	6.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6.27	132.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97	125.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6	3.1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1	3.0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註：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無102年度以後之資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

三、資產減損狀況

本集團資產減損之處理係遵循國際會計準則辦理，相關資產減損狀況請詳第 138 頁，「八、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損跡象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金額係以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認列。
2	備抵存貨損失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跌價損失，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五、金融商品評價

本集團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辦理，依金融商品之不同類別分列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達特定信用評等之金融債與公司債，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興櫃公司股票及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

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公允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衍生工具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換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六、104 年度財務報告 適用中華民國及美國 兩地會計原則不 一致之差異

本集團海外財務報告因適用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兩地會計原則，不一致之差異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之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43,664,345 千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為新台幣 42,805,728 千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5.52 元，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總計為新台幣 453,021,092 千元、負債總計為新台幣 79,012,089 千元、權益總計為新台幣 374,009,003 千元。
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依據 IASB 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之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42,852 百萬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為新台幣 42,039 百萬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5.42 元，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總計為新台幣 452,771 百萬元、負債總計為新台幣 83,432 百萬元、權益總計為新台幣 369,339 百萬元。

3. 因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 IASB 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兩地會計原則不一致之主要損益差異項目係未分配盈餘稅之估列。我國規定未分配盈餘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IASB 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所得當年度依實際盈餘數估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稅，待盈餘分配年度再調整差異數。

另本公司設立前為交通部電信總局，依政府對國營企業之相關規定，對於各項業務裝置及設定費收入與公用電話卡收入係於收取現金時一次認列收入。本公司於公司化時，依政府行政命令，將本公司營運所需之資產及負債，以當時之帳面價值作價投資成立本公司，淨值超過股本之部分全數記入資本公積，故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無須調整，仍帳列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惟前述收入共計 21,285,150 千元，依 IASB 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應予追溯遞延並於服務提供期間認列為收入，應屬保留盈餘，故應調減原公司化時帳列之資本公積及調增保留盈餘。此項調整不影響權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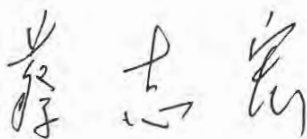
七、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恩銘及陳招美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八、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一、	封面	1		附 錄
二、	目錄	2		編 號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6~8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2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31		三
	(四)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四
	(五)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33~3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89		六~三八
	(七) 關係人交易	90~93		三九
	(八) 質押之資產	93		四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3		四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94~95		四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6、99~104		四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6、105~108		四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96、109		四三
	4.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96、110~111		四三
	(十四) 部門資訊	96~98		四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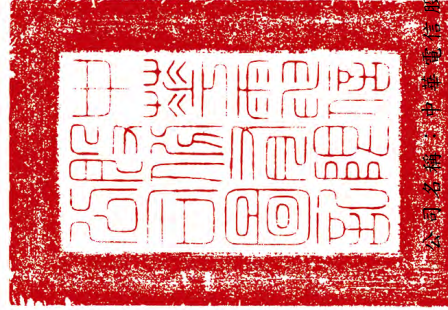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 21-3 號
電話：(02)2344-54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力行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恩銘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103年1月1日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及六)	\$ 30,271,423	7		\$ 23,559,603	5		\$ 14,585,105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及七)	163	-		1,163	-		337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註三及二一)	498	-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八)	-	-		-	-		24,267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三及九)	1,880,739	-		3,456,747	1		4,264,104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及十)	26,926,050	6		26,227,999	6		22,900,902	5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三九)	42,056	-		81,008	-		69,304	-	
130X	存貨(附註三、四、十一及四十)	8,780,190	2		7,096,509	2		7,848,087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及三九)	3,689,021	1		2,444,458	-		2,224,13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三及二八)	3,900,788	1		3,325,354	1		4,636,30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三二及四十)	2,335,921	-		3,219,399	1		3,960,79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6,206,844	17		69,412,240	16		60,513,339	1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八)	3,242,827	1		3,914,212	1		3,046,182	1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三及九)	2,139,801	-		4,027,522	1		7,501,743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十四)	2,267,869	1		2,366,530	-		2,423,64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三、四及十六)	3,145,004	1		2,953,625	1		2,562,29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四、十七、三九及四十)	296,399,146	65		302,650,343	68		302,714,116	6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三、四及十八)	7,902,405	2		7,620,854	2		8,018,031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九)	50,446,778	11		42,824,626	9		44,398,888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及三二)	2,061,577	-		1,828,586	-		1,509,305	-	
1985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及三九)	3,611,818	1		3,504,338	1		3,608,48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二八及四十)	5,597,023	1		5,601,736	1		4,882,97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6,814,248	83		377,292,372	84		380,665,665	86	
1XXX	資產總計	\$ 453,021,092	100		\$ 446,704,612	100		\$ 441,179,00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	\$ 110,000	-		\$ 564,400	-		\$ 254,357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三及七)	-	-		21	-		246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附註三及二一)	-	-		283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四)	16,300,993	4		18,518,977	4		15,589,108	4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三九)	611,100	-		407,965	-		556,80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及三二)	4,751,181	1		3,361,907	1		4,144,076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五)	25,486,966	6		24,334,992	6		26,791,769	6	
2250	負債準備(附註三及二六)	189,746	-		179,374	-		129,341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七)	9,567,140	2		9,912,864	2		9,463,535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三及四十)	7,692	-		-	-		300,0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01,269	-		1,618,957	-		1,598,01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8,526,087	13		58,899,740	13		58,827,258	1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三及四十)	1,742,308	-		1,900,000	-		1,400,0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及三二)	147,975	-		132,406	-		101,379	-	
2550	負債準備(附註三及二六)	58,158	-		92,660	-		123,464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九)	4,725,826	1		4,757,547	1		4,834,58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三、四及二八)	7,098,510	2		6,469,890	2		5,483,205	1	
2630	遞延收入(附註三)	3,615,602	1		3,398,087	1		3,700,94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97,623	1		1,514,947	-		1,334,2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486,002	5		18,265,537	4		16,977,797	4	
2XXX	負債總計	79,012,089	18		77,165,277	17		75,805,055	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五及二九)									
3110	股本—普通股	77,574,465	17		77,574,465	17		77,574,465	18	
3200	資本公積	168,095,615	37		168,047,935	38		184,620,065	4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7,574,465	17		76,893,722	17		74,819,380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75,419	1		2,819,899	1		2,675,894	-	
3350	未分配盈餘	42,551,245	9		38,231,982	9		20,770,064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2,801,129	27		117,945,603	27		98,265,338	22	
3400	其他權益	268,719	-		886,147	-		(144,005)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68,739,928	81		364,454,150	82		360,315,863	8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五及二九)	5,269,075	1		5,085,185	1		5,058,086	1	
3XXX	權益總計	374,009,003	82		369,539,335	83		365,373,949	8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53,021,092	100		\$ 446,704,612	100		\$ 441,179,0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力行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寶金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合併綜合損益表

代 碼	104 年度 金額	103 年度 金額	104 年度 %	103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三及三九）	\$ 23,179,104	1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三九）	148,126,213	64	65
5900	營業毛利	83,668,891	36	35
6100	營業費用（附註三九）			
6200	推銷費用	25,071,317	11	11
6300	管理費用	4,514,352	2	2
6400	研究發展費用	3,616,778	1	2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33,202,447	14	15
66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三一）	(105,106)	-	-
6700	營業淨利	50,361,338	22	2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6,167	-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三一及三九）	650,073	-	-
72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三一及三九）	(224,209)	-	-
7310	利息費用	(33,144)	-	-
7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六）	907,988	-	1
75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6,875	-	1
7600	稅前淨利	51,968,213	22	21
770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及三二）	8,303,868	3	3
7800	本年度淨利	43,664,345	19	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金額	103 年度 金額	104 年度 %	103 年度 %
83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附註二八）	(\$ 231,451)	-	(\$ 492,358)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份額（附註十六）	(25,360)	-	74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八及三二）	39,347	-	83,701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7,464)	-	(407,917)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357	-	163,62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三一）	(645,475)	-	878,203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附註二一及三一）	781	-	(283)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40	-	4,45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三一）	(2,309)	-	3,342
836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16,306)	-	1,049,34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3,770)	-	641,428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2,830,575	19	\$ 39,802,79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805,728	19	\$ 38,612,056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五)	<u>858,617</u>	-	<u>549,315</u>	-
8600		<u>\$ 43,664,345</u>	<u>19</u>	<u>\$ 39,161,371</u>	<u>1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1,973,659	19	\$ 39,235,975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u>856,916</u>	-	<u>566,824</u>	-
8700		<u>\$ 42,830,575</u>	<u>19</u>	<u>\$ 39,802,799</u>	<u>18</u>
每股盈餘 (附註三三)					
9710	基 本	<u>\$ 5.52</u>		<u>\$ 4.98</u>	
9810	稀 釋	<u>\$ 5.50</u>		<u>\$ 4.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力行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寶金

後附之附註係本令併財務報表第一之附註。

經理人：石木操

會計主管：張寶金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1,968,213	\$ 46,553,94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368,178	31,896,394
A20200 攤銷費用	3,079,912	2,218,298
A20300 呆帳費用	518,507	325,691
A20900 利息費用	33,144	46,148
A21200 利息收入	(306,167)	(288,134)
A21300 股利收入	(218,232)	(77,65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6,326	93,28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907,988)	(797,473)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1,269)	23,334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910	-
A23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8,213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8,312	288,364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38,093	64
A23700 投資性不動資產迴轉利益	(142,047)	-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0	-
A23100 處分金融工具淨損 (益)	449	(45,79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益)	109,040	(25,27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淨益	-	(605,353)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8,058)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163)	(1,14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 (益)	53,870	(164,0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1,142	91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71,880)	(3,618,36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8,952	(11,705)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852,049)	463,214
A31200 存貨	(1,852,049)	463,2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357,402)	\$ 1,268,003
A31230 預付款項	(326,494)	(116,17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89,213	741,39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23,264)	2,972,181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203,135	(148,8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43,582	(1,867,671)
A32200 負債準備	(24,130)	19,229
A32210 預收款項	1,134,218	449,32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2,490)	12,955
A32250 遞延收入	217,515	(302,86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38,821	494,3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83,535,670	79,795,7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179)	(42,7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177,502)	(8,372,6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324,989	71,380,3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1,229
B06500 取得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11,493,807)	(411,000)
B06600 處分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11,824,317	470,666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2,167)	-
B01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4,450,000	4,257,50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77)	(59,583)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684	3,48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3,921	83,89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07)	(252,485)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6,156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13,98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83,954)	(32,559,4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549	149,26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380,167)	(644,16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214,90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增加)	72,133	(718,67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36,873	339,84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906,697	667,0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453,432)	(27,377,505)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750,000	\$ 89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258,111)	(584,95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48,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9,655)	(148,000)
C02000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	13,000,000
C02100 附買回債券負債減少	-	(13,0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6,919)	(69,04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2,240	180,72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37,673,263)	(35,103,221)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未喪失控制力)	45,128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50,003)	(796,770)
C05800 其他非控制權益變動	(485,048)	161,99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185,631)	(35,116,26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894	87,87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711,820	8,974,4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559,603	14,585,10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271,423	\$ 23,559,6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力行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寶金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華電信公司，中華電信公司及由中華電信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本集團」）依電信法第三十條規定於 85 年 7 月 1 日由交通部原電信總局改制成立，為交通部持有大部分股權之國營事業，85 年 7 月 1 日改制前，中華電信公司現有之業務係由原電信總局辦理。原電信總局係於 32 年由交通部成立，以促進電信建設之發展並制定電信政策為目的。85 年 7 月 1 日原電信總局改制並一分为二，改制後之新制電信總局負責電信相關政策之制定及執行，而中華電信公司專責經營電信事業。

中華電信公司之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國際網路、行動電話及第三代行動通信等業務經交通部公告為市場主導者，故須受電信法規有關市場主導者之規範。

交通部為配合政府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即政府持股 50% 以下），分不同方式執行釋股計劃以達成中華電信公司民營化，包括（一）於 89 年 7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市且完成第一次國內釋股，並已於 89 年 10 月 27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二）於 90 年 6 月、91 年 12 月、92 年 3 月、4 月及 7 月在國內分別以盤後拍賣及公開招標辦理釋股；（三）於 92 年 7 月 17 日將中華電信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美國存託憑證方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且完成第一次海外釋股；（四）對員工釋股；（五）於 94 年 8 月 9 日在國內以盤後拍賣方式釋股；及（六）於 94 年 8 月 10 日以發行美國存託憑證之方式完成第二次海外釋股；上述（五）（六）於 94 年 8 月 12 日完成過戶後，交通部持有中華電信公司股權已低於 50%，並達成中華電信公司民營化之目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中華電信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子公司光世代建設開發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房屋出售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 1 年，因是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中華電信公司及由中華電信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異，係直接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說明 (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代理中華電信門號銷售	29	28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開發及營建業務	100	100	
	Donghua Telecom Co., Ltd.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00	100	
	Chung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00	100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客戶資訊整合服務及通信終端設備	100	100	

(接次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89	89	89	(2)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電信設施及IDC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	69	69	69	
中華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	100	100	100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L)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L)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製作與網站建置、影像商品授權及代言、行動數位平台建置	56	56	56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提供跨國企業數據服務、國際網路服務、轉接服務及語音批發業務	100	100	100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iEN 節能服務、國際電路、ICT 業務	100	100	100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多媒體化親子家庭教育數位服務	65	65	65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00	100	100	
中華網盛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網盛股份有限公司	車牌辨識產品及軟體之設計、生產開發	51	51	51	(3)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工程、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其他工商服務	100	100	100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enao International (B.V.L)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及其週邊器材買賣業務	89	-	-	(4)
儲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儲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商品之代理及買賣	100	-	-	(5)
優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優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買賣業務	100	-	-	(4)
優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優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維修業務	100	-	-	(4)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網路服務	100	1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網絡科技及計算機軟件技術諮詢服務	49	-	-	(6)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書出版、數位音機版權洽談等業務	100	100	100	
耀榮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	耀榮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買賣、出租業務	-	-	-	(7)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等電子產品之產銷	46	46	46	(8)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中華轉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泰網路系統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及網路軟件的開發設計製作、系統集成安裝維護並提供相關的技術諮詢及服務、銷售自產產品	100	100	100	
中華轉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之接裝設計及集後服務	100	100	100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CHPT Japan Co., Ltd.	電子零件、機械加工品、印刷電路板相關服務	100	100	100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電子材料批發業、電子材料零售業及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9)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神聖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神聖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資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資訊商品之維修業務	100	100	100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L)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L)	資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	企業客戶資訊系統整體解決方案、iEN 智慧節能服務	75	75	75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	智慧節能 iEN 與智慧建築之服務提供	51	51	51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	智慧建築與智能家居之服務提供	100	100	100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印刷電路板的設計及提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100	100	100	

(1) 中華電信公司對神腦國際之持股約 29%，惟中華電信公司透過神腦國際大股東支持取得該公司 7 席董事席次中之 4 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因子公司神腦國際於 104 年 6 月及 7 月買回庫藏股，致本集團對神腦國際所持股權比例分別為 28.18% 及 29.31%。

(2) 子公司是方電訊於103年7月發放員工股票紅利，致本集團對是方電訊所持股權比例下降，截至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股權比例為72.51%。

(3) 中華電信公司於102年1月投資成立宏華國際公司（原名為宏華人力資源公司，自103年7月4日更名為宏華國際公司），持股比例為100%。

(4) 子公司神腦國際於104年9月取得優仕公司70%之股份。另神腦國際於104年12月參與優仕公司現金增資，致對優仕公司所持股權比例增加，截至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股權比例為89.48%。優邑資訊公司及優銳資訊公司皆為優仕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5) 子公司神腦國際於104年10月投資成立曄固科技公司，所持股權比例為100%。該公司主要從事資通訊商品之代理及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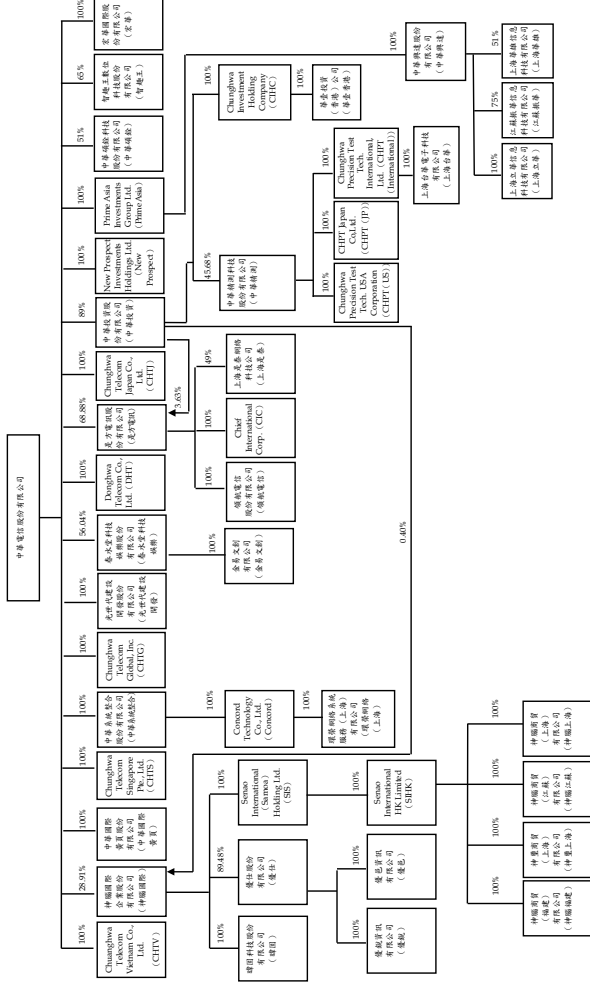
(6) 子公司是方電訊於104年8月投資成立上海是泰網絡科技公司，持股比例為49%。因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是方電訊取得該公司3席董事席次中之2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7) 子公司光世代建設開發於103年10月吸收合併耀榮不動產公司。

(8) 子公司中華投資於104年1月處分中華精測科技公司部份股權，致本集團對中華精測科技公司所持股權比例下降，103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股權比例分別為47.65%及45.68%。惟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相對大小及分佈，判斷本集團具主導中華精測科技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9) 子公司華壹投資（香港）業已於104年8月開始清算程序，並收回部分投資款項。

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起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中華電信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可轉讓存單及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九)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之房地

子公司光世代建設開發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營建用地係備供建築之土地，俟積極進行開發時，再轉列在建土地。預售房地產所收取之款項先列入預收房地款，於工程完工後，

於已銷售且所有權已移轉予客戶或實際交屋部分轉列為當年度之出售房地收入，其餘則轉列待售房地。

(十)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集團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集團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集團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及本集團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集團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集團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五)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達特定信用評等之金融債與公司債，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興櫃公司股票及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

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異。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集團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集團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七) 避險會計

本集團指定部分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本集團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主要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八) 負債準備

主要係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集團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九) 收入之認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集團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之對價主要係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因是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固定通信業務（包含市內網路業務、長途網路業務及國際網路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之通話費，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其他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 設定費收入於用戶首次上線啟用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後續依預期平均客戶服務期間轉列收入；(二) 月租費收入（包括固定通信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係按月認列；及(三) 預付卡收入（包括固定通信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商品直接銷售時，當商品所有權移轉給客戶，認列其相關收入；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允價值比例分配，且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客戶購買商品時所支付之價款。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 租賃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二一)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

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

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利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來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金額係以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認列。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跌價損失，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三)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會考量資產是否確已減損且其帳面金額是否已無法回收，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本集團對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會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附註三重大會計政策之說明(十一)所述，本集團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參閱附註三重大會計政策之說明(四)，本集團對若干公司持有少數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考量本集團對該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例、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例及股權分散程度，暨股東間之書面協議等因素，認為本集團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五、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s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及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函，本集團自104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IFRSs不致造成本集團財務報告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五及十六。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IFRS 13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八及三八。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集團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份額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及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之修訂

IAS 19「員工福利」修訂內容包括要求認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數、拆分確定福利成本之組成部分，以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之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

適用修訂後準則，致本集團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增加 883 仟元；淨確定福利負債調整增加 5,192 仟元。104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5,192 仟元（調整增加營業費用），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883 仟元。

另因追溯適用修訂後之 IAS 19，本集團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5,220 仟元及 6,103 仟元，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30,708 仟元及 35,898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21,920 仟元及 26,040 仟元，以及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增加 3,568 仟元及 3,755 仟元。103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5,190 仟元（調整增加營業費用），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883 仟元。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集團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s 之修正「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IFRSs 之修正「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s 之修正「2012-2014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問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財務報告之重大變動：

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適用 IFRS 15 後，本集團將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在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將認列為資產，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該等規定將使若干客戶取得成本延後認列為費用。

IFRS 15 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將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分開表達，並於附註揭露相關數字。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集團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333,544	\$ 310,189
銀行存款	7,615,595	5,588,970
	<u>7,949,139</u>	<u>5,899,159</u>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11,914,066	13,999,986
可轉讓定存單	7,600,000	3,100,000
定期存款	<u>2,808,218</u>	<u>560,458</u>
	<u>22,322,284</u>	<u>17,660,444</u>
	<u>\$ 30,271,423</u>	<u>\$ 23,559,603</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可轉讓定存單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0%	0.00%~0.95%
商業本票	0.35%~0.41%	0.58%~0.65%
可轉讓定存單	0.36%~0.45%	0.50%~0.80%
定期存款	0.55%~3.80%	0.38%~5.4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63	\$ 1,16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2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4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5年3月~6月	NTD 658,545 / EUR 18,301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5年1月	NTD 26,403 / USD 803
103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4年1月	NTD 218,993 / USD 6,948

本集團從事上述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權益投資		
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 3,242,827	\$ 3,914,212
流動	\$ -	\$ -
非流動	\$ 3,242,827	\$ 3,914,212

子公司中華投資評估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於10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25,910仟元。103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本集團並未認列減損損失。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司債	\$ 3,870,540	\$ 6,533,527
金融債	150,000	950,742
	\$ 4,020,540	\$ 7,484,269
流動	\$ 1,880,739	\$ 3,456,747
非流動	2,139,801	4,027,522
	\$ 4,020,540	\$ 7,484,269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之資訊如下：

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面額	\$ 3,865,000	\$ 6,515,000
票面利率	1.18%~2.49%	1.15%~2.49%
有效利率	1.15%~1.54%	1.15%~1.58%
平均剩餘到期日	1.04年	1.34年
金融債		
投資面額	\$ 150,000	\$ 950,000
票面利率	1.25%	1.25%~1.60%
有效利率	1.25%	1.15%~1.40%
平均剩餘到期日	1.41年	0.75年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8,260,527	\$ 27,277,401
減：備抵呆帳	(1,334,477)	(1,049,402)
	\$ 26,926,050	\$ 26,227,999

本集團主要之授信期間約為30至90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除少數另有約定外，本集團對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估計全數無法收回而認列100%之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80天以下者，其備抵呆帳係依照歷史收回經驗計算呆帳率，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集團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票據及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5,707,830	\$ 24,453,887
30天以下	732,711	680,131
31至60天	346,275	171,167
61至90天	241,097	90,564
91至120天	192,601	75,839
121至180天	121,705	63,966
181天以上	918,308	1,741,847
合 計	<u>\$ 28,260,527</u>	<u>\$ 27,277,40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127,884	\$ 114,155
31至60天	16,091	20,282
61至90天	95,329	19,656
91至120天	57,939	19,084
121至180天	1,762	634
181天以上	19,823	16,768
合 計	<u>\$ 318,828</u>	<u>\$ 190,57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221,164		\$ 700,938		\$ 922,10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55,495		236,890		292,38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65,085)		(165,08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276,659</u>		<u>772,743</u>		<u>1,049,402</u>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88,600		391,543		480,14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418)		(194,650)		(195,06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64,841</u>		<u>\$ 969,636</u>		<u>\$ 1,334,477</u>

十一、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 5,848,527	\$ 4,163,434
在建專案工程	697,181	821,644
在 製 品	100,445	13,307
原 料	70,792	52,165
	<u>6,716,945</u>	<u>5,050,550</u>
在建土地	1,998,733	1,998,733
在建工程	64,512	47,226
	<u>\$ 8,780,190</u>	<u>\$ 7,096,509</u>

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52,665,569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98,312仟元。10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51,341,054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288,364仟元。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預期超過12個月以後方可去化之存貨分別有2,063,245仟元及2,061,297仟元。前述金額主要係子公司光世代建設開發與營建業務相關之存貨。

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在建土地及在建工程係桃園市大園區青山段計畫工程。

十二、預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 3,275,192	\$ 3,330,118
其 他	3,005,647	2,618,678
	<u>6,280,839</u>	<u>5,948,796</u>
流 動		
預付租金	\$ 1,032,869	\$ 1,104,778
其 他	1,636,152	1,339,680
	<u>2,669,021</u>	<u>2,444,458</u>
非 流 動		
預付租金	\$ 2,242,323	\$ 2,225,340
其 他	1,369,495	1,278,998
	<u>3,611,818</u>	<u>3,504,338</u>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其他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 2,285,682	\$ 2,616,192
	<u>1,015,101</u>	<u>709,162</u>
	\$ <u>3,300,783</u>	\$ <u>3,325,354</u>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於資產負債表

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11%~3.50%	0.11%~4.95%

十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	\$ 1,990,077	\$ 2,105,235
國外	<u>277,792</u>	<u>261,295</u>
	\$ <u>2,267,869</u>	\$ <u>2,366,530</u>

上述未上市（櫃）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應歸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三八），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本集團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子公司中華投資於104及103年度出售帳面金額2,133仟元及789,922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損失449仟元及789仟元。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投資標的之財務狀況及未來經營績效後，對其中已停止業務之投資標的，認為其投資價值確已全數減損，於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77,018仟元及8,976仟元。另有部分投資標的因獲利下降或長期虧損，本集團以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或以市場法參考同業上市公司本益比等指標後評

估之可回收金額已低於帳面價值，因此於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4,251仟元及14,358仟元。

十五、子公司

(一)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台	灣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神腦國際			71%	72%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子公司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神腦國際	\$ 575,368	\$ 382,194	\$ 4,116,412	\$ 4,165,910
其他	<u>283,249</u>	<u>167,121</u>	<u>1,152,663</u>	<u>919,275</u>
合計	\$ <u>858,617</u>	\$ <u>549,315</u>	\$ <u>5,269,075</u>	\$ <u>5,085,185</u>

以下神腦國際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

除前之金額編製：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422,739	\$ 7,943,537
非流動資產	2,783,123	2,497,896
流動負債	(4,324,620)	(4,594,998)
非流動負債	<u>(137,661)</u>	<u>(93,597)</u>
權益	\$ <u>5,743,581</u>	\$ <u>5,752,838</u>
權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627,169	\$ 1,586,928
非控制權益	<u>4,116,412</u>	<u>4,165,910</u>
	\$ <u>5,743,581</u>	\$ <u>5,752,838</u>
營業收入及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及費用	\$ 35,949,748	\$ 41,755,175
本年度淨利	<u>35,141,453</u>	<u>41,224,624</u>
	\$ <u>808,295</u>	\$ <u>530,551</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32,927	\$ 148,357
非控制權益	<u>575,368</u>	<u>382,194</u>
	\$ <u>808,295</u>	\$ <u>530,551</u>

(接次頁)

(承前頁)

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業主	(\$ 925)	\$ 8,008
非控制權益	(<u>2,274</u>)	<u>21,292</u>
	(\$ <u>3,199</u>)	\$ <u>29,30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32,002	\$ 156,365
非控制權益	<u>573,094</u>	<u>403,486</u>
	\$ <u>805,096</u>	\$ <u>559,851</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739,155	\$ 1,232,574
投資活動	65,411	(105,189)
籌資活動	(<u>1,530,168</u>)	(<u>533,076</u>)
淨現金流入	\$ <u>274,398</u>	\$ <u>594,309</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u>273,821</u>	\$ <u>741,929</u>

(二) 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子公司神腦國際於104年12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優仕公司現金

增資股權，致本集團持股比例由70%上升至89.48%。

子公司神腦國際於104年6月及7月買回庫藏股，致本集團持股比例由28.18%增加為29.31%。

子公司中華投資於104年1月處分對子公司中華精測部分持股，致持股比例由47.65%下降為45.6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中華投資處分神腦國際神腦國際
中華精測股權買回庫藏股認購優仕股權

向非控制權益收取（給付）之對價	\$ 45,128	(\$ 492,770)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轉入）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u>18,484</u>)	<u>416,451</u>	(<u>412</u>)
權益交易差額	\$ <u>26,644</u>	(\$ <u>76,319</u>)	(\$ <u>4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投資處分神腦國際神腦國際
中華精測股權買回庫藏股認購優仕股權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項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6,644	\$ -	\$ -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14,021)	(\$ 412)
未分配盈餘	-	(\$ 62,298)	\$ -

(三) 企業合併

1.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及週轉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優仕公司及其子公司	電腦軟體及週邊器材買賣	104年9月2日	70	\$ 135,450

子公司神腦國際為繼續擴充各項通訊產品之買賣業務，以現金收購優仕公司及其子公司。

2.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流動資產	優仕公司及其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46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60
存貨	29,944
預付款項	5,549
其他流動資產	5,73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600
無形資產	259,000
存出保證金	21,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209

(接次頁)

	優仕公司及 其子公司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53,711)
應付票據	(8,633)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74,603)
其他流動負債	(80,49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9,6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030)
其他負債	(10,000)
	<u>\$114,116</u>

3.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優仕公司及 其子公司
移轉對價	\$135,450
加：非控制權益(優仕公司及其子公司 30%之可辨認淨資產)	34,23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14,11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55,569</u>

子公司神腦國際收購優仕公司及其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來自優仕及其子公司多年在APPLE全系列商品之經營，預期藉由與本集團業務整合而產生之合併綜效。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4.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優仕公司及 其子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135,45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467)
	<u>\$113,983</u>
5.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營業收入	<u>\$187,793</u>
本年度淨損	<u>\$ 17,823</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4年度本集團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232,186,877仟元及43,586,076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本集團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本集團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優仕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作為折舊及攤銷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及攤銷。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2,917,625	\$ 2,696,959
投資合資	<u>227,379</u>	<u>256,666</u>
	<u>\$ 3,145,004</u>	<u>\$ 2,953,625</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櫃公司		
神準公司	\$ 866,696	\$ 750,918
非上市(櫃)公司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494,727	558,379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374,487	237,097
Viettel-CHT Co., Ltd.	315,762	277,700
實拓宏宇國際公司	301,861	293,809
願境網訊公司	137,792	138,868
勤威國際科技公司	119,419	89,527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105,844	99,525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68,927	78,981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41,922	67,352
域動行銷公司	38,914	39,028
鴻達科技公司	35,938	31,211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15,336	20,290
MeWorks LIMITED (HK)	-	8,965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	5,309
Panda Monium Company Ltd.	-	-
合計	<u>\$2,917,625</u>	<u>\$2,696,959</u>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神準公司	34%	34%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38%	38%
Viettel-CHT Co., Ltd.	40%	40%
實拓宏宇國際公司	30%	30%
願境網訊公司	33%	33%
勤威國際科技公司	30%	30%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26%	27%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30%	30%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27%	27%
域動行銷公司	26%	26%
鴻達科技公司	49%	49%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45%	45%
	13%	13%

(接次頁)

(承前頁)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MeWorks LIMITED (HK)	20%	20%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	49%
Panda Monium Company Ltd.	-	43%

上列投資關聯企業對本集團而言皆屬不重大，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集總資訊如下：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利	\$937,487	\$818,311
其他綜合損益	(19,020)	5,194
綜合損益總額	<u>\$918,467</u>	<u>\$823,505</u>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一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神準公司	<u>\$3,556,203</u>	<u>\$2,868,173</u>

勤威國際科技公司於103年8月及11月辦理現金增資，中華電信公司皆未參與，致增資後持股比例降低至27%。另中華電信公司於104年1月出售部分持股，處分利益7,409仟元，出售後持股比例降低至26%。

中華電信公司於103年10月與台灣港務公司等合資成立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中華電信公司投入資本8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27%。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國際貨物中轉加值之物流業務。

中華電信公司於100年5月與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點鑽整合行銷公司。該公司於103年4月及6月辦理現金增資，中華電信公司於103年4月以49,485仟元參與現金增資。子公司神腦國際於103年4月以24,000仟元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合計對該公司持股比例為26%。該公司主要係從事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子公司中華國際貴賓於103年11月及104年4月分別以39,000千元及5,607千元參與域動行銷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為49%。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廣告服務業務。

中華電信公司於102年11月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中華電信公司投入資本3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9%。依合資協議，中華電信公司取得5席董事中之1席，而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另該公司於103年4月及10月辦理現金增資，中華電信公司未參與，致增資後持股比例降低至13%。因中華電信公司仍維持對該公司之董事席次，故仍具有重大影響。該公司主要係從事行動支付之技術開發及資訊處理服務業務。

子公司Prime Asia於103年5月以10,000千元參與MeWorks LIMITED (HK) 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為20%。依投資協議本集團取得5席董事中之2席，而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本集團評估MeWorks LIMITED (HK) 之業務已停止，認為其投資價值已全數減損，於10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8,213千元。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業已於104年6月清算完結，子公司中華投資認列處分利益649千元，並於104年7月收回投資款項。

子公司中華投資已於104年9月處分Panda Monium Company Ltd.之所有股份。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二) 投資合資

本集團之合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非上市(櫃)公司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華達數位公司	\$ 206,737	\$ 218,825	50%	50%
中華優購公司	<u>20,642</u>	<u>37,841</u>	50%	50%
	<u>\$ 227,379</u>	<u>\$ 256,666</u>		

中華電信公司於103年2月以50,000仟元與Benefit One Asia Pte. Ltd.合資設立中華優購公司，中華電信公司與Benefit One Asia Pte. Ltd.各持有50%股權及該公司各二分之一之董事席次。中華電信公司及Benefit One Asia Pte. Ltd.皆未具有控制能力。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企業員工福利與一般客戶之電子商務等業務。

上述投資合資對本集團而言皆屬不重大，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損	(\$ 29,499)	(\$ 20,838)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29,499)</u>	<u>(\$ 20,838)</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置訊設備	電信設備	運輸設備	計量設備	其他工程設備
104年1月1日餘額	\$ 1,544,806	\$ 67,597,965	\$ 69,833,879	\$ 3,743,348	\$ 8,418,325	\$ 9,953,495,536
增 加	319,817	136,332	130,125	1,034	265,464	32,884,102
減 少	(26,105)	(14,353)	(19,282,201)	(75,758)	(538,566)	(21,679,728)
其他	-	-	30,833,648	134,328	486,720	(281,40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538,518</u>	<u>67,719,944</u>	<u>50,627,452</u>	<u>3,802,924</u>	<u>8,646,043</u>	<u>9,952,792,40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1,600,999)	(\$ 56,033,302)	(\$ 1,675,788)	(\$ 6,118,453)	(\$ 6,027,142)
增 加	-	(1,267,541)	(1,267,541)	(59,600)	(1,267,541)	(1,267,541)
減 少	-	1,800,133	1,935,585	29,600	44,898	21,555,258
提列減損損失	-	-	(64)	-	(5,971)	(20,086)
其他	-	(1,053)	(13,057)	(13,324)	-	(3,48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2,068,407)</u>	<u>(\$ 36,368,319)</u>	<u>(\$ 2,706,788)</u>	<u>(\$ 6,446,043)</u>	<u>(\$ 61,376,981)</u>
104年1月1日淨額	\$ 1,538,518	\$ 4,938,945	\$ 13,794,550	\$ 2,127,136	\$ 2,191,599	\$ 3,925,350,426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538,518</u>	<u>\$ 4,650,537</u>	<u>\$ 14,260,133</u>	<u>\$ 1,096,136</u>	<u>\$ 2,185,006</u>	<u>\$ 3,891,415,427</u>

(接次頁)

本集團評估土地及房屋建築，其部分依公允價值減除分成本衡
量之可回收金額已高於其帳面價值，故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之範
圍內，於10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142,047仟元。該減損迴轉利
益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子公司光世代建設開發於103年10月處分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價
款為1,230,000仟元，相關成本為624,647仟元（含帳面金額609,555
仟元及處分相關費用15,092仟元），處分利益為605,353仟元。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出具之估價報告書以第三級輸
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比較法、收益法或成本法，其重要假設及評價
之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17,694,498</u>	<u>\$17,179,780</u>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49%~2.28%	1.54%~2.36%
利潤率	10%~20%	10%~20%
貼現率	1.21%~1.28%	1.36%
收益資本化率	0.44%~1.73%	0.44%~1.65%

本集團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九、無形資產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49,254,000	\$ 180,631	\$ 117,887	\$ 52,189,972
單獨取得	-	-	32,707	644,165
處分	(611,458)	-	(29)	(56,430)
淨兌換差額	-	-	-	14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9,254,000</u>	<u>\$ 180,631</u>	<u>\$ 150,565</u>	<u>\$ 52,777,848</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6,435,956)	(\$ 18,055)	(\$ 30,600)	(\$ 7,791,084)
攤銷費用	(1,667,877)	-	(7,293)	(2,218,298)
處分	-	-	29	56,430
淨兌換差額	-	-	-	27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103,833)</u>	<u>(\$ 18,055)</u>	<u>(\$ 37,864)</u>	<u>(\$ 9,953,222)</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42,818,044</u>	<u>\$ 1,330,981</u>	<u>\$ 87,287</u>	<u>\$ 44,996,888</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1,150,167</u>	<u>\$ 1,399,182</u>	<u>\$ 112,701</u>	<u>\$ 42,829,628</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49,254,000	\$ 180,631	\$ 150,565	\$ 52,777,848
單獨取得	9,955,000	-	1,299	10,980,167
處分	(375,214)	-	(1,983)	(377,197)
淨兌換差額	-	-	-	108
由企業合併取得	-	55,569	259,000	314,569
其他	-	7,214	-	7,21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9,209,000</u>	<u>\$ 236,200</u>	<u>\$ 408,881</u>	<u>\$ 63,102,709</u>

(接次頁)

(承前頁)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8,103,833)	(\$ 18,055)	(\$ 37,864)	(\$ 9,953,222)
攤銷費用	(2,503,967)	-	(11,203)	(3,079,912)
處分	-	375,194	1,983	377,177
淨兌換差額	-	(76)	-	(76)
其他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07,800)</u>	<u>(\$ 18,055)</u>	<u>(\$ 47,084)</u>	<u>(\$ 12,655,931)</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41,150,167</u>	<u>\$ 1,399,182</u>	<u>\$ 112,701</u>	<u>\$ 42,829,62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01,200</u>	<u>\$ 1,265,636</u>	<u>\$ 361,797</u>	<u>\$ 50,446,778</u>

中華電信公司為長期業務發展所需，參加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
行動寬頻業務（4G）2.5及2.6GHz頻段執照競標作業並已取得若干頻
段，於104年12月繳納9,955,000仟元之特許執照費用。

特許權係電信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特許執照，並於中華電信公司
開始提供服務起平均攤銷，攤銷期限以特許執照有效期間屆滿或經濟
年限較短者為準；中華電信公司之3G特許權將於107年12月攤銷完
畢，而4G特許權將於119年12月及122年12月攤銷完畢。

電腦軟體，係按1至10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按3至20
年平均攤銷；商譽不予攤銷。

二十、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營運備品	<u>\$ 1,875,759</u>	<u>\$ 2,977,585</u>
存出保證金	2,198,378	2,738,789
其他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00
其他	<u>2,858,807</u>	<u>2,104,761</u>
	<u>\$ 7,932,944</u>	<u>\$ 8,821,135</u>
流動		
維運備品	<u>\$ 1,875,759</u>	<u>\$ 2,977,585</u>
其他	<u>460,162</u>	<u>241,814</u>
	<u>\$ 2,335,921</u>	<u>\$ 3,219,399</u>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u>\$ 2,198,378</u>	<u>\$ 2,738,789</u>
其他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00
其他	<u>2,398,645</u>	<u>1,862,947</u>
	<u>\$ 5,597,023</u>	<u>\$ 5,601,736</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台北市政府共同管道基金，係依據行政院函示，為推動公共建設管道埋設工程所成立之基金，提撥予台北市政府。該基金用以墊付共同管道工程所需經費。若政府認定不再需要該基金，中華電信公司得依原提供資金之比例收回基金解散時之餘存權益。

二一、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 498	\$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 -	\$ 283

中華電信公司之匯率避險策略係以簽訂買進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未來6個月內因匯率波動對外幣設備採購款所產生之匯率暴險，並依中華電信公司管理階層審酌市況以決定避險比率，對外向往來銀行承作遠期外匯合約。

中華電信公司已與供應商簽訂設備採購合約，並已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歐元設備採購款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係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104及103年度與前述歐元設備採購款暴險相關之遠期外匯合約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利益781仟元及損失283仟元。該等採購交易完成時，原遞延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計入設備之帳面金額。

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中華電信公司預期有部分被避險之外幣設備採購交易將不會發生，已於104年度將預期不會發生採購交易之相關遠期外匯合約損失741仟元由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中華電信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5年3月~6月	NTD 306,435 / EUR 8,532

103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4年3月	NTD 90,509 / EUR 2,341

避險工具所產生之損益，自權益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始成本之金額列示於下列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18,805)	\$ 18,435
二二、短期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利率	\$ 110,000 1.29%~2.40%	\$ 564,400 1.25%~2.40%

二三、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四十)	\$ 1,750,000	\$ 1,90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7,692)	-
	\$ 1,742,308	\$ 1,900,000

本集團之借款利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1.11%~1.36%	1.13%~2.35%

子公司光世代建設開發於99年9月與彰化銀行簽訂擔保借款合同，還款方式為每月付息，原約定於103年12月及104年9月，分別償還300,000仟元及1,350,000仟元；惟前述借款已於103年10月展延到107年9月一次清償，並於104年4月提前償還50,000仟元。另於101年12月與彰化銀行簽訂擔保借款合同，還款方式為一次清償400,000仟元，到期日為106年12月，惟已分別於102年及104年1月提前償還350,000仟元及50,000仟元。

子公司中華精測於 103 年 4 月與台灣銀行簽訂擔保借款合同 348,000 仟元，還款方式為每月付息，並自 105 年 6 月起分期攤還本金，到期日為 118 年 4 月；惟已於 103 年 9 月至 12 月及 104 年 11 月提前償還 148,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

二四、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 16,300,993</u>	<u>\$ 18,518,977</u>

應付票據及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二五、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u>\$ 10,429,648</u>	<u>\$ 9,122,156</u>
應付購置設備款	2,190,085	1,679,756
應付工程款	1,540,532	1,181,777
應付特許費	1,451,584	2,628,892
應付代收款	1,401,490	1,585,174
應付機線維護費	1,406,000	1,330,695
其他	997,833	867,708
共	<u>6,069,794</u>	<u>5,938,834</u>
	<u>\$ 25,486,966</u>	<u>\$ 24,334,992</u>

二六、負債準備

保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u>\$ 213,114</u>	<u>\$ 211,633</u>
其他	30,108	55,569
	<u>4,682</u>	<u>4,832</u>
	<u>\$ 247,904</u>	<u>\$ 272,034</u>
流動	\$ 189,746	\$ 179,374
非流動	<u>58,158</u>	<u>92,660</u>
	<u>\$ 247,904</u>	<u>\$ 272,034</u>

保固	103年1月1日餘額	103年12月31日餘額	員工福利	其他	合計
	\$ 201,494	\$ 47,265	\$ 4,046	\$ 252,805	
本年度新增	192,259	8,304	790	201,353	
本年度使用	(174,794)	-	(4)	(174,798)	
本年度迴轉	(7,326)	-	-	(7,32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211,633	55,569	4,832	272,034	
本年度新增	99,958	11,423	150	111,531	
本年度使用	(98,477)	(36,884)	(300)	(135,66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3,114</u>	<u>\$ 30,108</u>	<u>\$ 4,682</u>	<u>\$ 247,904</u>	

(一) 售後服務之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本集團對於因該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售後服務歷史經驗為基礎。

(二)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獎金之估列。

二七、預收款項

預收款項主要係預收電信資費。

本集團對於已銷售之預付卡，為配合「電信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與台灣銀行簽訂電信商品履約保證契約，並由該行依契約規範提供足額履約保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委由該行保證之預付卡餘額共計 1,173,309 仟元。

二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中華電信公司業於 94 年 8 月 12 日完成民營化計畫，並依序依據「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規定之員工補償辦法，辦理員工年資結算給與、保留月退之一次退休金、離職給與金及專案照顧金等員工權益之補償程序，已提撥之退休基金於支付民營化時所需各項支出後，餘額應撥交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中華電信公司已於

95 年 8 月 7 日將退休基金餘額全數撥交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依交通部函示，有關民營化後退休撫卹（慰）人員之月退休金、月撫卹（慰）金及各項補助，暫由中華電信公司代為辦理相關經費之發放及核銷作業（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集團中之中華電信公司、子公司神腦國際、是方電訊、中華系統整合及春水堂科技娛樂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集團之職工退休金係每月按薪資總額 15%範圍內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另依 104 年 2 月新修正之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規定，年度終了前，公司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882,113	\$ 27,958,0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794,280)	(21,496,222)
提撥短絀	<u>\$ 7,087,833</u>	<u>\$ 6,461,86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098,510	\$ 6,469,890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677)	(8,026)
	<u>\$ 7,087,833</u>	<u>\$ 6,461,86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103 年 1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服務成本	\$ 25,458,306	\$ 19,981,837
當期服務成本	2,919,397	-
清償損失	75,668	-
利息費用／收入	509,518	416,079
認列於損益	<u>3,504,583</u>	<u>416,079</u>
	\$ 25,458,306	\$ 19,981,837
	\$ 25,458,306	\$ 19,981,837

(接次頁)

(承前頁)

再衡量數	確定福利現值	計畫公允價值	資產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2,441	(\$ 52,44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138	-	-	4,138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216)	-	-	(5,21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45,877	-	-	545,8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44,799</u>	<u>52,441</u>	<u>52,441</u>	<u>492,358</u>
雇主提撥	-	2,486,497	(2,486,497)	
福利支付	(455,420)	(455,420)	-	-
清償	(993,912)	(985,212)	-	(8,700)
由公司直接支付	(100,270)	-	-	(100,270)
103 年 12 月 31 日	<u>27,958,086</u>	<u>21,496,222</u>	<u>21,496,222</u>	<u>6,461,864</u>
當期服務成本	2,883,634	-	-	2,883,634
利息費用／收入	545,942	443,636	-	102,306
認列於損益	<u>3,429,576</u>	<u>443,636</u>	<u>443,636</u>	<u>2,985,9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5,776	-	(135,77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0,923	-	-	10,923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06)	-	-	(40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56,710	-	-	356,7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7,227</u>	<u>135,776</u>	<u>135,776</u>	<u>231,451</u>
雇主提撥	-	2,435,160	(2,435,160)	
福利支付	(716,514)	(716,514)	-	-
由公司直接支付	(156,262)	-	-	(156,262)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30,882,113</u>	<u>\$ 23,794,280</u>	<u>\$ 23,794,280</u>	<u>\$ 7,087,83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營業成本	\$ 1,793,607	\$ 1,848,881
推銷費用	856,108	888,260
管理費用	162,317	169,477
研究發展費用	101,729	106,100
	<u>\$ 2,913,761</u>	<u>\$ 3,012,718</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2.00%	1.00%-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折現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增加0.5%	(\$ 976,675)	(\$1,061,090)
減少0.5%	<u>\$1,261,032</u>	<u>\$1,131,34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u>\$1,331,860</u>	<u>\$1,134,156</u>
減少0.5%	(\$1,052,310)	(\$1,128,61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撥撥金額	<u>\$11,302,013</u>	<u>\$2,507,88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15年	8-14年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期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5年	\$ 1,797,727
106年	3,256,746
107年	5,086,460
108年	6,768,980
109年及以後年度	<u>41,288,729</u>
	<u>\$58,198,642</u>

二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00</u>	<u>12,000,000</u>
額定股本	<u>\$120,000,000</u>	<u>\$12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7,757,447</u>	<u>7,757,447</u>
已發行股本	<u>\$ 77,574,465</u>	<u>\$ 77,574,46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交通部為配合政府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辦理海外釋股，於92年將其持有中華電信公司部分之普通股1,109,750仟股參與發行美國存託憑證110,975仟單位，每單位代表10股普通股，該美國存託憑證已於92年7月17日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交通部另於94年8月10日再度辦理海外釋股，將其持有中華電信公司部分之普通股1,350,682仟股再度參與發行美國存託憑證135,068仟單位；交通部又於95年9月29日第三次

辦理海外釋股，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將其持有中華電信公司部分之普通股分別計 505,389 仟股及 58,959 仟股，合計 564,348 仟股參與發行美國存託憑證 56,435 仟單位；總計海外釋股之普通股股票計 3,024,780 仟股，發行之美國存託憑證計 302,478 仟單位。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流通在外之海外釋股普通股股票計 345,367 仟股(含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本之股數)，發行之美國存託憑證計 34,537 仟單位，佔中華電信公司之發行股數約 4.45%。

上述美國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中華電信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美國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行使下列主要事項：

- (1) 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4 及 103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採用權益法 及合資之資本公積	認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動數	子公司後續債務 與帳面價值差額	受贈資產	國庫券而產生 之資產	合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907,049	\$ 10,392	\$ -	\$ 13,170	\$ 20,648,078	\$ 184,620,66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6,577,665)	-	-	-	-	(16,577,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公 司及合資之資本公積 變動數	-	2,988	-	-	-	2,988
未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 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293	-	-	-	293
子公司工股當紅利	-	13,663	-	13,170	20,648,078	168,047,203
103 年度依法認列關聯公 司及合資之資本公積 變動數	147,329,386	43,648	-	-	-	147,373,03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公 司及合資之資本公積 變動數	-	-	-	-	-	-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 益	-	34,405	-	-	-	34,405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 司現金增資之資本公 積變動數	-	-	26,644	-	-	26,644
子公司其他資本公積變 動數	-	(412)	-	-	-	(412)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	-	1,064	-	-	-	1,0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329,386	\$ 284	\$ 26,644	\$ 13,170	\$ 20,648,078	\$ 188,025,615

資本公積中屬股票發行溢價、受贈資產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此類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中華電信公司章程規定，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公積，所餘款項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
2.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〇・二。
3. 扣除第 1、2 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一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中華電信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應付員工酬勞、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估列基礎，暨 103 及 102 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之一(一)7.員工福利費用。

中華電信公司應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中華電信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80,743	\$ 2,074,342		
特別盈餘公積	(144,005)	144,005		
現金股利	37,673,263	18,525,558	\$ 4.86	\$ 2.39

另中華電信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同時通過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2.14 元，計配發 16,577,663 仟元。

中華電信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現金股利	\$42,551,146	\$ 5.49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有關中華電信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集團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739,988	(\$ 149,7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70,029)	925,4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2,055)	2,97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38,7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之重分類調整	23,060	-
年底餘額	<u>\$ 90,964</u>	<u>\$ 739,988</u>

(五) 非控制權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年初餘額	\$ 5,085,185	\$ 5,058,08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858,617	549,31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2)	24,1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94	(8,5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254)	36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219)	(2,67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相關所得稅	549	4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701	3,750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350,003)	(796,770)
未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369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現金增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412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2,688)	(4,060)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18,484	-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子公司員工股票紅利	\$ -	\$ 5,451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6,326	93,287
子公司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559	-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	(416,451)	-
非控制權益增加	39,335	161,998
年底餘額	<u>\$ 5,269,075</u>	<u>\$ 5,085,185</u>

三十、收入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係各類電信業務，參閱附註四四。

三一、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淨利

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 益	(\$ 109,040)	\$ 25,27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淨益	-	605,3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138,093)	(64)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142,047	-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0)	-
	<u>(\$ 105,106)</u>	<u>\$ 630,565</u>

2.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股利收入	\$ 218,232	\$ 77,658
管道基金獲配收益	202,492	200,000
租金收入	37,611	45,308
其他	191,738	263,933
	<u>\$ 650,073</u>	<u>\$ 586,899</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62,645	\$ 201,209
處分金融工具淨(損) 益	(449)	45,79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 益	8,05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163	1,14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 失	(8,21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 損損失	(81,269)	(23,3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 失	(25,910)	-
其他	(179,234)	(93,840)
	<u>(\$ 224,209)</u>	<u>\$ 130,972</u>

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80,143	\$ 202,385
其他應收款	\$ 38,364	\$ 33,3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91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269	\$ 23,334

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	\$ 198,312	\$ 288,3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8,093	\$ 6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213	-
投資性不動產	(\$ 142,047)	-

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349,815	\$ 31,879,958
投資性不動產	18,363	16,436
無形資產	3,079,912	2,218,298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 33,448,090</u>	<u>\$ 34,114,692</u>

(接次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292,112	\$ 29,682,079
營業費用	<u>2,076,066</u>	<u>2,214,315</u>
	<u>\$ 30,368,178</u>	<u>\$ 31,896,3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42,237	\$ 1,915,507
推銷費用	177,739	161,201
管理費用	115,531	96,754
研究發展費用	<u>44,405</u>	<u>44,836</u>
	<u>\$ 3,079,912</u>	<u>\$ 2,218,298</u>
7.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88,521	\$ 440,523
確定福利計畫	<u>2,913,761</u>	<u>3,012,718</u>
	<u>3,402,282</u>	<u>3,453,24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36,326</u>	<u>93,287</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5,525,536	24,856,939
保險費用	2,642,982	2,565,058
其他	<u>15,717,146</u>	<u>15,658,516</u>
	<u>43,885,664</u>	<u>43,080,51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7,324,272</u>	<u>\$ 46,627,04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320,099	\$ 26,362,254
營業費用	<u>22,004,173</u>	<u>20,264,787</u>
	<u>\$ 47,324,272</u>	<u>\$ 46,627,041</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為 32,734 人及 32,596 人。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據中華電信公司章程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紅利分派實施要點」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以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中華電信公司改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7%至 4.3%及不高於 0.17%提撥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4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員工酬勞 1,927,518 仟元及董事酬勞 44,852 仟元，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並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

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中華電信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現金	紅利	現金	紅利
董事酬勞	\$ 1,510,068		\$ 758,627	
	39,223		19,304	

上述 104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所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中華電信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調整

	104年度	103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當年度產生者	(\$ 671,385)	\$ 924,742
重分類調整	-	(46,539)
一處	25,910	-
減	(\$ 645,475)	\$ 878,203
現金流量避險		
當年度產生者	\$ 18,845	(\$ 18,718)
列入損益之重分類調整	741	-
列入被避險項目帳面金額之調整	(18,805)	18,435
	\$ 781	(\$ 283)

三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8,571,999	\$ 7,516,277
未分配盈餘稅	21,627	33,009
以前年度之調整	(82,722)	4,078
其他	13,700	40,424
	8,524,604	7,593,78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20,736)	(201,2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303,868	\$ 7,392,577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稅前淨利	\$ 51,968,213	\$ 46,553,94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7%)	\$ 8,834,596	\$ 7,914,170
稅上不可認列之收益及費損	27,801	47,664
稅上設算收入	-	1,16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1,367	(\$ 66,65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83,479	161,671
免稅所得	(183,221)	(398,82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627	33,009
投資抵減	(329,756)	(314,384)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94,366)	(25,31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82,722)	4,078
其他	15,063	36,0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303,868	\$ 7,392,577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309	(\$ 3,34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9,347)	(83,7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37,038)	(\$ 87,043)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 7,977	\$ 333,31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751,181	\$ 3,361,90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由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 1,099,003	\$ 67,315	\$ 39,342	\$ -	\$ 1,205,660
呆帳提列超限數	277,227	48,004	-	-	325,231
遞延收入	113,892	54,864	-	-	168,756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減損損失	155,614	(19,211)	-	-	136,403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31,521	12,885	-	-	44,406
應付紅利精點負 債	41,142	(7,819)	-	-	33,323
未實現兌換淨損 產品售後服務準 備	28,543	(6,573)	-	-	21,970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財稅差 其	-	18,479	-	-	18,479
虧損扣抵	19,025	(1,441)	-	-	17,584
	-	(58)	-	2,085	2,027
	33,607	5,895	-	-	39,502
	1,799,574	172,340	39,342	2,085	2,013,341
	29,012	17,631	-	1,593	48,236
	\$ 1,828,586	\$ 189,971	\$ 39,342	\$ 3,678	\$ 2,061,5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94,986	\$ -	\$ -	\$ -	\$ 94,986
無形資產財稅差	-	(657)	-	44,030	43,373
金融商品評價損 益	3,187	(170)	2,309	-	5,326
確定福利計畫	-	619	(5)	-	614
未實現兌換淨益	29,216	(28,674)	-	-	542
其	5,017	(1,883)	-	-	3,134
	\$ 132,406	(\$ 30,765)	\$ 2,304	\$ 44,030	\$ 147,975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 931,258	\$ 84,044	\$ 83,701	\$ 1,099,003
呆帳提列超限數	175,007	102,220	-	277,227
遞延收入	2,353	111,539	-	113,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減損損失	187,126	(31,512)	-	155,6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 失	59,015	(27,494)	-	31,521
應付紅利精點負債	56,553	(15,411)	-	41,142
未實現兌換淨損	20,823	7,720	-	28,543
產品售後服務準備	10,869	(10,869)	-	-
其他	23,764	(4,739)	-	19,025
	15,415	18,192	-	33,607
	1,482,183	233,690	83,701	1,799,574
	27,122	1,890	-	29,012
	\$ 1,509,305	\$ 235,580	\$ 83,701	\$ 1,828,5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94,986	\$ -	\$ -	\$ 94,986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6,388	141	(3,342)	3,187
未實現兌換淨益	5	29,211	-	29,216
其他	-	5,017	-	5,017
	\$ 101,379	\$ 34,369	(\$ 3,342)	\$ 132,406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5 年度到期	\$ 37,484	\$ 38,393		
106 年度到期	67,200	65,142		
107 年度到期	126,429	130,053		
108 年度到期	156,456	164,340		
109 年度到期	80,245	8		
110 年度到期	23	23		
111 年度到期	1,610	1,129		
112 年度到期	592	21		
113 年度到期	20	20		
114 年度到期	14,541	-		
	\$ 484,600	\$ 399,129		
	\$ 11,968	\$ 60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37,484	105
67,200	106
126,429	107
158,879	108
88,202	109
10,481	110
1,610	111
2,670	112
4,462	113
35,419	114
<u>\$ 532,836</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未分配盈餘

中華電信公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股東可扣抵稅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 7,576,622</u>	<u>\$ 8,269,010</u>

中華電信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8%（預計）及 20.48%，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中華電信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子公司神腦國際、是方電訊、中華系統整合、春水堂科技娛樂、金易文創、中華精測、中華投資、中華國際黃頁、領航電信、光世代建設開發、智趣王、宏華國際、優仕、優銳及優邑截至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以及子公司中華碩銓截至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42,805,728	\$ 38,612,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及員工 分紅或員工酬勞	(921)	(3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2,804,807</u>	<u>\$ 38,611,67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7,757,447	7,757,4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18,231	12,33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775,678</u>	<u>7,769,786</u>

若中華電信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子公司神腦國際員工認股權計畫

董 事 會 決 議 發 行	認 購 價 格 (元)
申報生效日期	單 位 數 (仟)
101.05.28	102.04.29
101,0528	10,000
	\$ 81.40
	(原始價格\$93.00)

上述子公司神腦國際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普通股一股，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子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定之，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子公司神腦國際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02 年 5 月 7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5,562 仟元及 93,287 仟元。

子公司神腦國際於 104 年 8 月修改當時所有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計畫條件，將執行價格自每股 84.30 元調降至 81.40 元。條件修改後未產生增額公允價值。

子公司神腦國際於 103 年 7 月修改當時所有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計畫條件，將執行價格自每股 89.40 元調降至 84.30 元。條件修改後未產生增額公允價值。

104 及 103 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02.05.07給予		102.05.07給予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9,027	\$ 84.30	9,872	\$ 89.40
當年度行使	-	-	-	-
當年度失效	(1,240)	-	(845)	-
年底流通在外	7,787	81.40	9,027	84.30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4,049	81.40	-	-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流通在外單位 (仟)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單位 (仟)	可行使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7,787	3.35	\$ 81.40	4,049	\$ 81.40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流通在外單位 (仟)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單位 (仟)	可行使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9,027	4.35	\$ 84.30	-	\$ -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給與日股價 (元)	給予之認股選擇權
股利率	-	\$93.00
無風險利率	0.91%	-
預期存續期間	4.375 年	0.91%
預期價格波動率	36.22%	4.375 年
當期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28.72	36.22%

預期價格波動率係基於過去與預期存續期間相當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二) 子公司是方電訊員工認股權計畫

申報生效日期	董事會決議日期	決議發行單位數	認購價格 (元)
104.10.22	104.10.22	2,000	\$ 43.00

上述子公司是方電訊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普通股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 43.00 元，給予對象為是方電訊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遇有子公司是方電訊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04 年 10 月 22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64 仟元。

104 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4.10.22 給予
單	加權平均
位	行使價格
(元)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當年度給予	2,000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流通在外單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流通在外價格 (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 43.00	2,000	4.81	\$ 43.00	-	\$ -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給與日股價 (元)	104.10.22
股利率	給予之認股選擇權
無風險利率	\$39.55
預期存續期間	-
預期價格波動率	0.86%
當期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5 年
	21.02%
	\$4,863

預期價格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與日之前之年化歷史股價波動率平均值。

三五、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24,450,670	\$ 32,084,102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633,284	475,357
	<u>\$ 25,083,954</u>	<u>\$ 32,559,459</u>

三六、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與新加坡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簽署 ST-2 衛星轉頻器租賃契約外（參閱附註三九），本集團之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供國內基地台使用之房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 3,172,484	\$ 3,050,11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614,320	5,807,675
超過 5 年	1,185,763	1,513,894
	<u>\$ 9,972,567</u>	<u>\$ 10,371,688</u>

(二)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主要出租房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 398,832	\$ 410,92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26,686	524,697
超過 5 年	374,400	395,675
	<u>\$ 1,299,918</u>	<u>\$ 1,331,293</u>

三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本集團之債務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組成。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得視需要重新檢視本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集團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公允價值衡量指引中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躍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公司債	\$ 3,870,540	\$ -	\$ 3,890,730	\$ -	\$ -	\$ -	-
金融債	150,000	149,997	-	-	-	-	-
	<u>\$ 4,020,540</u>	<u>\$ -</u>	<u>\$ 4,040,727</u>	<u>\$ -</u>	<u>\$ -</u>	<u>\$ -</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公司債	\$ 6,533,527	\$ -	\$ 6,564,145	\$ -	\$ -	\$ -	-
金融債	950,742	951,385	-	-	-	-	-
	<u>\$ 7,484,269</u>	<u>\$ -</u>	<u>\$ 7,515,530</u>	<u>\$ -</u>	<u>\$ -</u>	<u>\$ -</u>	<u>-</u>

上述第二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之交易市場百元價，可觀察之輸入值包括債券存續期間、債券利率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63	\$ -	\$ 163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498	\$ -	\$ 4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3,242,827	\$ -	\$ -	\$ 3,242,827
－權益投資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163	\$ -	\$ 1,1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3,914,212	\$ -	\$ -	\$ 3,914,212
－權益投資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283	\$ -	\$ 2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1	\$ -	\$ 21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躍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衍生工具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63	\$ 1,163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498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20,540	7,484,269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63,738,690	56,932,7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5,510,696	6,280,74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8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36,365,152	39,681,96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部分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目的為有效管理因營業或投資因匯率等變動因素所產生之風險。內部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集團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中華電信公司必須將重大風險事件及相關風險應變計畫及行動方案等資訊，及時且主動向審計委員會通報，並視需要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向董事會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活動使本集團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集團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

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美 元	\$ 4,596,220	\$ 5,308,244
歐 元	47,066	16,579
新 幣	109,520	77,349
人 民 幣	40,689	112,158
日 幣	245,289	2,783
負 債		
美 元	4,171,693	5,365,620
歐 元	1,292,838	766,955
新 幣	2,553	1,976
人 民 幣	67	-
日 幣	13,983	5,555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資產</u>		
美元	\$ 149	\$ 1,163
歐元	512	-
<u>負債</u>		
美元	-	21
歐元	-	283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受到美元、歐元、新幣、人民幣及日幣等上表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本集團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u>損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註i)		
美元	\$ 21,226	(\$ 2,869)
歐元	(62,289)	(37,519)
新幣	5,348	3,769
人民幣	2,031	5,608
日幣	11,565	(139)
衍生工具(註ii)		
美元	1,318	10,995
歐元	32,832	-
<u>權益</u>		
衍生工具(註iii)		
歐元	15,306	(4,502)

註：(i) 主要源自於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源自於遠期外匯合約。

(iii) 源自於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6,237,631	\$ 21,270,570
— 金融負債	110,000	564,4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461,493	4,625,384
— 金融負債	1,750,000	1,90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5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25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104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11,779仟元，主要係因本集團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長短期借款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25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6,318仟元，主要係因本集團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長短期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上市（櫃）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集團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本集團指派財務及投資等相關管理部門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62,141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95,71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集團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集團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總負債	\$ -	\$ 219,085	\$ 4,725,826	\$ -	\$ -	\$ 4,725,826
浮動利率工具	1.13%	7,692	1,646,154	96,154	-	1,75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82%	50,000	60,000	-	-	110,000
	\$ 40,258,974	\$ 2,257,777	\$ 6,371,980	\$ 96,154	\$ -	\$ 48,984,885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總負債	\$ -	\$ 1,679,756	\$ 4,757,547	\$ -	\$ -	\$ 6,437,303
浮動利率工具	1.22%	-	1,755,128	144,872	-	1,90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37%	500,000	64,400	-	-	564,400
	\$ 41,582,178	\$ 1,744,156	\$ 6,512,675	\$ 144,872	\$ -	\$ 50,483,881

下表係本集團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流入	\$ 26,552	\$ 473,437	\$ 492,056	\$ -	\$ 992,045
流出	\$ 26,403	\$ 476,337	\$ 488,644	\$ -	\$ 991,384
	\$ 149	\$ (2,900)	\$ 3,412	\$ -	\$ 661

103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流入	\$ 220,135	\$ 90,226	\$ -	\$ -	\$ 310,361
流出	\$ 218,993	\$ 90,509	\$ -	\$ -	\$ 309,502
	\$ 1,142	\$ (283)	\$ -	\$ -	\$ 859

(2) 融資額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10,000	\$ 564,400
－未動用金額	\$ 41,278,250	\$ 35,314,880
	\$ 41,388,250	\$ 35,879,28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750,000	\$ 1,900,000
－未動用金額	\$ 200,000	\$ 818,000
	\$ 1,950,000	\$ 2,718,000

三九、關係人交易

中華電信公司為政府持有重大股份之公司，並以一般交易條件提供固定網路、行動通信、網際網路及加值通信暨其他通信服務予其他政府關係個體。因上述與其他政府關係個體交易之個別金額或彙總金額均不重大，故未揭露相關交易金額，惟其相關收入及成本均已入帳。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	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Viettel-CHT Co., Ltd.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華達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	合資
中華優購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	合資
實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鴻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域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	受中華電信公司捐贈金額達該基金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受中華電信公司捐贈金額達該基金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財團法人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	受子公司神腦國際捐贈金額達該基金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受子公司神腦國際捐贈金額達該基金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子公司中華碩銓有重大影響力	對子公司中華碩銓有重大影響力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神腦國際之實質關係人	子公司神腦國際之實質關係人
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	對子公司智趣王有重大影響力	對子公司智趣王有重大影響力

(二) 本集團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交易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

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1. 營業交易

	營業	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332,788	\$ 328,631
合資	8,811	7,181
其他關係人	<u>81,190</u>	<u>97,394</u>
	<u>\$ 422,789</u>	<u>\$ 433,206</u>

	營業	成本	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450,782		\$ 1,662,952
合資	16,931		34,393
其他關係人	<u>62,423</u>		<u>69,302</u>
	<u>\$ 1,530,136</u>		<u>\$ 1,766,647</u>

2. 非營業交易

	營業	外收	入及	支出
	104年度	103年度	103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36,296		\$ 34,396	
其他關係人	<u>-</u>		<u>45</u>	
	<u>\$ 36,296</u>		<u>\$ 34,441</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28,763	\$ 61,964
合資	542	80
其他關係人	<u>12,751</u>	<u>18,964</u>
	<u>\$ 42,056</u>	<u>\$ 81,008</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601,730	\$ 402,372
合資	4,849	12
其他關係人	<u>4,521</u>	<u>5,581</u>
	<u>\$ 611,100</u>	<u>\$ 407,965</u>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入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0,965	\$ 9,419
其他關係人	<u>-</u>	<u>247</u>
	<u>\$ 10,965</u>	<u>\$ 9,666</u>

6. 本集團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交易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313,346	\$ 521,360
合資	<u>11,345</u>	<u>-</u>
	<u>\$ 324,691</u>	<u>\$ 521,360</u>

7. 預付款項

中華電信公司於 99 年 3 月 12 日與新加坡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簽署 ST-2 衛星轉頻器租賃契約，約定自 ST-2 衛星正式營運起 15 年為租賃期間，契約總價款約 6,000,000 仟元 (SGD260,723 仟元)，其中預付租金 3,067,711 仟元，剩餘金額於 ST-2 衛星開始營運後按年支付。ST-2 衛星已於 100 年 5 月完成發射，並已於 100 年 8 月正式營運。104 年度預付租金轉列租金費用 204,398 仟元，加計 104 年度按年計算之租金費用 199,722 仟元，合計租金費用 404,120 仟元。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中華電信公司預付租金（帳列預付款項下）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流動	\$ 204,398	\$ 204,398
預付租金—非流動	<u>1,958,817</u>	<u>2,163,215</u>
	<u>\$ 2,163,215</u>	<u>\$ 2,367,613</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11,836	\$221,846
股份基礎給付	3,435	9,776
退職後福利	<u>8,476</u>	<u>8,446</u>
	<u>\$223,747</u>	<u>\$240,068</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主要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四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01,079	\$ 3,079,179
在建土地（帳列存貨項下）	1,998,733	1,998,733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u>2,018</u>	<u>1,041</u>
	<u>\$ 5,101,830</u>	<u>\$ 5,078,953</u>

四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另有說明者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已簽約之購置土地、房屋及建築計約 646,517 仟元。
- (二) 已簽約之購置電信線路及機械設備計約 13,951,536 仟元。
- (三)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50,000 仟元。
- (四) 中華電信公司配合台北市政府推動共同管道建設成立基金，經核定應籌撥 2,000,000 仟元，85 年 8 月 15 日已撥 1,000,0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餘額 1,000,000 仟元係共同管道工程開工後週轉基金不足時，再視台北市政府通知撥款。

四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集團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本合併財務報告表達貨幣（新台幣）之匯率：

外幣資產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現金	元	美元	32.825	\$ 422,132
歐幣	元	1,304	35.88	46,793
新幣	幣	4,656	23.25	108,244
人民幣	幣	8,174	4.978	40,689
日幣	幣	888,019	0.273	242,429
應收帳款				
美元	元	127,162	32.825	4,174,088
歐幣	元	8	35.88	273
新幣	幣	55	23.25	1,276
日幣	幣	10,477	0.273	2,860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元	1,133	32.825	35,938
新幣	幣	21,279	23.25	494,727
越南盾	盾	223,944,681	0.00141	315,76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元	127,089	32.825	4,171,693
歐幣	元	36,032	35.88	1,292,838
新幣	幣	110	23.25	2,553
人民幣	幣	14	4.978	67
日幣	幣	51,219	0.273	13,983

外幣資產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元	31.65	\$ 160,666
貨幣性項目				
現金	元	5,076	31.65	160,666
歐幣	元	344	38.47	13,221
新幣	幣	3,175	23.94	76,019
人民幣	幣	22,035	5.09	112,158
日幣	幣	1,571	0.265	416
應收帳款				
美元	元	162,641	31.65	5,147,578
歐幣	元	87	38.47	3,358
新幣	幣	56	23.94	1,330
日幣	幣	8,933	0.265	2,367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元	986	31.65	31,211
新幣	幣	23,324	23.94	558,379
越南盾	盾	194,195,804	0.00143	277,70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元	169,530	31.65	5,365,620
歐幣	元	19,936	38.47	766,955
新幣	幣	83	23.94	1,976
日幣	幣	20,963	0.265	5,555

本集團於 104 及 103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68,257 仟元及利益 182,95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部份）：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二一及三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四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分為以下應報導部門，各部門係提供不同產品或勞務之策略事業單位，並分別予以管理。各類部門資訊會定期提供予本集團總執行長，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本集團主要係以收入及稅前淨利作為部門績效之評估基礎。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國內固定通信部門：提供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及寬頻接取等相關服務。
2. 行動通信部門：提供行動通信及手機銷售等相關服務。
3. 網際網路部門：提供 HiNet 上網等相關服務。

4. 國際固定通信部門：提供國際網路等相關服務。

5. 其他部門：主要係提供非電信業務及未分攤至其他應報導部門之相關營業活動。

本集團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三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集團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國內固定通信	行動通信	國際網路	國際固定通信	其他	總計
104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2,535,267	\$114,877,285	\$ 25,777,154	\$ 15,459,942	\$ 3,145,456	\$231,795,104
部門間收入	21,400,729	3,475,183	4,701,195	2,119,555	3,213,876	34,910,538
部門收入	\$ 93,935,996	\$118,352,468	\$ 30,478,349	\$ 17,579,497	\$ 6,359,332	\$266,705,642
內部沖銷	-	-	-	-	-	(34,910,538)
合併收入	\$ 23,230,601	\$ 19,394,029	\$ 9,918,147	\$ 1,119,751	\$ 1,694,315	\$231,795,104
部門稅前淨利（損）	-	-	-	-	-	\$ 51,968,213
103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2,062,697	\$110,664,916	\$ 25,997,008	\$ 15,313,039	\$ 2,571,026	\$226,608,686
部門間收入	19,727,732	5,323,950	4,705,037	2,256,543	2,432,128	34,435,390
部門收入	\$ 91,790,429	\$115,988,866	\$ 30,702,045	\$ 17,569,582	\$ 4,993,154	\$261,044,076
內部沖銷	-	-	-	-	-	(34,435,390)
合併收入	\$ 19,835,157	\$ 19,321,873	\$ 9,546,583	\$ 191,096	\$ 2,040,761	\$226,608,686
部門稅前淨利（損）	-	-	-	-	-	\$ 46,553,948
102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	\$ -	\$ -	\$ -	\$ 907,988	\$ 907,988
利息收入	\$ 18,880	\$ 19,469	\$ 10,502	\$ 2,061	\$ 255,255	\$ 306,167
利息費用	\$ -	\$ 10,062	\$ 279	\$ -	\$ 22,798	\$ 33,144
折舊及攤銷	\$ 17,886,804	\$ 10,444,149	\$ 3,610,983	\$ 1,836,400	\$ 369,754	\$ 33,448,090
資本支出金額	\$ 10,096,172	\$ 8,596,073	\$ 4,794,785	\$ 967,566	\$ 599,566	\$ 25,083,9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 -	\$ -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 22,193	\$ 115,900	\$ -	\$ -	\$ -	\$ 138,093
損益	\$ 142,047	\$ -	\$ -	\$ -	\$ -	\$ 142,047
101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	\$ -	\$ -	\$ -	\$ 797,473	\$ 797,473
利息收入	\$ 24,079	\$ 11,861	\$ 10,019	\$ 2,326	\$ 239,849	\$ 288,134
利息費用	\$ -	\$ 13,765	\$ 568	\$ -	\$ 31,814	\$ 46,148
折舊及攤銷	\$ 18,540,170	\$ 9,908,696	\$ 3,422,151	\$ 1,819,839	\$ 473,836	\$ 34,114,692
資本支出金額	\$ 16,064,526	\$ 9,618,961	\$ 4,425,406	\$ 1,458,272	\$ 892,294	\$ 33,559,4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 -	\$ 64	\$ -	\$ -	\$ 64

(二) 其他部門資訊

其他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訊：

	國內固定通信	行動通信	國際網路	國際固定通信	其他	總計
104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	\$ -	\$ -	\$ -	\$ 907,988	\$ 907,988
利息收入	\$ 18,880	\$ 19,469	\$ 10,502	\$ 2,061	\$ 255,255	\$ 306,167
利息費用	\$ -	\$ 10,062	\$ 279	\$ -	\$ 22,798	\$ 33,144
折舊及攤銷	\$ 17,886,804	\$ 10,444,149	\$ 3,610,983	\$ 1,836,400	\$ 369,754	\$ 33,448,090
資本支出金額	\$ 10,096,172	\$ 8,596,073	\$ 4,794,785	\$ 967,566	\$ 599,566	\$ 25,083,9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 -	\$ -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 22,193	\$ 115,900	\$ -	\$ -	\$ -	\$ 138,093
損益	\$ 142,047	\$ -	\$ -	\$ -	\$ -	\$ 142,047
103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	\$ -	\$ -	\$ -	\$ 797,473	\$ 797,473
利息收入	\$ 24,079	\$ 11,861	\$ 10,019	\$ 2,326	\$ 239,849	\$ 288,134
利息費用	\$ -	\$ 13,765	\$ 568	\$ -	\$ 31,814	\$ 46,148
折舊及攤銷	\$ 18,540,170	\$ 9,908,696	\$ 3,422,151	\$ 1,819,839	\$ 473,836	\$ 34,114,692
資本支出金額	\$ 16,064,526	\$ 9,618,961	\$ 4,425,406	\$ 1,458,272	\$ 892,294	\$ 33,559,4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 -	\$ 64	\$ -	\$ -	\$ 64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行動通信及加值業務收入	\$ 80,866,956	\$ 77,468,472
市內及長途網路業務收入	36,690,049	38,904,763
寬頻接取及國內電路出租業務收入	23,710,759	23,680,978
網際網路業務收入	17,455,259	17,241,218
國際網路及電話出租業務收入	11,318,721	11,951,054
其他營業收入	<u>61,753,360</u>	<u>57,362,201</u>
	<u>\$ 231,795,104</u>	<u>\$ 226,608,686</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來自國內，來自國外之收入主要係對其他電信業者之國際語音及數據電路出租收入。有關本集團收入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內	\$ 220,916,554	\$ 216,172,810
國外	<u>10,878,550</u>	<u>10,435,876</u>
	<u>\$ 231,795,104</u>	<u>\$ 226,608,686</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於美國、新加坡、香港、中國、越南及日本之國外非流動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4,041,245 仟元及 4,086,581 仟元，其餘非流動資產皆位於國內。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對任一客戶銷貨無達營業收入 10% 以上者。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	本期最 高保額	期末 保額	書 餘額	實 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最 高 限 額	屬母子公司 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證	註 備	註 四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二)													
1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3	\$ 572,212	\$ 150,000	\$ 150,000	\$ 200,000	\$ -	\$ -	2.62	\$ 2,861,062	是	否	否	註三及四	註三及四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2	\$ 572,212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 -	\$ -	3.50	\$ 2,861,062	是	否	否	註三及四	註三及四

註一：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編號如下：

1.母公司為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以子公司神腦國際最近期財務報告之股權淨值 10%為限。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子公司神腦國際最近期財務報告之股權淨值 50%為限。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	科目	單期 (仟股或仟單位)	帳數 (註一)	金額 (%)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北金融大樓 Innovation Works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172,927	\$ 1,789,530	12	12	\$ -	—
	股票	Development Fund,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	219,541	4		-	—
	股票	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7,569	75,686	17		-	—
	股票	全球一動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7,617	-	3		-	—
	股票	智玖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750	7,500	8		-	—
	股票	Innovation Work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1,000	31,390	2		-	—
	股票	榮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4,765	-	10		-	—
	股票	倍捷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200	-	7		-	—
	股票	台灣行動支付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1,200	12,000	2		-	—
	股票	中華航空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資產	263,622	3,163,466	5		3,163,466	註二
	債券	95 中油 1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50,464	-		50,794	註三
	債券	95 中油 1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00,946	-		101,589	註三
	債券	95 台電 2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201,421	-		202,435	註三
	債券	95 台電 3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202,095	-		203,096	註三
	債券	00 中鋼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50,043	-		50,274	註三
	債券	00 中鋼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50,248	-		150,822	註三
	債券	00 台化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49,963	-		150,450	註三
	債券	00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299,950	-		301,772	註三
	債券	00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00,146	-		100,591	註三
	債券	00 富邦金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300,386	-		301,351	註三
	債券	00 富邦金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00,120	-		100,450	註三
	債券	00 塑化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74,987	-		75,163	註三
	債券	00 塑化 3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99,969	-		100,494	註三
	債券	01 中油 2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99,930	-		201,085	註三
	債券	01 台電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99,972	-		100,492	註三
	債券	01 台電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39,989	-		40,197	註三
	債券	01 台電 2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99,969	-		100,488	註三
	債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199,959	-		201,200	註三
	債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99,979	-		100,600	註三
	債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	200,081	-		201,200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種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帳 列	目 單 期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仟 股 或 仟 單 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神腦國際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投資公司	債 券	01 台積 2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201,364	註三
	債 券	01 台積 3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201,118	註三
	債 券	01 富邦金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01,822	註三
	債 券	01 開控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807	註三
	債 券	01 開控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00,538	註三
	債 券	01 開控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00,538	註三
	債 券	01 輪銀 2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49,997	註三
	股 票	台大創新育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12,000	-
	股 票	三通網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3,450	-
	股 票	智同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71	73,964	-
中華興達公司	股 票	智玖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50	2,500	-
	股 票	采鈺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9	13,495	-
	股 票	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0	32,247	註二
	股 票	湯石照明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8	47,114	註二
	股 票	志品 (福州) 技術工程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861	-

註一：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列示；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列示。

註二：公允價值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三：公允價值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交易市場百元價計算。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未		
					單 (仟 元)	位 (股 或 單 位)	數 (或 金 額)	金 (或 金 額)	單 (仟 元)	位 (股 或 單 位)	數 (或 金 額)	價 (或 金 額)	帳 (或 金 額)	處 (或 金 額)	分 (或 金 額)	利 (或 金 額)		益 (或 金 額)	單 (或 金 額)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債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	300,000 (註二)	—	—	\$	—	—	—	—	—	\$	—
	99 台電 4A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300,000 (註二)	—	—	—	—	—	—	—	—	—	—	—
	01 凱基證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600,000 (註二)	—	—	—	—	—	—	—	—	—	—	—
	99 北富銀 5A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1,000,000 (註二)	—	—	—	—	—	—	—	—	—	—	—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 富邦金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	—	—	—
	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	—	—	—	—	—	13,780	—	—	—	—	—	—	13,780	—	318,070 (註三及四)

註一：係以未依公允價值調整之原始投資金額列示。

註二：係以面額列示。

註三：係已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未按持股比例增資之調整。

註四：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因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進 (註一)	金 (註二及五)	額 估 總 進 (銷)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價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不 同 之 情 形	餘 (註三及五)	估 總 應 收 (付) 款 項 之 比 率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 869,657	-	30 天	-	\$	-	\$ 125,237	-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0,104,577	8	30~90 天	-	-	-	(1,107,421)	(7)
	是方電訊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646,821	1	30 天	-	-	-	(563,901)	(3)
	Donghua Telecom Co., Ltd.	子公司	銷 貨	282,065	-	60 天	-	-	-	38,438	-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子公司	進 貨	327,708	-	30 天	-	-	-	(42,862)	-
神腦國際公司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60,069	-	30 天	-	-	-	64,672	-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93,984	-	30 天	-	-	-	(74,290)	-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66,459	-	90 天	-	-	-	(116,744)	(1)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51,639	-	30 天	-	-	-	143,960	1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19,766	-	90 天	-	-	-	(207,991)	(1)
神腦國際公司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484,888	3	30~60 天	-	-	-	(744,708)	(5)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404,120	-	30 天	-	-	-	(49,364)	-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560,732	-	30~90 天	-	-	-	(341,508)	(2)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11,854	-	60 天	-	-	-	91	-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27,458	-	30 天	-	-	-	(64,121)	-
神腦國際公司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0,115,519	28	30~90 天	-	-	-	1,127,672	46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550,665	2	30 天	-	-	-	(108,095)	(4)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46,635	1	30 天	-	-	-	(26,542)	(1)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488,372	73	30 天	-	-	-	563,901	64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327,708	19	30 天	-	-	-	42,862	29
神腦國際公司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82,065	23	60 天	-	-	-	(38,438)	(32)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293,984	35	30 天	-	-	-	74,290	49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60,069	19	30 天	-	-	-	(64,672)	(53)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366,459	59	90 天	-	-	-	116,744	94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19,766	12	90 天	-	-	-	207,991	42
神腦國際公司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51,639	16	30 天	-	-	-	(143,960)	(43)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3,484,888	100	30~60 天	-	-	-	744,708	100

註一：進貨包含勞務取得成本。

註二：母子公司間進貨及銷貨之差異，主要係因母子公司部分帳項列存貨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或營業費用等項目所致。

註三：應收(付)票據、帳款不含有代收代付及其他應收(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四：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備，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五：屬各合併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全數予以銷除。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一)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額	抵備金額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子公司	\$ 513,703 (註二)	13.50	\$ -	-	\$ 513,052	\$ -	-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143,960 (註二)	3.68	-	-	82,062	-	-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1,590,564 (註二)	8.03	-	-	1,220,391	-	-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563,901 (註二)	4.67	-	-	418,184	-	-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108,321 (註二)	5.42	-	-	88,532	-	-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116,744 (註二)	5.47	-	-	73,679	-	-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207,991 (註二)	3.40	-	-	116,541	-	-
宏華國際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744,708 (註二)	6.50	-	-	504,209	-	-

註一：週轉率之平均應收帳款餘額係已減除代收代付之款項。
註二：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	比率(%)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金額	本期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台灣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代理中華電信門號銷售	\$ 1,065,813	71,773	29		\$ 1,667,980	\$ 813,094	\$ 225,663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台灣	土地開發及營建業務	3,000,000	300,000	100		3,849,489	5,605	5,676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Donghua Telecom Co., Ltd.	香港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567,453	402,590	100		1,608,311	(21,305)	(21,305)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574,112	26,383	100		745,854	107,302	107,302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台灣	提供客戶資訊整合服務及通信終端設備	838,506	60,000	100		677,017	(50,717)	(6,112)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台灣	國際電信設施及 IDC 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	482,165	41,357	69		742,049	258,235	180,365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639,559	68,085	89		764,488	178,706	159,214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385,274	1	100		250,952	(24,235)	(24,234)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工程、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其他工商服務等	180,000	18,000	100		389,321	189,023	189,023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一般廣告服務業	150,000	15,000	100		187,239	20,748	20,746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越南	iEN 節能服務、國際電路、ICT 業務	148,275	-	100		140,627	4,702	4,702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美國	提供跨國企業數據服務、國際網路服務、轉接服務及語音批售等業務	70,429	6,000	100		155,145	11,689	13,944	子公司(註六)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上期	資金未上期	額未股	末數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及二)	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公司	台灣	動畫製作與網站建置、肖像商品授權及代言、行動數位平台建置與代工	\$ 62,209	\$ 62,209	\$ 62,209	10,277	56	\$ 95,007	(\$ 52,503)	(\$ 29,125)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智趣王數位科技公司	台灣	提供多樣化親子家庭教育數位服務	65,000	65,000	65,000	6,500	65	64,255	5,363	3,486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日本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7,291	17,291	17,291	1	100	38,648	6,764	6,764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碩登公司	台灣	車牌辨識產品及軟體之設計、生產開發	20,400	20,400	20,400	2,040	51	1,689	(8,247)	(7,704)	子公司(註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	-	-	100	-	-	-	子公司(註三及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資拓宏宇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發展及維護、產業解決方案之開發與銷售、資訊管理顧問諮詢、相關產品代理與銷售	283,500	283,500	283,500	22,498	33	301,861	62,778	23,990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Viettel - CHT Co., Ltd.	越南	IDC 相關服務	288,327	288,327	288,327	-	30	315,762	181,807	54,567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台灣	通訊交換系統、通訊傳輸設備及其他相關設備之生產、銷售、工程設計、安裝及維護等業務	164,000	164,000	164,000	1,760	40	374,487	1,231,717	515,435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願境網訊公司	台灣	線上音樂、資訊軟體、電子資訊供應及一般廣告服務	67,025	67,025	67,025	4,438	30	137,792	60,291	19,300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台灣	連線服務及相關硬體銷售等業務	120,008	120,008	120,008	9,429	30	105,844	21,062	6,318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勤威國際科技公司	台灣	圖書、圖書出版、資料處理及資訊軟體服務	69,013	69,013	71,770	4,256	26	119,419	5,810	1,112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貨棧、倉儲物流與海運快遞	80,000	80,000	80,000	8,000	27	68,927	(37,456)	(10,054)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97,598	97,598	97,598	5,400	18	27,327	(97,861)	(17,615)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未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及 二)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末 期	本 期	末 期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台 灣	行動支付之技術開發及資訊處理服務業	\$ 30,000	\$ 30,000	3,000	13	\$ 15,336	(\$ 47,144)	(\$ 6,284)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華達數位公司	台 灣	資訊軟體服務	250,000	250,000	25,000	50	206,737	(21,027)	(12,088)	合 資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優購公司	台 灣	企業員工福利電子商務	50,000	50,000	5,000	50	20,642	(34,822)	(17,411)	合 資	
神腦國際公司	神準公司	台 灣	通訊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202,758	202,758	16,579	34	866,696	811,958	274,848	關聯企業	
神腦國際公司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薩摩亞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2,416,645	2,416,645	81,175	100	654,346	(279,770)	(279,294)	子公司 (註六)	
神腦國際公司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24,000	24,000	2,400	8	14,595	(97,861)	(7,816)	關聯企業	
神腦國際公司	優仕公司	台 灣	電腦軟體及週邊器材銷售	335,450	-	13,780	89	318,070	(17,823)	(15,954)	子公司 (註六)	
神腦國際公司	曄固科技公司	台 灣	資訊通訊產品之代理及買賣	60,000	-	6,000	100	59,204	(796)	(796)	子公司 (註六)	
是方電訊公司	領航電信公司	台 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2,000	2,000	200	100	1,301	(126)	(126)	子公司 (註六)	
是方電訊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6,068	6,068	200	100	33,788	6,441	6,441	子公司 (註六)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汶 萊	一般投資業務	47,321	47,321	1,500	100	19,594	(131)	(131)	子公司 (註六)	
春水堂科技娛樂公司	金易文創公司	台 灣	電子書出版品、數位音樂版權洽談等業務	10,000	10,000	-	100	10,275	232	232	子公司 (註六)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新 加 坡	ST-2 衛星運作之相關業務	409,061	409,061	18,102	38	494,727	231,837	88,098	關聯企業	
中華投資公司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台 灣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等電子產品之產銷	203,443	212,226	12,791	46	512,840	413,483	188,921	子公司 (註六)	
中華投資公司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汶 萊	一般投資業務	46,035	46,035	1,432	100	14,694	(1,543)	(1,543)	子公司 (註六)	
中華投資公司	Panda Monium Company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動畫製作	-	20,000	-	-	-	-	-	關聯企業	
中華投資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台 灣	國際電信設施及 IDC 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	20,000	20,000	2,000	4	35,694	258,235	9,317	關聯企業 (註六)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稱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資 金 額 期 末	未 期 股 數 比 率 (%)	持 有 金 額 帳 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期 末 盈 (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一及二)	註 備 (註六)
中華投資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台 灣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代理中華電信門號銷售	\$ 49,731	\$ 49,731	1,001	\$ -	\$ 813,094	\$ 1,443	關聯企業 (註六)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美 國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產品之接案設計及售後服務	12,636	12,636	400	100	1,028	1,028	子公司 (註六)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CHIPT Japan Co., Ltd.	日 本	電子零件、機械加工品、印刷電路板相關服務	2,008	2,008	1	100	87	87	子公司 (註六)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群島	電子材料批發業、電子材料零售業及一般投資業	2,970	2,970	100	100	323	323	子公司 (註六)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中華興達公司	香 港	一般投資業務	375,274	375,274	1	100	(15,262)	(15,262)	子公司 (註六)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MeWorks LIMITED (HK)	香 港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20	(3,792)	(758)	關聯企業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 港	國際投資業務	2,393,646	2,393,646	80,440	100	(282,531)	(282,531)	子公司 (註六)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鴻達科技公司	香 港	資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21,177	21,177	5,240	45	6,197	2,789	關聯企業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華壹投資 (香港) 公司	香 港	一般投資業務	-	26,035	-	100	(1,330)	(1,330)	子公司 (註五及六)
優仕公司	優銳資訊公司	台 灣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買賣	23,021	-	-	100	(5,262)	(5,418)	子公司 (註六)
優仕公司	優邑資訊公司	台 灣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維修	6,920	-	-	100	(560)	(628)	子公司 (註六)
中華國際貴貢公司	域動行銷公司	台 灣	一般廣告服務業	44,607	39,000	1,078	49	(3,977)	(4,993)	關聯企業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 益係包含投資折、溢價之攤銷及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三：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母公司已於 95 年 3 月投入資本美金 1 元並完成相關登記，惟尚未開始營運。

註四：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五：華壹投資 (香港) 公司業已於 104 年 8 月開始清算程序，並收回部分投資款項。

註六：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五)	交 易 條 件 (註三)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四)	或 營 收 率 (註四)
104	0	中華電信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1	應收帳款 應收代收款 應付帳款 應付代收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及費用	\$ 125,237 388,466 1,107,421 483,374 869,657 10,104,577	—	-	
			是方電訊公司	1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及費用	38,438 42,862 282,065 327,708	—	-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1	應付帳款 應付代收款 營業收入	38,255 70,066 28,785	—	-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及費用	84,137 20,556 563,901 16,820 646,821	—	-	
					預付款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存貨 維運備品	115,641 519,010 142,063 11,470 78,925	—	-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1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744 54,816 366,459 36,972 64,672	—	-	
			Dongghwa Telecom Co., Ltd.	1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及費用	74,290 160,069 293,984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五)	交 易 條 件 (註三)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四)
			春水堂科技娛樂公司	1	營業收入	\$ 13,754	—	—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25,035	—	—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35,722	—	—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67,354	—	—
					在製品	30,523	—	—
					應收帳款	40,429	—	—
					應付帳款	143,960	—	—
					應付帳款	207,991	—	—
					營業收入	151,639	—	—
					營業成本及費用	119,766	—	—
			中華碩鉦公司	1	應付帳款	25,810	—	—
			宏華國際公司	1	在製品	36,362	—	—
					應付帳款	744,708	—	—
					營業收入	37,519	—	—
					營業成本及費用	3,484,888	—	2
	1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93,020	—	—
	2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宏華國際公司	3	營業收入	11,663	—	—
	3	Dongghwa Telecom Co., Ltd.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3	營業收入	17,931	—	—
	4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Dongghwa Telecom Co., Ltd.	3	預付款項	24,735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未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九、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 目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7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1		一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二) 通過財務報告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4		三
	(三)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四
	(四)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25~29		五
	(五)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8		六~三四
	(六) 關係人交易	68~73		三五
	(七) 質抵押之資產	-		-
	(八)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三六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一)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3~75		三七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8~83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84~87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75、88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76~77		三九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9~102		-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21之3號

電話：(02)2344-54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恩銳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105年3月11日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103年1月1日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及六)	\$ 24,183,536	6		\$ 19,005,916	4		\$ 11,590,905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及七)	114	-		-	-		-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八)	1,880,739	-		3,456,747	1		4,264,104	1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註三及二十)	498	-		-	-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及九)	24,733,628	6		24,465,210	6		21,647,860	5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三五)	850,923	-		694,170	-		676,870	-	
130X	存貨(附註三、四及十)	3,715,936	1		1,421,242	-		1,940,305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及三五)	1,804,103	-		1,870,752	-		1,655,94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二及二五)	2,546,471	1		2,315,131	1		3,652,33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2,121,398	-		3,075,076	1		3,600,11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1,837,140	14		56,304,244	13		49,028,434	1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十三)	3,163,466	1		3,822,521	1		2,886,662	1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八)	2,139,801	-		4,027,522	1		7,501,743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十四)	2,135,647	-		2,221,260	-		2,271,29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三及十五)	13,072,205	3		13,008,272	3		12,079,98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四、十六及三五)	290,072,562	67		296,206,403	68		296,558,810	6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三、四及十七)	7,827,630	2		7,546,079	2		7,331,372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八)	49,798,429	11		42,517,247	10		44,139,498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及二九)	1,608,111	-		1,431,901	-		1,229,994	-	
1985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及三五)	2,259,583	1		2,225,340	1		2,435,60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5,273,925	1		5,405,439	1		4,695,97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7,351,359	86		378,411,984	87		381,130,940	89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9,188,499	100		\$ 434,716,228	100		\$ 430,159,37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附註三及二十)	\$ -	-		\$ 283	-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一)	12,414,507	4		14,753,882	4		12,326,921	3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三五)	4,085,634	1		4,016,403	1		3,978,41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及二九)	4,531,290	1		3,265,300	1		3,807,043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22,932,024	5		22,347,429	5		24,656,238	6	
2250	負債準備(附註三及二三)	20,572	-		7,037	-		778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四)	8,497,065	2		9,005,858	2		9,025,21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12,012	-		1,618,959	-		1,598,01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3,993,104	13		55,015,151	13		55,392,625	1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及二九)	96,931	-		129,217	-		94,986	-	
2550	負債準備(附註三及二三)	58,158	-		92,660	-		123,463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五)	4,642,735	1		4,698,206	1		4,809,69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三、四及二五)	7,026,445	1		6,400,692	1		5,411,459	1	
2630	遞延收入(附註三)	3,590,685	1		3,441,751	1		3,659,02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三五)	1,040,513	-		484,401	-		352,2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455,467	3		15,246,927	3		14,450,886	3	
2XXX	負債總計	70,448,571	16		70,262,078	16		69,843,511	16	
權益(附註二六)										
3110	股本—普通股	77,574,465	18		77,574,465	18		77,574,465	18	
3200	資本公積	168,095,615	38		168,047,935	39		184,620,065	4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7,574,465	18		76,893,722	18		74,819,380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75,419	-		2,819,899	-		2,675,89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2,551,245	10		38,231,982	9		20,770,064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2,801,129	28		117,945,603	27		98,265,338	23	
3400	其他權益	268,719	-		886,147	-		(144,005)	-	
3XXX	權益總計	368,739,928	84		364,454,150	84		360,315,863	8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39,188,499	100		\$ 434,716,228	100		\$ 430,159,3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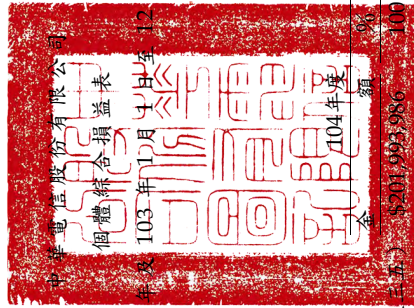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寶金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七及三五)	\$201,993,986	100	\$194,068,3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及三五)	123,128,370	61	120,454,885	62
5900	營業毛利	78,865,616	39	73,613,496	38
6100	營業費用 (附註三五)				
6200	推銷費用	23,142,382	11	23,302,452	12
6300	管理費用	3,495,107	2	3,482,977	1
6000	研究發展費用	3,455,604	2	3,483,405	2
	營業費用合計	30,093,093	15	30,268,834	1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八)	(28,898)	-	70,794	-
6900	營業淨利	48,743,625	24	43,415,456	2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利息收入	260,885	-	254,636	-
	其他收入 (附註二八及三五)	532,527	-	390,9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八及三五)	(128,279)	-	115,241	-
7510	利息費用	-	-	(6,26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五)	1,385,675	1	1,611,14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50,808	1	2,365,74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附註五)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0,794,433	25	\$ 45,781,201	2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及二九)	7,988,705	4	7,169,145	4
8200	本年度淨利	42,805,728	21	38,612,056	2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五)	(226,028)	-	(491,047)	-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份額 (附註十五)	(27,038)	-	1,3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附註二九)	38,425	-	83,478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4,641)	-	(406,233)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254	-	128,32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六)	(659,055)	-	935,859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 (附註二十)	781	-	(28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	金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五)	\$ 4,561	-	\$ 12,375	-
8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十五)	10,031 (617,428)	-	(46,124) 1,030,152	-
8360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069)	-	623,91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1,973,659	21	\$ 39,235,975	20
9710	每股盈餘 (附註三十)				
9810	基 本	\$ 5.52		\$ 4.98	
	稀 釋	\$ 5.50		\$ 4.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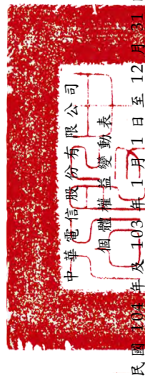
董事長：蔡力行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實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說明	股本—普通股 (附註二六)	資本公積 (附註二六)	盈餘 (附註二六)	其他權益 (附註二六)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屬 有效避險部分之 避險工具損益	權益總額
		\$	\$	\$	\$	\$	\$	\$	\$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77,574,465	184,620,065	2,675,894	20,744,024	5,742	149,747	-	360,289,82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26,040	-	-	-	26,040
A5	103年1月1日追溯調整後餘額	77,574,465	184,620,065	2,675,894	20,770,064	5,742	149,747	-	360,315,863
B1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074,342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74,342)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144,005)	-	-	-	-
	現金股利	-	-	-	(18,525,558)	-	-	-	(18,525,558)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6,577,663)	-	-	-	-	-	(16,577,66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5,533	-	-	-	-	-	5,533
D1	103年度淨利	-	-	-	38,612,056	-	-	-	38,612,056
D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406,233)	140,700	889,735	(283)	623,919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8,205,823	140,700	889,735	(283)	39,235,975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77,574,465	168,047,935	2,819,899	38,231,982	146,442	739,988	(283)	364,454,150
B1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80,743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680,743)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144,005)	-	-	-	-
	現金股利	-	-	-	(37,673,263)	-	-	-	(37,673,263)
B17	轉回因處分土地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475)	475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47,680	-	(62,298)	-	-	-	(14,618)
D1	104年度淨利	-	-	-	42,805,728	-	-	-	42,805,728
D3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214,641)	30,815	(649,024)	781	(832,069)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2,591,087	30,815	(649,024)	781	41,973,659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77,574,465	168,095,615	2,675,419	42,551,245	177,257	90,964	498	368,739,9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力行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寶金

民國 104 年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個體現金流量表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A10000		
A20000		
A20100		
A20200		
A20300		
A20900		
A21200		
A21300		
A22400		
A23200		
A23700		
A23700		
A23700		
A23500		
A22500		
A20400		
A24100		
A30000		
A31150		
A31160		
A31200		
A31250		
A31230		
A31240		
A32150		
A32160		
A32180		
A32200		
A32210		
A32230		
A32250		
A32240		
A33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呆帳費用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外幣兌換淨損(益)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存貨		
其他金融資產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付款		
負債準備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淨確定福利負債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可轉讓定存單

處分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可轉讓定存單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取得無形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收取之利息

收取其他股利

收取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附買回債券負債減少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本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力行

經理人：石木標

會計主管：張寶金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依電信法第三十條規定於 85 年 7 月 1 日由交通部原電信總局改制成立，為交通部持有大部分股權之國營事業，85 年 7 月 1 日改制前，本公司現有之業務係由原電信總局辦理。原電信總局係於 32 年由交通部成立，以促進電信建設之發展並制定電信政策為目的。85 年 7 月 1 日原電信總局改制並一分为二，改制後之新制電信總局負責電信相關政策之制定及執行，而本公司專責經營電信事業。

本公司之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國際網路、行動電話及第三代行動通信等業務經交通部公告為市場主導者，故須受電信法規有關市場主導者之規範。

交通部為配合政府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即政府持股 50% 以下），分不同方式執行釋股計劃以達成本公司民營化，包括(一)於 89 年 7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市且完成第一次國內釋股，並已於 89 年 10 月 27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二)於 90 年 6 月、91 年 12 月、92 年 3 月、4 月及 7 月在國內分別以盤後拍賣及公開招標辦理釋股；(三)於 92 年 7 月 17 日將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美國存託憑證方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且完成第一次海外釋股；(四)對員工釋股；(五)於 94 年 8 月 9 日在國內以盤後拍賣方式釋股；及(六)於 94 年 8 月 10 日以發行美國存託憑證之方式完成第二次海外釋股；上述(五)(六)於 94 年 8 月 12 日完成過戶後，交通部持有本公司股權已低於 50%，並達成本公司民營化之目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達特定信用評等之金融債與公司債，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之金額衡量。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異。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主要係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收入之認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之對價主要係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因是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固定通信業務（包含市內網路業務、長途網路業務及國際網路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之通話費，以及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其他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設定費收入於用戶首次上線啟用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後續依預期平均客戶服務期間轉列收入；(二)月租費收入（包括固定通信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係按月認列；及(三)預付卡收入（包括固定通信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商品直接銷售時，當商品所有權移轉給客戶，認列其相關收入；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允價值比例分配，且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客戶購買商品時所支付之價款。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擁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擁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擁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來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金額係以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的差額認列。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跌價損失，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三)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資產是否確已減損且其帳面金額是否已無法回收，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本公司對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會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附註三重大會計政策之說明(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及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函，本公司自104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IAS、IFRIC及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IFRSs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五。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IFRS 13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

露，而依照IFRS 13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七及三四。

3.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104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份額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及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之修訂

IAS 19「員工福利」修訂內容包括要求認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數、拆分確定福利成本之組成部分，以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攤認列為費用。修訂後IAS 19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之IAS 19時，因追溯適用產生102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103年1月1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保留盈餘。

適用修訂後準則，致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增加829仟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減少72仟元，淨確定福利負債調整增加4,877仟元。104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4,877仟元(調整增加營業費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調整減少72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829仟元。

另因追溯適用修訂後之 IAS 19，本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4,208 仟元及 5,037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調整增加 1,373 仟元及 1,445 仟元，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24,755 仟元及 29,632 仟元，以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21,920 仟元及 26,040 仟元。103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4,877 仟元（調整增加營業費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調整減少 72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829 仟元。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s 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IFRSs 之修正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s 之修正	「2012-2014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	「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	「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	「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	「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	「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	「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	「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	「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	「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	「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將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在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將認列為資產，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該等規定將使若干客戶取得成本延後認列為費用。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將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分開表達，並於附註揭露相關數字。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09,612	\$ 197,004
銀行存款	<u>3,349,514</u>	<u>2,869,466</u>
	<u>3,559,126</u>	<u>3,066,470</u>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10,955,160	13,339,446
定期存款	<u>2,069,250</u>	-
可轉讓定存單	<u>7,600,000</u>	<u>2,600,000</u>
	<u>20,624,410</u>	<u>15,939,446</u>
	<u>\$ 24,183,536</u>	<u>\$ 19,005,916</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0.32%	0.00%~0.22%
商業本票	0.37%~0.41%	0.58%~0.65%
定期存款	0.60%~0.79%	-
可轉讓定存單	0.36%~0.45%	0.72%~0.8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4	\$ -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間	合約金額
104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5年3月~6月	NTD 658,545 / EUR 18,301

本公司從事上述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司債	\$ 3,870,540	\$ 6,533,527
金融債	<u>150,000</u>	<u>950,742</u>
	<u>\$ 4,020,540</u>	<u>\$ 7,484,269</u>
流動	\$ 1,880,739	\$ 3,456,747
非流動	<u>2,139,801</u>	<u>4,027,522</u>
	<u>\$ 4,020,540</u>	<u>\$ 7,484,26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之資訊如下：

公 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面額	\$ 3,865,000	\$ 6,515,000
票面利率	1.18%~2.49%	1.15%~2.49%
有效利率	1.15%~1.54%	1.15%~1.58%
平均剩餘到期日	1.04 年	1.34 年
金 融		
投資面額	\$ 150,000	\$ 950,000
票面利率	1.25%	1.25%~1.60%
有效利率	1.25%	1.15%~1.40%
平均剩餘到期日	1.41 年	0.75 年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減：備抵呆帳	\$ 26,015,189	\$ 25,481,402
	(1,281,569)	(1,016,192)
	\$ 24,733,620	\$ 24,465,210

本公司主要之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除少數另有約定外，本公司對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估計全數無法收回而認列 100%之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80 天以下者，其備抵呆帳係依照歷史收回經驗計算呆帳率，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票據及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3,857,773	\$ 22,825,568
30 天以下	595,876	603,081
31 至 60 天	329,734	155,068
61 至 90 天	142,252	73,612
91 至 120 天	132,684	65,084
121 至 180 天	116,772	62,678
181 天以上	840,098	1,696,311
合 計	\$ 26,015,189	\$ 25,481,40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減 損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21,164	\$ 666,648			\$ 887,812
／呆帳費用		43,024	234,951		277,97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49,595)			(149,59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4,188	752,004			1,016,19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0,330	399,950			460,280
／呆帳費用	-	(194,903)			(194,90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957,051			\$ 1,281,56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4,518				\$ 1,281,569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 2,995,984	\$ 625,471
在建專案工程	719,952	795,771
	\$ 3,715,936	\$ 1,421,242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21,767,819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3,221 仟元。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13,394,462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4,765 仟元。

十一、預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 3,218,442	\$ 3,177,338
其 他	845,244	918,754
	\$ 4,063,686	\$ 4,096,092
流 動		
預付租金	\$ 958,859	\$ 951,998
其 他	845,244	918,754
	\$ 1,804,103	\$ 1,870,752
非 流 動		
預付租金	\$ 2,259,583	\$ 2,225,340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可轉讓		
定存單	\$ 1,650,000	\$ 1,650,000
其他	<u>896,371</u>	<u>665,131</u>
	<u>\$ 2,546,371</u>	<u>\$ 2,315,131</u>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可轉讓定存單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可轉讓		
定存單	0.81%	0.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投資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163,466</u>	<u>\$ 3,822,521</u>

十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國內	\$ 1,884,716	\$ 1,987,406
國外	<u>250,931</u>	<u>233,854</u>
	<u>\$ 2,135,647</u>	<u>\$ 2,221,260</u>

上述未上市（櫃）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應歸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三四），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投資標的之財務狀況及未來經營績效後，對其中已停止業務之投資標的，認為其投資價值確已全數減損，於10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7,018仟元。103年度本公司評估並無減損跡象，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
投資子公司	\$ 11,378,071	\$ 11,470,867
投資關聯企業	1,466,755	1,280,739
投資合資	<u>227,379</u>	<u>256,666</u>
	<u>\$ 13,072,205</u>	<u>\$ 13,008,272</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
上市（櫃）公司	\$ 1,667,980	\$ 1,633,098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3,849,489	4,351,696
Donghua Telecom Co., Ltd.	1,608,311	1,570,679
中華投資公司	764,488	567,677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745,854	781,368
是方電訊公司	742,049	665,287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677,017	717,640
宏華國際公司	389,321	221,762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250,952	280,813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187,239	183,186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155,145	135,478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140,627	137,819
春水堂科技娛樂公司	95,007	123,523
智趣王數位科技公司	64,255	60,769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38,648	30,679
中華碩銓公司	1,689	9,393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	-	-
合計	<u>\$ 11,378,071</u>	<u>\$ 11,470,86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29%	28%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100%	100%
Donghwa Telecom Co., Ltd.	100%	100%
中華投資公司	89%	89%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100%	100%
是方電訊公司	69%	69%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100%	100%
宏華國際公司	100%	100%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100%	100%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100%	100%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100%	100%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100%	100%
春水堂科技娛樂公司	56%	56%
智趣王數位科技公司	65%	65%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00%	100%
中華碩鎔公司	51%	51%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	100%	100%

本公司對神腦國際企業公司之持股約 29%，惟本公司透過神腦國際企業公司大股東支持取得該公司 7 席董事席次中之 4 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因神腦國際企業公司於 104 年 6 月及 7 月買回庫藏股，致本公司對神腦國際企業公司所持股權比例上升。

本公司於 103 年 1 月及 5 月增資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27,185 仟元及 10,000 仟元。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增資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45,248 仟元。該公司主要係從事 iEN 節能服務、國際電路及 ICT 業務。

本公司於 95 年 3 月成立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擬從事一般投資業務，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投入資本美金 1 元。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 374,487	\$ 237,097
Viettel-CHT Co., Ltd.	315,762	277,700
資拓宏宇公司	301,861	293,809
願境網訊公司	137,792	138,868
勤威國際科技公司	119,419	89,527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105,844	99,525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68,927	78,981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27,327	44,942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15,336	20,290
合計	<u>\$ 1,466,755</u>	<u>\$ 1,280,73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持股數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40%	40%
Viettel-CHT Co., Ltd.	30%	30%
資拓宏宇公司	33%	33%
願境網訊公司	30%	30%
勤威國際科技公司	26%	27%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30%	30%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27%	27%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18%	18%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13%	13%

上列投資關聯企業對本公司而言皆屬不重大，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586,769	\$448,316
其他綜合損益	(21,317)	2,563
綜合損益總額	<u>\$565,452</u>	<u>\$450,879</u>

勤崙國際科技於103年8月及11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皆未參與，致增資後持股比例降低至27%。另本公司於104年1月出售部分持股，處分利益7,409仟元，出售後持股比例降低至26%。

本公司於103年10月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等合資成立台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投入資本8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27%。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國際貨物中轉加值之物流業務。

本公司於100年5月與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103年4月及6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於103年4月以49,485仟元參與現金增資，致增資後持股比例增加至18%。該公司主要係從事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102年11月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投入資本3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19%。依合資協議，本公司取得5席董事中之1席，而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另該公司於103年4月及10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致增資後持股比例降低至13%。因本公司仍維持對該公司之董事席次，故仍具有重大影響。該公司主要係從事行動支付之技術開發及資訊處理服務。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三) 投資合資

本公司之合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達數位公司	\$ 206,737	\$ 218,825	50%	50%
中華優購公司	<u>20,642</u>	<u>37,841</u>	50%	50%
	<u>\$ 227,379</u>	<u>\$ 256,666</u>		

本公司於103年2月以50,000仟元與Benefit One Asia Pte. Ltd. 合資設立中華優購公司，本公司與Benefit One Asia Pte. Ltd. 各持有50%股權及該公司各二分之一之董事席次。本公司及Benefit One Asia Pte. Ltd. 皆未具有控制能力。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企業員工福利與一般客戶之電子商務等業務。

上列投資合資對本公司而言皆屬不重大，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9,499)	(\$ 20,838)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29,499)</u>	<u>(\$ 20,838)</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土地及建物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設備	電信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遞延投資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100,386,480	\$ 1,546,906	\$ 65,483,192	\$ 15,579,276	\$ 3,740,107	\$ 2,270,725	\$ 22,841,104
增減	(26,103)	(12,397)	(11,211)	5,115	1,064	23,423	\$ 896,656,67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74,283,377</u>	<u>1,534,509</u>	<u>54,271,981</u>	<u>20,684,391</u>	<u>4,741,171</u>	<u>2,294,148</u>	<u>\$ 23,737,763</u>
104年1月1日餘額	\$100,386,480	\$ 1,546,906	\$ 65,483,192	\$ 15,579,276	\$ 3,740,107	\$ 2,270,725	\$ 22,841,104
增減	(26,103)	(12,397)	(11,211)	5,115	1,064	23,423	\$ 896,656,67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74,283,377</u>	<u>1,534,509</u>	<u>54,271,981</u>	<u>20,684,391</u>	<u>4,741,171</u>	<u>2,294,148</u>	<u>\$ 23,737,763</u>

(接次頁)

成	本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資訊設備	電信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
104年1月1日餘額	\$10,389,129	\$1,257,544	\$6,536,197	\$14,907,170	\$691,878,308	\$3,819,832	\$7,429,548	\$20,995,081	\$906,436,804
處分	-	(94)	(30,007)	(1,044,796)	(12,990,341)	(69,237)	(312,358)	23,952,164	(14,427,231)
其他	(45,688)	17,820	174,007	679,845	23,132,882	59,828	348,360	(24,472,928)	(153,02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343,441	\$1,257,270	\$6,679,197	\$14,535,138	\$707,020,826	\$3,810,422	\$7,477,688	\$20,978,316	\$915,830,7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45,434)	(\$22,719,478)	(\$10,944,132)	(\$557,495,289)	(\$2,203,805)	(\$5,722,313)	\$	(\$610,220,401)
104年1月1日餘額	-	(53,432)	(1,199,629)	(1,454,239)	(26,023,104)	(598,083)	(483,656)	-	(29,782,123)
處分	-	94	10,171	1,099,286	12,977,388	69,237	297,708	-	14,394,379
其他	-	(4,632)	(40,955)	(421)	(1,174)	(13,353)	(23,262)	-	(1,18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0,468)	(\$23,692,284)	(\$11,292,256)	(\$267,660,024)	(\$2,766,689)	(\$5,611,568)	\$	(\$625,758,186)
折舊費用	\$	\$	\$	\$	\$	\$	\$	\$	\$
104年1月1日淨額	\$10,389,129	\$1,211,110	\$4,426,521	\$13,452,931	\$674,843,409	\$3,816,637	\$7,193,200	\$20,995,081	\$876,284,403
104年12月31日淨額	\$10,343,441	\$1,237,884	\$4,696,221	\$13,225,882	\$674,343,569	\$3,810,446	\$7,145,572	\$20,978,316	\$876,072,562

部分電信設備因技術升級等因素已不堪使用，本公司評估前述電信設備已無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為使用價值），故於10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38,093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103年度本公司評估並無減損跡象，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8-30年
房屋及建築	35-60年
房屋大樓	4-10年
其他建物	5-6年
資訊設備	9-15年
電信設備	5-10年
電信線路	3-10年
機械天線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改良	2-6年
空調設備、升降機等	8-16年
其他	3-10年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8,561,743	
重分類	246,53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8,808,2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1,230,371)	
折舊費用	(14,107)	
重分類	(17,71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262,197)	
103年1月1日淨額	\$7,331,372	
103年12月31日淨額	\$7,546,079	
處分	\$8,808,276	
重分類	(12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8,983,2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1,262,197)	
折舊費用	(18,363)	
重分類	126	
迴轉減損損失	(17,19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42,047	
	(\$1,155,586)	
104年1月1日淨額	\$7,546,079	
104年12月31日淨額	\$7,827,630	

本公司評估土地及房屋建築，其部分依公允價值減除處分成本衡量之可回收金額已高於其帳面價值，故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10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142,047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8-30年
房屋及建築	35-60年
房屋大樓	4-10年
其他建物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分別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之估價報告書以第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比較法、收益法或成本法，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17,456,849</u>	<u>\$ 16,939,399</u>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49%~2.28%	1.54%~2.36%
利潤率	10%~20%	10%~20%
現率	1.21%	1.36%
收益資本化率	0.44%~1.69%	0.44%~1.65%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八、無形資產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49,254,000	\$ 5,758	\$ 51,752,054
單獨取得	-	992	567,049
報廢	()	(29)	(55,92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9,254,000</u>	<u>\$ 6,721</u>	<u>\$ 52,263,17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6,435,956)	(\$ 3,144)	(\$ 7,612,556)
攤銷費用	(1,667,877)	(741)	(2,189,300)
報廢	-	29	55,92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103,833)</u>	<u>(\$ 3,856)</u>	<u>(\$ 9,745,932)</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42,818,044</u>	<u>\$ 2,614</u>	<u>\$ 44,139,498</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1,150,167</u>	<u>\$ 2,865</u>	<u>\$ 42,517,247</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49,254,000	\$ 6,721	\$ 52,263,179
單獨取得	9,955,000	1,232	10,310,517
報廢	()	(1,983)	(373,68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9,209,000</u>	<u>\$ 5,970</u>	<u>\$ 62,200,013</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8,103,833)	(\$ 3,856)	(\$ 9,745,932)
攤銷費用	(2,503,967)	(769)	(3,029,335)
報廢	-	1,983	373,68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07,800)</u>	<u>(\$ 2,642)</u>	<u>(\$ 12,401,584)</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41,150,167</u>	<u>\$ 2,865</u>	<u>\$ 42,517,24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01,200</u>	<u>\$ 3,328</u>	<u>\$ 49,798,429</u>

本公司為長期業務發展所需，參加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行動寬頻業務（4G）2.5 及 2.6GHz 頻段執照競標作業並已取得若干頻段，於 104 年 12 月繳納 9,955,000 仟元之特許執照費用。

特許權係電信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特許執照，並於本公司開始提供服務起平均攤銷，攤銷期限以特許執照有效期間屆滿或經濟年限較短者為準；本公司 3G 特許權將於 107 年 12 月攤銷完畢，而 4G 特許權將於 119 年 12 月及 122 年 12 月攤銷完畢。

電腦軟體，係按 1 至 10 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按 3 至 10 年平均攤銷。

十九、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維運備品	\$ 1,875,285	\$ 2,977,585
存出保證金	2,042,200	2,569,689
其他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00
其他	<u>2,477,838</u>	<u>1,933,241</u>
	<u>\$ 7,395,323</u>	<u>\$ 8,480,515</u>
流動		
維運備品	\$ 1,875,285	\$ 2,977,585
其他	<u>246,113</u>	<u>97,491</u>
	<u>\$ 2,121,398</u>	<u>\$ 3,075,076</u>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2,042,200	\$ 2,569,689
其他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00
其他	<u>2,231,725</u>	<u>1,835,750</u>
	<u>\$ 5,273,925</u>	<u>\$ 5,405,439</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台北市政府共同管道基金，係依據行政院函示，為推動公共建設管道埋設工程所成立之基金，提撥予台北市政府。該基金用以墊付共同管道工程所需經費。若政府認定不再需要該基金，本公司得依原提供資金之比例收回基金解散時之餘存權益。

二十、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 498	\$ -
<u>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 -	\$ 283

本公司之匯率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未來六個月內因匯率波動對外幣設備採購款所產生之匯率暴險，並依本公司管理階層審酌市況以決定避險比率，對外向往來銀行承作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已與供應商簽訂設備採購合約，並已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歐元設備採購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係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104及103年度與前述歐元設備採購款暴險相關之遠期外匯合約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利益781仟元及損失283仟元。該等採購交易完成時，原遞延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計入設備之帳面金額。

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預期有部分被避險之外幣設備採購交易將不會發生，已於104年度將預期不會發生採購交易之相關遠期外匯合約損失741仟元由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時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5年3月~6月	NTD 306,435 / EUR 8,532		
103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時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4年3月	NTD 90,509 / EUR 2,341		

避險工具所產生之損益，自權益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04年12月31日 (\$ 18,805)	103年12月31日 \$ 18,435
二一、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 12,414,507	103年12月31日 \$ 14,753,882
應付票據及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二二、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4年12月31日 \$ 9,113,313	103年12月31日 \$ 8,335,468
應付員工酬勞、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1,972,370	1,549,291
應付購置設備款	1,502,816	1,160,298
應付工程款	1,451,584	2,628,892
應付特許費	1,401,490	1,585,174
應付代收款	1,329,646	1,304,538
應付機線維護費	996,187	867,694
其他	5,164,618	4,916,074
	\$ 22,932,024	\$ 22,347,429
二三、負債準備		
保固	104年12月31日 \$ 43,940	103年12月31日 \$ 39,296
員工福利	30,108	55,569
其他	4,682	4,832
	\$ 78,730	\$ 99,697
流動	\$ 20,572	\$ 7,037
非流動	58,158	92,660
	\$ 78,730	\$ 99,697

保	固	員	工	福	利	其	他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72,930	\$ 47,265	\$ 4,046	\$ 124,241					
本年度新增	8,364	8,304	790	17,458					
本年度使用	(41,694)	-	(4)	(41,698)					
本年度迴轉	(304)	-	-	(30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9,296	\$ 55,569	\$ 4,832	\$ 99,697					
104年1月1日餘額	\$ 39,296	\$ 55,569	\$ 4,832	\$ 99,697					
本年度新增	17,752	11,423	150	29,325					
本年度使用	(13,108)	(36,884)	(300)	(50,29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3,940	\$ 30,108	\$ 4,682	\$ 78,730					

(一) 售後服務之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本公司對於因該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售後服務歷史經驗為基礎。

(二)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獎金之估列。

二四、預收款項

預收款項主要係預收電信資費。

本公司對於已銷售之預付卡，為配合「電信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相關規定，與台灣銀行簽訂電信商品履約保證契約，並由該行依契約規範提供足額履約保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委由該行保證之預付卡餘額共計 1,172,382 仟元。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業於 94 年 8 月 12 日完成民營化計畫，並依序依據「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規定之員工補償辦法，辦理員工年資結算給與、保留月退之一次退休金、離職給與金及專案照顧金額等員工權益

之補償程序，已提撥之退休基金於支付民營化時所需各項支出後，餘額應撥交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本公司已於 95 年 8 月 7 日將退休基金餘額全數撥交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依交通部函示，有關民營化後退休撫卹（慰）人員之月退休金、月撫卹（慰）金及各項補助，暫由本公司代為辦理相關經費之發放及核銷作業（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之職工退休金係每月按薪資總額 15% 範圍內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另依 104 年 2 月新修正之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規定，年度終了前，公司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618,983	\$ 27,704,8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592,538)	(21,304,199)
提撥短絀	<u>\$ 7,026,445</u>	<u>\$ 6,400,69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026,445</u>	<u>\$ 6,400,69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103年1月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調整後)
服務成本	\$ 25,210,943	\$ 19,799,484	\$ 5,411,459
當期服務成本	2,917,733	-	2,917,733
清償損失	75,668	-	75,668
利息費用／收入	504,572	412,350	92,222
認列於損益	<u>3,497,973</u>	<u>412,350</u>	<u>3,085,623</u>

(接次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資產)

再衡量數	104年度	103年度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1,98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43,028	543,0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3,028	543,028
雇主提撥	-	491,047
福利支付	(452,871)	(2,478,467)
清償	(993,912)	-
由公司直接支付	(100,270)	(8,700)
103年12月31日	27,704,891	(100,270)
當期服務成本	2,882,171	6,400,692
利息費用／收入	540,878	2,882,171
認列於損益	3,423,049	101,165
再衡量數	134,527	2,983,336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104年度	103年度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134,5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0,555	360,555
雇主提撥	360,555	226,028
福利支付	-	(2,427,349)
由公司直接支付	(713,250)	-
104年12月31日	(156,262)	(156,262)
	\$ 30,618,983	\$ 7,026,445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營業成本	\$ 1,793,388	\$ 1,848,582
推銷費用	854,035	886,022
管理費用	162,004	169,134
研究發展費用	101,729	106,100
	\$ 2,911,156	\$ 3,009,83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折現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1.00%	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折現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增加0.5%	(\$ 960,697)	(\$ 1,045,109)
減少0.5%	\$ 1,243,506	\$ 1,114,50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1,314,659	\$ 1,117,604
減少0.5%	(\$ 1,036,472)	(\$ 1,112,81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預期1年內撥款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 11,294,547	\$ 2,503,252
	7年	8年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公積，所餘款項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
2.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〇・二。
3. 扣除第1、2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一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105年3月11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應付員工酬勞、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估列基礎，暨103及102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八之(一)7.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4年6月26日及103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之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80,743	\$ 2,074,342		
特別盈餘公積	(144,005)	144,005		
現金股利	37,673,263	18,525,558	\$ 4.86	\$ 2.39

另本公司於103年6月24日股東常會同時通過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2.14元，計配發16,577,663仟元。

本公司於105年3月11日董事會擬議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42,551,146	\$ 5.49

有關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739,988	(\$149,7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59,055)	935,8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10,031	(46,124)
年底餘額	\$ 90,964	\$739,988

二七、收入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係各類電信業務，參閱附註三九。

二八、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淨利

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 32,852)	\$ 70,7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38,093)	-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u>142,047</u>	<u>-</u>
	<u>(\$ 28,898)</u>	<u>\$ 70,794</u>

2.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股利收入	\$207,419	\$ 67,441
營運基金獲配收益	202,492	200,000
其他	<u>122,616</u>	<u>123,548</u>
	<u>\$532,527</u>	<u>\$390,989</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45,699	\$182,54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40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1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7,018)	-
其他	<u>(104,383)</u>	<u>(67,306)</u>
	<u>(\$128,279)</u>	<u>\$115,241</u>

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	\$460,280	\$277,975
其他應收款	\$ 38,330	\$ 33,3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77,018</u>	<u>-</u>

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	\$163,221	\$234,7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093	\$ -
投資性不動產	<u>(\$142,047)</u>	<u>\$ -</u>

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782,123	\$ 31,278,115
投資性不動產	18,363	14,107
無形資產	<u>3,029,335</u>	<u>2,189,300</u>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 32,829,821</u>	<u>\$ 33,481,5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938,184	\$ 29,379,313
營業費用	<u>1,862,302</u>	<u>1,912,909</u>
	<u>\$ 29,800,486</u>	<u>\$ 31,292,22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33,234	\$ 1,910,199
推銷費用	171,572	159,279
管理費用	84,586	77,116
研究發展費用	<u>39,943</u>	<u>42,706</u>
	<u>\$ 3,029,335</u>	<u>\$ 2,189,300</u>

7.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14,517	\$ 204,694
確定福利計畫	<u>2,911,156</u>	<u>3,009,838</u>
	<u>3,125,673</u>	<u>3,214,532</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0,672,267	20,834,944
保險費用	2,114,742	2,132,037
其他	<u>14,582,874</u>	<u>14,550,915</u>
	<u>37,369,883</u>	<u>37,517,89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0,495,556</u>	<u>\$ 40,732,42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858,896	\$ 24,050,794
營業費用	<u>16,636,660</u>	<u>16,681,634</u>
	<u>\$ 40,495,556</u>	<u>\$ 40,732,428</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3,141 人及 23,535 人。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據本公司章程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紅利分配實施要點」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以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改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7%至 4.3%及不高於 0.17%提撥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4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員工酬勞 1,927,518 仟元及董事酬勞 44,852 仟元，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並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

年度終了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紅利	\$1,510,068		\$	758,627
董事酬勞	39,223			19,304

上述 104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所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調整

	104 年度	103 年度
現金流量避險		
當年度產生者	\$ 18,845	(\$ 18,718)
列入損益之重分類調整	741	-
列入被避險項目帳面金額之調整	(18,805)	18,435
	<u>\$ 781</u>	<u>(\$ 283)</u>

二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8,236,116	\$ 7,229,587
未分配盈餘稅	-	12
以前年度之調整	(88,767)	10,158
其他	<u>11,427</u>	<u>13,586</u>
	8,158,776	7,253,343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70,071)	(84,19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988,705</u>	<u>\$ 7,169,145</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追溯調整後)
稅前淨利	<u>\$ 50,794,433</u>	<u>\$ 45,781,20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7%)	\$ 8,635,054	\$ 7,782,804
稅上不可認列之收益及費損	17,801	44,09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7,260)
免稅所得	(261,400)	(302,0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2
投資抵減	(325,410)	(312,20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8,767)	10,158
其他	<u>11,427</u>	<u>13,58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988,705</u>	<u>\$ 7,169,14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8,425)	(\$ 83,478)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 4,531,290	\$ 3,265,300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88,118	\$ 67,953	\$ 38,425	\$1,194,496
呆帳提列超限數	113,439	52,841	-	166,280
遞延收入	155,614	(19,211)	-	136,4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1,209	12,955	-	44,164
應付紅利積點負債	28,431	(6,461)	-	21,9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410	12,252	-	20,662
產品售後服務準備	6,680	790	-	7,470
未實現兌換淨損	-	16,666	-	16,666
	<u>\$1,431,901</u>	<u>\$ 137,785</u>	<u>\$ 38,425</u>	<u>\$1,608,1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94,986	\$ -	\$ -	\$ 94,986
未實現兌換淨益	29,215	(29,215)	-	-
其他	5,016	(3,071)	-	1,945
	<u>\$ 129,217</u>	<u>(\$ 32,286)</u>	<u>\$ -</u>	<u>\$ 96,931</u>

103年度(追溯調整後)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919,949	\$ 84,691	\$ 83,478	\$1,088,118
遞延收入	187,125	(31,511)	-	155,614
呆帳提列超限數	-	113,439	-	113,4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8,647	(27,438)	-	31,209
應付紅利積點負債	20,823	7,608	-	28,43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147	(11,737)	-	8,410
產品售後服務準備	12,398	(5,718)	-	6,680
未實現兌換淨損	10,759	(10,759)	-	-
其他	146	(146)	-	-
	<u>\$1,229,994</u>	<u>\$ 118,429</u>	<u>\$ 83,478</u>	<u>\$1,431,9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94,986	\$ -	\$ -	\$ 94,986
未實現兌換淨益	-	29,215	-	29,215
其他	-	5,016	-	5,016
	<u>\$ 94,986</u>	<u>\$ 34,231</u>	<u>\$ -</u>	<u>\$ 129,217</u>

(五) 本公司無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股東可扣抵稅額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 7,576,622</u>	<u>\$ 8,269,010</u>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8%（預計）及 20.48%，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調整後)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42,805,728	\$ 38,612,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及員工 分紅或員工酬勞	(921)	(3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2,804,807</u>	<u>\$ 38,611,670</u>

股數

	104年度	單位：仟股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757,447	7,757,4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18,231</u>	<u>12,3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775,678</u>	<u>7,769,78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23,977,094	\$ 31,208,110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u>649,523</u>	<u>474,184</u>
	<u>\$ 24,626,617</u>	<u>\$ 31,682,294</u>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與新加坡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簽署 ST-2 衛星轉頻器租賃契約外（參閱附註三五），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供國內基地台使用之房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內	\$ 3,185,743	\$ 2,955,82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143,295	5,174,956
超過 5 年	<u>1,242,844</u>	<u>1,475,793</u>
	<u>\$ 9,571,882</u>	<u>\$ 9,606,570</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主要出租房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

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內	\$ 432,071	\$ 437,542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49,676	533,129
超過 5 年	<u>374,400</u>	<u>395,675</u>
	<u>\$ 1,356,147</u>	<u>\$ 1,366,346</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需配合相關主管機關之最低實收資本額要求，以符合法規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得視需要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公允價值衡量指引中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公司債	\$ 3,870,540	\$ -	\$ 3,890,730	\$ -	\$ -	\$ -
金融債	150,000	149,997	-	-	-	-
	<u>\$ 4,020,540</u>	<u>\$ -</u>	<u>\$ 4,040,727</u>	<u>\$ -</u>	<u>\$ -</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公司債	\$ 6,533,527	\$ -	\$ 6,564,145	\$ -	\$ -	\$ -
金融債	950,742	951,385	-	-	-	-
	<u>\$ 7,484,269</u>	<u>\$ -</u>	<u>\$ 7,515,530</u>	<u>\$ -</u>	<u>\$ -</u>	<u>\$ -</u>

上述第二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之交易市場百元價，可觀察之輸入值包括債券存續期間、債券利率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	\$ -	\$ 1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498	\$ -	\$ 4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3,163,466</u>	<u>\$ -</u>	<u>\$ -</u>	<u>\$ 3,163,46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3,822,521</u>	<u>\$ -</u>	<u>\$ -</u>	<u>\$ 3,822,52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283	\$ -	\$ 283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衍生工具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4	\$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498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20,540	7,484,269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55,356,652	50,050,1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5,299,113	6,043,781
<u>金融負債</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8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32,989,217	35,931,16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目的為有效管理因營業或投資因匯率等變動因素所產生之風險。內部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本公司必須將重大風險事件及相關風險應變計畫及行動方案等資訊，及時且主動向審計委員會通報，並視需要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向董事會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

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元	\$ 4,296,283	\$ 5,163,948
歐 元	45,756	16,579
新 幣	106,383	72,882
日 幣	242,336	17
<u>負 債</u>		
美 元	4,125,794	5,074,225
歐 元	1,291,884	763,499
新 幣	2,657	1,976
日 幣	3,704	4,844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歐 元	\$ 512	\$ -
<u>負 債</u>		
歐 元	-	283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新幣及日幣等上表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損益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				
(註 i)				
美元	\$ 8,524	\$ 4,486		
歐元	(62,306)	(37,346)		
新幣	5,186	3,545		
日幣	11,932	241		
衍生工具 (註 ii)				
歐元	32,832	-		
權益				
衍生工具 (註 iii)				
歐元	15,306	(4,502)		

註：(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源自於遠期外匯合約。

(iii) 源自於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3,763,200	\$ 18,683,14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254,920	2,869,46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5,637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174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本公司指派財務及投資等相關管理部門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58,173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91,12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 37,459,725	\$ 1,972,370	\$ 4,642,735	\$ —	\$ 44,074,900
無附息負債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 39,568,423	\$ 1,549,291	\$ 4,698,206	\$ —	\$ 45,815,920
無附息負債	—	—	—	—	—

下表係本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 流入	\$ 473,437	\$ 492,056	\$ —	\$ 965,493	
— 流出	476,337	488,644	—	964,981	
	<u>\$ (2,900)</u>	<u>\$ 3,412</u>	<u>\$ —</u>	<u>\$ 51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 流入	\$ 90,226	\$ —	\$ —	\$ 90,226	
— 流出	90,509	—	—	90,509	
	<u>\$ (283)</u>	<u>\$ —</u>	<u>\$ —</u>	<u>\$ (283)</u>	

(2) 融資額度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 39,328,250</u>	<u>\$ 30,500,000</u>
	<u>\$ 39,328,250</u>	<u>\$ 30,500,000</u>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政府持有重大股份之公司，並以一般交易條件提供固定網路、行動通信、網際網路及加值通信暨其他通信服務予其他政府關係個體，因上述與其他政府關係個體交易之個別金額或彙總金額均不重大，故未揭露相關交易金額，惟其相關收入及成本均已入帳。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Dongghwa Telecom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ung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曄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優邑資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頌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金易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環榮網絡系統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PT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華壹投資(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神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中華興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翹境網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勤崴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Viettel-CHT Co., Ltd.	關聯企業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城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中華國際貴賓之關聯企業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華壹香港之關聯企業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之關聯企業
華達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 資
中華優購股份有限公司	合 資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金額達該基金會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1.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1,660,277	\$ 1,522,705
關聯企業	326,008	313,959
合 資	8,707	6,751
其他關係人	3,997	3,329
	<u>\$ 1,998,989</u>	<u>\$ 1,846,744</u>

6.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交易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566,387	\$ 791,602
關聯企業	313,346	521,360
合 資	<u>11,345</u>	<u>-</u>
	\$ <u>891,078</u>	\$ <u>1,312,962</u>

7. 預付款項

本公司於 99 年 3 月 12 日與新加坡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簽署 ST-2 衛星轉頻器租賃契約，約定自 ST-2 衛星正式營運起 15 年為租賃期間，契約總價款約 6,000,000 仟元（SGD260,723 仟元），其中預付租金 3,067,711 仟元，剩餘金額於 ST-2 衛星開始營運後按年支付。ST-2 衛星已於 100 年 5 月完成發射，並已於 100 年 8 月正式營運。104 年度預付租金轉列租金費用 204,398 仟元，加計 104 年度按年計算之租金費用 199,722 仟元，合計租金費用 404,120 仟元。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預付租金（帳列預付款項項下）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流動	\$ 204,398	\$ 204,398
預付租金－非流動	<u>1,958,817</u>	<u>2,163,215</u>
	\$ <u>2,163,215</u>	\$ <u>2,367,613</u>

本公司於 97 年度以 2,421,932 仟元出售土地予光世代建設開發，出售土地之帳面價值 936,016 仟元，出售土地利益 1,485,916 仟元因尚未實現，故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104 年度未認列已實現土地出售利益，103 年度認列已實現土地出售利益 2,408 仟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實現土地出售利益餘額為 83,859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15,607,502	\$ 15,714,426
關聯企業	1,192,948	1,324,033
合 資	16,919	34,393
其他關係人	<u>45,001</u>	<u>45,003</u>
	\$ <u>16,862,370</u>	\$ <u>17,117,855</u>

2. 非營業交易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3,265	\$ 1,218
關聯企業	2	-
其他關係人	<u>-</u>	<u>15</u>
	\$ <u>3,267</u>	\$ <u>1,233</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822,720	\$ 634,066
關聯企業	27,663	60,024
合 資	<u>542</u>	<u>80</u>
	\$ <u>850,925</u>	\$ <u>694,170</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3,512,159	\$ 3,632,119
關聯企業	568,626	384,272
合 資	<u>4,849</u>	<u>12</u>
	\$ <u>4,085,634</u>	\$ <u>4,016,403</u>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入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9,434	\$ 23,717
關聯企業	10,965	9,419
其他關係人	<u>-</u>	<u>247</u>
	\$ <u>20,399</u>	\$ <u>33,383</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7,301	\$ 68,654
退職後福利	<u>5,499</u>	<u>5,803</u>
	<u>\$ 72,800</u>	<u>\$ 74,457</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已簽約之購置土地、房屋及建築計約 646,517 仟元。
- (二) 已簽約之購置電信線路及機械設備計約 14,328,438 仟元。
- (三) 本公司配合台北市政府推動共同管道建設成立基金，經核定應籌撥 2,000,000 仟元，85 年 8 月 15 日已撥 1,000,0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餘額 1,000,000 仟元俟共同管道工程開工後週轉基金不足時，再視台北市政府通知撥款。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現金			
美元	\$ 6,974	32.825	\$ 228,936
歐元	1,268	35.88	45,484
新幣	4,576	23.25	106,383
日幣	887,679	0.273	242,336
應收帳款			
美元	123,910	32.825	4,067,347
歐元	8	35.88	272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 27,449	32.825	\$ 900,999
港幣	379,766	4.235	1,608,311
日幣	141,568	0.273	38,648
越南盾	323,680,142	0.00141	456,389
人民幣	50,412	4.978	250,95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帳款			
美元	125,691	32.825	4,125,794
歐元	36,006	35.88	1,291,884
新幣	114	23.25	2,657
日幣	13,569	0.273	3,704

	10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現金			
美元	\$ 2,617	31.65	\$ 82,833
歐元	344	38.47	13,221
新幣	3,044	23.94	72,882
日幣	63	0.2646	17
應收帳款			
美元	160,541	31.65	5,081,115
歐元	87	38.47	3,358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28,968	31.65	916,846
港幣	384,970	4.08	1,570,679
日幣	115,770	0.265	30,679
越南盾	290,572,727	0.00143	415,519
人民幣	55,218	5.09	280,813

(接次頁)

103年12月31日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幣	
			新	台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元	\$	160,323	31.65	\$ 5,074,225
歐元		19,847	38.47	763,499
新幣		83	23.94	1,976
日幣		18,280	0.2646	4,844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72,188 仟元及利益 175,92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七、二十及三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三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分為以下應報導部門，各部門係提供不同產品或勞務之策略事業單位，並分別予以管理。各類部門資訊會定期提供予本公司總執行長，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本公司主要係以收入及稅前淨利作為部門績效之評估基礎。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國內固定通信部門：提供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及寬頻接取等相關服務。
2. 行動通信部門：提供行動通信及手機銷售等相關服務。
3. 網際網路部門：提供 HiNet 上網等相關服務。
4. 國際固定通信部門：提供國際網路等相關服務。
5. 其他部門：主要係提供非電信業務及未分攤至其他應報導部門之相關營業活動。

本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三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國內固定通信		行動通信		其他
	收入	淨收入	收入	淨收入	
收入	\$ 72,937,270	\$ 90,022,635	\$ 24,494,544	\$ 14,210,412	\$ 329,125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0,995,967	3,284,685	4,523,457	1,072,343	9,129
部門間收入	\$ 93,933,237	\$ 93,307,330	\$ 29,018,001	\$ 15,887,755	\$ 338,254
部門收入					(30,485,581)
內部淨銷					\$ 201,993,986
收入	\$ 23,230,601	\$ 18,721,024	\$ 9,607,895	\$ 1,092,457	\$ 30,794,433
部門間淨利					(1,857,474)
103 年度					
收入	\$ 72,431,221	\$ 82,038,766	\$ 24,821,544	\$ 14,483,118	\$ 293,732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9,358,122	5,201,641	4,557,519	2,129,767	31,258,710
部門間收入	\$ 91,789,343	\$ 87,240,407	\$ 29,379,063	\$ 16,612,885	\$ 305,393
部門收入					(31,258,710)
內部淨銷					\$ 194,068,381
收入	\$ 19,535,157	\$ 18,919,647	\$ 9,191,389	\$ 226,442	\$ 45,781,201
部門間淨利					(2,091,434)

(二) 其他部門資訊

其他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訊：

訊：

	國內固定通信	行動通信	國際網路	國際固定通信	其他	合計
104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份額	\$ -	\$ -	\$ -	\$ -	\$ 1,385,675	\$ 1,385,675
利息收入	\$ 18,881	\$ 173	\$ 2,642	\$ 1,524	\$ 237,665	\$ 260,885
利息費用	\$ -	\$ -	\$ -	\$ -	\$ -	\$ -
折舊及攤銷	\$ 17,486,303	\$ 10,238,284	\$ 3,463,309	\$ 1,410,497	\$ 32,829,831	\$ 32,829,831
資本支出金額	\$ 101,186,172	\$ 8,865,151	\$ 4,729,234	\$ 842,467	\$ 283,649	\$ 242,666,1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22,193	\$ 115,900	\$ -	\$ -	\$ -	\$ 138,093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 142,147	\$ -	\$ -	\$ -	\$ -	\$ 142,147
103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份額	\$ -	\$ -	\$ -	\$ -	\$ 1,611,147	\$ 1,611,147
利息收入	\$ 24,079	\$ 169	\$ 3,486	\$ 1,631	\$ 225,271	\$ 254,636
利息費用	\$ -	\$ -	\$ -	\$ -	\$ 6,268	\$ 6,268
折舊及攤銷	\$ 18,540,170	\$ 9,644,394	\$ 3,228,772	\$ 1,705,011	\$ 313,175	\$ 33,481,522
資本支出金額	\$ 16,164,526	\$ 9,472,148	\$ 4,371,471	\$ 1,371,241	\$ 302,488	\$ 31,682,2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 -	\$ -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利益	\$ -	\$ -	\$ -	\$ -	\$ -	\$ -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行動通信及加值業務收入	\$ 80,802,200	\$ 77,349,514
市內及長途網路業務收入	36,722,500	38,914,299
寬頻接取及國內電路出租業務收入	23,759,760	23,744,561
國際網路業務收入	17,543,162	17,310,688
國際網路及電路出租業務收入	11,067,518	11,700,763
其他營業收入	<u>32,098,846</u>	<u>25,048,556</u>
	<u>\$ 201,993,986</u>	<u>\$ 194,068,381</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來自國內，來自國外之收入主要係對其他電信業者之國際語音及數據電路出租收入。有關本公司收入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國內	<u>\$ 194,059,618</u>	<u>\$ 186,357,991</u>
國外	<u>7,934,368</u>	<u>7,710,390</u>
	<u>\$ 201,993,986</u>	<u>\$ 194,068,381</u>

本公司於國外未有重大之非流動資產。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對任一客戶銷貨無達營業收入 10% 以上者。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長期保 證餘額	期末背 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最高 保證額	屬母子公司 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證	註 備	註 三及四 註三及四
		公	司													
1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 572,212	\$ 150,000	\$ 200,000	\$ 150,000	\$ -	\$ -	2.62	\$ 2,861,062	是	否	否	註三及四	註三及四
				\$ 572,212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 -	\$ -	3.50	2,861,062	是	否	否	註三及四	註三及四

註一：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編號如下：

- 1.母公司為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編號。
-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以子公司神腦國際最近期財務報告之股權淨值 10%為限。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子公司神腦國際最近期財務報告之股權淨值 50%為限。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期 目	單 位 (仟股或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台北金融大樓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72,927	\$ 1,789,530	12	\$	—
	股 票	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19,541	4	-	—
	股 票	全球一動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7,569	75,686	17	-	—
	股 票	智玖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7,617	-	3	-	—
	股 票	Innovation Work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750	7,500	8	-	—
	股 票	榮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000	31,390	2	-	—
	股 票	倍捷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4,765	-	10	-	—
	股 票	台灣行動支付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200	-	7	-	—
	股 票	中華航空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200	12,000	2	-	—
	債 券	95 中油 1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263,622	3,163,466	5	3,163,466	註二
	債 券	95 中油 1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50,464	-	50,794	註三
	債 券	95 中油 2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00,946	-	101,589	註三
	債 券	95 台電 3C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01,421	-	202,435	註三
	債 券	00 中鋼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02,095	-	203,096	註三
	債 券	00 中鋼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50,043	-	50,274	註三
	債 券	00 台化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50,248	-	150,822	註三
	債 券	00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49,963	-	150,450	註三
	債 券	00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99,950	-	301,772	註三
	債 券	00 富邦金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00,146	-	100,591	註三
	債 券	00 富邦金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300,386	-	301,351	註三
	債 券	00 塑化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00,120	-	100,450	註三
	債 券	00 塑化 3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74,987	-	75,163	註三
	債 券	01 中油 2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99,969	-	100,494	註三
	債 券	01 台電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99,930	-	201,085	註三
	債 券	01 台電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99,972	-	100,492	註三
	債 券	01 台電 2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39,989	-	40,197	註三
	債 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99,969	-	100,488	註三
	債 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99,959	-	201,200	註三
	債 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99,979	-	100,600	註三
	債 券	01 台積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00,081	-	201,200	註三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關 之	帳 列	目 單 期 (仟股或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司	允 價 值		備 註
						數 位	帳 (註)	額 (註)		公 司	允 價	
神腦國際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投資公司	債 券	01 台積 2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199,934	-	\$	201,364	註三	
	債 券	01 台積 3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99,929	-		201,118	註三	
	債 券	01 富邦金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00,000	-		301,822	註三	
	債 券	01 開控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016	-		150,807	註三	
	債 券	01 開控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00,022	-		100,538	註三	
	債 券	01 開控 1A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00,022	-		100,538	註三	
	債 券	01 輸銀 2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000	-		149,997	註三	
	股 票	台大創新育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12,000	9		-	—	
	股 票	三通網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3,450	10		-	—	
	股 票	智同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71		73,964	11		-	—	
	股 票	智玖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2,500	3		-	—	
中華興達公司	股 票	采鈺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9		13,495	-		-	—	
	股 票	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0		32,247	1		32,247	註二	
	股 票	湯石照明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8		47,114	3		47,114	註二	
	股 票	志品（福州）技術工程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861	5		-	—	

註一：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列示；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列示。

註二：公允價值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三：公允價值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交易市場百元價計算。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			出			金額(註一)	金額(註二)			
					單 (仟 元)	位 (仟 元)	數 (仟 元)	金 (仟 元)	額 (仟 元)	單 (仟 元)	位 (仟 元)	數 (仟 元)	售 (仟 元)	帳 (仟 元)	面 成 本 (仟 元)	處 分 利 損 失 (仟 元)			單 位 益 (仟 元)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債 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 300,000 (註二)	—	\$ —	—	—	\$ —	—	\$ 300,000 (註二)	—	—	—	—	\$ —	—
	01 凱基證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300,000 (註二)	—	—	—	—	—	—	300,000 (註二)	—	—	—	—	—	—
	99 北富銀 5A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600,000 (註二)	—	—	—	—	—	—	600,000 (註二)	—	—	—	—	—	—
	99 富邦金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	1,000,000 (註二)	—	—	—	—	—	1,000,000 (註二)	—	—	—	—	—	—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	—	—	—	—	13,780	—	—	—	—	—	—	—	—	—	13,780	—	318,070 (註三)

註一：係以未依公允價值調整之原始投資金額列示。
註二：係以面額列示。
註三：係已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未按持股比例增資之調整。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因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交 易 金 額 (註 二)	佔 總 進 (銷) 比 率 (%)	投 信 期 間	單 價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註 三)	佔 總 應 收 (付) 款 項 之 比 率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子公司	\$ 869,657	-	30 天	\$	-	\$ 125,237	-	(1,107,421)	(7)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子公司	10,104,577	8	30~90 天	-	-	(563,901)	(3)	38,438	-
	是方電訊公司	子公司	646,821	1	30 天	-	-	(42,862)	-	64,672	-
	Donghwa Telecom Co., Ltd.	子公司	282,065	-	60 天	-	-	(74,290)	-	116,744	(1)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子公司	327,708	-	30 天	-	-	(143,960)	1	207,991	(1)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160,069	-	30 天	-	-	(744,708)	(5)	49,364	-
	宏華國際公司	子公司	293,984	-	30 天	-	-	(341,508)	(2)	91	-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關聯企業	366,459	-	90 天	-	-	(64,121)	-	1,127,672	57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關聯企業	151,639	-	30 天	-	-	(108,095)	(4)	26,542	(1)
	台灣碩網公司	關聯企業	119,766	-	90 天	-	-	(563,901)	64	42,862	29
神腦國際公司	資拓宏宇公司	關聯企業	3,484,888	3	30~60 天	-	-	(38,438)	(32)	74,290	4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404,120	-	30 天	-	-	(64,672)	(53)	116,744	94
	鴻達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560,732	-	30~90 天	-	-	(207,991)	42	143,960	(4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11,854	-	60 天	-	-	(744,708)	100	744,708	100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27,458	-	30 天	-	-	(341,508)	(2)	91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0,115,519	28	30~90 天	-	-	(64,121)	-	1,127,672	57
Donghwa Telecom Co., Ltd.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550,665	2	30 天	-	-	(108,095)	(4)	26,542	(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246,635	1	30 天	-	-	(563,901)	64	42,862	2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488,372	73	30 天	-	-	(38,438)	(32)	74,290	4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27,708	19	30 天	-	-	(64,672)	(53)	116,744	94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宏華國際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282,065	23	60 天	-	-	(207,991)	42	143,960	(4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293,984	35	30 天	-	-	(744,708)	100	744,708	10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60,069	19	30 天	-	-	(341,508)	(2)	91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66,459	59	90 天	-	-	(64,121)	-	1,127,672	57

註一：進貨包含勞務取得成本。

註二：母子公司間進貨及銷貨之差異，主要係因母子公司部分帳列存貨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或營業費用等項目所致。

註三：應收（付）票據、帳款不含代收代付及其他應收（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四：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備抵額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子公司	\$ 513,703	13.50	\$	\$ 513,052	\$	-	-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143,960	3.68	-	82,062	-	-	-
中華電信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1,590,564	8.03	-	1,220,391	-	-	-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563,901	4.67	-	418,184	-	-	-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108,321	5.42	-	88,532	-	-	-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116,744	5.47	-	73,679	-	-	-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207,991	3.40	-	116,541	-	-	-
宏華國際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母公司	744,708	6.50	-	504,209	-	-	-

註：週轉率之平均應收帳款餘額係已減除代收代付之款項。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期 末 股 數	末 比 率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末 淨 值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台 灣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代理中華電信門號銷售	\$ 1,065,813	71,773	29	\$ 1,667,980	\$ 813,094	\$ 225,663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台 灣	土地開發及營建業務	3,000,000	300,000	100	3,849,489	5,605	5,676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香 港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567,453	402,590	100	1,608,311	(21,305)	(21,305)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新 加 坡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574,112	26,383	100	745,854	107,302	107,302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台 灣	提供客戶資訊整合服務及通信終端設備	838,506	60,000	100	677,017	(50,717)	(6,112)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台 灣	國際電信設施及 IDC 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	482,165	41,357	69	742,049	258,235	180,365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投資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務	639,559	68,085	89	764,488	178,706	159,214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385,274	1	100	250,952	(24,235)	(24,234)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信工程、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其他工商服務等	180,000	18,000	100	389,321	189,023	189,023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一般廣告服務業	150,000	15,000	100	187,239	20,748	20,746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越 南	iEN 節能服務、國際電路、ICT 業務	148,275	-	100	140,627	4,702	4,702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美 國	提供跨國企業數據服務、國際網路服務、轉接服務及語音批售等業務	70,429	6,000	100	155,145	11,689	13,944	子公司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日期	資本額	期末股數	比率(%)	持面帳	有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春永堂科技娛樂公司	台灣	動畫製作與網站建置、肖像商品授權及代言、行動數位平台建置與代工	\$ 62,209	\$ 62,209	10,277	56	\$	95,007	(\$ 52,503)	(\$ 29,125)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智趣王數位科技公司	台灣	提供多樣化親子家庭教育數位服務	65,000	65,000	6,500	65		64,255	5,363	3,486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日本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17,291	17,291	1	100		38,648	6,764	6,764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碩鑫公司	台灣	車牌辨識產品及軟體之設計、生產開發	20,400	20,400	2,040	51		1,689	(8,247)	(7,704)	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	-	100		-	-	-	子公司(註三)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實拓宏宇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發展及維護、產業解決方案之開發與銷售、資訊管理顧問諮詢、相關產品代理與銷售	283,500	283,500	22,498	33		301,861	62,778	23,990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Viettel - CHIT Co., Ltd.	越南	IDC 相關服務	288,327	288,327	-	30		315,762	181,807	54,567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台灣	通訊交換系統、通訊傳輸設備及其他相關設備之生產、銷售、工程設計、安裝及維護等業務	164,000	164,000	1,760	40		374,487	1,231,717	515,435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願境網訊公司	台灣	線上音樂、資訊軟體、電子資訊供應及一般廣告服務	67,025	67,025	4,438	30		137,792	60,291	19,300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台灣	連線服務及相關硬體銷售等業務	120,008	120,008	9,429	30		105,844	21,062	6,318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勤崙國際科技公司	台灣	圖資、圖書出版、資料處理及資訊軟體服務	69,013	71,770	4,256	26		119,419	5,810	1,112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貨棧、倉儲物流與海運快遞	80,000	80,000	8,000	27		68,927	(37,456)	(10,054)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97,598	97,598	5,400	18		27,327	(97,861)	(17,615)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末 期 股 數	比 率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	備 註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台 灣	行動支付之技術開發及資訊處理服務業	\$ 30,000	\$ 30,000	3,000	13	\$ 15,336	(47,144)	(\$ 6,284) 關聯企業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華達數位公司	台 灣	資訊軟體服務	250,000	250,000	25,000	50	206,737	(21,027)	(12,088) 合 資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優購公司	台 灣	企業員工福利電子商務	50,000	50,000	5,000	50	20,642	(34,822)	(17,411) 合 資
神腦國際公司	神準公司	台 灣	通訊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202,758	202,758	16,579	34	866,696	811,958	274,848 關聯企業
神腦國際公司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薩摩亞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2,416,645	2,416,645	81,175	100	654,346	(279,770)	(279,294) 子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24,000	24,000	2,400	8	14,595	(97,861)	(7,816) 關聯企業
神腦國際公司	優仕公司	台 灣	電腦軟體及週邊器材銷售	335,450	-	13,780	89	318,070	(17,823)	(15,954) 子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緯固科技公司	台 灣	資通訊產品之代理及買賣	60,000	-	6,000	100	59,204	(796)	(796) 子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領航電信公司	台 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2,000	2,000	200	100	1,301	(126)	(126) 子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6,068	6,068	200	100	33,788	6,441	6,441 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Concord Technology Co., Ltd.	汶 萊	一般投資業務	47,321	47,321	1,500	100	19,594	(131)	(131) 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公司	金易文創公司	台 灣	電子書出版品、數位音樂版權洽談等業務	10,000	10,000	-	100	10,275	232	232 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ST-2 Satellite Ventures Pte., Ltd.	新 加 坡	ST-2 衛星運作之相關業務	409,061	409,061	18,102	38	494,727	231,837	88,098 關聯企業
中華投資公司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台 灣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等電子產品之產銷	203,443	212,226	12,791	46	512,840	413,483	188,921 子公司
中華投資公司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汶 萊	一般投資業務	46,035	46,035	1,432	100	14,694	(1,543)	(1,543) 子公司
中華投資公司	Panda Monium Company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動畫製作	-	20,000	-	-	-	-	- 關聯企業
中華投資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台 灣	國際電信設施及 IDC 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	20,000	20,000	2,000	4	35,694	258,235	9,317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金	期末	持	有	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註
				本期	上期	數比率(%)	帳	額	本期	投資(損)益	備
				\$	\$		\$	\$	\$	(註一及二)	
中華投資公司	神腦國際公司	台灣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代理中華電信門號	49,731	49,731	1,001	-	44,180	813,094	\$ 1,443	關聯企業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美國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產品之接案設計及售後服務	12,636	12,636	400	100	15,667	1,028	1,028	子公司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CHPT Japan Co., Ltd.	日本	電子零件、機械加工品、印刷電路板相關服務	2,008	2,008	1	100	1,831	87	87	子公司
中華精測科技公司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群島	電子材料批發業、電子材料零售業及一般投資業	2,970	2,970	100	100	2,420	323	323	子公司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中華興達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375,274	375,274	1	100	250,951	(15,262)	(15,262)	子公司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MeWorks LIMITED (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20	-	(3,792)	(758)	關聯企業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Senao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2,393,646	2,393,646	80,440	100	616,726	(282,531)	(282,531)	子公司
Senao International (Samoa) Holding Ltd	鴻達科技公司	香港	資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21,177	21,177	5,240	45	37,189	6,197	2,789	關聯企業
Chunghw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華壹投資(香港)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	26,035	-	100	-	(1,330)	(1,330)	子公司(註五)
優仕公司	優銳資訊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買賣	23,021	-	-	100	4,391	(5,262)	(5,418)	子公司
優仕公司	優邑資訊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器材維修	6,920	-	-	100	2,201	(560)	(628)	子公司
中華國際黃頁公司	域動行銷公司	台灣	一般廣告服務業	44,607	39,000	1,078	49	38,914	(3,977)	(4,993)	關聯企業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投資折、溢價之攤銷及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三：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母公司已於95年3月投入資本美金1元並完成相關登記，惟尚未開始營運。

註四：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五：華壹投資(香港)公司業已於104年8月開始清算程序，並收回部分投資款項。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 損 (註二)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匯 回								
環泰網絡系統服務(上海)公司	計算機及網路軟體的開發設計製作、系統集成安裝維護並提供相關的技術諮詢及服務、銷售自產產品計算機及網路系統集成等	\$ 47,321	2	\$ -	\$ -	\$ 47,321	\$ 47,321	(131)	100	(131)	\$ 19,594	\$ -	-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客服委外承攬及平台出租等	51,552	2	-	(3,191)	25,414	-	(2,779)	49	(2,011)	-	-	註四
神腦商貿(福建)有限公司	實通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1,073,170	2	-	-	1,073,170	1,073,170	(188,745)	100	(188,745)	213,467	-	-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實通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955,838	2	-	-	955,838	955,838	(97,874)	100	(97,874)	227,890	-	-
神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實通訊商品之維修業務	87,540	2	-	-	87,540	87,540	1,653	100	1,653	77,825	-	-
神腦商貿(江蘇)有限公司	實通訊商品之買賣業務	263,736	2	-	-	263,736	263,736	2,581	100	2,581	94,143	-	-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公司	企業客戶實通訊整體解決方案、iEN 智慧節能服務	177,176	2	-	-	177,176	177,176	(12,965)	100	(12,965)	67,815	-	-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公司	智慧節能iEN與智慧建築之服務提供	189,410	2	-	-	142,057	142,057	607	75	456	134,929	-	-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公司	智慧建築與智能家居之服務提供	56,386	2	-	-	28,855	28,855	(5,402)	51	(2,754)	21,346	-	-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公司	印刷電路板的設計及提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2,970	2	-	-	2,970	2,970	323	100	323	2,420	-	-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公司	網絡科技及計算機軟體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10,150	1	4,973	-	-	4,973	(2,059)	49	(1,009)	3,890	-	-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審 計 部 審 計 金 額
環泰網絡系統服務(上海)公司(註三)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 47,321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註四)	-	-	-	-	-	-	-	-	-	-	-	-	-
神腦國際及其子公司(註七)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2,380,284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公司(註七)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177,176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公司(註七)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142,057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公司(註七)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28,855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公司(註五)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2,97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公司(註六)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環泰網絡系統服務(上海)公司係依中華系統整合公司之股權淨值計算。

註四：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業已於104年6月清算解散，中華投資公司並於104年7月收回投資款項。

註五：上海台華電子科技公司係依中華投資公司之合併股權淨值計算。

註六：上海是泰網絡科技公司係依是方電訊公司之合併股權淨值計算。

註七：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中華電信公司及子公司神腦國際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不受限額規定。

S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S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十三			
存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一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十二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明細表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十七			
無形資產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二二			
負債準備	附註二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用	附註二八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明細表十二			
淨額				
功能別彙總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	額
現金				\$ 209,612
庫存現金				
銀行存款				1,094,594
支票存款				2,254,920
活期存款 (註)				3,349,514
				3,559,12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華南商業銀行	104.12.14~105.01.11	0.37%		299,649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6~105.01.15	0.38%~0.40%		818,682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1~105.01.25	0.38%~0.40%		1,598,079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6~105.01.15	0.37%~0.40%		1,796,265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4~105.01.15	0.37%~0.40%		1,997,453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6~105.01.25	0.37%~0.41%		1,898,01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4.12.11~105.01.18	0.38%~0.40%		2,547,020
				10,955,160
定期存款	104.12.21~105.02.29	0.60%~0.79%		2,069,250
可轉讓定存單	104.12.21~105.02.05	0.36%~0.45%		7,600,000
				20,624,410
				\$ 24,183,536

註：包含 6,974 仟美元 @ 32.825、1,268 仟歐元 @ 35.88、4,576 仟新幣 @ 23.25
及 887,679 仟日幣 @ 0.27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票 面 利 率 %	有 效 利 率 %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值	本 年 度 減 少 值	攤 銷 數	年 底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司 債			\$	\$	\$	\$	(\$	\$			
94 台電 2E02	2.210	1.270	150,771	-	150,000	(771)	-	-	無	-	-
94 台電 2E02	2.210	1.350	100,470	-	100,000	(470)	-	-	無	-	-
95 中油 1C	2.280	1.250	101,430	-	50,000	(966)	50,464	-	無	-	-
95 中油 1C	2.280	1.230	202,917	-	100,000	(1,971)	100,946	-	無	-	-
95 台電 2C	2.490	1.330	203,690	-	-	(2,269)	201,421	-	無	-	-
95 台電 3C	2.350	1.145	204,453	-	-	(2,358)	202,095	-	無	-	-
97 中鋼 2B	2.300	1.400	100,882	-	100,000	(882)	-	-	無	-	-
97 中鋼 2B	2.300	1.245	151,555	-	150,000	(1,555)	-	-	無	-	-
99 台化 2	1.520	1.350	100,094	-	100,000	(94)	-	-	無	-	-
99 台化 2	1.520	1.400	50,032	-	50,000	(32)	-	-	無	-	-
99 台塑 1	1.550	1.255	150,203	-	150,000	(203)	-	-	無	-	-
99 台塑 1	1.550	1.400	50,034	-	50,000	(34)	-	-	無	-	-
99 台電 2A	1.380	1.300	50,015	-	50,000	(15)	-	-	無	-	-
99 台電 3A	1.390	1.150	100,130	-	100,000	(130)	-	-	無	-	-
99 台電 4A	1.370	1.390	99,985	-	100,000	15	-	-	無	-	-
99 台電 4A	1.370	1.390	49,992	-	50,000	8	-	-	無	-	-
99 台電 4A	1.370	1.300	150,063	-	150,000	(63)	-	-	無	-	-
99 南亞 2	1.560	1.250	25,050	-	25,000	(50)	-	-	無	-	-
99 開控 1A	1.800	1.350	200,144	-	200,000	(144)	-	-	無	-	-
99 塑化 3	1.540	1.580	149,964	-	150,000	36	-	-	無	-	-
00 中鋼 1A	1.360	1.250	100,139	-	50,000	(96)	50,043	-	無	-	-
00 中鋼 1A	1.360	1.150	300,803	-	150,000	(555)	150,248	-	無	-	-
00 台化 1	1.440	1.490	299,854	-	150,000	109	149,963	-	無	-	-
00 台積 1A	1.400	1.420	299,892	-	-	58	299,950	-	無	-	-
00 台積 1A	1.400	1.200	100,341	-	-	(195)	100,146	-	無	-	-
00 富邦金 1	1.400	1.250	300,826	-	-	(440)	300,386	-	無	-	-
00 富邦金 1	1.400	1.260	100,257	-	-	(137)	100,120	-	無	-	-
00 塑化 1	1.400	1.450	149,938	-	75,000	49	74,987	-	無	-	-
00 塑化 3	1.490	1.540	199,889	-	100,000	80	99,969	-	無	-	-
01 中油 2A	1.180	1.200	199,891	-	-	39	199,930	-	無	-	-
01 台電 1A	1.230	1.250	99,953	-	-	19	99,972	-	無	-	-
01 台電 1A	1.230	1.250	39,982	-	-	7	39,989	-	無	-	-
01 台電 2A	1.290	1.310	99,950	-	-	19	99,969	-	無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票 面 利 率 %	有 效 利 率 %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值	帳 面 價 值	本 年 度 減 少 值	攤 銷	投 資 折 (溢) 價 數	帳 面 價 值	年 底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01 台積 1A	1.290	1.310	\$ 199,919	-	\$ -	-	\$ 40	19	\$ 199,959	-	無	-
01 台積 1A	1.290	1.310	99,960	-	-	-	(78)	19	99,979	-	無	-
01 台積 1A	1.290	1.250	200,159	-	-	-	(78)	19	200,081	-	無	-
01 台積 2A	1.280	1.300	199,895	-	-	-	(39)	39	199,934	-	無	-
01 台積 3A	1.280	1.300	199,890	-	-	-	(39)	39	199,929	-	無	-
01 凱基證 1	1.150	1.150	300,000	-	-	300,000	-	-	-	-	無	-
01 富邦金 1A	1.350	1.350	300,000	-	-	-	(15)	15	300,000	-	無	-
01 開控 1A	1.320	1.310	150,031	-	-	-	(20)	20	150,016	-	無	-
01 開控 1A	1.320	1.300	100,042	-	-	-	(20)	20	100,022	-	無	-
01 開控 1A	1.320	1.300	100,042	-	-	-	(20)	20	100,022	-	無	-
99 富邦金 3	1.560	0.600	-	1,002,167	1,000,000	-	(2,167)	-	-	-	無	-
小 計			6,533,527	1,002,167	3,650,000	-	(15,154)	-	3,870,540	-		
金 融 債												
99 北富銀 5A	1.600	1.250	300,392	-	300,000	-	(392)	-	-	-	無	-
99 北富銀 5A	1.600	1.350	200,185	-	200,000	-	(185)	-	-	-	無	-
99 北富銀 5A	1.600	1.400	100,073	-	100,000	-	(73)	-	-	-	無	-
00 匯豐銀 1C	1.400	1.150	200,092	-	200,000	-	(92)	-	-	-	無	-
01 輪銀 2	1.250	1.250	150,000	-	800,000	-	(742)	-	150,000	-	無	-
小 計			950,742	-	-	-	-	-	150,000	-		
合 計			7,484,269	1,002,167	4,450,000	-	(\$ 15,896)	-	4,020,540	-		
減：列為流動資產			(3,456,747)						(1,880,739)			
			\$ 4,027,522						\$ 2,139,80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	務	別	金	額
行動電話業務收入			\$ 7,335,588	
國際電話業務收入			3,788,213	
電路出租業務收入			3,235,980	
市內網路業務收入			2,254,759	
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收入			1,923,998	
其他（註）			<u>7,476,651</u>	
			26,015,189	
減：備抵呆帳			<u>1,281,569</u>	
			<u>\$24,733,620</u>	

註：各業務別之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本	市	價	（	註	）	額
商		成							
			\$ 2,995,984						\$ 3,123,166
在建專案工程			<u>719,952</u>						<u>867,573</u>
			<u>\$ 3,715,936</u>						<u>\$ 3,990,739</u>

註：係淨變現價值。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 資公 司	年 初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本 年 增 加 額	本 年 減 少 額	年 末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餘 額	持 股 % 餘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北金融大樓公司	172,927	\$1,789,530	-	\$	-	-	172,927	12	\$1,789,530	\$2,165,602	註二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	202,464	17,077	-	-	-	-	4	219,541	511,414	註一及四
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公司	9,461	94,608	-	-	1,892	18,922	7,569	17	75,686	71,667	註一及三
Innovation Works Limited	1,000	31,390	-	-	-	-	1,000	2	31,390	21,993	註一
台灣行動支付公司	-	-	12,000	-	-	-	1,200	2	12,000	10,826	註一及四
智玖創業投資公司	2,625	26,250	-	-	1,875	18,750	750	8	7,500	30,950	註一及三
全球一動公司	7,617	77,018	-	-	-	77,018	7,617	3	-	-	註一及五
縱橫資通能源公司	2,000	-	-	-	2,000	-	-	-	-	-	註一及註六
榮電公司	4,765	-	-	-	-	-	4,765	10	-	-	註一
倍捷科技公司	200	-	-	-	-	-	200	7	-	-	註一
		<u>\$2,221,260</u>	<u>\$ 29,077</u>	<u>\$ 114,690</u>					<u>\$2,135,647</u>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本年度減少係現金減資。

註四：本年度增加係現金增資。

註五：本年度減少係認列減損損失。

註六：本年度減少係清算解散。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七

被投資公司	實收資本	年初 股數 (仟股)	餘額	本年 股數 (仟股)	年度 金	增 額	加 額	本 股數 (仟股)	年 股數 (仟股)	度 金	減 額	少 額	按權益法計 之增(減)金額	年 股數 (仟股)	底 持 股 %	餘 金	額	市 股 價 淨 值	備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上市(櫃)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公司		71,773	\$ 1,633,098	-	\$ -	-	-	-	-	-	\$ 111,997	\$ 146,879	71,773	29	\$ 1,667,980	\$ 2,741,729	註二及三		
非上市(櫃)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公司		300,000	4,351,696	-	-	-	-	-	-	-	507,883	5,676	300,000	100	3,849,489	3,854,557	註一及三		
Dongghwa Telecom Co., Ltd.		402,590	1,570,679	-	-	-	-	-	-	-	-	37,632	402,590	100	1,608,311	1,608,311	註一		
中華投資公司		68,085	567,677	-	-	-	-	-	-	-	-	196,811	68,085	89	764,488	840,553	註一		
Chung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26,383	781,368	-	-	-	-	-	-	-	105,971	70,457	26,383	100	745,854	745,854	註一及三		
是方電訊公司		37,942	665,287	3,415	-	-	-	-	-	-	103,202	179,964	41,357	69	742,049	676,769	註一、三及五		
中華系統整合公司		60,000	717,640	-	-	-	-	-	-	-	33,960	(6,663)	60,000	100	677,017	601,841	註一及三		
宏華國際公司		18,000	221,762	-	-	-	-	-	-	-	21,464	189,023	18,000	100	389,321	389,322	註一及三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B.V.I.)		1	280,813	-	-	-	-	-	-	-	-	(29,861)	1	100	250,952	250,952	註一		
中華國際寶貴公司		15,000	183,186	-	-	-	-	-	-	-	16,693	20,746	15,000	100	187,239	187,241	註一及三		
Chungghwa Telecom Global, Inc.		6,000	135,478	-	-	-	-	-	-	-	-	19,667	6,000	100	155,145	160,845	註一		
Chung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	137,819	-	-	-	-	-	-	-	-	2,808	-	100	140,627	140,627	註一		
泰永堂科技娛樂公司		10,277	123,523	-	-	-	-	-	-	-	-	(28,516)	10,277	56	95,007	79,394	註一		
智趣王數位科技公司		6,500	60,769	-	-	-	-	-	-	-	-	3,486	6,500	65	64,255	64,255	註一		
Chung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	30,679	-	-	-	-	-	-	-	-	7,969	1	100	38,648	38,648	註一		
中華碩紋公司		2,040	9,393	-	-	-	-	-	-	-	-	(7,704)	2,040	51	1,689	7,753	註一		
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		-	-	-	-	-	-	-	-	-	-	-	-	100	-	-	註四		
子公司合計		-	11,470,867	-	-	-	-	-	-	-	901,170	808,374	-	-	11,378,071	-			
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		1,760	237,097	-	-	-	-	-	-	-	361,848	499,238	1,760	40	374,487	677,183	註一及三		
Viettel-CHI Co., Ltd.		-	277,700	-	-	-	-	-	-	-	21,260	59,322	-	30	315,762	315,762	註一及三		
寶拓宏宇公司		22,498	293,809	-	-	-	-	-	-	-	8,999	17,051	22,498	33	301,861	265,251	註一及三		
順境網訊公司		4,438	138,868	-	-	-	-	-	-	-	23,195	22,119	4,438	30	137,792	100,836	註一及三		
勤崙國際科技公司		3,541	89,527	851	136	-	-	-	-	-	4,460	34,352	4,256	26	119,419	86,285	註一、五及六		
台灣碩網娛樂公司		9,429	99,525	-	-	-	-	-	-	-	-	6,319	9,429	30	105,844	88,536	註一		
台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8,000	78,981	-	-	-	-	-	-	-	-	(10,054)	8,000	27	68,927	69,018	註一		
點鑽整合行銷公司		5,400	44,942	-	-	-	-	-	-	-	-	(17,615)	5,400	18	27,327	27,327	註一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3,000	20,290	-	-	-	-	-	-	-	-	(4,954)	3,000	13	15,336	15,330	註一		
關聯企業合計		-	1,280,739	-	-	-	-	-	-	-	419,762	605,778	-	-	1,466,755	-			
合 計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達數位公司		25,000	218,825	-	-	-	-	-	-	-	-	(12,088)	25,000	50	206,737	208,312	註一		
中華優購公司		5,000	37,841	-	-	-	-	-	-	-	-	(17,109)	5,000	50	20,642	20,642	註一		
合資合計		-	256,666	-	-	-	-	-	-	-	-	(29,287)	-	-	227,379	-			
		-	\$ 13,008,272	-	-	-	-	-	-	-	\$ 1,320,932	\$ 1,384,865	-	-	\$ 13,072,205	-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市價係按 104 年底收盤價計算。

註三：本年度減少係發放現金股利。

註四：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B.V.I.)，本公司已於 95 年 3 月投入資本美金 1 元並完成相關登記，惟尚未開始營運。

註五：本年度股數增加係收到股票股利。

註六：本年度減少係發放現金股利 1,021 仟元及處分 3,439 仟元。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國際電話攤分費用		\$	3,562,887	
設備維護款			1,274,958	
其他（註）			<u>7,576,662</u>	
			<u>\$12,414,507</u>	

註：各項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國內固定通信收入		\$	72,937,270	
行動通信收入			90,022,635	
網際網路收入			24,494,544	
國際固定通信收入			14,210,412	
其他（註）			<u>329,125</u>	
			<u>\$ 201,993,986</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項目金額 5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 舊	\$ 27,938,184
商品成本	14,294,279
接 續 費	12,436,775
薪 資	12,139,485
獎 金	7,498,893
其他（註）	<u>48,820,754</u>
	<u>\$123,128,370</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項目金額 5%。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6,015,788	\$ 1,174,378	\$ 1,342,616	\$ 8,532,782
獎 金	3,780,271	711,592	838,005	5,329,868
行銷推廣費	3,844,975	-	-	3,844,975
外 包 費	1,544,834	3,042	2,757	1,550,633
折 舊	1,070,800	473,075	318,427	1,862,302
其他（註）	<u>6,885,714</u>	<u>1,133,020</u>	<u>953,799</u>	<u>8,972,533</u>
	<u>\$ 23,142,382</u>	<u>\$ 3,495,107</u>	<u>\$ 3,455,604</u>	<u>\$ 30,093,093</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項目金額 5%。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十二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者成本	屬於營業者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者成本	屬於營業者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139,485	\$ 8,532,782	\$20,672,267	\$12,232,251	\$ 8,602,693	\$20,834,944
保險費用	1,239,842	874,900	2,114,742	1,245,379	886,658	2,132,037
退休金費用	1,885,905	1,239,768	3,125,673	1,934,146	1,280,386	3,214,532
其他	8,593,664	5,989,210	14,582,874	8,639,018	5,911,897	14,550,915
	<u>\$23,858,896</u>	<u>\$16,636,660</u>	<u>\$40,495,556</u>	<u>\$24,050,794</u>	<u>\$16,681,634</u>	<u>\$40,732,428</u>
折舊費用	<u>\$27,938,184</u>	<u>\$ 1,862,302</u>	<u>\$29,800,486</u>	<u>\$29,379,313</u>	<u>\$ 1,912,909</u>	<u>\$31,292,222</u>
攤銷費用	<u>\$ 2,733,234</u>	<u>\$ 296,101</u>	<u>\$ 3,029,335</u>	<u>\$ 1,910,199</u>	<u>\$ 279,101</u>	<u>\$ 2,189,300</u>

負責人

董事長：蔡力行
總經理：石木標

發言人

姓名：陳伯鏞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2344-3301
電子信箱：bochen@ch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謝繼茂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344-5768
電子信箱：jimctc88@cht.com.tw

姓名：何旭輝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344-3552
電子信箱：hsuhuiho@cht.com.tw

姓名：沈馥馥
職稱：協理
聯絡電話：02-2344-5488
電子信箱：ffshen@cht.com.tw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 1 樓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吳恩銘、陳招美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美國存託憑證(ADR)交易所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NYSE)
交易代號：CHT
資訊查詢網址：<http://www.nyse.com>

ADR 存託銀行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存託銀行部
JPMorgan Depositary Receipts
4 New York Plaza, Floor 12
New York, NY 10004, U.S.A.
美國境內服務電話：1- 866-JPM-ADRS
網址：<http://www.adr.com>

ADR 投資訊息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存託銀行部 ADR 服務窗口
美國境內免付費電話：1-800-990-1135
美國以外地區請撥：1-651-453-2128
電子信箱：jpmorgan.adr@wellsfargo.com
一般郵件：JPMorgan Chase Bank N.A.
P.O. Box 64504
St. Paul, MN 55164-0854, U.S.A.
緊急郵件：JPMorgan Chase Bank N.A.
1110 Centre Pointe Curve, Suite 101
Mendota Heights, MN 55120-4100, U.S.A.

總公司與各所屬機構

總公司

地址：10048 台北市信義路一段 21-3 號
電話：02-2344-6789
傳真：02-2356-8306
網址：<http://www.cht.com.tw>

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地址：10052 台北市仁愛路一段 42 號
電話：02-2344-2485
傳真：02-2344-3401

台灣南區電信分公司

地址：80002 高雄市林森一路 230 號
電話：07-344-3350
傳真：07-344-3391

行動通信分公司

地址：10641 台北市愛國東路 35 號
電話：02-3316-6832
傳真：02-3316-6454

國際電信分公司

地址：10641 台北市愛國東路 31 號
電話：02-2344-3580
傳真：02-2394-0944

數據通信分公司

地址：10048 台北市信義路一段 21 號
電話：02-2344-4756
傳真：02-2394-8404

企業客戶分公司

地址：10682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88 號 16 樓
電話：02-2326-6688
傳真：02-2326-6837

中華電信研究院

地址：32661 桃園市楊梅區電研路 99 號
電話：03-424-4512
傳真：03-490-4464

中華電信學院

地址：22065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168 號
電話：02-2963-9588
傳真：02-2955-4144

海外子公司及辦事處聯絡表

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052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 1358 號迎龍大廈 5 樓 B-2 室
聯絡人：曾伯達 總經理
電話：+86 21 5230 5021
傳真：+86 21 969 5569 472
電子信箱：pota@cht.com.tw

江蘇振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12009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鎮江市丁卯新區經二路 468 號研發樓 A 座 705 室
聯絡人：徐建明 總經理
電話：+86 511 8086 6606
傳真：+86 511 8086 6604
電子信箱：h5295sjm@cht.com.tw

上海華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052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 1358 號迎龍大廈 5 樓 B-2 室
聯絡人：曾伯達 總經理
電話：+86 21 5230 5021
傳真：+86 21 969 5569 472
電子信箱：pota@cht.com.tw

中華電信北京代表處

地址：100037 北京市阜成門外大街二號萬通新世界 A 棟 1709 室
聯絡人：滕健 代表
電話：+86 10 6801 8035
傳真：+86 10 6801 6309
電子信箱：jianteng@cht.com.tw

中華電信曼谷辦事處 (泰國)

地址 : 65/131 16th Floor chamnan phenjati Business Centre, Rama 9 Rd., Huay Kwang District, Bangkok 10320 Thailand

聯絡人: 侯汶瑩 代表

電話: +66 2 248 7101

傳真: +66 2 248 7100

電子信箱: houwy@cht.com.tw

中華電信阿姆斯特丹辦事處 (荷蘭)

地址: Room 46, prof. J.H. Bavincklaan 5, 1183 AT Amstelveen, Netherlands

聯絡人: 葉大鵬 代表

電話: +31 20 345 1343

傳真: +31 20 545 3354

電子信箱: andrewyeh@cht.com.tw

中華電信仰光辦事處 (緬甸)

地址: Room 7D, 12/Sa, Tsuhtoopan Lane, Tarmwe Township, Yangon Mynamar

聯絡人: 古建正 代表

電話: +95 154 5196

電子信箱: chengku@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胡志明辦事處)

地址: Suite 2701, Saigon Trade Center, 37 Ton Duc Thang St., Dis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聯絡人: 張勝雄 總經理 Sheng-Hsiung Chang

電話: +84 8 3910 6173

電子信箱: sschang@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地址: Room 703, 7th Floor, 3D Center, C2K, Cau Giay Industrial Zone, Duy Tan St., Cau Giay Dist., Ha Noi, Vietnam

聯絡人: 張勝雄 總經理 Sheng-Hsiung Chang

電話: +84 4 3795 1150 ~ 52

傳真: +84 4 3795 1149

電子信箱: sschang@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地址: 2107 North First Street, Ste. 580, San Jose, CA 95131, USA

聯絡人: 楊明賢 總經理

電話: +1 408 454 1698

傳真: +1 408 573 7168

電子信箱: joe.yang@chtglobal.com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洛杉磯辦公室)

地址: 21671 Gateway Center Drive, Suite 212, Diamond Bar, CA 91765

聯絡人: 楊明賢 總經理

電話: +1 909 978 5388#101

傳真: +1 909 978 5380

電子信箱: joe.yang@chtglobal.com

Donghwa Telecom Co., Ltd.

地址: 香港九龍九龍灣宏光道 1 號億京中心 A 座 7 樓 A 室

聯絡人: 王興之 總經理

電話: +852 3586 2600

傳真: +852 3586 3936

電子信箱: phoebe@donghwatele.com.tw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地址: 〒105-0012 東京都 港區芝大門 2-1-17 朝川ビル 5 階

聯絡人: 白明正 總經理

電話: +81 3 3436 5988

傳真: +81 3 3436 7599

電子信箱: escudo@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大阪事務所)

地址: 〒559-0034 大阪府住之江區南港北 2-1-10 ATC O's 棟北館 520 #112

聯絡人: 白明正 總經理

電話: +81 6 6614 9722

電子信箱: escudo@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地址: No. 331 North Bridge Road, Odeon Towers, #03-05 Singapore 188720

聯絡人: 蘇文明 總經理

電話: +65 6337 2010

傳真: +65 6337 2047

電子信箱: suwenmean@cht.sg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雅加達辦公室)

地址: Cyber Building 6th Floor, Room 612, Jl. Kuning Barat No.8 Jakarta 12710, Indonesia

聯絡人: 蘇文明 總經理

電話: +62 2129 966 906

電子信箱: suwenmean@cht.sg

ALWAYS AHEAD
為了你 一直走在最前面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力行



總經理 石木標

